中国作协创研部 选编

2014 NIAN

# 2014年中国微型小说精选

二十
中国
当代
造
度盛宴



长江出版传媒 |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4年

# 中国微型小说精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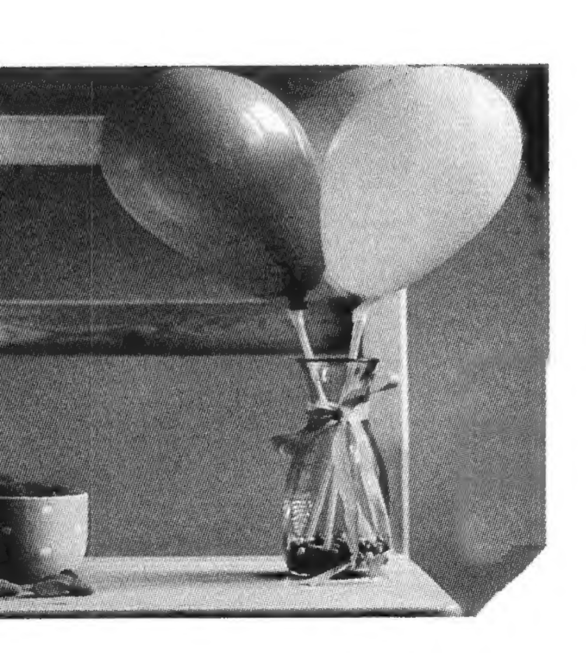
2014年中国散文精选
2014年中国随笔精选
2014年中国诗歌精选
2014年中国诗论精选
2014年中国散文诗精选
2014年中国中篇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短篇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微型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报告文学精选
2014年中国幽默作品精选
2014年中国儿童文学精选
2014年中国杂文精选
2014年中国故事精选
2014年中国小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悬疑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武侠小说精选
2014年中国精短美文精选
2014年中国青春文学精选
2014年中国校园文学精选
2014年中国科普文学精选
2014年中国侦探推理小说精选


ISBN 978-7-5354-7748-4

定价：30.00元

中国作协创研部 选编

# 2014年中国微型小说精选



长江出版传媒 |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2014 年中国微型小说精选 / 中国作协创研部选编
. -- 武汉 :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5.1
（2014 年选系列丛书）
ISBN 978-7-5354-7748-4

Ⅰ. ①2… Ⅱ. ①中…Ⅲ. ①小小说－小说集－中国
－当代 Ⅳ. ①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73115 号

责任编辑：刘碧芳　孙晓雪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泓润书装　　　　责任印制：左　怡　包秀洋

---

出版：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今印印务有限公司

---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0.625　　插页：2 页
版次：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43 千字

---

定价：30.00 元

---

# 编选说明

每个年度，文坛上都有数以千万计的各类体裁的新作涌现，云蒸霞蔚，气象万千。它们之中不乏熠熠生辉的精品，然而，时间的波涛不息，倘若不能及时筛选，并通过书籍的形式将其固定下来，这些作品是很容易被新的创作所覆盖和湮没的。观诸现今的出版界，除了长篇小说热之外，专题性的、流派性的选本倒也不少，但这种年度性的关于某一文体的庄重的选本，则甚为罕见。也许这与它的市场效益不太丰厚有关。长江文艺出版社出于繁荣和发展文学事业的目的，不计经济上一时之得失，与我部合作，由我部负责编选，由他们负责出版，向社会、向广大读者隆重推出这一套选本，此举实属难能可贵。

这套丛书的选本包括：中篇小说选、短篇小说选、报告文学选、散文选、诗歌选、微型小说选和随笔选七种。每年一套，准备长期坚持下去。

我们的编辑方针是，力求选出该年度最有代表性的作品，力求选出精品和力作，力求能够反映该年度某个文体领域最主要的创作流派、题材热点、艺术形式上的微妙变化。同时，我们坚持风格、手法、形式、语言的充分多样化，注重作品的创新价值，注重满足广大读者的阅读期待，多选雅俗共赏的佳作。

我们认为，优良的文学选本对创作的示范、引导、推动作用是非常重要的，对读者的潜移默化作用也是十分突出的。除了示范、引导价值，它还具有文学史价值、资料文献价值、培育新人的价值等等。我们不会忘记许多著名选本对文学发展所起到的巨大作用，我们也希望这套选本能够发挥它应有的作用。

这套书由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编选，雷达同志总负责，具体的分工是：

中篇小说卷由牛玉秋同志负责；

短篇小说卷由胡平同志负责；
报告文学卷由李朝全同志负责；
散文卷由韩小蕙同志负责；
诗歌卷由霍俊明同志负责；
微型小说卷由姚雪雪和陈永林同志负责；
随笔卷由李东华同志负责。

中国作协创研部

# 目　录 / MULU









# 你必须跟我走

幽　兰

这是最末一班车了。

夏天昼长夜短。都快六点了，太阳才不情愿地往西爬。算上那个气喘吁吁跑上车坐到我身边的女孩，正好满座。司机发动车子，满意地吆喝了一句：走着！

昏昏欲睡的我，给这一嗓子嚷得清醒了许多。一个戴红色旅游帽、身材高挑而瘦削的女售票员利落地跳上车。她的眉眼和影星朱琳很相似，脸上挂着矜持而优雅的微笑。她的出现骤然使我回想起当年我做客车售票员的时光。

身边的女孩笑吟吟地把票钱递给售票员，她伸手接过，呆望着女孩，笑容猛地凝住。

女孩脆生生地说："阿姨，我去邢家屯，得在三里桥下车。您别忘了到站让司机师傅停车！"

"哦，三里桥。"女售票员诺诺地应声，却紧跟着问，"这个时间没有去邢家屯的班车了，你怎么回家呀，步行？"

"那个路口有很多顺风车的，总有好心人让我搭……"女孩浓密的长睫毛自然上翘，她忽闪着大眼睛，不无得意地说。女售票员欲言又止，认真看了女孩一眼，叹口气，摇摇头。我分明看到她扭过脸的瞬间，眼里噙了泪。

她怎么啦？我心底陡然生出一股好奇。女售票员却再没回头，把决然的脊背直挺挺地给了我。女孩掏出手机，表情温柔而生动，嗯哦着跟男友打起电话。大体意思是说，她有生日礼物送他，她马上就到了……

太阳变成个大红球，努力着一天最后的跳跃。公路两旁的庄稼长势喜人，绿油油、密匝匝的叶子在夕阳下闪着光。大巴车陆续丢下一个个旅人，挟着花香的晚风，飘进车窗，冲淡了越来越空的车厢里的汗渍味道。

太阳落山了，天空变成灰蓝色。女孩不时向窗外眺望，三里桥快到了。女孩低头开始整理身边的几个手提袋。

那桥越来越近，桥那头的路两旁是一人多高的夏玉米，一眼望不到边。




桥栏边居然停着一辆黑色轿车。

女孩吐了吐舌头，偷偷笑了笑，她或许在窃喜那是一辆顺风车。

这时候，女售票员突然转过头看了女孩一眼，似乎想说什么，却张张嘴，咽了口唾沫。已经看见三里桥的红白栏杆了，她猛地一把扯下帽子，赫然露出满头白发。她几步来到司机身后，凑近他耳边，低声说着什么。司机诧异地看看她，回头瞥了一眼，又顺她的手指望向窗外，若有所思，使劲点点头。

三里桥就“嗖”的一下被汽车甩到身后。

“停车！我在三里桥下！”女孩“噌”的站起来，喊了一句。

女售票员头也不回，好像没听见。

“哎！过站啦！我要下车！”女孩急了，大声叫起来。乘客们也帮着喊，怎么到站不给人家停车啊！听见没，啥工作态度……

“停车，我要下车！”女孩从颠簸的车尾摇晃着，几步冲到女售票员面前。

女售票员伸出双手扶住女孩，她望着女孩，轻声说：“孩子，你别急，你自己下车，我、我不放心，天都黑了……”

“关你啥事啊！我在哪儿下车是我的自由，我家人都在等我。停车，停车！”女孩咆哮起来。

“不行！今天，你必须跟我走！”女售票员脸一沉，声音提高了几度。毋庸置疑的语气突然使骚动的车厢安静下来。她长舒一口气，柔声央求女孩：“孩子，我不要你车钱。阿姨真的是为了你好，我送你去邢家屯！”车厢里有旅客恍然大悟，附和着说，是啊，闺女，晚到一时没事的……人家是好心，你就别生气了！女孩似乎也一下理解了女售票员的良苦用心，不再执拗，悄悄退回到座位上开始拨打手机。

女孩下车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她的男友早就在村口等候。

女售票员把脸紧贴在车门上，望着女孩远去的背影发呆。司机一边倒车，一边问：“这是今年第几个了？”

“记不清了！不好意思，又害你多走了十来里路。可我控制不住！大眼睛、长睫毛，真的太像我女儿了，还有，庄稼地、顺风车……我的青青！十年了，妈啥时才能找到你啊……”女售票员有些语无伦次地喃喃着，她颤抖着双肩，泣不成声。

我也哭了，却没有勇气说出哭得一塌糊涂的原因。十年前，也曾有个女孩在夜幕降临时独自走出我的车门，后来就失踪了。我一直自责，当时为何不坚决地对她说：“孩子，你必须跟我走！”



# 十八岁的电影

红 鸟

清明节又到了，坐在家里，一阵落寞，就想到了父亲，想到了十八岁的电影。

十八岁那年，我在陈城读高中。离开了家，就像脱缰的野马，再也没有了束缚。那时，接触了一帮子小混混，学会了抽烟、学会了喝酒，时不时地打个小架、谈个恋爱，成绩总是大红灯笼高高挂，日子过得满目疮痍，惨不忍睹。

有一次，我和几个哥们儿蹲在铁道边抽烟，你一言我一语地胡喷大侃，正巧父亲骑着自行车过来了，当时他戴着大檐帽，车后座带了一壶油。我想坏了，烟在手里也扔不及了。可是父亲在我们身边并没有停留，哗啦一下就过去了。

高一下学期，父亲开始肚子疼痛，头冒冷汗，他舍不得去医院，因为那需要一大笔开销，就自己去药店拿点止疼片吃，日子久了，病情就加重了。他自己偷偷跑到医院，拍个片子，医生一看，纷纷咬耳朵，父亲就知道坏了，他最终还是知道了病情：胃癌晚期。

在市医院治疗了一个月，转到了省医院，每天都是挂吊针、喝中药。有时候我妈陪着，有时候就他自己。我决定逃学去郑州看望他。

到了医院，他正躺在病床上，面黄肌瘦，胡子也好久没有刮了。看到我来了，他很吃惊，问我，你怎么来了。我说，就是想来看看你。病房里没有其他人，他那天下午精神很好，慢慢地坐了起来，和我聊他以前经历的事情，讲我小时候如何调皮，讲他年轻的时候如何追我母亲，还和我讲如何做人。最后，他让我帮他换上新衣服，他说要带我去看一场电影。

我清晰地记得，我们坐在3排的5号和6号，电影开始之前，父亲递给我一支烟。我愣住了，没有敢接。他说，抽吧。我颤抖着双手接过，却并没有点着。也奇怪，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抽过烟，一直到现在。

那天放的电影是霍建起导演的《那人那山那狗》，讲述的是一个老邮差

退休后儿子第一天接替自己工作引出来的故事。儿子高考落榜不得已回到大山中的家后，做了大半辈子山村邮递员的父亲提前退休，安排儿子接下自己的工作。儿子上班第一天，父亲千叮咛万嘱咐之后仍不放心，带上长年在其左右的忠实老狗决定陪儿子再走一趟送信之旅。

起初，父子两人因为长期隔膜只默默走路，渐渐地，通过与不同村民尤其一个漂亮女孩的接触，两人渐渐打开话匣，对彼此有了深一层的认识和了解。秀美如画的风景中，儿子慢慢明白了父亲工作的辛苦和意义，也明白了父亲深沉的爱，父亲也渐渐体会到他二十几年来对家庭的亏欠。

影片里最让人动情的场景，应该是儿子背起父亲过河的那一段吧。儿子对父亲说，你背我那么多次，现在我长大了，应该我背你了。父亲伏在儿子的背上，一个山一样的男子，就那样湿了眼睛。我承认，我也感动了，眼睛湿润了。

电影散场后，已经很晚了，外面刮起了风，很冷，父亲显得很疲惫。我说，爸爸，我背你走吧。他没有说话，像个小孩子似的伏在了我的身上。我背起父亲慢慢地往医院走，我们彼此都没有说话，生怕打破了夜晚的宁静。父亲的身子已经很瘦削，我感觉好轻，好轻。父亲的双手耷拉在我的耳边，一晃一晃的，是那样的无力。父亲伏在我的背上睡着了，我走得很慢，很慢，好像我背上背的就是整个世界。

在医院待了三天，我要回去了，父亲去送我。在火车站，他站在风里面，目送我上火车，一句话都没有说，只是把从火车站买的小糕点递给了我，示意我路上吃。

一个月后，父亲病重，在医院里去世，享年49岁。当父亲的遗体运到家里时，我竟然没有了泪水，只是久久地跪在父亲身边。

如今我已是一名中学教师，每年新生入学，我都要给学生放《那人那山那狗》，学生们看得很认真、很动情，慢慢地就能听到不少学生轻微的啜泣声。我能做的，只有紧紧地盯着电脑屏幕，让我的思绪像风筝一样，离开教室，飞到家乡的大平原，飞到父亲身边……

# 贱　人

周海亮

最初别人喊她贱人，她会伤心半天，可是渐渐地，她习惯了。她只能选择习惯，即使不习惯，别人也喊她贱人。

小镇上，没人在意她的心情。

喊她贱人，因了她的营生。她从南方来到小镇，转一圈，再转一圈，租下两间海草房，便住下了。小镇傍海依山，一年四季海风潮湿，松涛阵阵。

夜里的小镇静谧温暖，贱人侧卧炕畔，暗着灯，胳膊缠绕身体，如同柔软的雪鳗。有人敲门，笃、笃笃、笃笃笃，坚定，执着，急不可耐。贱人的嘴角，便勾出笑。门虚掩，谁都可以推开，男人们的敲门声，便多了些礼貌和尊重。都是渔归的男人，浪尖上翻滚半个多月，终于踩到踏实的陆地。男人们多半会给钱，她接了，笑笑，道声谢。也有没钱的男人，提一条鱼，进屋，不说话，将鱼往灶间的铁锅里一甩，啪！凭声音，贱人知道，这是一条很大很漂亮的红加吉。男人们带着鱼腥和期盼，上炕，坐下，躺下。她努力让男人们放松，再放松。然后，又有男人进屋，少顷，啪！凭声音，贱人知道，这是一条很大很鲜艳的红加吉。只不过，仍是刚才那条。贱人不计较，不觉骗，仍浅浅地笑，努力地服侍。男人们都穷，她不怨他们。她只想给他们安慰，让他们幸福，有一点家的感觉。她也是幸福的、欣慰的——贱人的哥哥，淹死在大海。

然那样的后生，贱人头一次见。他是年轻并且英俊的渔人，回到陆地，理了发，洗了澡，换了衣服，喷了香水；他喝一点酒，顺手摘一朵花，嘴巴里咬着，表情狡黠并且纯粹。他给鱼，也给钱。他的鱼是最大的，钱是最多的。他来，贱人披了衣服，明上烛，与他闲聊。他浅浅地笑，不急，就那么坐着，却偷偷将花，插进炕角的花瓶。花香弥漫，烛光闪烁，大海与松针的气息纠缠一起，后生与她的身影在土墙上重叠。呵，土炕是贱人的天堂。

有好姐妹问她，你是不是爱上他了？贱人认真地想想，说，不知道。姐妹说，喜不喜欢他，你不知道？贱人再想想，说，真不知道。




几天以后，后生再来，仍然理过发，洗过澡，换过衣服，喷过香水；仍然喝过一点酒，带一朵花、一些钱、一条鱼、一点温存与热烈。他的红加吉让贱人皮肤嫩滑，眼珠乌黑，长发油亮，表情娇羞。贱人的姐妹说，你肯定爱上他了。

可是我真不知道。贱人想了想，认真地说。

然后，后生便不再来。不再来，贱人的皮肤粗糙干裂，眼神涣散呆滞，头发干枯无华，表情愈来愈暗淡。有男人们来，提一条鱼或者带一点钱，她仍然服侍他们，仍然不肯明灯。黑暗里，之前或者之后，她向每一个来此的男人打听后生的下落。有人说，他死啦！渔网被缠住，他下去拉，又被渔网缠住。救上来时，脸乌青，早断气啦！贱人安静地听了，不信。又有人说，他残啦！渔网被缠住，他下去拉，又被渔网缠住。救上来时，浑身是血，再也站不起来啦！贱人安静地听了，仍不信。又有人说，他发财啦！渔网被缠住，他下去拉，又被渔网缠住。上来时，捧一瓦罐，敲开，黄澄澄的金子啊！早不打鱼啦！盖楼，穿绸，娶妻，生娃，过好日子啦！贱人安静地听了，笑笑，点头，似乎信了。信了，她轻轻推开身上的男人，坐起，趴到窗口。窗后是黑黢黢的山岭，松针与海浪的气息掺杂一起，暧昧并且热烈。

闲时，贱人喜欢去那个山岭，看看，坐坐；然后，下山，去海边，再看看，再坐坐；再然后，回来。她揭掉灶间的铁锅，又在夜里，将屋门闩得严密。男人们拿着钱，提着鱼，拎着花雕，试图敲开她的屋门，然，贱人再不是贱人。

贱人再不是贱人，镇子里的人们仍然喊她贱人。她不急，不恼，嘴角勾出浅浅的笑。然后在无人时，抹出一脸眼泪。

姐妹问她，是不是真的喜欢他？贱人认真地想想，说，不知道。然后在无人时，抹出一脸皱纹。

在小镇上，在海草屋里，贱人一个人生活了整整四十年。六十五岁那年，有天清晨，她起来，去后山，看看，坐坐；然后下山，去海边，再看看，再坐坐；再然后，回来，明上烛，捧出木匣里的钞票，一张一张地烧。姐妹大惊，说，你疯了？她说，我要死了。姐妹说，那你到底爱不爱他？她想想，说，不知道。姐妹说，你真是疯了。说完，见贱人栽倒，布遍皱纹的灰色嘴唇颤抖不止。贱人的手里，捏着最后一张燃烧的钞票。

姐妹将贱人葬在山岭，那里温暖潮湿，绿树葱茏。那里还有一座旧坟，坟头，野花绚烂。那是后生的坟，后生安静地躺在那里，已经整整四十年。

透过海草房的窗户，便能看到那坟。四十年以来，每一个白天、每一个夜里，贱人静静地感觉着他，任日子缓慢并且飞速地老去。



# 百步星火，十年心灯

江泽涵

1995年初夏，我到中部地区的一座小镇上做砖瓦工。在华隆小区租了一间八平米的小屋。条件可想而知，床用门板架的，灯泡用15瓦的。天气一热，供电就困难，牺牲部分人的利益在所难免，华隆小区就是其一，隔天停电，就煮饭时间来一会儿。

下夜班十点多了。细窄的弄堂九曲回肠，泥地面还坑洼。本来50米一盏路灯，不是很亮，走路却不成问题；成“瞎子”后，有苦头吃了。

我来的第二天，正逢农历月底，没了月亮的引路，星星也被云遮了眼。站在小区外，感觉就是一个黑魆魆不见底的洞。没几步，“嘣——”鼻子热辣辣的，迎面撞上电线柱了，喉咙微一甜——流鼻血了。

拐了两个弯，膝盖又磕到囤积的木材。再走一段，脚缘擦着什么似的，险些吃跌，幸亏及时扶住了旁侧的青石墙。糟糕的是，路我还不熟，迷了方向，不知接下来该往哪边拐。

绕了十多分钟，可算摸到了我的窝。谈不上宾至如归，倒也能释放一天的疲倦了。刚倒下洗脚水，屋后“啪嗒”一声——有人摔了——骂娘声咬牙切齿。以后的很多个晚上都能听到，当然，有时候是我自己的。

住这里的人都粗鲁，邻里也不睦。下班后浑身疲乏，竟还能吵起架来，还是为些鸡毛蒜皮的事。真是一帮没素质的家伙！我扑哧笑了出来。

我昨天就和隔壁一对年轻夫妻起了争执。我和他们共住一个院，门前各有一块两平米的地。他们的已种下菜，许是因为我的荒着可惜吧，竟也被他们占了去种地。

夫妻俩蛮得紧。女的脸小而尖，伶牙俐齿的，说什么先来先得。男的虎背熊腰，护着已下秧的地，一副要动手的样子。我也不让：“强盗！土匪婆！”还是旁边院的大叔吼过来：“吵啥吵，上马路去吵，别碍着老子睡觉！”我们这才罢手。

事后，我拍了拍脑门，莫名其妙！白天受了压抑，气才冲了脑子。三餐




都在食堂，没空种菜，也不懂种，跟我说一声，我哪会不答应呢，可就是受不了那态度。

几天后的一个雨夜，我躺下不久，就又听见了摔跤的声音，是蛮横男人，还带了几分痛楚。我气虽消，还是偷着乐了。后来见到蛮横男人，一瘸一拐的，摔得不轻呢。他没好气地瞅了我一眼。我忽觉过分，我们并无怨仇呀。

这晚，照样停电。我还没踏进小区，就看见一个指头大的星火点，那不是我住的地方？可能蛮横男人在抽烟吧。近了，火苗？赶紧再几步，一段很短的小蜡烛插在青石墙上，烛火轻轻摇曳着。屋里已浮起微鼾，一轻一重，此起彼伏。

一连五个停电之夜，我屋前的院墙上都有一个星火在闪烁，只是我一次也没有点过。可即使这样一个微弱的星火，也让我走得一路平稳。几乎也没再听到什么叫声。

后来，星火点多了，两个、四个、五个……一个周末，我先后见到很多人在切蜡烛，一支小白烛切成四五段。那时，蜡烛也算半奢侈物了。

每个停电的晚上，下班点一到，都会出来一看，左右已有人点上了，自己就不点了，还是黑咕隆咚的，就点一段。左右的燃完了，这边会接上，等多数窗缝里流出光来才熄灭。

每晚进屋后，总能听见前后的欢愉声，比如："我升职啦，开心！""俺也加工资哩！""我没你俩走运，不过下个月，我妈要带我闺女来看我……"

这天清晨，拉开门，地上静静躺着两条青瓜，矮矮胖胖，翠嫩欲滴的，像个人参娃娃。蛮横女人冲我憨憨一笑，我也微微一笑。

三个月后吧，我家人在南方的一座城市帮我找了一份办公室的工作。真要离开了，竟对前后左右有一种不舍。我们也忘了困意，挤在一个院里，聊得更长更远。

我和这个小区缘分不浅。2005 年的一个仲夏夜，我出差路过这座小镇，相比当年有着天壤之别。又开了一段路，几个人饥肠辘辘，打算下车吃夜宵。

我觉得有些眼热，再过去……不是华隆小区吗？一个同事叫了起来："咱可赶上时候了，这啥习俗喏？"他指着前方，墙头上燃着一小段蜡烛，往里面，一段接一段，星星点点，许多还套了灯罩。

这个小区没什么大的变化，收纳的还是苦工族。汉子们三三两两进去了，谈笑风生。我站了很久，也没碰上一张眼熟的脸，但我知道，当年百步一烛照，如今心灯已亮了十年。



# 八哥亮亮

和　庄

我叫亮亮为八弟，其实亮亮是八哥，是我豢养的一只鸟。八哥亮亮叫我大哥。

亮亮堪称鸟中的帅哥一枚：他个头大，羽毛黑中透绿，颇有质感；喙和足呈鲜黄色，好像千足金锻成；翅尖和尾巴上有一缕白羽。每次我带着亮亮一进入鸟市的八哥区，鸟市就像炸了锅。雌八哥们一个个美目流盼，争相向亮亮搭讪献媚，"你好"、"阿拉屋油"的声音此起彼伏。雄八哥们一个个气得瞪着小圆眼，在笼子中上蹿下跳。

我很宠爱我的八哥亮亮。我为亮亮配制了营养套餐，鸡蛋、大米、蚂蚁、皮虫、瘦肉丝、嫩青菜、香蕉、蚂蚱、蚯蚓，变着法儿让他吃。我为亮亮定制了三个不同格局的精致鸟笼，让他自由选择，轮流居住。

邻居王大爷，退休老师，也养了一只八哥。他对我一鸟三笼的做法不以为然："你小子有钱烧吧，养个破鸟，还弄三个笼子！我一辈子也没住过三套房子啊。"

我反驳："深圳的房叔、山西的房姐，有几十套房子呢！我给八弟亮亮弄三个笼子，还多吗？"

亮亮帮我说话，连叫几声"不多"、"不多"，还振翅对王大爷"呸"了一下。气得王大爷眉毛一跳一跳，胡子一翘一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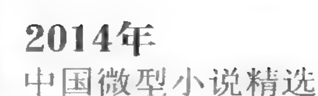
亮亮很聪明，有灵性，在我的悉心调教下，不仅会说一些简单的词语和句子，还学会了裴多菲的名诗《自由与爱情》：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

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

这首诗给我和亮亮长了脸、争了光。众人之前，众鸟之中，亮亮一阵吟唱，常常博得喝彩一片。

那天，我正架着八哥亮亮在公园里逡巡，伺机卖弄显摆。忽然，亮亮对




我说："大哥，我喜欢兰兰。我喜欢兰兰。"声调中竟还掺有一丝羞涩。

我有点吃惊，心想这鸟东西也会饱暖思淫欲？定眼审视亮亮，明白这小东西已经长成大鸟，入了青春期，开了情窦。"食色，性也。"如今是早熟和速成的年月，小学生就开始写情书，我要是再不给他弄个女朋友，就是扼杀鸟性，不够哥们。

兰兰是邻居王大爷养的那只八哥，小巧玲珑，温顺乖巧。我常和王大爷一起遛鸟，没想到两只鸟竟然一见钟情，暗通款曲。可见爱情这玩意，还真能无师自通。

"放心，八弟。"我拍着胸脯对亮亮说，"大哥回去就给你提媒说亲去，让你和兰兰早结连理，早生贵鸟。"

我带了一箱酒、两条烟，提着鸟笼去找王大爷。王大爷十分热情，招待我抽烟喝茶。人和人说话，鸟和鸟玩耍。我们把两只八哥放出来，兰兰和亮亮立即厮磨在一起，你为我理理羽毛，我为你清清喙足，相偎相依，一副恩爱状。

我趁机对王大爷说："您看，兰兰和亮亮多亲热，我把兰兰带回去，和亮亮一起养吧？"

王大爷有点不悦："我养鸟，是为了做伴，陶冶性情。你怎么能带回你家呢？你怎么不把亮亮放在我家呢？"

"亮亮是我八弟，我们不能分开。我给你钱，买走兰兰如何？"

"出去！泡妞泡到我家里来了，你和你的八哥八弟，都不是什么好鸟！滚出去！"王大爷可能正处于更年期，忽然勃然大怒，对我破口大骂，将我和亮亮赶了出来，将我的烟酒扔了出来。

"这混账的老家伙！"我一边咒骂王老头，一边安慰亮亮，"天涯何处无芳草，何必非在他家找。八弟，大哥明天领你去鸟市，母八哥任你挑，给你娶上三房四妾。"

亮亮犟嘴："我不是人，不那样做。我只要兰兰，我只要兰兰。"

回到家，亮亮开始不吃不喝，有气无力地不停哼哼："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鸟儿也得相思病，我哭笑不得，也无可奈何。

两天后，亮亮明显地瘦下来，羽毛开始失去光泽。

我把亮亮放出笼子，让他活动一下。我扭身去清理鸟笼。亮亮忽然振翅而起，冲破纱窗，一路欢快地鸣叫着："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向王大爷的院落飞去。

我大吃一惊。扔下手中的鸟笼，骂道："重色轻友的家伙，由他去吧！"



三天后，散步时，我和王大爷相遇，他肩扛鸟笼，里面有两只偎依在一起的八哥，正是亮亮和兰兰。

王大爷主动和我搭讪："是亮亮自己飞到我家里去的，钻进笼子里，我赶也赶不走。"

亮亮冲我叫："大哥，大哥。"

我说："亮亮，祝你新婚快乐。什么时候带着新娘子回家看看，大哥想你啊。"

王大爷不高兴了，对我瞪眼："说的什么话？亮亮走不走是他自己的事，我家兰兰可不能去你家！"

八哥亮亮见风使舵，对我叫："大哥保重，我不回去，我不回去。"

王老头雄赳赳地走了。我也气哼哼地离开了。

半月后的一天，我还没有起床，响起嘭嘭的敲门声。开门一看，是王大爷。王老头满面通红，气喘吁吁地问："亮亮回家了吗？"

"没有啊。怎么了？"

"真的没回来啊？"王大爷露出狐疑的神色，"亮亮把兰兰撇下，自己唱着裴多菲的四句诗，飞走了。不知道飞到哪里去了，好几天没有回去。兰兰现在不吃也不喝。我早就看出来你那八弟不是个什么好鸟！始乱终弃的东西！"

王大爷谩骂着，悻悻地走了。

我幻想着亮亮能回来。但又觉得不可能，享受了大自然的自由的亮亮，怎么可能再回到笼中来呢？时间一长，我慢慢地忘记了这回事，忘记了那个重色轻友、始乱终弃的八哥亮亮。

两个月后的一天，我正在家看肥皂剧。忽听扑棱一声，一只什么东西从窗户上的破洞里冲了进来，落在我面前的茶几上。我仔细看去，是一只八哥，瘦骨嶙峋，羽毛零乱，目光呆滞。

"大哥，我是亮亮。"

真是亮亮！望着他辛苦落魄的样子，我忘记了八弟亮亮的不好，眼睛湿润了。

我连忙找出鸟笼，放入食物。亮亮迫不及待地跳起来，钻进了笼子里。

我扒着鸟笼，问亮亮："八弟，你还出走吗？"

亮亮一边埋头啄食，一边吟唱起了裴多菲的那首名诗。我仔细听，吟唱的却是——

爱情诚可贵，自由价更高。

若为生存故，二者皆可抛。

看着瘦弱的八弟亮亮贪婪地啄食，酸楚、怜悯、庆幸、失望、怅然、悲哀……说不清的感觉，从我心底呼啦啦涌了起来。

# 动　虫

刘正权

惊蛰那天，气温骤然下降到了3度，这在黑王寨有点反常。为什么说有点呢，本来在黑王寨，三月间下桃花雪也不是没有过，但那是好几年前的事了啊。

眼下，不是全球气候变暖了吗？头几天大老吴见温度升到了二十多度，而且还水银柱般一连几天往高处蹿，大老吴就勤快了一把，在惊蛰头一天，把棉衣夹袄毛衣什么的全翻出来洗了个一整天。

清衣服那会，在寨下河边正碰上陈六从集上回来，陈六咂了咂嘴说，可惜了，可惜。

大老吴不知道村主任陈六嘴里的可惜是啥意思，大老吴就停了清衣服，眨巴着眼问，啥可惜了？啥？

陈六指一指他清衣服的那汪黑水，一本正经地说，狗日的大老吴，这水可以肥半亩田的，你白白糟蹋了。陈六是笑大老吴邋遢呢。

大老吴这才晓得陈六在和自己开玩笑，大老吴也就顺嘴溜了一句，那我得让大老史请客。

大老史请你客？这回轮到陈六眨巴眼了。

大老吴一本正经，这么肥的水，白白养他家的鱼啊？

陈六这才想起来，这河是被大老史承包了养鱼的，陈六说，狗日的大老吴，平日里三棍子打不出一个屁来，这会嘴倒比屁快。陈六这话有出处，每年年底领低保时大老吴连个“谢”字都懒得说的。

大老吴就笑，那要看什么日子了。

这黑王寨在你大老吴眼里还没日子？陈六是真迷糊了。

大老吴不迷糊，认认真真地说，明天就惊蛰了啊。

年年都要惊蛰的，关你什么事？陈六的意思是你大老吴地不种一分，捡破烂过日子，关心这些节气做什么事呢？

大老吴瞪大了眼，怎么个不关我事？惊蛰了，虫都晓得从土里钻进来，

我一个大活人不想多说几句话啊。不信，你看，河水都浑了呢。

陈六不看河水，陈六看大老吴。看了前面看后面，看了头上看脚下，看得大老吴的喘气声渐渐粗了起来，一脸心虚的表情。

狗日的，又有女人寻上门来？陈六掏出一根烟塞给大老吴，说，我看水再浑也没你心浑呢。

大老吴就挠了头笑，很不好意思地笑。

大老吴有过女人，但不是呆就是傻，还有疯的。这一回，大老吴说：主任我保证，女人全胳膊全腿不说，心事也全。

陈六给自己也点燃一根烟，说，女人全不全不是我操心的，我只操心你别缺了啥。

我能缺啥？不就缺个女人吗？大老吴说，这是明摆着的事啊。

陈六不发话，冲大老吴摆摆手，走了。陈六一向忙，能耽搁这么久已经很难得了。

狗日的，今儿动虫呢，咋温度这么低？第二天大清早，大老吴从被窝里爬出来看天，老指望听几声虫子叫的，偏偏寒气直往身上裹。大老吴心说：糟了，这虫子叫不叫倒在其次，自个厚一点的衣服全洗了，还没干呢，怎么动身迎客啊？虽说是二八月乱穿衣，可再乱也得有个章法啊。

大老吴屋里这会就剩一件干净的盖面衣裳了，可那衣裳是一件衬衣。大老吴就苦了脸，在屋里转圈。转也转不出个所以然来，他知道，黑王寨人除了陈六，没人会往他这儿来，孤家寡人的，人家嫌晦气，大老吴也自觉，轻易不登别家的门。

但这一次，大老吴决定不轻易一回，去找别人求件衣服，最好是求陈六。陈六昨儿见到了他洗衣服的，求别人，别人会以为他是强讨人家衣服穿的。

抱着膀子在屋里跑了几步，身上热了几分，大老吴正要去开门，咚咚，有人捶门来了。

谁啊？大老吴问。

我，陈六。门外人大着嗓门说，狗日的大老吴，今日不是动虫吗，你还钻土里不出来？

大老吴就缩着膀子去开门。

陈六把一件棉袄、一件毛衣塞到他手上，说：快穿上跟我去一趟。

去、去哪儿？大老吴一怔。

去我家啊，挑两套合身的衣服回来。陈六说，你当我裁缝啊，看你一眼

就能量体裁衣？我估摸着随便拎的，一会儿客人来了，你穿得总要周正一点吧。

有一套就行了。大老吴吸溜一下鼻涕说。

你知道个屁，这“惊蛰不动虫，冷到五月中”。我听天气预报了，半个月的雨夹雪呢。陈六笑骂道，你准备把老子的衣服也穿得能肥半亩田啊。

大老吴挨了骂，不恼，反而傻呵呵地笑。

陈六也笑，咋了，生一副贱虫的命，骂几句还很开心啊？

大老吴心里有个虫在爬一样，一下子爬到了泪腺上，一下子又爬到了喉咙里，大老吴哽咽着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是啊，虫要能有我这么贱的命，惊蛰就是再冷，它也会动的。

# 舞　台

袁省梅

一直以来，王少宏都坚信自己能成为声名卓著的二胡演奏家。

正儿八经的音乐学院毕业，加上天赋，加上勤奋，还有童子功，他说，除了舞台，还缺什么呢？

可是，没人给他舞台。

当他不拉二胡的时候，他就这样发问，一遍，一遍。

当然，也不问别人。问谁呢？问谁谁听呢？

他只问老婆孙兰。

他抱怨父亲，抱怨孙兰。他说要是当初不回到这个鬼地方就好了。小县城，有多少人懂音乐多少人懂他的二胡呢？

王少宏毕业那年，已经分配到了省城大剧院。可是，父亲不答应。父亲拍电报、打电话，又撵到省城要他回去。父亲说，你哥没了，你嫂子嫁了，留下三个孩子，还有我和你妈你奶，谁养？就这样，王少宏到小县城的小学做了一名音乐老师。他没有想到，就是小学老师，要做好，也不容易。校长从心里不喜欢他。谁让他的学历太高人又孤傲呢？好了，学校里所有的演出，他都不要想参加，他给学生排练的节目也不要想上舞台。去联校、去县里电视台演出，就更没有他的戏了。

每次，他气闷地问老婆为什么时，孙兰都是静静地听着，不说话。他也不等老婆说话，就去拉二胡了。孙兰听着他滞重的二胡声，就发出一声叹息，沉重，伤感。

小城已有好几家二胡培训班。小城有人带着孩子请王少宏教二胡，王少宏想都没想，就拒绝了。给小孩子做启蒙老师？他不屑。一个华丽、高大的舞台一直在他的心里矗立着。过一段时间，他就往北京跑，参加那里的比赛，或者与同道者聚会。王少宏一直相信北京会有他一个舞台。钱花了不少，可王少宏也没拿回一个奖杯。孙兰说，他们不懂。王少宏勾着头，好久才说，他们说得对，我的演奏中缺了最重要的东西。孙兰说怎么会呢？王少

宏摇摇头，说，你不懂。孙兰脸上暗了一层，心说，我怎么不懂呢？听你的二胡十多年了，也听你在家放的碟片十多年了。孙兰知道王少宏的二胡里，多了几分浮躁之气，少了纯净之感，好好的曲子，也是急慌慌得如擦过水上的石片，滑出几道涟漪，就没了。可孙兰从没说给王少宏听。

看着王少宏不开心，孙兰有什么办法呢？她不过是一名小学老师。她能做的，就是把观众这一角色做得加倍合格。孙兰在逼仄的阳台上砌了个小小的台，高出地面半尺，椭圆形，还给周围挂了一层白的纱帘。风吹过，纱帘窸窸窣窣地轻轻晃，是有点舞台的感觉了。

是舞台。

孙兰给王少宏搭的舞台。

孙兰把王少宏用过的二胡，一溜排的，都挂在“舞台”的墙上。孙兰叫王少宏坐到“舞台”上拉。王少宏开始不愿意，骂孙兰瞎整。况且，王少宏除了给学生上课时拉拉二胡，平日里，他已经很少拉了。说到底，心里还是别扭。孙兰却总是催他拉。孙兰给他买好烟好酒，给他说好话。孙兰说，你就是我的二胡演奏家，我要做你一生的听者。孙兰不说自己是观众，或者粉丝什么的。王少宏喜欢“听者”这个称号，当然，更喜欢孙兰这样地看重他，他就坐到他的“舞台”上，给他唯一的“听者”拉起了二胡。

孙兰说，不管什么曲子，你都处理得那么好，是精妙绝伦。

孙兰说，美妙的旋律在弓子的拉拉推推中，出神入化，滑着美丽的弧线，蹦跳，流淌，像云在飘，像风在扬，像花再开，简直是，炫耀了……嗯，是有些，作威作福，不可一世了呢。

孙兰说，如果在处理时再加上一点情绪，心无旁骛，人琴合一，琴曲合一，就更好了。

听着听着，王少宏愣怔了。他为孙兰的这句话。他没想到，孙兰，一个小学语文老师，能听懂他的二胡。王少宏抱着孙兰说周末了，我们去黄河边，我给你拉《江河水》，水边拉琴，有水的滋润，又有辽阔天地的回旋，是再好不过的舞台了。

孙兰说，改天吧，一会儿有几个学生来补课。

王少宏生气了。王少宏说，你这是干吗？家里就缺你这点钱？无趣，庸俗。

孙兰倒不生气。孙兰说，爸的滑膜炎又犯了，医生说最好做手术……还有大侄子的婚事，小侄子的学费……

王少宏不说话了。好久，王少宏说，我也带学生吧。




孙兰不同意。孙兰说，你得潜心研习你的二胡，你的舞台不在这里。

王少宏咬着唇，好半天，指着阳台的舞台，说，够了，有它，我觉得，挺好。

# 黑　洞

**黄学友**

赵亮突然有了一个新的发现。这一发现先是让他感到惊奇、兴奋，继而让他感到极度地恐惧。

这天早饭后，赵亮就像往常一样，按时来单位上班。刚走进办公室，科长就吩咐他打印一份财务报表。赵亮知道这份报表不是急用，就坐在了自己的办公桌前，冲泡了一杯浓茶，一边喝着一边浏览当天的一份报纸。无意中他看到报纸上，有一条“某单位一职工挪用公款被严肃处理”的消息，心里为之一颤。他怕自己挪用的几笔公款，迟早会被人发现，就想如何尽快堵上这个漏洞。

赵亮喝完茶、想完心事后，就按科长的吩咐去打印财务报表。他来到打印桌前，先是打开电脑，输入密码，找到那份报表，重新检查无误后，轻轻点击了打印键。要打印的报表共五页，可打印机里刚刚吐出一页纸，就戛然而止。赵亮感到奇怪，拿起那张纸来看，只见白纸上并没有表格数字，而是一个碗口大的黑色实心圆，赵亮更觉惊奇，他不知道是打印机出了故障，还是别的什么原因。稍顿片刻，他把那张带有黑色实心圆的纸，放在桌面上的一堆文件上，又重新点击了打印键。这次打印很正常，打印机里吐出的正是那五页财务报表。他拾起订书机，把五页报表订好后，就把订书机随手放在了那张带有黑色实心圆的纸上。这时，奇迹出现了——那台订书机像变魔术般在黑色实心圆上消失了。他简直不敢相信眼前发生的实事。他从内心里感到兴奋、惊奇、神秘和恐慌。

赵亮等自己的心情稍作安定后，试探着将一只手伸向了那个黑色的实心圆。让他更加吃惊的是，他的手透过黑色的实心圆，摸到了那台已消失了的订书机！现在那个让他百思不得其解的黑色实心圆又变成了一个神秘莫测的黑洞。他的手配合着大脑的思维，正在黑洞里努力地探索。他意识到，那台订书机是通过黑洞落进了打印桌的抽屉里。他在从黑洞里往外掏订书机的同时，也摸到了以前放在抽屉里的笔记本、碳素笔、订书针、香水等东西。为




了证实黑洞的魔力，他又把那张带有黑洞的纸铺到了另一张桌面上，他的手通过黑洞同样摸到了下面抽屉里的东西。现在他的心里除了对黑洞的神秘感外，不知为什么，还有了一种惊喜的感觉。

赵亮不知道他的这一重大发现，对自己是好事还是坏事。他不想把这一秘密告诉别人，于是就把带有黑洞的纸方方正正地叠了起来，然后锁进了抽屉。

其实，赵亮心中的秘密，不只是发现了黑洞，他背着自己的老婆在外面养了情人也是其中之一。那女人是一酒店里的服务员，叫倩，生得面容秀美，妩媚动人，特别是那双迷人的凤眼更是勾人魂魄。赵亮是在一次朋友聚会上认识她的，两人一见面，便碰出了火花。接下来，女人给了赵亮肉体上的欢愉，赵亮给了女人物质上的享受。赵亮为了给倩买高档家具、时髦服装和给女人租房，不仅花光了自己的工资，还几次利用工作之便挪用公款近10万元。

赵亮还没有下班，手机上就收到了倩发来的短信，是要他晚上去她的出租房。赵亮欣喜若狂。可到了晚上两个人缠绵过后，倩却提出让赵亮再拿钱，为自己买一辆漂亮的轿车。赵亮因手头实在太紧没有答应，倩就要翻脸。她发誓，如果赵亮办不到，就不让他好过。

第二天，赵亮坐在办公桌前一直想着和倩的事。他想：如果我答应给倩买车，实在是拿不出这么多的钱。如果不答应，她真的翻了脸闹起来，我不仅会丢掉工作，老婆也会跟我离婚。那才真叫竹篮子打水——一场空。赵亮觉得倩的胃口越来越大，就像一个填不满的黑洞。

“黑洞。”赵亮突然想起了那张带有黑色实心圆的纸，他把它从抽屉里取出来，铺展在桌面上，想着看着，渐渐地脸上露出了狡黠的笑容。接下来他先是偷偷地把那张纸贴在了单位的保险柜上，从黑洞里伸进手去取出了20万元的公款。然后他又用同样的办法，盗窃三处商店、两家银行里的钱80余万元。

赵亮盗窃100多万后，并没有给倩买车，也没再和倩联系，他没有那么傻——他知道自己不赶紧逃走，单位、商店、银行里的电子眼很快就会找到他。他决定通过黑洞直接逃到外国去，因为在这之前，他已做过实验，那纸上的黑洞伸缩性很强，魔力无穷。很快，他把那张纸铺在了地上，带着巨款一头钻进了黑洞。他就像进入了时间的隧道，没有了思维，没有了直觉。等他醒来的时候，他已经出现在了异国他乡一条宽阔的马路上。他成功了。他手舞足蹈，忘乎所以。这时，一辆货车朝他快速驶来，他带着巨款倒在了车轮下。



# 密　保

孙道荣

黄四黄主任懊丧地对我说，密码又忘记了。

这家伙，才四十出头，忘性就这么大。他有个电子邮箱，用了不少年了，当初我们同时注册申请的。他的邮箱里面有很多信件，看得出，他很在意那些信件。他曾经神秘兮兮地告诉过我，那里面有他很多小秘密。我虽然和他关系不错，但对他的秘密我一点也不感兴趣。他很担心它们的安全。因而，他为邮箱设置了一个长而复杂的密码，有英文字母，有阿拉伯数字，还有大小写之分，足有16位之多。这么复杂的一个密码，一般人根本解不了，安全系数确实很高。可是，新的问题又来了，这么长的密码，他根本记不牢，常常会忘了密码。为了帮他找回密码，我建议他设置一个密码保护问题，当密码忘记之后，回答出密保的问题，就能重新找回密码了。

邮箱的设置里，都有现成的密保问题，比如你的母亲叫什么名字？你喜欢什么颜色？都是些简单的、大众化的问题。他不喜欢这些电脑设置好的密保问题，他想自己设置。这不难，邮箱也都有这个功能。

我记得他设置的第一个密保问题是，“你和她第一次约会的地点？”那时候，他正在恋爱，那个“她”是他生活的全部。他填写答案时，让我扭过头去。

没几天，他兴奋而得意地告诉我，他和她那个了。一边说，一边竖起两根大拇指，夸张地顶在一起。又不无炫耀地告诉我，邮箱的密保问题也改了，换成了“她最喜欢什么味道？”

很长一定时间，他的密保问题，都是围绕着“她”而设的。我觉得这很正常，那段时间，“她”就是他的中心，他的全部。

后来，他们结婚了。他们有孩子了。

他的密保问题，也换了。先是换成了“儿子生下来有多重？”不久又改成了“儿子的小名叫什么？”之后又改成了“儿子哪一天长出了第一颗乳牙？”反正，所有的密保问题都是围着儿子设置的。那段日子，他消瘦了不




少，但脸上总是带着满足的笑容。

“儿子哪天会喊爸爸的？”这个密保问题，他一直用了好几年。直到他儿子上学之后，他才将密保问题改成了“儿子的第一个班主任姓什么？”我知道，他的生活重心，再一次发生了改变。

在黄四32岁那年，他咬咬牙，买了房子。我记得此后很长一段时间，他的邮箱密保问题都是“离还清贷款还有多少年？”每次，他忘了密码，要通过密保问题找回密码时，都一边敲着键盘打答案，一边狠狠地咬得牙根山响。我拍拍他的肩膀，我没资格同情他，我们谁不是被房贷这座大山压得喘不过气来啊。

我以为黄四会和我们一样，普普通通、平平淡淡地过完一辈子。这小子，却在快不惑之年，忽然走了狗屎运，开始官运亨通了。

我一直不明白，他是怎么被领导看中的。总之，这家伙短短几年，连跳三级，当上了主任，肚皮开始腆起来了，很有点官相，真是让人不得不刮目相看。

那天，黄主任突然把我喊到他办公室，叹着气对我说，密码又忘了。

什么密码？我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就是我那个邮箱的密码啊。本来，可以让技术部的人来处理的，但你是知道的，我那个邮箱，很重要的，他们了解得越多越不好。我们的关系就不一样了。所以，想请你来帮帮我，找回密码。

我想起来了。我差不多都忘了这茬了。我说，你的邮箱，后来还有密保问题吗？

黄主任点点头。

那就简单了。我说，还是像以前一样，回答密保问题，就可以找回密码了啊。

黄主任笑笑，当了领导后，有点忙，都不太会用电脑了。你就帮我找找嘛。

我打开黄主任的电脑，点开邮箱网页，找到密保设置。

跳出来的第一个问题是，“刘处长老母亲的生日是哪天？”

我回头看看黄主任，这是你设置的问题吗？他点点头，弯下腰，敲起键盘回答问题。我知趣地将脸扭向一边。

答案对了。但是，没想到，又跳出了第二个问题，“胡局长的太太有什么爱好？”我把键盘让给黄主任，再次把脸撇向一侧。

答案又对了。屏幕上竟然又跳出了一个问题，“高书记家的宠物狗咪咪

喜欢什么玩具？”

黄主任讪讪地笑笑，多设置了几个问题，这样更安全。说着，又“乒乒乓乓”敲出了答案。

三个答案都对了。黄主任的邮箱密码，找回来了。

我也讪讪地笑笑。

黄主任指指电脑说，这几个密保问题，要改一改了。

这一次，他会设置什么问题呢？我不知道。




# 打 树

许 仙

李正第三次被送入市人民医院抢救时，已是一盏熬干的油灯，奄奄一息；病情恶化前他曾交代过老伴，别再让儿女花那昂贵的医疗费了——他心里有数，自己已命不久矣。但儿女是极其孝顺的，毫不犹豫地又把他送入市里最好的医院。李正在高干病房几度昏迷，主治医生是该院副院长，卑微地对李赛白道："李书记，非常抱歉，能做的我们都做了，医院已经尽力了。您看是不是按老人家的意思回去吧，晚了怕……"昏迷的李正老眼潮湿，枯枝般的手死死抓住老伴不放；老伴抹着泪，对儿女说："你爹想回家过年，你们就随他的心愿吧。"李赛白和李赛红这才送父亲回家。

这天是年廿九，李赛白和李赛红回到老家就奔进奔出的，要给父亲过一个热热闹闹的年。李赛红和母亲把家清扫干净，又准备红包、烟酒茶和糖果；李赛白忙着张灯结彩，门是对联，窗是福字，大红灯笼挂檐下，他还准备了宝烛、香、鞭炮和烟花。家里亮堂堂的，飘出煮粽子和炒瓜子的香息，乡亲们纷纷前来探望；李正回家后神志反而清醒了，时不时地睁开眼来。李赛白和李赛红在父亲床前守了一夜，见父亲病情平稳，也松了一口气。

第二天上午，李赛白的妻子带着孩子、李赛红的丈夫带着孩子，早早地赶来乡下。家里有孩子就热闹就喜庆了。李正忽然有了精神，叫老伴扶他坐起身来，要看一看孙女和外孙子，瞧着孩子们跑进跑出的，枯槁的脸上终于露出久违的笑容。他握着老伴的手，老眼蒙眬起来，老伴轻轻地替他念道："在家好，在家好。"下午，李赛红和嫂子下厨，准备了一顿丰富的年夜饭；晚上，大家把饭桌移到父亲的床前，让李正靠在床上吃饭。见父亲精神好，大家也开心，有说有笑的，一个个向父亲敬酒，祝他长命百岁；李正居然喝了一杯酒，还吃了半碗饭，脸红扑扑的。他累了，躺了下去，但他笑微微地望着大家，有了神色的眼睛一个个地看过来，慢慢的。

吃过年夜饭，孩子们出去放鞭炮、放烟花，卧室的窗口忽亮忽亮的，红红绿绿得非常好看。饭桌撤走了，老伴和女儿、儿媳妇收拾干净后，再次回



到他床前；李正伸出手来，吃力地比画着。李赛红问母亲，爸爸说什么？

“打树。”

“打树？”李赛红问父亲，李正点点头。儿媳妇愣愣的，但李赛红连忙朝父亲说：“好。打树。我们打树。”

“打树”是李家大年三十必备的传统节目。院子的围墙里种着两棵树，一棵梨树，一棵桃树，分别是李赛白和李赛红出生那天李正种的，如今已有四十岁和三十八岁了，是方圆百里以内两棵顶天立地的大树，令乡亲们羡慕不已。乡亲们但凡教育起后代来，必以李家儿女为榜样。

李赛白和李赛红自有记忆起，每年吃过年夜饭，父亲就操起门闩，李赛白便自觉地躲在自己的梨树后，李赛红也学哥哥样，躲在自己的桃树后；李正借着几分酒力，先打梨树，边打边问：“来年多开花多结果？”李赛白就在树后应：“来年多开花多结果。”李正又边打边问：“决不开谎花？”李赛白又答：“决不开谎花。”轮到桃树，也是这番打问与应答。

小时候李赛白和李赛红只觉得好玩有趣，树又不是人，父亲这么做，难道它来年就真的多开花多结果了？就决不开谎花了？

后来，李赛白和李赛红都大了，大学毕业，参加工作。回家过年，李正依旧热衷于打树。让两个成年人躲在树后，他边打边问：“来年开红花结红果？”李赛白就问：“我是梨树，怎么开红花结红果呢？”李正醉醺醺地说：“我怎么问你就怎么答！来年开红花结红果？”李赛白就应：“来年开红花结红果。”李正又边打边问：“决不开黑花结黑果？”李赛白又答：“决不开黑花结黑果。”

再后来，李赛白和李赛红升职了，当官了，从商了，发达了，回家过年，李正还是热衷于打树，让两个大人躲在树后，他边打边问：“来年开白花结善果？”李赛红就问：“我是桃树，怎么开白花结善果呢？”李正醉醺醺地说：“我怎么问你就怎么答！来年开白花结善果？”李赛红就应：“来年开白花结善果。”李正又边打边问：“决不开毒花结恶果？”李赛红又答：“决不开毒花结恶果。”

孩子们不知道打树是怎么回事？好奇新鲜，吵吵闹闹的，院子可热闹了；李赛红将门闩交给哥哥李赛白，自己拉着侄女躲在梨树后，李赛白边打边问：“来年多开花多结果？”李赛红就教侄女应：“来年多开花多结果。”李赛白又边打边问：“决不开谎花？”她们又答：“决不开谎花。”接着是李赛红打树，李赛白拉着外甥躲在桃树后……

卧室里，李正笑微微地望窗外，慢慢地合上老眼；他太累了，去那边休息了。




# 大 火

尚建立

王武一下子成了英雄，成了不惜生命保护集体财产的英雄。报社、电台、电视台的记者纷纷来到医院。可惜王武一直昏迷着，无法接受记者们的采访，要不然，让王武再对着镜头、话筒来几句豪言壮语，那英雄的形象就更完美了。

但是，谁也别指望王武说什么，全身40%的深度烧伤，使他整个人差不多都成焦黑色了。护士给他输液，居然找不到一处表皮完整的静脉血管，没法了，只好把针头扎在了他腋下那片面积稍大一些的皮肤上。

皮鞋厂快要破产了，连厂办公楼早就老化的电线也没钱换，于是就惹起了这场大火。就在大家看见浓烟、纷纷跑到厂里，对着那熊熊烈焰发傻的时候，王武突然喊了一声："咱的钱！"就一头冲了进去。要不是王武从烈火中把全厂一百多名职工的十万多元工资抢出来，大家立即便会面临无米下锅的困境。因此，大家就打心眼儿里感激王武，排着队来探望他。

经过报纸、电台、电视台这么一宣传，王武的英雄事迹便家喻户晓了。不但区里、局里的领导一拨一拨地来探望，连县里的领导们也都前来慰问。领导们满脸关怀，充满敬佩地探视了王武之后，均无一例外地指示：不惜一切代价，抢救英雄王武的生命。

大面积重度烧伤，要清创、要消炎、要防止感染和败血症等其他随时都能要了王武性命的并发症。当然，要使王武彻底痊愈，下一步还需要植皮手术。这一切，都需要花钱，花数不清的钱。根据领导们再三强调的"不惜一切代价抢救英雄王武生命"的指示，厂长办公会决定：坚决响应各级领导的指示，无论如何也要把英雄的生命从死神手中夺回来。然而，他们这个皮鞋厂已经将近半年没听见机器响了。这次办公楼失火，被王武从火海中抢出来的那笔钱还是厂里卖了几台破设备换来准备给大家发了过年的。如今医院的账单一张接一张地往厂里递，自然那笔钱就流到了医院的账上。就这，人家因为出于对英雄的仰慕，还减免了许多医疗费呢。



王武是因为抢救大伙的吃饭钱才成了这样的。所以，虽然厂里的同事们最终没有领到一分钱，但谁也没说什么，各自想法糊口去了。

十万多元钱很快花光了，王武仅仅从昏迷中醒了过来，医生说他仍没过危险期。自然，厂里还得准备钱。

听说英雄王武苏醒了，各级领导带着记者又来了。领导们十分关切地慰问了英雄之后，都不忘对着镜头大发感慨："王武同志是见义勇为的英雄，是全社会的榜样。我们要大力弘扬这种精神，不能让英雄流血又流泪，要不惜一切代价把他治好！"

领导们下了指示，厂长只好咬着牙，继续卖厂里的家底儿来支付王武的巨额医疗费。本来，有一家港商已经谈好，由他注入一部分资金，利用厂里的设备，双方合作生产一种新产品。厂里按照港商设计的样品生产，对方负责销售。但一出这事，合作的事自然就告吹了。等一年以后王武终于快出院的时候，厂里有限的资产已经卖得差不多了，每个车间几乎都空空如也。

这一切，王武自然是不知道的，因为他一直躺在医院里。工人们尽管对厂里的决定没有什么话可说，但渐渐的私下里有了些怨言，甚至有人说："当初还不如让那十万多元烧在大火里变成灰算了。如今，唉！"

最后一次植皮手术结束后，王武准备出院了。尽管王武对自己的厂子有着家一样的感情，但他仍然十分感激厂里为他所做的一切，因此每逢有人来看他，他总是缠着人家问同一个问题："和港商合作的事谈得咋样了？"大家都不忍看他的眼睛，顾左右而言他。

等王武出院，站在空荡荡的厂房前发呆时，一个小孩子对他说了实话："还不都是为了救那个英雄的命，卖完啦！俺爹说，真不值呀，为了救他一个人，把大伙儿的后路都断了……"

王武眼前一阵发黑。




# 苏和的白马

刘国星

月亮湖畔。

苏和守护着白马的尸体，三日三夜，水米未进。苏和双眼如盲，耳朵仿佛也失去了功用，不再能听到草原的风声、雨声和牛马羊驼的哞咩声。苏和的脸板成一块铁。白天，有神鹰在头顶盘旋；夜晚，有野狼嗥叫连连。苏和不惧不动。苏和又仿佛是一棵草，在草原的风声、雨声和牛马羊驼的哞咩声里，在神鹰和野狼的注视下，渐行渐远，以至枯干。月光晦暗，隐在云层后面，无声地为他们送行。

那是一匹白马。

那是苏和的白马。

明月高悬，如水月光洒向草原的草棵上、花朵上，洒向牛马羊驼的毛尖子上，也洒在苏和与白马的身体上。白马低头吃草，不时回顾苏和，大声地打着响鼻。苏和仰躺在草香阵阵的草地上，数星星。白马一尘不染，仿佛是整个草原的焦点。仿佛是一幅画，这幅画先画的是白马，其他的一切呢，草棵、花朵、牛马羊驼和苏和，都是点缀。当然是大手笔，在月光的照耀下，所有的一切又都成了一个整体，若草原天堂，天堂草原。

这是一匹白马。

这是苏和的白马。

来时蹄声得得，去时一条白线，万马远抛身后。白马身无杂毛，像啥？像草海中一朵盛开的雪莲。梅林俯在巴林王的耳边，唾沫星四溅：是我，是我在马场偷看到的。

巴林王捻着胡须，那就办一场那达慕吧！

梅林眼珠子转转，翘起大拇指：高，王爷呀，你真是个高。

赛马比赛，王爷花几个钱，买下头马，是再恰当不过的事了。赛马比赛，也看看那白马，是否是传言中的那匹千里马！

八月都是好日子，草原飘香，牲畜肥壮。十里、几十里的巴林部众或骑

马、或驾勒勒车，云集蚁聚。短短三日，王府的营盘增长好几倍，一座座洁白的蒙古包，像雨后的蘑菇，一片片覆盖了这片草地。搏克手、射箭手摩拳擦掌，跃跃欲试。赛马手们牵着心爱的骏马，吊控洗刷，形影不离。梅林避开人丛，又附在巴林王的耳边，神色异样：王爷，苏和来了，可、可那匹白马没来。

他是咋来的？巴林王眼睛横着梅林。

他，他是驾勒勒车来的。梅林的嘴有点不好使。

那你就看着办吧！这个狗奴才。巴林王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

挑战歌唱起来，搏克手跳着鹰步狮步，步入跤场。骑射、立射，射手们百步穿杨，各显身手。草原一片欢腾。当然，不和谐的音符也有，在苏和的勒勒车里，梅林和众护卫搜到了巴林王的金马笼头。苏和被抓起来，杀一儆百，关的地点却怪，是营盘外的高栅栏里，人被吊在圈里的旗杆上，远看就像是旗杆上结的果实。夜半，一条白影晃跃进栅栏，几个蹶子，踢倒旗杆，啃断绑绳。苏和大叫：白龙，你咋来啦？你快走。早听一声锣响，火光冲淡月光，梅林领着王府护卫，举套马杆的，张弓搭箭的，围个里三层、外三层。白马对月长啸，围栅栏疾走，仿佛是月光在草原上划了一个白圈。它想逃，套它、套它。十几个套马杆落了空。一条白线，跃过栅栏，举蹄疾奔。下绊马索，白马身轻似燕，一道、两道、三道……白马一连跨过八道绊马索，最后一道却绊住脚。果然是千里马！梅林兴奋地喊着。马跨三道绊马索就是良马！跨过七道绊马索，是百年一遇的良驹啊！白马昂首怒嘶，一溜蹶子若一片白影罩向梅林，梅林急退绊倒，白马抖落绳索，却被一声尖利的箭啸射个正着。白马身形一挫，仍向月亮湖飞奔而去。梅林怒喊，谁射的箭？妈的傻骆驼，谁射的箭？巴林王轻轻弹弹手，走向营盘。他的脚下遗落一张弓，还有几支箭。

唉！散了、散了吧！明日，还要进行赛马比赛呢！

苏和被抽打了三十鞭子，放了，说算是长个记性。

苏和一瘸一拐，奔向月亮湖。

白马长身倒在月亮湖畔，身下是一大片洇红。

你呀，你为啥去呢？苏和抚着马头，泪洒衣襟。我、我咋能离开你、你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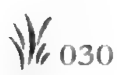
月亮又升起来了，天地又借助月光融合在一起了。月亮降落到月亮湖里，近距离地看着白马和苏和。月亮湖里有苏和的影子，却没有白马的影子。苏和手下的皮毛越来越凉，苏和的心也越来越凉。头一歪，苏和也长身




躺在白马身侧，迷蒙一片……

太阳升起，赛马场上万马齐奔月亮湖。远远地，骑手们被一阵琴声迷住了，琴声若断若续，悠扬而不沉滞，悲伤而不悲凉。琴声里，能听到远方游子思念故乡的歌声，能嗅到茫茫草原花草的馨香，能触到久别情人嘴唇的温热，能看到清澈如镜的月亮湖和草原上的牛马羊驼……蹄声得得，骑手们奔到月亮湖畔，竟见苏和抖肩、运弓，如醉如痴……白马成了一架马头琴。琴杆是白马的腿骨，琴面是白马的马皮，琴弦是白马的马尾，琴首赫然雕着白马的马头。

梅林惊愕落马，他仿佛看见，在日光的大影里，在茫茫草原之上，那白马驮定苏和，纵情盘旋、驰骋……若跳一支华丽的安代。



# 奏他一本

赵春亮

尚局长泡了一杯绿茶，透过灰暗的窗棂向外张望，突然觉得破败的机关很像这个城市的一块补丁，不知不觉已经被周围的高楼严严实实地裹了起来。

不如出去透透气，感受感受阳光，顺便去看看老聂。坐上车，司机问，去哪？尚局长说，文化馆。文化馆在哪？司机又问。这下把尚局长给问住了。就是，文化馆在哪儿呢？前一段时间城市改造，已经把文化馆的二层小楼给拆了。当时，在签订拆迁协议时，领导承诺会尽快为文化馆觅一处安静的场所。也就说说而已，自从那个二层小楼被夷为平地，再没人提起这件事了。尚局长为此跑断了腿，也只是得到“再等等”的搪塞。为此尚局长一直觉得很愧疚，对不起馆长老聂，更对不起全市的文化事业。

车子驶进了城市的主干道，宽阔的马路上车流如梭，路两旁的商场装修富丽，极尽奢华。尚局长有些眼晕，掏出手机联系老聂。手机嘟嘟嘟响了半天，却无应答。尚局长耐着性子再拨，这次接通了，却传来嘈杂的学生打闹声，然后才听见老聂懒洋洋地应答。

怎么回事老聂，早早就去接孙子了？尚局长问。

接孙子？老聂像是愣了一下，立刻就明白了。尚大局长，我现在还不够孙子吗？到处求爷爷告奶奶，好不容易找到城内小学的张校长，求得两间教室，你来看看，这破地方实在不能办公啊，也没法儿创作！

尚局长知道老聂一肚子委屈，怕他说起来没完，赶紧打住说，老聂，你放心，我会再找领导要求的，你就再委屈委屈啊。挂了电话，去文化馆的兴致全没了，尚局长吩咐司机：回去。

重新在办公室坐下，电话却响了，一个女孩说，尚局长，明天上午召开政协会，请您带着政协提案准时参加。放下电话，尚局长顿时觉得豁然开朗。怎么忘记自己的政协委员身份了呢？参政议政是政协委员的职能所在，对于政协委员的每一件提案，政府都得认真对待，督促落实。好！我就奏他

一本，看领导怎么推诿搪塞。

第二天，尚局长兴冲冲就去参会了，把自己连夜撰写的《关于尽快落实我市文化馆办公场所问题的提案》恭恭敬敬递交了上去。休会期间，尚局长迫不及待地给老聂发了一条短信：老聂，我在政协会上“奏了一本”，办公场所有望很快解决，等着好消息吧！按下发送键，尚局长不禁嘿嘿笑了两声。

没过几天，政府办来电话，通知尚局长去召开一个政协提案督办会。尚局长暗暗高兴，幸亏自己将文化馆的问题以提案的形式报上去了，否则，解决起来还不得等到猴年马月？

会议上，市长正襟危坐，一口气将落实政协提案的重要性讲了半个小时，然后意味深长地说，我们政府职能部门一定要克服一切困难，谋思路、想办法、见实效，让每一件提案都能得到落实。散会后，各位要将各自需要承办的提案领回去，加紧落实，届时我将亲自听取汇报。

回到办公室，尚局长打开会议分发的文件，突然惊呆了，自己费尽心思提交上去的议案，竟然转了一圈，又回到了自己手里。尚局长赶紧拨通了市长的电话，解释说，我是那份政协提案的提案人，怎么让我去落实啊？市长说，别忘了，你还是文化局的局长呢，你不落实谁落实？“啪”的一声就挂掉了电话。

憋屈了好几天，尚局长也没想出如何安置解决的好办法，政府办却一直催问提案的落实情况，尚局长只好关起门来，草拟了一份政协提案落实说明——如何思想重视、如何克服困难，如何安抚职工、如何筹资租赁场地……有措施、有计划、有方案，洋洋洒洒几千字，然后吩咐办公室主任交了上去。

尚局长的办公室依然不见阳光，老聂依然在那间破教室里创作，一切照旧，转眼就到了年底。

那天，尚局长又接了个电话，是政协办公室的，问：尚委员您好，您的政协提案已经由政府督办落实，请问您满意吗？尚局长突然哭笑不得起来，说什么呢，说满意？事情明明一点也没解决呢！说不满意？岂不是说自己落实不力？权衡半天，尚局长只好说，满意。电话那头又说，满意就好，明天政协召开年终总结会，您的提案已经被评为优秀提案了，请准时参加领奖啊。

第二天，正开会，尚局长的手机来了一条短信，是老聂发来的：尚局长，得知您正在参加政协会，我们文化馆的办公场所问题您再呼吁一下吧。尚局长愣了半天，竟然不知道该如何回复老聂，耳朵里没来由地响起一声高喊：有本奏来，无本退朝！

# 凿壁偷光外传

和　庄

夜幕降临，繁星满天。野狗夹着尾巴在街上逡巡，家犬不时隔着篱门吠几声，示威。

一个黑影，手持凿子、铲子、锤子，鬼魅一般，来到一座高宅大院外，看了一眼窗子里透出的灯光，蹲下身凿起墙壁来。咕咚、咕咚，凿击声低沉而亢奋。

不到半个时辰，墙壁被凿穿了。一束橘黄的灯光射出来，映在一张年轻英俊的脸上。年轻人把脸靠近墙洞，往里窥探。

“谁？有贼！”主人惊觉了，大声喊起来。

“我是匡衡。”墙外的少年淡淡地回应了一句，掏出一本书，映着灯光看起来，神情专注，不时还读几声。

“哦，匡大学士！”主人心中不满，但却声音热情地说，“请到舍内用茶，到我的书房来读书吧。外面条件艰苦，蚊虫叮咬您。要不我给您送支蜡烛？”

“谢谢了。我自带茶水干粮呢，只请您不要熄灯就行了。”匡衡仍以淡淡的语调回应，接着喃喃背诵了一通名人名言，“书非借光不能读也。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不吃苦上苦，怎得甜上甜。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千钟粟。”

主人说：“您放心，我家之灯为您彻夜而明。”

原来，匡衡凿壁偷光刻苦读书的事迹被发现后，太守认为匡衡能提高本地知名度，彰显自己治学的政绩，一定要好好爱护培养，于是下了一道令：“本府辖区内所有住户，均要为匡衡凿壁偷光提供便利。墙任其凿，孔不得堵，灯不得熄，违者重罚。”

有了太守这道令，匡衡如获至宝，如虎添翼。白天睡觉养神，夜晚携带着凿子、铲子、锤子和两本书，幽灵般在街上游荡，看上谁家房子，就凿个窟窿。装模作样地读一会书，对屋内偷看一番。慑于太守的淫威，居民们敢




怒不敢言，还要对匡衡笑脸相迎，温言相加。

匡衡的态度也逐渐骄横起来。

某夜，匡衡凿透了一个大户人家的墙壁，发现里面竟然黑灯瞎火。匡衡大怒，在墙窟窿外面大声喊叫："我是匡衡，快给我掌灯。你敢违抗太守命令？我明天就去告发你，让你倾家荡产！"

主人十分惶恐，慌忙把全家弄得灯火通明，亲自出来给匡衡赔礼道歉。匡衡余怒未息。主人用了美食计加美人计，炖了一碗银耳燕窝汤，让一名俊俏伶俐的小丫鬟端送出来。匡衡转怒为喜，和小丫鬟聊了半夜的天，满口答应不去向太守告发了。

后来，匡衡连续到这名大户人家凿壁，把人家的房屋凿得像筛子似的。还凿透小丫鬟的卧房，一里一外，一男一女，谈起了恋爱，卿卿我我，山盟海誓。

不到半年时间，匡衡凿遍了所居城镇的所有房屋。房墙上少则一个窟窿，多则几十个窟窿，像一只只有眶无珠的眼，茫然地看着可笑而无奈的世界。

居民们推选了几名代表，去见太守。代表们说："我们愿意出资出力，为匡衡盖明三暗五的大瓦房，给他买足够十年用的蜡烛，供他读书之用。请太守下令，不要再让匡衡去凿我们的墙壁了！"

太守惊堂木"啪"的一拍，厉声呵斥："匡衡乃我府树立的苦读典型，现已闻名全国，远播世界，岂能随意改变。尔等连一束光也不肯借与苦读饱学之士，实乃愚昧可恶。再敢多言，没收家产，发配充军！"

吓得几名代表唯唯诺诺而退。

太守又把匡衡召来，勉励道："你是本府培养的勤学苦读典型，本府做你后台，不要为流俗所扰，坚持就是胜利，要继续努力，做到夜夜凿壁、户户偷光。我已奏明圣上，近日《皇家时报》记者要专程来采访，绝对不允许出任何纰漏，否则本府也是要重罚的哦！"

匡衡干脆带上被褥和锅碗瓢盆，在凿开的墙壁窟窿前安营扎寨。白天呼呼睡觉，晚上读书、凿壁。

漫漫长夜里，万籁俱寂中，咕咚咕咚的凿壁声和拿腔捏调的读书声十分刺耳。

居民们不敢关灯，不敢深睡，因为谁也不保证，睡梦中墙壁不被凿个窟窿，出现一双偷窥的眼睛和拿腔捏调的读书声。

居民们都患上了失眠症和熊猫眼。

开始有人搬家了。搬走的那家，临走时悄悄给邻居们留下了一句话：

"防火防盗防匡衡！"



# 做个不贱的穷人

晓 晓

人老了，最怕孤独，到小区门口找人聊天，成为每天必做的事。就这样我认识了保安老杨。

老杨与我一般大年纪，但腰不佝、眼不花，除了一头白发，看不出实际年龄。在保安岗位上就有点可笑了，那保安制服穿在身上，很有些滑稽，将军不像将军、兵不像兵。据说，老杨当初应聘时，负责面试的人就很是犹豫。但老杨初到时因风雨而满身污泥、放弃椅子不坐蹲在室外地上的形象太令人记忆深刻了，再加上老杨的苦苦哀求，负责人才答应让老杨试干一个月。不想，老杨反提前转了正。

老杨的烟瘾比我还大，一天没一包半收不了场。我视老杨为知音，一旦碰到一起，就烟雾缭绕，像两朵巨大的棉花糖。但始终是各抽各的——我曾主动递烟给他，他头摇得像拨浪鼓，打死不接。逼急了，他掏出自己两块钱一包的大前门，嘿嘿一笑：你抽你的，我抽我的。我只好妥协了。

最近，老婆到女儿家，我一个人无聊，从早到晚都泡在门口。赶上老杨上班时间段了，他立马像换了个人似的，眼里根本没我的存在，全神贯注于自己的工作，顶多偶尔答上一句。最可气的，他烟也不抽了，害得我一个人实在没劲。

我偏不信那个邪。那么大烟瘾的人，真能八小时不沾烟？我也不找他说话，只是一边冷冷观察。询问和调度进出车辆，开门关门，阻止无关人员入内，接打电话，小区内巡视……原来保安不只是在保安室闲待着呀。半天观察下来，才知道保安并不轻松，而且还有那么多情况要处置。辛苦不说，还得不到尊重和理解。

嘿！我服他了，还真做到了不沾。我问他，至于吗？在保安岗位上抽个烟也不会影响工作呀。老杨憨憨一笑，说：工作就是工作，得注意形象呢。我损他，保安要个什么形象？太夸张了吧。老杨只是笑，回答不出个子丑寅卯来。

门前马路上有人打架，一个中年妇女和一个年轻女子。拽头发、扯衣服、拳打脚踢，什么招法都用上了，比男人还狠。年轻女子几乎没有还手的余地。从中年妇女的边打边骂中获悉，那年轻的是小三，原配好不容易逮到她了，所以狠狠地揍她。

周围看热闹的不少，帮腔的也多，都是一边倒，臭骂小三该打，打死才好。年轻女子外衣已被扯得稀烂，条条缕缕，乳罩的带子也扯断了，两手死死地抱着胸。在各具意味的助威声中，中年妇女越战越勇，旁观者中甚至有人用手机拍照不止。

正当中年妇女顺手从地上捡起一块砖头，就要砸向年轻女人时，老杨上前一步，夺了下来，扔在了地上，怒斥道：够了！不要太过分。

这下可火上浇油了，中年妇女本对着年轻女子的火气转向了老杨：你是她什么人？想英雄救美是吧？老杨不理她，脱下制服披在女子身上，扶到一边坐下。妇女火冒三丈，捡起被老杨扔掉的砖头，砸向老杨的后脑勺。

砰！老杨摇晃了几下，倒了，鲜血直冒。我掏出手机，立马拨打120，然后一路护送他到医院。

老杨醒过来了，但还不能动。只见他泪水顺着眼角不停地流，我不解，劝他：那女人已被公安逮去了，放心吧，不会有事的。老杨几次张了张嘴，想说什么，又闭上了。过了好久，老杨从口袋里摸索出一张皱巴巴的纸条，颤抖着，郑重交给我，示意我打个电话。

我一看，是一个手机号，写了好久了，字迹已经有些模糊。我刚按出几个数字，老杨又阻止了我，一声长长的叹息，又是一串老泪纵横。

再过了好久，老杨虚弱的声音一字一顿地说：如果我不行了，就打电话告诉我女儿，咱是穷人，但不能贱。说完，浑浊的泪水已满脸弥漫，眼睛紧闭，不愿睁开。

老杨出院了，辞职回家。这时，我才知道，他到城里来，是为了找他的女儿。他的女儿爱上了一个有妇之夫，面对老杨要断绝关系的警告，从此音讯全无。当老杨好不容易找到女儿的踪迹和联系方式时，却不愿露面，找了个保安工作，也待在了城里。

那天，老杨是想到了自己的女儿，才有的“义举”。

我一支烟递到他面前，又主动缩了回来，说：老哥，我们各抽各的，再抽最后一支吧！

# 许三炮

**宋向阳**

许三炮在第四生产队当过仓库保管员，一直干到承包到户为止。那时候粮食很金贵，谁家劳力多，秋后分的口粮就足；赶上年景不济，有的家庭是要饿肚子的。许三炮攥着仓库钥匙，大伙见了他都恭恭敬敬的。

一天晚上，许三炮在院里巡逻完，刚躺到炕头，他外甥顺喜来找他。他问，你不在家待着，上这儿干啥？顺喜靠在门框边上，脸憋得青紫，不言语。许三炮又说，这孩子，有屁快放。顺喜咽了一口唾沫说，舅啊，我们家粮食又不够吃了。说完把身后的葫芦瓢亮了出来。

许三炮"嗖"的从炕上坐起，呵斥道，说得轻巧，你当库里的粮食是我家的吗？别做梦了！

顺喜犹豫了一下说，舅啊，十几年前闹灾，我娘领你要饭是用小瓢去要的，别人给的少了，她一口也舍不得吃都让你了。

许三炮跳下炕，搂住顺喜的肩膀不说话。过了一会儿，他忽然又阴下脸，将外甥赶出了生产队。外甥把瓢摔在地上，哭着跑了。许三炮低头捡起几块瓢茬儿，心仿佛跟着碎了。

第二天，许三炮从家里背了半小口袋玉米粒，给姐家送去了。

许多年后，曾经的生产队长马老六得了癌，临死前还跟家人讲，要是生产队不散，我还让许三炮当管理员。说这话的时候，许三炮妻子刚刚过世。有人想把许三炮和寡妇马翠花撮合撮合。马翠花一听就火了，跟媒人说，就许三炮那死脑瓜子，我再守十年寡也不稀罕他。

原来，马翠花和许三炮也有过疙瘩。

许三炮当管理员的时候，马翠花曾经去生产队做过一回贼。那天夜里，马翠花顺着一棵柳树爬上仓库的屋顶，布兜子装满还没晾干的白薯片之后滑了下来，却被许三炮发现了。马翠花撒腿就跑。许三炮拎着手电筒一阵紧追。马翠花跑到了一个草垛前，连急带吓，竟脱了裤子撒起尿来。许三炮电筒一晃，看见两瓣白白的屁股，立刻呆在了那里。




你再过来，我就说你要流氓。马翠花气喘吁吁地说。

你敢！许三炮关了手电筒，眼睛却不敢闭上，恐怕她趁机溜走。

俩人僵持了一会儿，马翠花的声音软了下来，像猫叫似的说，三炮，只要你放了我，我让你白摸一下。许三炮紧步到了跟前，大声地喘气。马翠花脸色蜡黄，一动不动。许三炮脱了褂子铺在地上。

马翠花哆嗦着说，你还想干啥呀？

许三炮一把夺过兜子，把里头的薯片倒在褂子上，拎着走了。

他回过头说，要不是冲你们娘俩可怜，我非把你拽到大队不可。

马翠花没有忘了那一桩子事，俩人的亲事就算扔下了。

上了年纪的许三炮由于脾气倔，和儿子总尿不到一壶去。儿子在村外给他盖了两间小平房，让他自己单过。许三炮随便拿了一些家什，去了。因为没处挣钱，许三炮的生活日渐窘迫。他想起了在乡民政部门上班的外甥顺喜，便去找他。

许三炮从办公室外看见已经发福的顺喜，一推门走了进去。顺喜正和一个人谈工作，见舅舅猛然进来吃了一惊。许三炮大着嗓门说，外甥啊，舅快饿死了，你想想法儿吧。那人识趣地走了。顺喜觉得很尴尬，脸色发青，掏出一根烟独自坐在沙发上抽。许三炮抓起眼前的一杯凉茶灌了下去。

外甥，你不管舅了吗？他问。

舅，这里是政府，你有事到家里说嘛。顺喜说。

许三炮说，你表弟不管我，我都要饿死了。

顺喜说，怎么能呢，我找找他。之后，他又给了许三炮二百块钱。许三炮说，我今天不是来跟你要钱的。顺喜拍了拍他的肩头说，我知道、我知道。

乡中学建新楼房，工地上缺个看东西的人。顺喜跟包工头说了情，让许三炮去了，一个月给八百块钱。一天夜里，工地上来了两个贼，他们刚把一盘钢筋装进车，许三炮就站到了跟前。俩人先是吓了一跳，后来见他岁数大，便恐吓道，老爷子，识相点滚一边去，要不废了你！许三炮稳稳地站在月光下，轻轻哼了一声。

俩贼同时向许三炮冲了过来。缠斗中许三炮身上被铁棍削了几下，倒在地上。

当许三炮醒来的时候，已经躺在了医院的病床上。在一边伺候他的人居然是马翠花。

原来，马翠花就是那个包工头的娘。



# 谁说丽江是艳遇之城

陈 毓

我第一次来丽江。这没什么大惊小怪。任何事情都有第一次。

知道我来丽江，风雅颂在电话那端发出嘎嘎叫声，像一只母鸭子被一百只公鸭子追赶着。风雅颂大声质问我，你去干什么？渴望外遇吗？对风雅颂的诘问我不发一言，我三十岁了，此前的经历足够我勘破人生，我不指望在人生的旅程上获得意外惊喜，更不奢望不期而遇的浪漫奇遇。但我走出机场的一瞬还是被丽江的风摇曳了心情，不得不承认，丽江的夜晚有点奇妙。比如，你分明看见星星，璀璨明亮，像是刚被切割师切出 58 个切面的钻石，但同时你也看见白云朵静伏在山顶上。机场外的第一口空气里，就混合着我能识辨的七种花朵的香，我深呼吸，直到脚底。

走出来的游客不是太多，但客栈派来的司机能一眼识别出我——太叫我惊叹了，他根据什么判断？十步之外，就走了车子旁，让我由衷赞美丽江三义机场，真是大一平米宽，小一平米窄，大小正合心意。从机场拐出，前面一辆大车缓慢行驶于我们车子的前面，大车上直直地立着一棵大树，大树树冠庞然，是从山里来的吧？树杈挡住了我们超车的道路，我们尾随载大树的车，后面的车紧随我们的车，仿佛树是出嫁到城里的新娘，我们是送新娘的亲戚，要去吃树的宴席。吃宴席的人心里怀着喜欢，怎能生气焦急呢？不急。我们跟在扑闪的树冠后边，虽然此前从未有过如此经历，但也不太惊诧。

客栈派来的司机把我载到古城的某道门口，用唱一般说出的普通话对我讲，他必须把车停在古城南门，剩下的一段路须步行才能到。看见他拎着我的行李虎步而行，我尾随他走在古城的夜色里。我的步子被青石板的街路搓捏出莲花碎步，心里生出莲塘般的气息。但这些，和风雅颂的笑声无关。

我睡在一个没有汽车噪音的夜晚，在枕上催人欲睡的太阳味里睡着了。屋檐上有星空，有云朵，这些都不必太惊讶。

我走在彩云下，我露在屋檐重影外的左半边身子火辣辣的，高原通透的

阳光在那里制造着灼热。屋檐重影遮蔽的右半边身子却像月光照耀的溪水一样清凉。我一边海水一边火焰地走在丽江的街巷里，左耳朵和左手的银饰光彩熠熠，裙子和鞋子上暗花朵朵。但这些，和丽江是艳遇之城有什么关系呢。

我登上玉龙山顶，闪闪发光的雪峰尽在眼前，阳光铺天盖地，兜头而下，眼睛难以睁开，心里光明敞亮。我和我贴在雪地上的影子构成一个斜倚的“L”形，身边的牌子提醒说，这是在海拔4680米的高度。上去的人再下来，再下来灵魂还是那个灵魂吗？我未曾来得及细想，耳边马蹄得得人欢歌，那是走马帮的人儿回来了。唱歌舞蹈吧，饮酒狂欢吧，醉就醉它个三天三夜吧。在自然之地，会身心融入，或者真的是被这里的阳光洗礼了，被雪山水草洗礼了，被黝黑的皮肤洗礼了，被高亢的歌声洗礼了，被明亮的笑容洗礼了，变得如此简单、单纯、透明。眼泪为什么会流下来，复杂怎会被简单战胜？我听见我的眼泪跌了下来，打在我贴放在蓝色扎染布裙的手上。但这依然和风雅颂的笑声无关。

这就是传说中的茶马古道吗？不比我想象中的宽，却比我想象中的曲折绵延，经过明月夜，走过短松岗，走过明霞一般的杜鹃花林。露珠染湿马鞍。马呢？是谁培养了马的灵性，是长路？是背上的重负？是为它赶走蚊蝇的那双手？我不懂马语，但身下的马似乎懂我。马带我上山下山，我只能喂马一捧玉米。滚下马背的一瞬，我对那只枣红马耳语，我说我也是人群中的一匹枣红马，枣红马嗅嗅我的手指，使我眼泪差点掉下来。

拉市海和泸沽湖上，采海菜花姑娘的海菜腔把我的心唱飞啦，一半飞上天，跟着拉市海大雁的翅膀，越飞越高。湖边耙地的妇人告诉我，大雁高飞是在试探风，它们启程远行的日子近了。至于我心的另一半，就让它化成一滴无声透明的水，融进泸沽湖的蓝与绿、黄与粉，融进泸沽湖那我不能调色的湖色里吧，就是经历6道轮回我也依然义无反顾地选择融入。但这些，都和风雅颂的笑声无关。

在丽江的最后一夜，我走过大水车，走过四方街，走过木府，走过大石桥，依然像第一天到来时那样。就算无数次走过的一条街，依然不能确定确切的定位，但我一点不担心，也毋需向谁问路，走来走去，总能走回去的。

我走啊走，走到灯火消失，人声消失，身后的明快鼓点消失。我看见明亮月光使眼前的小路像一条河一样悠长婉转。一个少年从路的尽头走来，像踩在流波之上，又像踩着鼓点，他是谁？为什么站在距我半根手指的地方止步？我看清他湖泊一样清澈的眸子，湖波静静照耀我，不发一言。我忽然觉

得他似曾相识，在哪里见过，是在茶马古道的某一段？是在雪山下看《丽江印象》的时候？或者，他是湖上那个划猪漕船的少年的哥哥？又或者，他是篝火边跳锅庄舞的少年的弟弟？少年抓住我的手，使我立刻觉得我被他抓紧的右手变得五指修长掌心柔软，他又伸出那只空闲的手，搂住我的腰，我感觉我的手找到方向似的有了依靠，我感到夜色是如此清凉，他华丽裘衣的腋下是那么的温暖舒适。我的呼吸吹动他坎肩上蓬松的绒毛，我抬头，我看见圆明的月亮的脸，俯下来。越来越低。

越来越近。

# 彼　功

江洋涵

大皇子的射术与众不同，一般人讲究蓄势待发，而他却是瞄准之后果断松手，几乎百发百中。一上午的收获，已够侍卫们开个烧烤宴了。

“嗖——”又一声长嘶。只是这一回，箭到了半空，戛然飘落，宛若一片羽毛。

“什么人捣鬼？”大皇子喝问，却听得一个雄浑的声音：“贫僧恳请殿下饶过雁儿的性命。”

前方已然站着一个中年僧，一袭百衲衣，三绺美髯，貌似童颜——原来是花叶寺的方丈。这位方丈是当世著名高僧，深受皇帝景仰，每年应邀进宫说法。

大皇子只顾逐猎，不想已进入了花叶寺的范围，于是收弓见礼。方丈还了一礼：“贫僧想跟殿下结个善缘。”

大皇子虽有些不快，却不想和他对着干，就当卖他一个人情，吩咐侍卫把所有猎物交给他，并说：“多数是受了伤，方丈医术高明，定能将它们治愈，至于已死的，有劳超度。”

方丈由衷感念，邀他去花叶寺用斋。大皇子轻叹一声，婉拒了。方丈也不勉强，说：“贫僧观殿下气色，似心事重重，不妨说来一听，也许能为您效劳。”

大皇子暗自钦佩，竟一眼就看穿了。他正是内心压抑，才外出来狩猎的。至于所谓的心事嘛，大凡皇室子弟所难免的。

他本是嫡长子，况且论才华、谋略、武功，在众兄弟中当是翘楚，国家正多事之秋，不知为何父皇迟迟不立太子，大臣多次上书保荐自己，父皇还是一拖再拖，近年也很少委以重任。

大皇子说：“我自问对父皇和朝廷忠心耿耿，可父皇对我却时亲时疏。”

方丈捻须含笑：“好解好解，贫僧只想为殿下讲个故事——”

有个小和尚，天资聪颖，勤奋好学，师父在他十岁时就看出此子非凡，日后造诣无可限量，于是立他为下任方丈。

很快，五年过去了。小和尚纳闷一件事，师父既立自己为方丈继承人，怎还不相授本寺无上绝技“千裂碎花手”？他将烦恼告诉了师父。

师父就带他来到后山。春日，万灵竞放！小草茂密欲滴，相互紧挨着；山花一簇簇、一团团的，正在山坡上游行；古树苍劲威武的，遥望着远方的山河；溪流奔行声以及山鸟的鸣啼声，共同为大山撑起了半边天。小和尚不知不觉间已徜徉其中。

师父指着一簇粉色的鲜花问，这是什么？小和尚答，是杜鹃花。师父闭上眼睛，轻轻摇了摇头。小和尚有些沮丧，从此闭关苦读，精研佛经。

一晃眼，又是五年。小和尚出关后，师父再次带他到后山，指着老树问是什么。小和尚说，不过枯枝、败叶、尘埃。小和尚有点得意。师父静默良久，转身下山。师父竟还不满意！小和尚决心加倍努力，重读早已翻得柳絮飞花的经书。

师父微一叹息，佛法无处不在，经文你早已烂熟于心，不妨下山游历一番吧。小和尚遵命，临行还是忍不住问，是否回来就可以修炼千裂碎花手了。师父未置可否。

小和尚行脚又五年。一日，回到寺中，师父再次带他到后山，这回是指着古树下的几片绿叶问同样的问题。他静静地说，这是一个个一息尚存的生命。万物本无相，众生平等！人贤畜生如是，花草树木如是，日月星辰亦如是，万物皆如是。师父点点头，说，你可以开始修炼千裂碎花手了。

故事中的小和尚就是眼前的方丈。他轻捋美髯：“万物无相，这是无相禅的佛学渊源。”

“无相禅？”

“这是真正的大乘佛法，修炼千裂碎花手的不二法门。这功夫霸道异常，具有摧毁性能耐，没有无相禅做根基，不仅众生遭劫，也会自取灭亡。”

“千裂碎花手，降魔卫道；无相禅，渡劫渡难。一霸道，一王道。因此，欲练千裂碎花手，先修无相禅。”大皇子似有启悟。渐渐地，胸中一片空明。他想起刚才的长箭无声而落，如果自己也会这功夫，那可是……他不敢想下去了，只觉得心在狂扑乱跳，竟而隐隐生疼。





大皇子确实堪称一代天骄，但生活却很放纵，待人严苛，不知礼贤下士；奢侈淫逸，贪图享乐。比如上月，他企图大兴土木，在城西老林建一座别院，皇帝为此严加训斥。

他终于明白过来："父皇是一代仁君，心怀苍生，当然希望储君也能做到以民为本。"大皇子一揖倒地。

"殿下真正开悟了，贫僧也了缘了。"

两个月后，大皇子被立为储君，皇帝亲上花叶寺拜谢。

# 皮话子

**田　秋**

皮话子到底是一种怎样的动物呢？

据说它们以坟墓为穴，会学人话。

小时候，听娘说村子里胆量最大的张大娘遇到过皮话子。

那是一个深秋，她家切了地瓜干，晾晒在地里。为了防盗，当天夜里她就没回家，留在地里看护满地的瓜干。地在一条山沟里，沟的两侧长满了刺槐、荆条以及乱蓬蓬的草。

一轮明月升了上来，银辉洒满大地。蝼蛄、促织等各种秋虫，唧唧唧、吱吱吱，叫出了一片凄凉。

张大娘感到有些寂寞，自言自语道：“月亮这么好，看来明天是个好天气啊。”

话音刚落，耳边就响起了一个声音：“月亮这么好，看来明天是个好天气啊。”

她被吓了一跳。这不是自己的声音吗？哪来的呢？左右看了看，什么也没有。

她怀疑是自己的幻觉：“奇怪呀，怎么有人学我说话呀？”

“奇怪呀，怎么有人学我说话呀？”那个声音又响了起来。确实像自己的声音，只是有点奶声奶气的。这时候，张大娘就明白了：自己是遇到皮话子了，它应当就隐身在离自己不远的荆条丛中。

在清冽的月光里，一个人、一只动物，你一言我一语，一个说、一个学，就像一位母亲在教自己的孩子咿呀学语，漫长的秋夜不知不觉地过去了。

但张大娘并没有看见皮话子到底长得什么样。

我的小姑父，是村里最为出色的猎人，绰号“司令”，经常扛着他那杆长苗子猎枪，到野外打个野兔子、獾、山鸡什么的。枪法奇准，百发百中。村子里流行这么一句歇后语：司令打兔子——没个跑。

我曾经问过小姑父，他说他也从未见过皮话子是个什么样子。

很奇怪的是，有一年，小姑父突然把他视若生命的猎枪拆了，卖了废铁，把火药和弹丸全都给扬到猪圈里，再也不打猎了。

后来，小姑父全家搬到了村子以北约一公里的野外，建了两个大棚，种植反季节的葡萄和油桃。

在一个夜晚，一个黑影子拨开了小姑父家的院门，蹑手蹑脚地溜了进去，解开系在木桩子上的牛绳子，牵着牛就往外走。眼看就要出门了，这时，院子里响起了一个沉闷的声音：“朋友，你是不打算让我过了吗？你不让我过，我也不让你过。”黑影子回头一看，登时魂飞天外，只见一根黑魆魆的枪管子自窗棂子的缝隙中伸出来，对准了自己。黑影子屏住呼吸，强作镇静，高声道：“对不起，司令，打扰您休息了。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后会有期。”说完，扔下牛绳子，一转眼就消失在夜色中。

过了没半个月，乡派出所所长老王找到小姑父，说要拘留他，因为他们最近刚抓了一个偷牛贼，这个贼为了立功赎罪，供述称我小姑父持有枪支。需要说明的是，那时候已经禁止民间持有猎枪。

小姑父听罢，淡淡一笑，从屋里拎了一把锄头出来，对老王说：“这就是我的枪。那天夜里，那个蠢贼看见的枪管就是锄柄。”

今年夏天，母亲从老家来济南小住。我们娘俩闲聊天，聊到了小姑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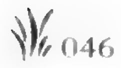
我问：“娘，当年小姑父为什么突然就把枪给毁了，再也不打猎了呢？当时也还没开始禁枪啊。”

母亲说：“嗨！这件事呢，过去有点忌讳，不好对外讲。现在都过去那么多年了，就跟你说了吧。那年秋天，你小姑父又出去打猎，回来的时候，除了带着几只野兔外，还带回来一只奇怪的动物，谁都不认识。正好，那天邻村的一个老猎人来走亲戚。去把他请来看了看，他说那是一只皮话子。老猎人还说，打死皮话子不吉利，今后凡事得小心点。也就是过了大约一个来月吧。有一天，你小姑坐在院子里编荆条筐，你小姑父在捣鼓他的宝贝猎枪，结果不小心枪走了火，险些把你小姑给打死，差一点把你小姑父给吓死。这件事发生后，他想起了老猎人的话，就把猎枪毁了，再也不打猎了。”

我问：“娘，那你见过那只皮话子吗？”

母亲说：“见过，黑黄色的毛，比小狗还要小一点，花脸，毛茸茸的长尾巴。”

对于娘的话，我并不完全相信。但在山东诸城一带，老人们普遍相信确实存在皮话子这么一种神奇的动物。



# 对流星许愿三次

张宏涛

有两个年轻人向日本培训界大师佐藤传请教实现梦想的秘诀。佐藤传因为突然有急事，所以只对他们说了一句话就匆匆离开了，这句话是："如果你们能对流星大声许愿三次，就会梦想成真。"

听了这话，一个年轻人非常失望，他没想到这位在培训界德高望重的大师居然跟他们开玩笑，居然说什么向流星许愿。他嘟囔了几句，就离开了，自然也就把大师的话抛到脑后。另一个年轻人却不然，他认真思索着大师的话，想了一整夜，终于想明白了。

转眼三年过去，两个年轻人又见面了。其中一个，依然原地踏步，在一个小公司做一个小职员，另一个却成了一家大企业的总经理。两人都非常惊讶对方的现状，刚好大师又来该地区演讲，两人便一起再次拜访大师。

见到大师后，那个依然没什么起色的年轻人忍不住先说道："大师，真是没想到，我以为你当时说的向流星许愿不过是开玩笑，所以没有当真。他却真的向流星许愿了三次，然后梦想成真了。早知道我也这样做了，那就不是现在这样落魄了。可是我不明白，向流星许愿不是迷信吗？"

大师微笑着看着他，然后问了一句："那你的梦想是什么呢？"

年轻人回答："我的梦想是……"话说了一半，他说不下去了，因为他从没有认真想过这个问题。他曾经有很多梦想，但是经常变化，所以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

另一个年轻人则说："感谢大师！那天听了您的教诲，我就在想：如果向流星许愿，我该许什么愿呢？我想了一夜，才最终确定了我的梦想，那就是——让自己变得更卓越，三年内成为大公司的高层领导。为此，我第一件事情就是从我所在的小公司辞职，然后应聘到一家大公司。我每天都在努力，自学各种相关本领。虽然我刚入职时地位很低，也没有背景，但我敢于坚持梦想。第一次见到流星后，我大喊出了自己的梦想，遭到很多同事的嘲笑，但我不怕。我想：如果不能战胜自己的羞耻心，不敢将梦想公之于众，

我又怎么可能实现梦想？既然当众公布了自己的梦想，我自然会更加努力鞭策自己。我的梦想被主管领导得知后，他和我谈话，然后提拔我做了组长，委以重任。我没有辜负他的期望，又得到了提拔……第二年，在公司集体旅游的夜晚，我又遇到流星，再次高喊出自己的梦想，引起了我们老总的注意，并得到了他的鼓励……就这样，我不断努力，果然在第三次对着流星许愿后，就梦想成真了。”

大师听到这里，点点头：“向流星许愿只是一个形式，而这个形式能督促你为梦想而努力。梦想是不可以轻易改换的，是需要坚持的，如果一个人能三次遇到流星时，许的愿都一样，说明他一直在坚持他的梦想，自然容易成功。年轻人，你做到了，祝贺你！”

这时，第一个年轻人感慨地说：“我终于明白自己为什么一事无成了！原来梦想成真首先必须得有一个坚定不移的梦想；其次，要有实现梦想的可行性计划，并一步一步往前努力。多谢大师，我明白以后该怎么做了！”

当转瞬即逝的流星发出绚烂的光芒划过天际时，你能大声喊出你的梦想吗？

# 深　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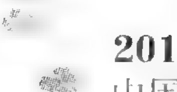
安石榴

房东女人嫁的男人还算行，有地有房子，还有几间富余的房子租给别人。租房的人，是个闯关东的单身汉，山东人，有一个好手艺，种打瓜。种一趟打瓜，种一趟芝麻。东北人哪里会这么种地呢？还有一个吉林人，老李，开豆腐房，拖家带口。老李三个女儿，一个儿子。老李的老丫头六岁，房东的女儿小红也六岁。俩小姑娘在一起玩儿，却不大能玩到一块堆儿。老丫头挺淘气，爬树上房的，小红上不去，站在地下歪着头看——她是个小罗锅，后背起个大鼓包，把脖子都欺负得短了；后腰也不对劲儿，右侧塌下去，肋条骨跟着也塌下去，左侧胯骨拼命上提，左腿就短了一截，走路是跛的；两条胳膊又细又长，过了膝盖。

小红这样子不是天生的，也不是生病病的，是她妈妈踢的。

她妈妈很怪，整天就琢磨一件事，死。想方设法死。她喝过卤水，屯子里几个女人给她灌乱七八糟的东西，那个吐啊，肠子都要吐出来了。她还跳过井。大清早有人挑水，见辘轳上空空的，井绳都垂下去了，就开始绕。嗯？怎么死沉死沉呢？趴井沿儿看，见水中露着一个脑袋，双手紧紧抓着井绳。把她拉出来之后，几个男人整整掏了一天，才把井水掏空。后来她又上吊。吊起来的时候，小红看见了，扑上来抱着妈妈双腿哭喊。也不知道她是生气还是憋得抽搐了，狠踹小红。踹倒了，小红爬起来扑上去，再踹倒再爬起来扑上去，一直到有人听到、赶来解下女人。小红昏过去了。小红大病了一场，到能下地了，就变成现在这个样子。

在这纷纷攘攘间，山东人的打瓜和芝麻年年丰收。山东人的心里惊叹着都奇了怪了，想：这地方真他娘的好，土地肥得流油，把手指头插地里去都能再长出一根来。第二年他早早挖了菜窖，冬天卖白菜、土豆、萝卜。他开始琢磨怎么能够一年四季都有来钱道儿。他偷偷摸摸把钱藏好，斜眼儿看着房东女人忙乎死这件事，他纳闷儿啊，日子好过成这样了，怎么还非得死呢？怎么就没人狠狠揍她一顿呢？





老李一家大小全上阵，挑豆子的挑豆子，推磨的推磨，压豆包的压豆包。做好豆腐了，老李推着小车出去卖。他喊：豆腐！可是豆腐的腐发不出来大声，传不远。他喊：豆——佛儿——！豆——佛儿——！也不是就他一个人这么喊，东北卖豆腐的都这么喊，只有这么喊，才能发出响亮清脆的大声，人家才能听得到。一帮小孩子跟在老李后面接话把儿。老李喊一声，豆佛儿！小孩儿接一声：斗佛有罪！老李又喊一声，豆佛儿！小孩又接一句，斗佛有罪！老李给他们撕一大张干豆腐，就全打发了。老李乐呵呵把豆腐都卖完，回家。有时恰好碰到小红家鸡飞狗跳墙地乱着，他打算盘子算账，心里却骂开了，这败家娘们！这败家娘们！

小红的妈妈大年初一是这个样子的：穿一件白色大布衫子，外罩镶几道彩色牙子的黑色背心，梳京头，踩花盆鞋。老李老婆早早起来去给房东拜年，一进屋，吓得哎呦一声，脱口而出：大过年的大妹子怎么穿个白大布衫子？小红妈妈一撇嘴，说：你看仔细啰，这是白色？这是正八经的深白色！老李老婆吓得不轻，磕磕巴巴地说了几句拜年嗑儿就走了。小红的妈妈随后就上街去了，回来的时候是几个人抬回来的，放在屋炕上。人家说，她摔了个大仰八叉。小红妈妈人事不省。几天之后的正午，她突然睁开眼睛，一眼见的是小红。小红抓着妈妈的衣袖子哭开了，小声儿叫，妈妈妈。她看了一阵子小红，咧嘴笑了，说，妈妈这回不吓唬人，可真要死了。小红哭着问，妈妈你为啥非要死呢？她起先没回答，就是看着小红，别转了头，叹了口气才说，不知道。

女人当天夜里就死了。听到小红不断线儿的哭声，老李一家、种打瓜的山东人马上明白了，都赶来帮忙。迎面撞上小红的爹，他们都吓了一跳。不是别的，他们全忘了还有这么个人了。后来老李老婆说，小红妈这几年作得太邪乎，我们都忘了她屋里还有个汉子了。

# 母爱慧心

马孝军

他先是瞎了，厄运再次降临，他又失语了。

这一年他十岁。十岁的他，他把自己关在屋里——他怕出门，眼不能看，嘴不能说，要是找不着路回来了可怎么办？

见他一整天把自己关在屋子里病恹恹的，妈妈就给他说："小华，出去走走啊，走走好，外面的空气好。"

他用手给妈妈比划："妈妈，我怕丢呀，我怕一下找不着家了的无边的黑暗。"

妈妈明白了他的意思，她先是一阵地抹泪，然后就给他说："孩子，你大胆地走出去吧，在你迷路或者走丢的时候，妈妈随时都会飞到你身边来。"

他不相信，妈妈就给他说："孩子，你说妈妈会谎你吗？妈妈怎么舍得拿你来开玩笑呀，你是妈妈最亲最亲的人呢！"

想起妈妈在他残疾后对他的那些爱，他相信了妈妈，也许妈妈真有特异功能呢，能在他最需要的时候飞到他身边来呢。

他就大着胆地出门了。

他根据眼睛没瞎时的依稀记忆摸到了公园里。站在公园里，芬芳的花香，啾啾的鸟鸣，他一下觉得心胸舒服了很多，哎，自从眼睛瞎后，可没好好地这样享受了！

回来的时候，他迷路了。

他感觉到无边的黑暗向他袭来，他急得额上沁满了汗珠。

一个他觉得像叔叔的人给他说："小孩，你别急呀，你等一小会。一小会，你的妈妈就会来接你啊。"

只能等了，也只能等妈妈飞来了，他心里充满了企望。他睁着看不见的眼睛，他四处转望，他不知道妈妈会从哪一个方向向他飞来。

"孩子，妈妈说得没错吧。"大约十多分钟过去的时候，妈妈果真"飞"





到了他身边。

以后，他就走得更远，反正有个会“飞”的妈妈，她能在他最需要的时候准时地飞到他身边来！

他的心情因此变得开朗。他参加了盲文学习班，系统地学习了盲文，半年过去，他能利用盲文写作文了。

妈妈鼓励他参加了更多的活动，譬如盲人足球，哑人投掷。这些活动，让他生活充满色彩，他突然明白，原来失却了光明和发声，并不意味着人生都全部失却了。

后来，他取得了成功，年纪轻轻的他就写出了好几部畅销书，还参加了一些残疾人体育比赛，并且获得了不错的名次。

他站在领奖台上，有记者采访他：“你的身体如此不便，却对生活充满了信心，请问你是如何走出黑暗的?”

他打着手势，翻译的人就给翻译出来了：“是因为我妈妈。我有一个会飞的妈妈，她给了我远行的力量，是她让我走得更远。”

他的妈妈、他的那位鬓角也有几许白发的妈妈被请到了领奖台上。

妈妈略带羞涩地一笑：“我哪会飞呢?我只是在他背上贴了张纸条，那张纸条告诉好心的人们，请人们记得在这孩子迷路了的时候，打一下我家的电话。”

台下，顿时响起雷鸣般的掌声，为这母爱的慧心……

# 枪 声

盐 夫

摩托驶过那当儿，三叔在墩顶草地上睡觉。已有些时日，三叔总闲卧在五月阳光里，看牛儿吃草打盹儿。三叔没有看到驶过的摩托，可他的种牛儿看到了。摩托的马达声很熟悉很刺耳，牛儿抬头就看到摩托和开摩托的麦根，还有臭小子宝顺。他们打西边来，到东边去，最后钻进麦根家的杨树林。看来母牛要配种了。牛儿不会说话，但牛儿可以这么想。种牛儿冲着麦根家杨树林叫唤，冲着三叔叫唤。

三叔睡得正香，鼻尖上叮只黑牛蝇。

那会儿若是醒了，三叔就会遇上麦根和宝顺。遇上这俩家伙，三叔肯定有话要说，那样事情结果许是不一样了，但三叔没有醒，牛蝇叮他鼻尖也有些激动不已了。时下的三叔很不得意，他没有从前的忙碌与风光，这都是宝顺引起的。近日，宝顺还打堂妹兰花主意，请麦根妈上门提亲。呸，三叔心里说，这是不可能的事儿。三婶儿劝说三叔别再硬犟头了，水牛可以犁地可以拉车，可种奶牛儿能做啥？除去配种儿，不能挤奶，不能犁地；嘴也刁，糟蹋草料。不如拉到集市上宰了，或许还能讨回些老本。可三叔不理不睬。听到院门被踹开的声音，三婶儿一声叹息，她知道犟老头子与牛儿又去野草墩了，看来非弄出点事儿不行。

三叔从前不是这样闲散的，也没有这样坏脾气，他从没有时间在睡梦里度过某个午后懒散时光。清晨或者夕阳里，他与牛儿不是在配种，就是在配种的路上，穿行一个个杨树林簇拥的村庄。三叔记得，沙墩头出现奶牛养殖户时，通往县城的公路还没建成，繁殖基地兽医们不愿到沙墩头来；来了，也常错过发情期。三叔脑瓜子好使。三叔是在一个阳光灿烂的下午，从县城牵回那头漂亮种奶牛的。这牛儿聪明，可以记住通往养殖户的道路，还可以从田野空气里，捕捉到异性独特气息。每次，三叔出活儿，只需牛绳在牛角打个花结，由着牛儿信步走，牛儿总能锁定发情母牛的方位。

冬去春来，三叔有收益了，三叔就把老院翻新了，生活有滋有味，但养




殖户却不满意了。养殖户们想拥有优质奶牛新品种，而且胎胎都能生产小母牛犊儿。同样新生小牛犊，公与母市场价格相差若干倍。生公牛犊是赔本买卖，光吃草不产奶，充其量放血制药或做烤牛排。母牛犊就不一样了，若品种好，满月断奶后，不用运到市场就有买家上门来，价钱不会低于五位数的。包生母牛犊这技术活儿，三叔牛儿做不到，三叔也做不到，不仅做不到，而且还出现过全生公牛犊的背运。麦根就是这样倒霉的养殖户。年底时，三叔去麦根家收配种费。麦根不给。麦根怪说没有配好种，生公牛犊亏大了。麦根不给钱，三叔与麦根就抬杠了。麦根有三个女娃，麦根和麦根爹都想要个男娃，去永宁寺烧过多次香，可女人肚皮就是不争气。用麦根的话说，该生的不生，不该生的生了。抬杠的人说话总是不中听的。三叔说，生公生母谁能控制，要是你能控制咋不生个男娃！

三叔读书不多，他不知道真有控制公母的科学技术，但他这一句话却得罪麦根一家子人了。宝顺回到沙墩头后，麦根带头支持宝顺。宝顺是个大学生，学的畜牧专业，宝顺人工授精技术确实不得了，他可以百分百生产母牛犊，新品种产奶量也提高三成多。哪个不喜欢产奶量高的好品种？哪个不盼都生母牛犊呢？不仅如此，麦根还多次请宝顺喝酒，向宝顺打探生公生母的技术，麦根认定人与牛是一个理儿。

无人请三叔配种，三叔只得在野草墩放牛、抽烟、打盹儿，这些成了他生活的全部内容。三叔是在太阳西斜时从梦境里醒来的。三叔做了梦。他梦见牛儿想生公就生公、想生母就生母，而且一生就俩。这点比宝顺强多了。三叔摸摸鼻尖上红包，牛蝇叮咬的红包虽说有些痛，但三叔觉得做这样的梦值得。三叔摸鼻尖时，他并不知道他牛儿已经走失，也不知道他的事儿来了。三叔墩上墩下唤呼牛儿的名字，但始终不见牛儿的影子，只有柔软的风吹动苜蓿点点紫花儿。

三叔纳闷时，听到杨树林那边的枪声。先是一枪，接着又是一枪。枪响时，三叔看到林中惊起的飞鸟，三叔还听到他牛儿悲怆的哀叫。沙墩头庄户人都夸说麦根爹的好枪法，若不是他的那两枪，估摸宝顺与麦根后半生就要在病床上度过了。三叔匆忙赶往出事地点，知道事情的经过已经迟了：那一刻，宝顺和麦根的注意力都集中在给母牛做人工授精手术上，他们不知道三叔的公种牛，会从后面向他们袭击过来……三叔赶到麦根家杨树林时，牛儿已倒在血泊里。

三叔的牛儿挨了麦根爹两响枪。

一枪打在喉管上，一枪打在牛蛋上。



# 蝉　鸣

青霁素

郓镇后街的拐角处就是伤兵的家。破败的院落就像伤兵一个人过的日子，歪歪扭扭没着没落的样子。院里对着堂屋门堆着一座坟，没有人无事来他家串门，除了找他卜卦的人，绕过坟进他的堂屋。

伤兵会卜卦，据说很灵验，很远的地方都有人来找他。

这天伤兵去镇子西的棒子地里拔草，一场连阴雨让地里的草长得比棒子苗还高。日头偏西才提着盛满青草的篮子回家，路过西门外那棵大梧桐树时伤兵住了脚。树冠若伞，茂密的树叶子营造的凉荫，诱惑着过往的人。

伤兵靠着梧桐树坐下，努力地伸直腿。在地里拔了一上午的草，这个姿势让他很舒服很解乏。他的举动惊动树上的一只蝉，从一处飞到另一处。伤兵的目光在树上扫了一遍没看到蝉，目光就从树叶上滑到旁边的草垛上，他起身走过去，一只手轻车熟路地插进草垛掏出一个酒瓶。回到树下，从草篮子里掏出一把酸枣，酸枣是地边摘的，小酒就着酸枣，让伤兵的惬意在树荫下慢慢扩散。

酒瓶见底的时候，伤兵看到远处一个人向镇子走过来。六月的太阳把路面烤得摇摇晃晃的，沿着摇摇晃晃的路面望过去，伤兵就看到来人手里提着的酒瓶。

来人走到树下停住，看着眯着眼打盹的伤兵。

“大叔，向您打听个人。”来人小心地问，“郓镇会卜卦的伤兵家怎么走？”

伤兵眯着眼：“什么事？”说着话一个酒嗝犯上来，“我就是。”

“真巧，老天爷安排的呢！”来人说着把酒瓶举到伤兵面前，“有件事求您点拨点拨。”

伤兵闻到酒味，睁眼看到酒瓶心里一乐，但他使劲地抿了一下嘴，把心里的乐又咽了下去。“什么事，说吧。”

“我女人跟人走了，不知道还能不能回来？”来人说话的语气和他的头

一起低下来，“想请您给卜一卦看看。”

伤兵的心一沉没说话，抬起头找树上的蝉，蝉鸣声很聒噪。没找到蝉他只感觉到每片叶子上都有蝉鸣的回声。

“凡事都有规矩，就像我给人卜卦。”伤兵说话的时候，眼睛还在树上找，“我的规矩是和女人有关的卦不接！”说完，伤兵直直地看着年轻人的脸，心里一动，又一个酒嗝犯上来堵在嗓子眼里。

“你走吧，我帮不了你。”伤兵不再搭理年轻人，又背靠树闭眼养神，眉头拧成一个疙瘩。

伤兵一闭上眼，就能清晰地看见他的女人，一看到女人就看到女人幽幽的两只眼。女人留给伤兵最后印象就是幽幽的两只眼。那天伤兵和陈皮一起走出村子时，女人就是这样看着他。

伤兵是真不想去贩私盐的，舍不得新娶的女人。陈皮劝他：“你就眼睁睁地看着你女人跟你受屈？这些年我已经跑出路来了，你跟着我保准有钱赚！”

伤兵就去了。回来的路上和陈皮走散了，回到家也没见到陈皮，自己的女人也不见了。

“就是回来我咋办呢？”年轻人不甘心地又问。

被惊醒的伤兵站起身，提起草篮子就往镇里走，他不想看年轻人的脸。走了几步又停下来，还是转身看了一眼，没说话头也不回地走了。

自从女人走了之后，伤兵就和酒瓶一起过日子。伤兵的酒瓶散布在镇里镇外任何一个隐秘的地方，一个墙缝里一个石堆里或一个草垛里。

日子就在酒瓶里不紧不慢地飘走了。他一直不明白女人为什么要走，而且走得无声无息。看着女人留下的东西，拿酒瓶的手就把握不住了，他把女人的东西埋在院里堆成一座坟。

三天后，那个年轻人又来了，不是一个人来的，独轮车上推着一个老女人。伤兵看到独轮车上的老女人的时候，觉得几十年的日子一下子都没了。他看到了那老女人幽幽的两只眼，那眼里虽然填满了岁月和病痛，但幽幽的气息还是让伤兵喘不过气来。

“这些年俺娘过得不好，梦里经常念叨着您的名字。”年轻人说，“现在她病了，大夫说没多少日子了，俺娘想来看看您。”

年轻人扶着女人进了大门，再扶着女人进堂屋的时候，伤兵伸手挡住了。“这个屋是我的，那个屋是你的。”伤兵指指院里那座坟。

年轻人一愣，老女人却笑了，有泪慢慢流下来。

“我这辈子是对不起你了，下辈子还你。”老女人说话有些费力，每个字都揪着伤兵的心。老女人看看院里的坟说，“求你让我回家住吧！活着不能填你的屋，死了填你的屋，下辈子好在你跟前赎罪。”

伤兵抬起头，太阳光哗哗地流下来，他耳朵里全是蝉鸣的声音。

# 两张面孔

王培静

鲁一贤进家门时，把一张面孔摘下来放在了门外。

进了家，脱下外套，嘴里哼着小曲，进了厨房，开了冰箱门，从袋里拿起一颗葡萄，扔进了嘴里。烧水下了一袋方便面吃了，算是晚饭。

打开电脑，看媳妇在线，发了个“奴仆请安”的表情。媳妇回了个“亲亲”的动态表情。调好了视频镜头，他开始和媳妇视频。

老婆，你和孩子都好吧。你快回来吧。你看都把我饿瘦了。

都好。这回知道老婆的重要性了吧。

我想你了。

哪儿想?

这儿，这儿，全身哪儿都想。

没出息。

孩子哪?抱过来让我看看。

睡下了。晚上你吃的什么?

方便面。

天天吃那垃圾食品，你不会自己出去吃点好的，改善改善。

亲爱的，我哪里肯啊，我答应攒钱给你买钻戒的。

那也不能以牺牲健康为代价。媳妇心痛了。

你看看我这肌肉，没问题的。他举起胳膊秀了下肌肉。

星期天开车来接我们娘俩吧，我也想自己的家了。

真的?太好了。那说好了，星期天我去接你们娘俩。老婆，你休息吧，我去跑步了。晚安!梦里一定要有我。

晚安!

跑步回来，洗完澡，鲁一贤穿着大裤衩子躺在沙发上看电视，他被电视里的幽默节目逗得前仰后合。后又看电视剧，看着看着就睡着了。睡梦中他竟然笑出了声。

早晨一出门，鲁一贤又戴上了那张昨天摘下来放在门外的面孔。

进了电梯，向脸熟不脸熟的邻居微笑、点头。

到了写字楼，听到和回复了几十遍“早晨好”。因在单位是个部门经理，晨会时，他一本正经地安排工作；打电话时，一边和客户寒暄一边记录着什么。参加老总主持的中层会前，他先到卫生间整理了领带，用手梳理了一下那几根不肯随大流躺下的头发；从办公室挑了两支笔，夹在了笔记本里，在会议室外捂嘴轻咳了两声才走了进去。进去后自己想了想，按自己的职务，找了个既不显眼、也不是离老总座位视线范围太远的地方坐下。老总说话时，认真做笔记；老总目光扫过来时，按照老总脸上的表情，做出适当的反应；轮番表态时，首先说老总讲话的重要性，然后代表部门表示决心和态度；散会时，怕弄出声响，小心搬动椅子；主要领导都离开，再有几个部门的经理离开后，自己才离开。他时刻提醒自己：在楼道里走路的步子要轻，和部下说话要和颜悦色，向领导汇报工作要一脸认真；叹气和发愁时，要关上办公室门；女下属送来秋波时，要视而不见。

下班前，天已经有些暗了下来，他没有开灯。鲁一贤坐在办公室里正在思考，这时放在办公桌上的手机发出了振动声，他下意识地拿起了电话。

喂，是鲁一贤吧。一个女人的声音。

是我，请问，您是哪位？

你猜猜？

鲁一贤停顿了一下，忽然说：你不是那个谁吗，是不，你就是那谁。

我是那谁？

鲁一贤没敢再搭话，真没听出来是谁。

说呀，我是谁？猜不到吧，那我告诉你呗，我是你大学的同学，咱俩同桌，想起来我是谁了吗？

鲁一贤站起来去关了门。他心里仔细琢磨：静雅？不可能，听说她毕业不久就出国发展了，两人也从来没联系过。

快别开玩笑了。求求你了老朋友，快自报家门，我还有事，要不我可挂电话了。

好呀，鲁一贤，昨晚上还跟我甜言蜜语的，现在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了。坏了，是老婆。

你不讲理，你刚才是不是在按住鼻子跟我说话？

是又怎么了？

老婆，别闹了。我要按住鼻子说话，你也听不出我是谁来。对了，这不





是你的电话号码?

本想给你来个惊喜的，看我到家再怎么收拾你。我手机没电了，这是我弟弟的手机，今天他过来办事，把我们娘俩捎回来了。

晚上我请弟弟吃饭。你们到家了，还是在哪儿?

他还有事，一会要走。我们在丰台路口，你来接我们吧。

好，亲爱的，在那等我。我马上过来接你们。

这一刻，鲁一贤提前摘下了出门时戴上的那张面孔。

# 最后的秧歌

徐建英

正月十五闹花灯，鄂南人爱热闹，大多地方都兴耍龙灯、舞狮灯，唯独那湖村人，一代一代的，唯独只对船灯情有独钟。

湖村船灯一般以竹篾或木条制成船形，在船体上蒙画布，左右开一孔小圆窗，四周挂上小灯笼、小流苏之类；舱内和外四角装上彩灯，点蜡烛，由一名年轻力壮的男子，藏在船舱内，以安装的挎带挂在肩上扛起船身，不停地左右、前后摇摆，模拟船在各种江河中航行的动作。船头船尾各站一人，船头的扮丑角，叫“艄公”，持花桨摇船；船尾的扮“艄婆”，打着花扇边扭秧边唱灯歌。

离元宵节还有好几天，鄂南各村各寨的花灯开始沿村耍灯拜年。湖村的船灯每到一地，得到的喜礼都会多过别村灯队。县里一年一度的元宵夜花灯大赛，湖村的船灯也是年年独占鳌头。因此每年湖村开灯河，十里湖村的大人孩子一湾接一湾地跟着赶着看，花灯闹到哪里，他们就跟到哪里。更多的，他们是为了看湖村的艄婆，看那扮艄婆的姑娘水仙。

水仙姑娘扮艄婆，嗓音好，歌声亮，腰肢活。那小步一错，身段扭扭，扭得十里八村的老人齐叫好；娃娃们笑翻天；女人回到家跟样学；更扭得不少老少爷们心猿意马痒得慌。

随着一曲：正月那个里来是新那个春，家家呀户户戏花呀灯……船灯缓缓飘了过来，在一片鼓乐伴响中正式拉开了帷幕。只看那扮艄婆的水仙摇着花纸扇，错着小步一路飘过来；那扮艄公的正权，头戴一顶破草帽，脚趿一双旧球鞋，满脸抹着东一块、西一块的烟灰渍，手里拖着花桨左一划、右一摆地也跳进了场。水仙唱一句，他插科打诨的调侃立即就加了进来：啊哟，这是哪里来的妹子呀……不时地上蹿下跳，手里的花桨拍拍敲敲，左一桨右一桨，跟着花灯调唱起来：看花是假意哦，依呀嘿，看妹是真情哪……两人的配合，直引得围观的人鼓掌喝彩连连，笑声在整个正月里回转。

脱了艄公衣、洗净灰渍的正权，也是模样周正的俊后生，种地打庄稼，

在湖村是一把好手。当年湖村人选水仙做艄婆挑大梁时，他就争着抢着扮丑角做艄公。他们从冬月开始排演，到唱完正月十五元宵夜，双方也有了感觉。

水仙娘看着花一样的女儿经常悄悄往后门溜，忍不住抹眼泪跟几个要好的姐妹叹：闺女大了，事儿由不得娘做主！正权那孩子呢，好是好，只是可惜啊，精精壮壮的后生家，扮个艄公闹着玩了也就罢了，怎就骨儿里也跟着入进戏里像打丑的呢？话也就这么随口叹叹说说，却不知被谁添油加醋地传，变了味传到了正权娘的耳朵里。

那正权娘在湖村本是要强的狠角子，听罢，感觉自家孤儿寡母受了辱，就气愤地拎着菜刀菜板，站在湖村的公众晒谷坪上当村边剁边骂：自家屁股流脓血，咋还乐意给别人诊痔疮嘞？都说装旦的不嫌打丑的，自己大姑娘家家的，成日屁颠屁颠扭屁股唱戏搭人，脊梁骨也不晓得几时给人戳穿了。这种货色，倒贴给我做媳妇，我还嫌亏呢……

水仙娘在屋里听到正权娘的当村骂街，越听越不是滋味，忍不住拍手打掌跟出来接口应骂。只是这一接骂不打紧，本来好好的两家人，当村一架大骂后，从此就断了来往。水仙在娘含泪百般催劝下去相了亲。嫁人后的水仙，从此远离了花灯。而湖村的船灯，还是一年一年地在正月里沿河沿村耍灯拜年，艄婆的角子，湖村人又挑上村里年轻漂亮会唱调的小媳妇来演，只是十里八村的人发现：湖村的艄婆小媳妇都只是唱唱——就唱唱，脚不开错，腰不扭摆。

再后来，湖村的小媳妇也不知咋回事，跟约好了般，没人再愿意来接艄婆这个角子。湖村人只得让俊秀的后生化着浓浓的彩妆尖着嗓子来演。那一上一下的喉结，在沿村一声又一声的叹息中打着颤音，直到村里来了一群陌生人。

那伙人的来到，在湖村掀起了一层巨波——湖村的船灯将列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并将派代表去外地演出。

湖村沸腾起来，这祖辈传下来的船灯，如果能被顺利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湖村人祖祖辈辈的骄傲啊！可是，如今的船灯还能去演出么？艄婆角子一角稳全局，谁来演呢？十里湖村，论唱腔，比扭秧，还有谁能胜过水仙？可是水仙嫁了，水仙嫁时当村发誓——此生不做艄婆。

那一晚，水仙娘的院子里坐满了湖村人。那一晚，正权娘约了水仙娘，两人在潘河边坐了半宿。

水仙被娘召回了湖村。可水仙说：娘，我发过誓！水仙娘说：气话能作

数？不作数、不作数！一屋子都附和。水仙仍是垂头不语，手指绞着衣襟，一下又一下。直到一个声音传来：大侄女，婶子我这样扮艄公和你一起演，你看，还中不？正权娘此时头戴正权的破草帽，脚趿正权的旧球鞋，抹着东一块西一块的灰渍笑嘻嘻进了屋。一屋人面面相觑，水仙娘在一旁跟着扯水仙的衣角。

湖村再次热闹起来，在一片鼓乐声中，一个清亮亮的声音踩着小步又扭了起来。

# 棋　圣

段久颖

挨着死，碰上亡，谁人敢惹我吕中堂。这是小城棋圣吕中堂跟人下棋的时候，常唱的一句话。

他唱这句话的时候，用的是东北二人转的腔，偶尔也用京剧里的唱腔。反正什么唱腔不是重要的，重要的是跟人下棋。唱腔在这里面只是点缀，就像女人脸上脂粉，是给人看的。而吕中堂下棋的时候唱的两句，后来人知道，那其实是用来给人听的。当然这是大家猜测的，至于那两句唱腔里面藏着什么意思，恐怕只有吕中堂自个知道。

吕中堂在小城沦陷那阵就下棋。当年日本兵踢着大头鞋来到小城的时候，吕中堂正跟人蹲在小城的街道上与人对弈。嘴巴里来往的依旧是那句唱词。

日本人把寒光闪闪的刺刀比画到吕中堂的眼前的时候，他跟那个对弈的人才缓缓地从地上站起来。然后有些惶恐地注视着面前的日本兵。

皇军来了，干啥不站起来迎接？穿着日本军装的翻译冷脸问道。

吕中堂听了，从翻译官的脸上以及眼神里，看出了自己的怠慢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危险，便回道，下棋人迷了。说完然后两眼无奈地望着街道上一排摇晃着日本膏药旗的那一行人群。

翻译官将吕中堂的话翻译给那个日本军官。

日本军官哇啦哇啦说了几句，便踢着那双日本大头鞋带着翻译官走了。

望着翻译官跟日本军官，吕中堂长长地出了一口气。然后跟对手说，来，接着下。

对手惊恐道，还下？

下，怕啥，又不能吃人？吕中堂说。

对手在惊恐中，缓慢地蹲下来，手有些颤抖地摸着棋子。

吕中堂一推棋盘上的棋子说，跟我学棋，就得像个样子，哪能经不起事。要是这样，你的棋这辈子就这样了。

原来蹲在小城街道上跟吕中堂对弈的不是别人，正是后来在日本人走后，成为了他正式徒弟的阳关林。在吕中堂去后，他成为了小城下棋最厉害的角色，这是后话。

吕中堂一生爱棋，善棋。闲暇时间都用来下棋和跟人琢磨棋了

那个时候，小城里能跟吕中堂下棋的只有吴默生、任广华两个人。这两个人下棋跟吕中堂都能比画一阵。而吕中堂没事，就去找他们两个人下棋。下完棋，三个人找一家小酒馆喝上一阵，其间除了谈棋，还聊生活。

也是从那时候起，吴默生跟任广华知道，面前的这个吕中堂除了爱棋外，还嗜酒。

吕中堂长了一个大高个子，在小城的街道上一走，也算一个标致的男人。可按俗话里讲，就是身子板懒。平时将那一副好身板都用在了下棋上，所以家里的生活常紧张，有时候吃上顿断了下顿。女人们谁爱跟这样的男人过日子，最后的结果是他老婆跟他离了婚，跟了一个比她大五岁的男人一起带着她和吕中堂的孩子过日子去了。

没了女人看管的吕中堂更是嗜酒如命，嗜棋如命。平时在东家西家打零工赚了钱后，就喝酒，或者跟人赌棋。

那个时候的吕中堂已经接近半百，脑袋里的棋路开始走下坡路。哪比得上吴默生跟任广华两个人——人家生活没乱，自然在棋盘上也没乱。

这个时候的吕中堂再跟他们两个人对弈，就显得有些力不从心，常输给两个人。任广华跟吴默生也算是个讲究人，赢了他的钱后，也不往口袋里装。那些钱最后都装进了酒馆老板的口袋里。

老吕，按理儿说，我俩的棋不如你。可是为啥你跟我俩下，总输呢？吴默生说。

吕中堂翻着眼珠子没好气地说，赢便赢了，咋还拿话损我。

不是，不是，老吕。我这是真心话。要我说啊，这下棋跟人的生活是一个样子。这车有车道，马有马道，炮有炮道。那老帅只能在九宫里，它出不来，一出来，那就不是象棋了，你说是不？吴默生侃侃而谈。

吕中堂眯缝着眼睛，呆愣着不说话。他明白吴默生话里的意思。别看平时两个人下棋为了输赢你死我活地拼着，但是吴默生跟吕中堂的关系最好。

吴默生走后，吕中堂躺在小旅馆的床上，呆呆地望着天棚，琢磨吴默生的话。琢磨出了点滋味。

次日，他便偷偷地背着小城里的人去找自个儿以前的女人。

回吧，以后，棋我不下了。跟我回去吧。

女人冷冷地看着吕中堂说，晚了，什么都晚了。

哎，真不回了？

不回了，不回了，没看我肚子里现在怀了人家的孩子了。

哎，不回就不回吧。

吕中堂望了一眼小腹微鼓的女人，叹口气便折回了小旅馆。

吕中堂先前的小院被他卖了，打酒喝了。现在只能租住在小旅馆里。这便是他的家。

回到小旅馆后，吕中堂将自己锁在屋子里，拒绝见人。

当他从小旅馆走出来的时候，手里提着一本书。

他再次找到他的女人，然后将书递给女人说，我这辈子没啥留下的。你将这个东西，在孩子长大后，交给他吧。也算个念想。

女人翻看了一下那本画着象棋格子的棋谱，在泪光中望着走路有些蹒跚的吕中堂，叹口气，你自个儿活成了这样不算，你咋、还想糟践你的孩子呢。

几年后，吕中堂客死小旅馆。

吴默生、任广华和阳关林在帮着张罗下葬吕中堂的时候，叹着气说：哎，都是我那句话、都是我那句话。

又过了几年后，小城的人们有些意外地在小城的街道上看见了一个手里拿着一副手写棋谱、靠摆棋为生的年轻人。

后经打听，原来他就是吕中堂的儿子。

# 爱你，不是一个故事

李翠娟

那个已经停雨的早上，湿漉漉的空气打湿了我所有的快乐。忧伤就像路边疯长的狗尾巴草，铺满了我的心情。

我知道，我又想起了你。

沿着泥泞的山路爬到了你曾带我来过的那座山丘。板栗树苍翠的枝条遮挡在头顶，用手抚摸它带着锯齿样边缘的叶子，我好像看到了你背着我气喘吁吁在山林间快乐穿梭的身影。

我趴在你宽厚的背上，看汗珠顺着你的脸颊流下，我多么心疼。我央求你放我下来，你不肯，你小声说，我愿意背你一辈子……

你说完这句话，我没敢出声，我怕我一开口，就会控制不住地落下泪来。

会有一辈子吗？我在心里问自己。

因为车祸，我的腿留下残疾。你那么优秀，而我就像这山上不起眼的、一粒有残缺的小石子。

望着半山腰停车的地方，想起你小心地嘱咐我坐在高处别动，你去倒车，山路狭窄，一边是布满荆棘的山壁，一边是几十米高的悬崖，我胆战心惊地盯着你那若无其事的表情，恐惧感排山倒海般涌上心头，淹没了我伪装的所有坚强。我身子晃了晃，差点昏倒，我想起那场让我截肢的车祸。

停好车，你把我抱上车去，看着我已经苍白的脸庞说："傻瓜，有我呢，别怕……"我的泪水终于控制不住地涌了出来，我紧紧地抱着你，再也不想让你离开……

我小心地往前走着，寻找一切曾经留下的痕迹，当我看到我们曾经依偎在一起坐过的那块岩石。我快走几步，扔掉拐杖，小心翼翼地抚摸着石块上岁月刻下的那些沟沟壑壑，它里面也许还盛满了我们的笑声。当时，被你揽在怀里，一起看着天上飘浮的朵朵白云，我在想天长地久是什么样子，是不是就像现在，安静地坐在这里，看着山景——这会不会也是一种永恒。





站起身，又看到了来时上山的那段坡路，直直的，像极了我俩的性格。当时我坐在副驾驶座上，看着车子爬坡的时候，车头抬起来像要竖到头顶，我惶恐地大声叫起来，我怕车子会承受不了这段陡峭而翻过去，把我们埋葬在这里……可是等你把我的手握在你的大手里面，我的心立刻就平静了下来。你说，你会帮我从车祸的阴影里走出来，我点点头，有你，我怎么会怕……

我鬼使神差地化作那个叫“蝶”的女子出现在你的QQ好友里，只是想打败自己因为残缺生出的自卑，证明你是个专一的好男人。看着你在网上一边和“蝶”打情骂俏，一边应付我日常的问候时，我的心越变越冷，身体也日渐消瘦了下去。有时我们约会，你看着我会很担忧地对我说：“去医院看看吧！身体是不是出了问题？”我摇摇头，转过身去，却有泪滑下。

你和我虚拟出来的“蝶”聊得越来越亲密，我崩溃在自己残酷的验证里。我喝了酒跑去找你，冷冷地说，我们分开吧，我从来都没爱过你……你无辜又受伤地看着我冷酷的眼神。是的，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哪儿做错了，你没法原谅我如此对待你的行为。而我，因为一个自己扮演的假情敌，已经失去了理智。

我们都把最倔强的背影留给了对方，因为我们的性格像极了那段峭直的山坡，不会拐弯。

躺在手术台上，医生又一次问我，真的想好了吗？孩子已经两个月了，怎么不要了呢？我别过脸去，接着就感受到了来自身体深处的那份剧烈疼痛……我一直都没有告诉你，我早已经怀了你的孩子。

我为了爱你，预谋了那场碰瓷事故，却没想到你刹车失灵，酿成了一场车祸。自此我右腿致残，所幸得到和你交往的机会，却没想到你对我的爱，只是一份愧疚和补偿，我终于从这场自己臆想的爱恋中走了出来，虽然那是一种炼狱般的疼痛。

我继续走着，来到一棵大大的板栗树下，我们曾经在这儿拥抱亲吻，还在树枝上挂满了我们写给彼此的香囊祝福。我们从家里捎了无数个香囊，坐在树下休息的时候，就写给彼此，然后挂在树枝上。

此时，树枝上的香囊已经所剩无几，我解下一个看起来还很新的香囊，拿出里面的纸条。

“你说，如果你能知道我还爱着你该有多好，其实，当时你冲向我的车时，我就知道你的心思，在以后的日子里，我不自觉地爱上了你的善良和纯净。我去医院复查，医生说，在那场车祸中，我的脑部受到重创，留下的淤

血压迫神经，将来有可能失明……我是多么想能背你一辈子，可是，将来连路都看不到了，还怎么背你？我也知道你怀了我的孩子，你用“蝶”试探我，我顺水推舟，让你打掉孩子，只是想让你将来不再有负累。我央求朋友替我把这个香囊挂在树上，因为我再也看不到上山的路……”

郁郁苍苍的一棵板栗树下，一个失去左腿的白衣女人放声大哭……

# 通话记录

侯发山

## 一

时间：1993年8月9日

人物：小于和小芳

通话内容："芳，是我。在忙什么呢?""上班。""想我不?""讨厌!""忙不忙?""在看小说。""什么小说？谁写的?""《康百万》，咱县那个侯作家写的。""我看过侯作家的不少东西。回头让我看看。""好的。""昨晚的香辣火锅好吃吧？今天想吃什么?""随便。""不能随便，今天是你的生日。我给你准备了生日蛋糕，酒店也订好了……"（此处省略一万字）

通话时长：2小时59分。

## 二

时间：1998年8月9日

人物：小于和小芳

通话内容："小芳，晚上去哪里吃饭?""买彩票中奖了？还是单位发奖金了?""没有，今天不是你生日吗……""在家吃得了，外面饭死贵，不实惠，也不好吃。"

通话时长：1分24秒。

## 三

时间：2002年8月9日

人物：小于和小芳

通话内容："小芳，下班回去捎什么？""奶粉没有了，到超市捎一袋。""知道了。别的不捎了？""不捎了。"

通话时长：58秒钟。

## 四

时间：2007年8月9日

人物：小于和小芳

通话内容："小芳。""有事吗？""没啥事。""没事打什么电话，耽误我斗地主。"

通话时长：10秒钟。

## 五

时间：2010年8月9日

人物：小于和小芳

通话内容："买烧饼。""嗯。"

通话时长：3秒钟。

# 成人礼

韦如辉

涡河三桥建成拱形的。远远望去，宽阔的河道上，一轮新月正冉冉升起。

好奇的网友将涡河三桥若干个艺术照发到网上，名噪一时。于是涡河三桥成为奔流不息的涡河上，一道亮丽的风景。

事故发生在冬天。那场冬雪来得晚一些，快到春节的时候，才迈着优雅的碎步款款而来。雪不大不小，却一直飘到正月十五。

落在河里的雪，很快融化成一路东去的河水。雪落到桥上，结了冰，很滑。上上下下的人们像下饺子一样，从桥上滑到桥下。

陈小男也滑倒了。但是，她跟别人的滑倒不一样，甚至有着本质的区别。

那一天，陈小男看到一行人又一行人从桥上滑下来，觉得真好玩，太好玩了。于是，她由不得自己的脚步，和自己一颗怦然心动的好奇心，从涡河的北岸小心翼翼地上到桥顶的最高处，像一只飞翔的大鸟向南岸滑去。陈小男的动作十分优美，让从河道里吹起的风，都惊讶得响起哨声。没来得及下滑的人们，惊讶地看着她优美地滑下去，冻红了的嘴张成一个大大的“O”字。可是，最后一个动作，陈小男失败了，而且失败得十分狼狈。将近到岸的时候，陈小男的身子好像冲出跑道的一辆赛车，咣当一下，撞在从南往北数的第二个桥柱子上。

一阵剧烈的疼痛之后，陈小男的左腿没有了知觉。

陈小男妈妈的哭骂声，比往常高两倍。往常，陈小男逃学、打架、吸烟、上歌厅、进酒吧，妈妈没少哭过，没少骂过。当一个又一个不幸的消息，像炸弹一样扔进陈小男家的时候，陈小男的妈妈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她开始小声骂、大声骂，早上骂、晚上骂，从早到晚只要看到陈小男，妈妈就不由自主地骂。一开始，妈妈的骂声比较温柔、比较含蓄，比较照顾陈小男的脸面和自尊。后来，砸向陈小男的骂声简直就是赤裸裸的。自然，妈妈

的哭声从小到大、从早到晚，似乎没有停歇过。

陈小男被 120 急救车送到医院。如果不是好心人打了 120 电话，陈小男的腿定要截去一节。

妈妈接到医院的电话，哭骂声从家里开始，绵延了三公里，尾随着她来到陈小男的病床前。

妈妈似乎愤怒，似乎兴奋。毕竟，这一次，应验了她对陈小男无数次的诅咒。妈妈心想，也好，你陈小男再能，看你还能往哪儿跑。

医生说，至少要半年，甚至更长时间才能下床。

听到医生的忠告，陈小男的眼泪下来了。平时，陈小男的眼皮是很硬的。父亲死时，陈小男都没掉一滴眼泪。六个月，对于陈小男来说，无异于六年或六十年。

陈小男的妈妈开始送来黑鱼汤。黑鱼汤是补钙的，有益于断骨的连接生长。每天，妈妈早早来到涡河岸边的渔船上，买一条活蹦乱跳的黑鱼，回家慢慢地在炉子上炖汤。

陈小男是将黑鱼汤连同妈妈的骂声吃到肚子里的。陈小男想，爱怎么骂就怎么骂吧。对于妈妈的爱与恨，陈小男似乎衡量出轻重来。只是，这条脚不能白白地断了。陈小男恨恨地想。

空闲时光，陈小男的手指像蝴蝶一样，在手机上点来点去。

有一天，病房里来一个记者。记者说，看到陈小男的微博了，想具体了解了解涡河三桥，了解了解陈小男，了解了解陈小男那天的不幸遭遇。

再一天，陈小男正在拨弄手机，病房里挤来一大堆人。来人送来礼品、鲜花，还有让人温暖的问候。

陈小男的妈妈，总是向来人赔笑脸，总是说陈小男是个不争气的孩子。

第二年春天，涡河两岸麦浪飘香。陈小男来到涡河三桥，腿有点跛。

陈小男看见了不同于过去的涡河三桥。桥体仍呈拱月形，只是那一滑到底的脚下，变成上下各一百五十四个共三百零八个台阶。

这次陈小男的到来，是规划处刻意安排的。有人将陈小男从家里用车接来，再用车接走。他们只要陈小男一句话，这样修改是否满意？如果满意，请在自己微博里说明。

从此以后，陈小男除了上学，就是待在家里，洗衣、做饭、打扫卫生。

陈小男的妈妈似乎变了一个人，那些哭骂声，似乎被她一不小心弄丢了。

陈小男在前面走，妈妈撵过来递一张热油饼。带着路上吃，别饿着。




# 海的选择

文 辉

海把目光落到脚尖上，皮鞋半个钟头前擦过，很亮。鞋油是分几次挤到新皮鞋上的，用破牙刷认真地刷匀；然后，用块软布用力地擦。于是皮鞋就像刚洗完澡的小猪崽，散发出鲜活的光芒。海低头看鞋，不是欣赏皮鞋的光洁，而是他三十八号的脚放进这双三十七号的鞋子里，脚指头疼，疼得难受，像心里飞满蝴蝶。

女人冷冷地说："八万，送来马上就结婚。"说完，女人站起来走出屋。女人很美。海进屋的时候，感觉屋里出奇地暗，而女人却出奇地亮，好像照射进屋里的阳光都被女子吸附到身上了。

回到家，海把早上托人买回来的皮鞋脱掉，扔进垃圾堆，十根红肿的脚指头一起欢呼。海换上布鞋，用条被子裹几件衣裳，走了。

走进工地，邻村的包工头黄泥鳅看见海回来，高兴得眼睛放光，说："你小子可回来了，你还带班，赶赶工期，那个王楞子把人都带成'油条'了。一月了，工程没啥进展，我头都大了。"中午，黄泥鳅领海下馆子喝酒。海说："我带也中，你给我涨工钱。"黄泥鳅一愣，旋即哈哈笑："小子，竟然连你也会计较钱了，看来这社会要大进步了，哈哈，放心，不会亏待你。"

第二天，黄泥鳅回家，说是娶老婆。王楞子被撸了"官"肚里不痛快，阴阳怪气地说："黄泥鳅你这可是第三个老婆了，可咱海哥还光棍一根，不知道送给海哥一个。"海停下手里的活，狠狠地剜他一眼。王楞子缩缩脖子，推着灰浆车撒腿跑了。众人哈哈笑。

黄泥鳅回来，果然带了一位婀娜俊俏的女人。海望了一眼女人，浑身的血液混凝土般凝固了。

晚上，黄泥鳅给伙上加了肉。海用馒头夹了菜，拿了一瓶酒去个角落，独自喝。黄泥鳅找到他，说："你是我的心腹爱将，走，让你嫂子给你敬杯酒。"

进了黄泥鳅的铁皮简易屋，海把目光落到脚尖上，破布鞋上满是泥浆。海看到一杯酒到了面前，抓起一饮而尽，又来一杯，再饮，再来，再饮。海的眼睛迷离了。眼前的一切莫名其妙地舞动起来。

众人起哄，让女人表演个节目。女人面无表情。黄泥鳅喷着酒气说："大伙儿高兴，老婆，听说你会跳舞，来个呗！"女人说："酒已经敬了，不要过分。"黄泥鳅歪歪扭扭站起来，骂："臭娘们，八万块钱老子可是没打个结巴，咋，给脸不要脸？"人们静下来。女人冷哼了一声，站着不动。王楞子说："从来就没人敢给黄大哥叫板。"黄泥鳅骂："臭娘们！"啪！一记耳光打在了女人脸上。

海迷迷糊糊地望着眼前歪歪斜斜的一切，想不明白人们歪斜着怎么还能站稳。女人趔趄了几步，碰倒了海，海才知道原来是自己歪着，眼前的一切才歪着。海坐直，望着女人的脸，女人脸上的掌印凸起来像朵红艳艳的鸡冠花。眼泪，女人的眼泪涌出来，扑簌簌落下，滴湿了海的脸。

黄泥鳅一把拉起女人，骂骂咧咧地又扬起巴掌。海突然跳起来，抡起椅子，砸向黄泥鳅，嘴里大吼："混蛋，没看见她流泪了！"黄泥鳅一声惨叫，海瘫软在地上呕吐起来。人们乱哄哄地送黄泥鳅去医院。

第二天，吊着胳膊的黄泥鳅说："海，你小子下手真重。看在你跟了我七八年的情分上，我不报警了。以后你好好干。不过，医药费要从你工钱里扣。"

女人好几次找借口接近海，海躲开了。

工程结束。海不辞而别，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 照　相

邢庆杰

1979年冬天，我应武城的朋友丰收相邀，去给武城县电业局做办公家具。

那时候，武城县城还很小，电业局的院外，就是荒郊野外了。

丰收找的木匠，除了我来自百里之外的禹城，都是武城当地的。晚上收了工，吃饱喝足之后，就都回家了。剩下我一个人，就在工棚角落里，一个用木板子临时搭起来的床上睡觉。

丰收这次揽的真是个不小的生意，我们九个人，一直干到腊月二十，才干到收尾。

临近年关了，各家各户都有一大堆事儿。丰收就让其他人先回家，留下我自个儿，一边收拾着剩下的一点儿活尾巴，一边等出了差的局长回来，领了钱再回老家过年。

腊月二十三这一天，我干完了所有的活儿，就到街上买了半斤猪头肉，半斤水煮花生米，提着往回走。我当时还想，今天是小年，一个人喝酒太闷了，要是有个伴儿该多好呀！正想着，忽然看见对面来了一个人，穿着一件黑条绒的大棉袄，戴着棉帽子和棉手套，很脸熟。我仔细一看，嘿！还真是个熟人，是魏寨子的魏老贵，我们曾经一块儿修过大堤，在一个帐篷里吃住了两个多月。后来，还互相到家里拜访过。我有些兴奋，就大喊了一声，魏老贵！

魏老贵吓得哆嗦了一下子，还往后猛地闪了一下身子，待看清是我，上来就给了我一拳，黑六子！你跑到这里来干么呢？

一照面，我忽然想起来了，魏老贵前年已经得急病死了，我还去吊唁了呢。

我上下打量了一下面前的这个男人，试探着问，你……认识我？

魏老贵笑了，魏老贵说，我扒了你的皮，也认得你的骨头，你不是五合庄的黑六子吗？我们在一块修过大堤，在一个帐篷里住了两个多月呢，你每

天晚上睡觉都磨牙……

我一下害怕了，这个人的确是魏老贵无疑，那我这是大白天遇上鬼了？

我小心地问，魏老贵……这个老魏呀，你、你不是……那个……

魏老贵说，什么这个那个的，你不就是说我已经死了吗？告诉你，我没死，只是和家里过得不开心，跑出来了。

哦？我半信半疑起来。我一直是不信鬼神的。

魏老贵说，你等着，别走开啊……

一会儿工夫，魏老贵就领来了两个人，我都认识，一个是我的高中同学米大朋，一个是和我以及老魏共同修过堤的工友李信。老魏把他俩往我面前一推说，你肯定会说，这俩人也死了吧？

我吃了一惊，这两个人，确实是死了，一个是喝药自杀的，一个是癌症。

魏老贵说，其实，我们都没死，只是换了一个地方，重新过日子。

其他两人也频频点头称是。

我看日头刚刚落下，周围人山人海，不像是阴世，脑子一霎时糊涂了，难道，以前真是我听错了消息？

魏老贵带着我们仨去一个他相熟的酒馆。酒馆的旁边，有一个照相馆。老魏说，我们四个难得碰上，照张相，留个念想吧。

我们进去照了一张合影，背景一张画，画上是一片绿油油的草和清清的河水。老板说照片得后天才能洗出来，我不知道后天我还在不在这里，就给照相馆的老板留了地址，让他把我那张给寄到家里去。

然后我们进了酒馆，点了两个菜，就着我买的猪头肉和花生米，喝着店里自酿的原烧酒，聊了半个晚上。我们谈起在一块儿修堤时的那个累，还有一些趣事儿，都乐得哈哈大笑。

那晚上我们喝了大概有一斤半原烧，什么时候散的场我都不知道。不过我记得，他说让我给他家里捎捆大葱回去，武城的大葱便宜。

第二天，我正睡得昏昏沉沉的，丰收把我叫醒了，原来已经快晌午了。电业局长回来了，丰收已经在财务室领了钱，他把我的那份给了我，拍拍我的肩膀说，黑六子，这都腊月二十四了，我也不留你了，你快坐车回家吧。

我走的时候，发现铺上有一捆大葱，想必是魏老贵让我捎回家的，就随手打到了行李里。

我先到德州，再倒车回到禹城，然后再步行回到家时，天已经黑了。

第二天一早，我收拾行李时，发现了魏老贵的那捆大葱。我以为魏老贵




肯定会来拿，就把它放在炕头上。

一直到了腊月二十九早晨，魏老贵也没来，却来了一个邮差，送来了一封来自武城的信。我打开一看，是一张照片，正是我在武城和魏老贵他们照的那一张，只是，照片上只有我一个人。当然，还有绿油油的草和清清的河水。

我傻了。但那晚和魏老贵、米大朋、李信喝酒的影像犹在眼前，难道这一切都是梦？

我吃了早饭，赶到魏寨子时，已经快晌午了。

一进大门，就见魏老贵的女人翠萍正坐在门前的椅子上晒太阳。她见了我，惊奇地问，黑六子，你怎么来了？

我把那捆大葱从自行车后座上拿下来，说，这是魏老贵让我捎回来的葱。

翠萍一怔，接着睁大了眼睛问，大过年的，你闹什么玩？魏老贵死了都快两年了！坟上的草都老高了！

我就把在武城遇见魏老贵的经过给她说了一遍，翠萍听完哈哈大笑，笑完了说，黑六子，你这个王八蛋，是馋得不行了跑我这里蒙酒喝了吧？快进来吧，我就给你炒俩菜，让你大侄子陪你喝两杯。

我问，大侄子呢？

翠萍说，给我那死鬼添坟去了，明天要请他回来了。

我再也不敢停留，骑上自行车，急急忙忙地逃走了。

# 因为你冲撞了我的祖先

谢大立

疯子在竞技场外等到了大佬。

疯子没像过去那样躲大佬。大佬却像往常一样地调侃疯子说，呵呵，你也来了，你来贵干？疯子半仰起头，捋了捋发白的胡须，慢条斯理地说：和你一样，玩。大佬仿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和我一样地玩，你和我？你知道我来这里玩什么？疯子点点头，眼神里带着玩世不恭，不屑一顾，说：来这里的人都是玩，只是玩法不同而已……

哈哈……大佬不让疯子说下去，看都不看疯子说：一个“玩”字，就让你和我一样了？来这里的只有三种人，选手们玩输赢、玩荣誉、玩显赫；生意人玩报酬、玩满足；赌徒们玩眼光、玩刺激；你给我说说，你玩什么？

疯子的头再仰：玩看。

又是一阵哈哈，大佬对他的跟班们说：听说过玩看的没？跟班们附和着一阵哈哈大笑。大佬又对疯子说：知道吗，看也是要钱的，买不起门票进不了场看啥？疯子也哈哈一笑说：看你输。

哈哈，哈哈……大佬笑得前仰后合，对他的跟班们说：他说看我输，我们输过吗？我还真想输一回，只可惜输字就是与我无缘……有缘！疯子说，以前你没输过，是我不在，我在了你就得输，赌哪边你都是一个输字，你不信，我们不妨赌一赌！大佬这才认真看眼疯子，说：你跟我赌，拿什么跟我赌？

命！你不是总喜欢拿我取乐吗，我输了，这条命就供你取乐，取乐一辈子，怎么取乐都行，直到命没。大佬脸上有种东西一掠而逝，嘴唇俏皮地往上翘翘舌头舔舔嘴唇说：这赌注还不错，你可得说话算话，我压红你还赌吗？疯子也俏皮地捋捋胡须，君子一言。君子一言，大佬说，二十万，你的命可是值二十万了，身价不低了，一条好的宠物狗的身价也不过如此。

随着他的话，跟班们哄堂大笑。疯子也捋捋胡须，脸上露出意味深长的笑。

半个月前，疯子途经这里被抢，身上除了穿的，什么也没有了。他在废弃的山神庙里住下来，为了肚子，给人写字、测字，学庙里的和尚为人解凶吉。他一个读书人，用这种方法只想弄几个盘缠好上路。一天，大佬经过他的面前，问他哪来的，姓什么叫什么。他说了姓田。他又问，田鸡的田？他把田鸡听成了田忌，说，不错。大佬便对他的跟班说：你们还跟我赌吗，哪有正常人承认自己是田鸡的？大佬又对那些要测字的人说：我也是在说你们呢，一帮没见过世面的东西，一个疯子，能算什么命……

大佬和他的跟班是在疯子意味深长的笑退潮时消逝的。“大佬”真叫大佬，疯子花了不少工夫才打听到。大佬是通过赌赛成为“大佬”的。他的跟班是他的智囊团，竞技场里的每场竞技通过他的智囊团的前期工作，都稳操胜券。胜券多了他也就成为了“大佬”，也就以为自己天下第一了。疯子跟到这里，为的是让他栽栽跟斗，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

疯子朝相反的方向走去，走进了蓝方的领地。疯子疯子……他听到有人小声议论他，他看眼玻璃影儿里的尊容——头发蓬乱、胡子拉碴、衣衫褴褛……心里说，不是个疯子是啥！客厅里，他被人拦住了，问他找谁，他说找赢，对方又问他找哪个人？他笑笑说是找赢不是找人。又说，你们也不是在找赢吗？我就是为你们能赢来的。可谓是点到了睛上。出来一位五十来岁的男人说，你有什么办法让我们赢？你若能让我们赢，我们会奖赏你。疯子优雅地捋捋胡须说，天机不可泄露，反正我能让你们赢，只要你们比赛时听我安排，我负责你们能赢。我也必须要赢，因为我把赌注下在你们这边，压的可是我的命。

竞技是击剑，他们听了他的安排，以最弱的战对方最强的，最强的战对方中间的，中间的战对方最弱的，真的赢了。他们把他抬起来欢呼。大佬就是在他们欢呼时，用密码箱拎着钱找来的。大佬对他刮目相看，问他是怎么知道蓝方会赢的？他们事前可是对双方的实力进行了充分的考证……他说，红方能赢，蓝方也能赢，就看他想谁赢……大佬说，正儿八经跟你说话，你怎么还跟我说疯话。他说，疯子当然说疯话。说着，从他的密码箱里面抽出几张一百的说，我就要这几张，疯子给人写字、测字、解凶吉为的就是这几张钱，有了这几张钱，疯子就可以到其他地方疯去了。

说着，疯子对大家扬起手说，再见。蓝方喊住他说，你的奖赏……大佬也说，你能告诉我，你干吗要这样做吗？疯子说，不干吗，只是想让你知道，疯子能和你一样有很多钱，想让你输你就得输；再嘛，就是因为你冲撞了我的祖先……大佬说，我冲撞了你的祖先？我什么时候冲撞了你的祖

先……田鸡，难道你的祖先真的是田鸡？疯子说，尊祖就是田忌。大佬笑得一阵“妈耶、妈耶”地说，你走吧你走吧，你再不走就要笑死我了，把田鸡当祖先，你也真是疯得够级别了……

隔天，人们都讲田忌赛马的故事，大佬才明白自己真的是冲撞了一个大级别的人，想找疯子赔礼，他住在城里，早没了疯子的影儿。

# 觉　醒

窦俊彦

柳小枝身穿吊带睡衣，怀抱着那只名贵的波斯猫，慵懒地坐在客厅的窗前。正无聊地望着窗外时，传来了敲门声。

听着这声音，柳小枝嘴角露出了浅浅的笑。她弯腰放下猫咪，耷拉着鞋子，小跑着开了门，强子那伟岸的身躯就出现在了她的面前。

柳小枝碰上了门，双手就搭在强子的脖子上，腻腻地说，我可想死你了，抱抱我吧。

强子用力抱了抱柳小枝，在她脸上啄了一口，就将她松开，然后坐到沙发上，吸起了闷烟。

看到强子没有了往日的激情，柳小枝又很不甘心地贴到了他跟前，咬着他的耳朵说，带我走吧，我整天待在这屋子里，烦透了。

强子心里想到，按往日经验，他对这个女人越冷淡，越能达到自己的目的。于是，他就装出一副冷冰冰的样子，一把推开柳小枝，说，你有什么好烦的，有人宠着、有房子住着，整天不愁吃、不愁穿的，还嫌福气不够么？

果然，柳小枝看着他郁闷的样子，小声地问，你是不是又缺钱花了？

强子没有回答柳小枝的问话，只是一味地抽烟。

这时，那只波斯猫不识好歹地跑到了强子脚下面，想往他膝盖上爬，他抬起腿就是一脚，那只猫惨叫着远远地跑开了。

柳小枝心中一颤，她感觉那一脚，似乎是踢到了她的身上。

她眼含泪花，向强子问道，我想问你句真心话，你到底爱不爱我？

强子站了起来，紧紧地抱着她说，傻瓜，我不爱你爱谁啊！

听着强子的话，柳小枝破涕为笑。她回到卧室，用钥匙打开卧室的保险箱，从箱子里取出了十万元。

她将钱装到袋子里，递给强子，说，我身边没有多少钱了，这是海子出差前，留给我的最后一笔钱。你拿着，可要慢慢花。

强子接过钱袋子，放在了一边，将她抱了起来，走向了卧室。此时，柳

小枝感到自己就是那只名贵的波斯猫，只有被人宠爱着、抚摸着，她就感觉到实实在在的幸福，实实在在的快乐。

俩人激情完毕，强子坏笑着问，我比起海子来，谁更厉害？

柳小枝红着脸，不说话，用手在强子腿上拧了一把。

强子疼得怪叫了一声，接着又对她说，你先别急，等我翻本之后，我就带你走，带你去过你想要的生活。

说完，强子就提着钱走了，房子又空了。

柳小枝在等着强子翻本的同时，她心里又感觉挺对不起海子的。海子给了她房子、车子、票子，可她心里却装着另外一个男人，她感到很内疚。但转眼，她又想，要是海子除了给她钱，还能满足她感情方面的需要，她会这样么？每当想到这里，柳小枝就感慨万千，像海子这样一个能在商场上翻手是云、覆手是雨的人物，咋情商就这么低呢？

直到有一天夜晚，柳小枝突然感觉心口痛，就在柜子里找了点家庭备用药，吃了之后，心想病应该好了。可没想到，心口是越来越痛，她先给强子打电话，可人家的电话关机了。柳小枝这才想起，自从强子那次从她这里拿走最后一笔钱，就再没有在她的世界里出现过。

想到这里，柳小枝凄惨地冷笑一下，她又给海子打电话。海子的电话通了，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那女的问她，你是谁，找海子有事么？她听到这里，似乎又想起海子出差应该回来了，可他怎么就没回这个家，来看看她，而又回到了那个女人的家。她越想越生气，就果断地扣了电话。

心口仍在痛，没办法，只好给医院打急救电话，救护车将她送到了医院。由于抢救及时，身体没有什么大碍。在住院的几天里，她正好和一对夫妻在一个病房，当她看到那位丈夫为生病的妻子一口一口喂饭的情景，她感动的双泪哗啦啦直流。那几天里，她将一切的一切似乎想明白了。尽管强子和海子一直给她打电话，她都没有接。后来，实在没有办法，她就给他们分别发了一条短信。她写道，我不再依赖任何人，我将独立行走于天地之间。

发完短信，她断然抽掉手机里的电话卡，丢进了垃圾桶，似乎连她的过去，都被她潇洒地扔掉了。

# 柿子红了

白　秋

清冷的风，挟着秋雨，刮走了整个夏天。

柿子红了。村口老柿树下，三奶奶又开始在那里削柿皮、晒柿饼了。

向东是村子里走出来的文化人，常年背着相机跟一帮摄友们东奔西走，发表多少作品不说，混了个“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倒是真的。

他清晰地记着小时候见过三奶奶是被装有鲜红苇席扎制的棚子、饰有大红门帘的马车，从三十里外的山那边拉进村里来的。她微胖却不碍灵巧的身材、白里透红的脸蛋，清澈见底的眼睛里还不时闪过一丝羞涩的光。三奶奶这边一掀门帘，就把村里一些年轻人的魂给勾走了。

三爷爷是个木匠，手巧心细出活快，在附近村子里是出了名的——也只有他才能娶回这样的婆娘。

村子在城区向西二百多里的地方。过去要攀过九曲十八弯的牛角岭，走上老半天；现在好了，隧道打通，开车一个多小时就到。山村没有统一规划，住户还像过去一样散落在向阳的山坡上，与遍野的柿树一样自由自在。

三十多年过来了，三奶奶依然住在她那个简易的窝棚里，围着厚厚的棉线围巾，穿着略显臃肿的棉衣裤，手脚麻利地削着柿皮。塑料薄膜围成的晾晒场上，吊起了一片连着一片的柿饼子。红艳艳的柿饼，映着她阅尽沧桑的脸，好一幅秋意深远的画面。这是秋天的收获，过去可也是一冬的柴米油盐呢。

记不清多少次了，儿子们动员三奶奶到城里住，都被她一句话给堵回去：要是你爹回来，找不到家怎么办？

在过去那漫长的夜晚，山村人们有的是时间。大家聚在一起，家长里短闲扯拉呱，老少爷们交换抽着自家地里种的旱烟，品着孬好。那些半大不小的后生们就聚在一起玩玩牌，打打闹闹，往往是谁家媳妇漂亮就往谁家钻。他们认准了三爷爷经常做工不在家，有事没事偏往他家里跑。耍着玩着，个别人就忍不住戳七弄八，捏捏胳膊、摸摸脚，占点小便宜。只要不太过分，三奶奶也就一笑而过。

一年后，大儿子出生，长得虎头虎脑人见人爱。那帮年轻人就凑在一起闲磨牙，这个说是我的，像我；那个说是他的，像他。虽说谁也没在三爷爷面前叨叨，风言风语还是传到他的耳朵里。有一阵子他没事找事，摔盆子砸碗地跟三奶奶闹别扭，三奶奶也不跟他计较。后来，他就不出去找活干了。二小子出世了，家里越发紧张起来，三爷爷也只是在附近找点零活干，从不在外面过夜。

那年，公社里赶工期修建会议礼堂，把周围村里木匠、窑匠全抽调了去。大家吃住都在工地上，要求加班加点不准回家。三爷爷是十二分的不乐意，推来推去不想去，直到被外号叫“花心大萝卜”的村支书找来，狠狠地骂了一顿，他才磨磨蹭蹭去报到。

没过几天，他找了个由头就往回跑。到家的时候，天已漆黑一片。临近了，他看见一个黑影，从家门口方向一闪而过，像极了村支书的样子。三爷爷的心“倏”的一下收紧了。

三爷爷蹲在自家门前，抽完了满满的一大荷包旱烟。

天亮时，他悄悄走进屋里。对睡在炕上的三奶奶说，公社当官的安排我去东北买木料，短时间不回来了。三奶奶追出来问，那要到什么时候？他头也没回撂下一句，柿子红了的时候！从此就再没见面。

……

三奶奶，三奶奶，我给你照张相吧？

老鼻子老眼的有什么好看的，不照，不照。

好看着哩。如果发表获奖了，你就成了名人啦，到那时，全国、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你了呢。

啊！噢……那你等会儿、等会儿哈。她一溜小跑走进屋里。

过了好半天，才见她身穿红袄，下着青裤，头发梳得铮亮，一只手不停地把那一缕银丝往耳朵后面掖着，颤巍巍地走了出来。

夕阳的光辉斜洒下来，笼罩着炊烟四起的小山村，古老苍劲的柿树上挂满了数不清的小灯笼。三奶奶站着简陋的门前，背后是一片接着一片串在一起的柿饼子，堆满皱褶的脸庞上洋溢着祈望的笑容，一双眸子闪闪放光。

咔嚓、咔嚓……相机凝固了这一个瞬间。

向东的摄影作品获奖了，特别是《柿乡风情——守望》那个片子，获得了这次全国摄影赛的唯一大奖。

北京农展馆的展览大厅内人头攒动，他发现一位花白头发的老人，久久伫立在那幅作品前，看了又看。

# 等你三分钟

侯拥华

男人和儿子在一起，有一句口头禅：等你三分钟。

每次男人说完，儿子都是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儿子斜瞥着眼，剜男人一眼，气哼哼地说：老爸，就等三分钟，五分钟不行吗？男人听了，先皱皱眉头，然后微笑着，很坚决地摇了摇头。

开始的时候，儿子把男人这句话当作耳旁风，后来就知道不行了。有一次，男人到学校接儿子放学回家，儿子下楼后发现作业本忘带了，转身上楼去取。男人望着儿子慢悠悠的背影高声喊：我等你三分钟，快点下来啊。儿子并不理会他，仍慢吞吞的。等儿子再次出现在楼下的时候，男人已经不见了，当然是超时了。儿子蹲下身子号啕大哭起来。自此，儿子开始把男人的那句口头禅当作金科玉律，严加遵守。

其实，在男人看来，这样的要求有些苛刻，甚至有些不近人情，但男人仍然坚持这样做。当然更多的时候，男人把它看作是一个模糊而积极的行为准则，比如，一份工作，别人需要五天做完，在男人看来，努力做，只需要三天，当然就三天啦。男人坚守的是他内心认为的那个时间。为此，男人在公司升迁极快，成了大家公认的学习榜样。

父亲做得好，儿子当然也要跟着学。可是，儿子始终不理解父亲。也曾问过为什么，可男人始终笑而不答。儿子就去问母亲，搂着母亲的脖子摇呀晃呀的撒娇。母亲听了，只是淡然一笑，我认识他的时候他就这样子，没什么理由，也没什么故事。儿子当然不满意母亲的回答。问得多了，母亲才告诉儿子一些关于男人别的故事：据说，之前男人和几个姑娘谈对象，因为某些原因莫名其妙地分手了。

难道老爸是情感上受了刺激？儿子听了母亲的话更加好奇了，眼珠一转，咂吧咂吧嘴巴，撇开母亲暗自嘀咕，老爸，可真是一个怪人。没事儿的时候，儿子也偷偷琢磨老爸那句口头禅的深意，渐渐也悟出几分做人的道理，结果学业喜人。但是，儿子始终认为，这句话背后一定有一个动人的

故事。

儿子十八岁那年，有一天，男人告诉儿子要带他坐火车远行。儿子听了欣喜若狂。

那天，男人带儿子坐火车来到一个偏僻小镇。下了火车，站在一个小站的入口处，望着轰然驶去的火车，男人对儿子深情讲述起来。

男人说四十年前，一个男孩随父亲坐火车去远方看望一位亲戚。火车行至中途，他忽然想大便。那天，父亲皱着眉头用手指了指火车上的卫生间，对他说，去那里解决就行。可他蹲在那里，半个小时过去了，硬是没拉出来。从里面出来的时候，他脸红红的，沮丧极了，哭丧着脸对父亲说，在野地里拉习惯了，在这里拉不出来。父亲看了看他，跺了一下脚，拉着他的手急匆匆去找乘务员。一个女乘务员接待了他们，告诉他们，再过十分钟，火车要在前方一个小站停五分钟，到时候，就在那里下去解决吧。父子听了十分高兴。

十分钟过后，火车果然在一个小站停了下来。其实，那称不上小站，不过是荒野里一个小路口而已。火车一停下，几名背旅行包的旅客就排在车门口，拼命往上挤。父亲看着，着急得直瞪眼睛，抱着他从车窗口直接丢出去了。父亲一边抱他，一边冲他大声说：火车只停五分钟，我等你三分钟，拉完了赶快回来啊！

那一刻，他早已憋不住了，哪还顾得上应一声，一着地就飞快地跑下铁道，闪身钻进玉米地里。刚脱下裤子，他不自觉地回望了一眼，结果便看见火车车窗口一张男人的脸——咧着嘴，不怀好意地冲他笑。他的脸腾地就红了，提上裤子，拼命往玉米地深处钻。那天，他跑了很远才停下来，转回头，发现看不见人影了，才又蹲下身子。

恰在此时，一声长长的火车鸣笛声，从远方传来，然后就是火车咔嚓，咔嚓，咔嚓咔嚓，咔嚓咔嚓的奔跑声——火车已经出发了。

爸爸，等我，爸爸，等我……

他急得哭喊起来。可是，始终听不到父亲的回应声——那一刻，父亲的呼喊声被火车震耳欲聋的奔跑声淹没了。

后来，男孩被当地一户人家收养了。十五岁那年，按照童年的模糊记忆，他偷偷跑出来，坐上一列火车去找寻自己的亲生父母，可是一下火车，他就傻眼了——茫然四顾，他不知道该去何方。那次，他灰溜溜地坐火车原路返回，回到家后，挨了养父养母一顿臭骂。二十岁那年，他利用大学一整个暑假的时间重新出发，经过一番周折，终于找到了生养自己的小村庄。




一切都已物是人非。

大雨倾盆的午后，他站在一座破败的土房子前面，失声痛哭。泪水和着雨水，将他的心浇得冰凉冰凉。听村里老人讲，父亲将他丢失那年，也曾多次沿途找寻，可都一无所获。不久，父亲就抑郁而死，而母亲则另嫁远方。

讲到这里的时候，男人揪着自己的头发泣不成声。男人仿佛在对自己说：等你三分钟，就是三分钟，你为什么就不遵守呢？为什么呢？……



# 尊　重

陈力娇

她的妈妈是个侏儒，她的爸爸是个瘸腿男人。而她却出奇的好看，且有一副百灵鸟的嗓子。

县里文工团招歌唱演员，她去了，一曲中的，录取了。接下来是追求她的男人成群结队。老团长说，你可别被胜利冲昏头脑，这个世上的男人都是苍蝇，你如果是“天仙”，他们就不叮你了，事业为重。

她把老团长的话记在心里，每天刻苦练功，精心钻研，力争做个“天仙”。

做“天仙”容易也不容易，容易的是业务上心无旁骛，不管窗外事，把那些男人关在“心”外，就没人骚扰了；不容易的是巨大的寂寞，空洞一样让人难以忍受，每早她都练嗓，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吃饭都把饭菜打到寝室吃，一边吃一边琢磨五线谱。不到一年，她的乐理和唱功在全团数一。

老团长对她的要求也是步步紧逼，学通了五线谱，又让她学钢琴，这可是个尖端的行当，别人学钢琴都是四五岁开始学，她都二十岁了才想学，团里的男男女女开始对她嘲笑了。

老团长不管这些，老团长说她悟性好，二十岁学和四五岁学一样，结果她用了三年的时间，把钢琴的技艺又推向了顶峰。这三年的辛苦只有她自知，她除了正常的演唱、练唱，其余时间全用在了学钢琴上，最终的结果是：她自弹自唱，全场观众报以经久不息的掌声。

艺术到了顶点，老团长也要退休了。看着老团长花白的头发，她落下了眼泪，老团长爱惜地看着她，说：哭什么，人都有这天。人若没这天，新生力量怎么登场，新生力量不登场，艺术怎么能前行？

她知道老团长这是安慰她，她不知道老团长离开她后，她还能不能做得了“天仙”，就泪水涟涟地和老团长说：我还想做天仙，我能做到吗？老团长摇摇头，半晌说：别做了，太清苦了，而且你的年岁也大了起来，二十四




五岁正是找伴侣的好时段，回到人间吧。

老团长的话在理，说完这些，老团长就解甲归田了。

老团长走后，她的处境就变化起来，嫉妒她的人倒没多少，“爱”她的人却络绎不绝。她这才明白，老团长在实力上的重点培养，为她扫清了多少日后的障碍——人到了让人嫉妒不了的时候，本事不是超群，就是太过于完蛋。显然她属于前者，所以她事业的道路挺顺，而不顺的是情感。

情感由清淡变混浊，出于一个原因，就是她没有了护身符，或者说没了指引。

老团长在时，一切都不用她考虑，老团长就像一个大围巾，为她挡住了风寒，那些想亲近她的人，一看这围巾的威力，没人敢轻举妄动。而现在不同了，现在那些男人都疯了，叫小骚的那个萨克斯手甚至把她堵在洗手间，吻了她。

更可恨的是这些男人中，有不少还是已婚，他们手牵着媳妇，眼睛却在她的身上瞄来瞄去，王小毛甚至拿演出要挟她，如果她不答应嫁给他，他就在县领导来看演出时，拔刀自尽。

王小毛神经质，他说什么都干得出来，她害怕了。晚上在食堂里吃过饭，她去拜访老团长，实则是让老团长帮帮她。

老团长正和老伴在灯下修古筝。他的老伴一辈子热爱古筝，一辈子都想进剧团演出，只是老团长太正直、太认真，也就一辈子没让她进剧团。奇怪的是，她的老伴一点都不怪他，她说她的艺术在心里，在哪里都不耽误音乐的流淌。

她敲响他们的门时，老团长已经笑盈盈等在门前了。我就知道你会来。老团长这句话，让她顿时泪眼婆娑。老团长却笑，说：好办好办，不就那几个蟊贼吗，要想制服他们，就得知道他们的本质是什么。

果然老团长把自己的计划一说，她破涕而笑。

在老团长和夫人的建议与协助下，她开了个人演唱会。每唱一首歌，说一段成长的故事，或是自己的，或是别人的；或是经历的，或是看到的，然后由这个故事派生出相应的歌曲，观众听得热泪盈眶，掌声如潮如浪。

她的成长道路就是一本书。与别人不同的是，她这本书，从初起到完成，都有老团长的批注。她把这个意思传达给观众，观众都肃然起敬，小县城太小，谁都知道谁，老团长早就是他们心中最敬重的人。

演唱会结尾，她请出了自己的父母，这是意想不到的亮点，全场的人顿时目瞪口呆。她的侏儒妈妈一个劲给大家鞠躬，她的瘸腿爸爸勾着头只看自



己的脚，她坦然地、落落大方地、声情并茂地介绍了她的身世，介绍了她的父母在乡间低矮的屋檐下，一点点把她拉扯大；她说她的音乐启蒙，就是她的侏儒妈妈为她哼唱的摇篮曲，哼着哼着她就长大了。侏儒妈妈望着比自己高一半的孩子，停止了她的哼唱。她说，以后的歌，由你自己唱了。

她的故事讲完了，全场静止了足有一分钟，之后唏嘘声和掌声一同响起。

演唱会开得很成功，从此她的身前身后，没有了那些纠缠不清的人了，她明白，是她的侏儒妈妈起了作用，侏儒妈妈为她唤回了人类最本质的尊重。




# 陪着母亲坐火车

张玉兰

陆总的母亲想回乡下老家过年，他让秘书去买两张飞机票，可母亲却说这辈子从没坐过火车，想坐一次火车。

正逢春运，秘书费了好大的劲，才买来两张硬座票。陆总担心母亲的身体吃不消，劝母亲还是乘飞机回去，可母亲却执意要陆总陪她一起坐火车。一向孝顺的陆总只得依了母亲。

陆总扶着母亲来到火车站，广场上黑压压的人群，让他有些茫然，他不知道该往哪边走。正不知所措的时候，一个中年男子操着家乡话，一边喊让开、让开！一边使劲儿地往前挤。

母亲对陆总一笑说，跟上他，错不了，一听那口音，就知道是咱武陵人。

娘俩跟着中年男人很快找到了要乘坐的那趟火车，很巧的是，那人正好坐在他们的对面。

车厢里闹哄哄的，充斥着各种难闻的味道。陆总觉得憋闷，站起来想去透透气，可过道里站满了人，挪个步都很困难，更别说要挤出去了。

中年男子看出陆总的不适，就说：兄弟，没坐过火车吧，要是感觉不舒服，就多看看窗外的风景吧。

陆总点点头，只得把注意力集中在了窗外。他一边欣赏着窗外的风景，一边听母亲和那个中年男子拉家常。从他们的交谈中，陆总知道那个中年男子也是回家过年的，为了省路费，妻子没回去，就自己一个人回家看看父母。

母亲说，是该回去看看，一年到头，家里的老人就盼着过年的时候，能见一见自己的孩子。

谁说不是呢？我们出去打工挣钱，为的也是让父母孩子生活得好一些，可是……男人的话还没说完，一阵卖盒饭的叫卖声由远而近。

陆总买了两份盒饭，他问中年男人，你要不要来一份？



男人摇摇头说，不了，我不饿！

吃过饭，天也渐渐地暗下来了，陆总有了些困意，靠在母亲的肩头沉沉地睡去。不知道过了多久，他听到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蒙眬中，他看到一只手伸进了母亲放在桌上的零食口袋。

他正想制止，佯装睡觉的母亲轻轻拐了他一下，示意他别出声，他知道了母亲的用意，也就微闭了双眼。

那个男人似乎饿急了，又怕惊醒了他们，悄悄拿起面包，将头埋在桌下，狼吞虎咽地吃起来。男人很快吃完面包，抬起头，看所有的人都在睡觉，并没有注意到他的举动，也就安心地闭上了眼睛。

一大早，陆总就听到那个中年男人对母亲说：大婶，对不起，昨晚实在太饿了，我偷吃了你的面包！

母亲说：吃就吃了吧，看你是一天一夜都没吃东西了，肯定饿坏了，出门在外不容易，可别亏了自己啊。

男人长叹一声，说：大婶，我也不瞒你。这次回家，连路费都是借的，也没多余的钱买吃的了。辛辛苦苦干了一年，临到放假，老板却没了踪影，一分钱都没拿到。俗话说"儿行千里母担忧"，要是过年都不回去，家中父母又得担心一年了，作为子女那就太不孝了，所以再没钱也得赶回去。

男人的话引来车厢里很多人的共鸣，大家纷纷谴责那些无良的老板，都说回一趟家，这么辛苦是为了什么？还不是回家尽尽孝，看看自己的爹娘啊！

列车快到站了，那个中年男人的手机响了起来。他接起电话说：爸妈，我快下车了，你们放心吧，我一路好得很，有吃有喝的。我买的是卧铺票，休息得好，累不着，你们别担心……

男人的话听得陆总的双眼涩涩的，下车的时候，他掏出五百元钱递给中年男人，说：大哥，拿去给父母买点东西吧。

男人一再推辞不要，陆总的母亲说：拿着吧，你这样空着手回去，会让父母担心的。你不想让他们知道你过得不好吧。

男人千恩万谢地拿着钱走了。陆总掏出手机给公司打电话：你们赶快把拖欠那些工人的工钱全部结清了吧。另外要回家过年的，再给五百元红包，让他们拿回家孝敬父母。

母亲在一旁听着儿子的电话，欣慰地笑了。她知道，这趟火车没有白坐。

# 一条懂事的鱼

朱成玉

局长家里有事，不能去值班，就让他的司机吴凯代为值班，并把自己办公室的钥匙给了吴凯——吴凯知道，这是只有心腹之人才有的待遇啊！

吴凯的妻子阿丽听说他要替局长值班，就撒娇非要跟着去值班，她说想看看大局长的办公室到底有多气派。

“果然气派非凡啊！”阿丽惊呼道，“你说这要是你的办公室该多好。”

阿丽摆弄着一个个令她艳羡不已的物件，吴凯警告她一定要小心点儿，别给弄坏了。

最后，阿丽被那几乎整面墙那么大的鱼缸给吸引住了。鱼缸里有很多名贵的鱼，都是她叫不上来名字的。她不自觉地用手指敲了敲那鱼缸，结果有一条鱼很奇怪，游过来对着她的手指“亲”了一下。

阿丽好奇地亲了一下鱼缸，没想到那条鱼竟然也亲了一下。

阿丽玩得兴起，干脆用脑袋撞了一下鱼缸，结果那条鱼也撞了一下鱼缸。

“太好玩了。”阿丽对吴凯喊道，“这真是一条懂事的鱼。如果咱有钱了，我也要买一条，我太喜欢它了。”

吴凯知道，这条鱼是一个搞建筑的老板送给局长的，是很珍贵的品种，他想他这辈子怕是都买不起的吧。

有一天，他和往常一样，开着车子送局长上班。车子走到一个拐角处的地方，突然有几个人拦住了他们，不由分说地打开车门，对局长一顿拳打脚踢。他拼了命地用自己的身体护着局长，那些人打累了，丢下一句“以后办事注意点儿，下次可不会这么便宜你”。

他想一定是局长在这次工程招标中得罪了人，因为投标的太多，而且很多都是大老板，哪个都不好得罪。他也知道，局长暗中操作，帮助其中一个老板招到了这个标。但他守口如瓶，这也是局长最欣赏他的地方。

为了表示对吴凯救命之恩的酬谢，局长给了他一个鼓鼓囊囊的红包，吴

凯死活也没收。

“那么这办公室里的东西，你看中啥了随便挑。”局长说。

吴凯的眼睛就盯到了那条鱼，他知道妻子阿丽喜欢这条鱼，不止一次和他提起。他有些不好意思地对局长说：“我喜欢这条鱼。”

局长有些不舍，但既然答应了就不好反悔，他把鱼捞出来，装到一个小鱼缸里给了他。

“你要好好养着啊，这鱼可贵着呢！”局长再三嘱咐着。

他如获至宝，妻子阿丽也高兴坏了，赶紧买了一个好看的大鱼缸养了起来。简陋的屋子里置放着这样一个漂亮的鱼缸，显得有些不太搭调。她还买了很贵的鱼食喂它，精心呵护养了能有半月有余，家里来了客人，阿丽和客人们吹嘘起这条鱼的神奇来。

“你们不知道，这是一条有灵性的鱼。不信你们看。”阿丽说着，就用手指轻轻敲了敲鱼缸，结果那条鱼没有任何动静。阿丽接着吻了一下鱼缸，可那条鱼竟然好像没有看到一样，对阿丽不理不睬。

阿丽有些急了，就又冲着鱼缸撞了一下头，可那条鱼如同嘲弄她一般，朝着相反的方向游去。

阿丽一脸说不出来的尴尬。她愣在那里，搞不明白，为什么同样的一条鱼，放到局长办公室和放到她的家里，怎么就不一样了呢？难不成一条鱼也这么势利吗？

几天后，吴凯主动把这条鱼又送还给了局长，他说：“这么名贵的鱼，只配局长来养，我们养着白瞎了。”

局长哈哈大笑，并没有说什么。

那条鱼又重新回到了局长的大鱼缸里，轻松自在地游了起来。吴凯有些不甘心，趁局长上厕所的工夫，他冲着那个鱼缸撞了一下，那条鱼也跟着撞了一下。

“嘿，他奶奶的。真是见鬼了！”他随即狠命地冲那个鱼缸撞了一下，额头都差点撞出血来。这下可坏了，只见那条鱼，也像疯了一样的向鱼缸撞来，结果撞晕了，直接翻了个底儿朝上。不过还好，缓了一会儿，它接着游走了。

他百思不得其解，决定问问局长其中的奥妙。

“要想让一条鱼懂事，你就要让它饥饿。这条鱼在你们家里的时候，你们是不是不停地给它喂食？那样它就不会听你的话了，只有让它饥饿的时候，它才会听你的话，因为听话了，我才会给它鱼食吃。”局长说，“不过，




现在这条鱼坏了规矩，偶尔有不听话的时候。”

吴凯知道，都是因为这条鱼在他家的时候，被妻子改了习性。他的心底不免有些隐隐的不安。

第二天，吴凯被局长叫到办公室，他忐忑地有一种将要被辞退的预感。结果恰恰相反，局长递给他一个信封，“这个是给你的奖金，好好干。”局长笑容可掬地拍了拍他的肩膀。

“这、这……我也没做什么啊？”他有点儿受宠若惊、语无伦次起来。

“奖励你，是因为你不会人云亦云地乱说话。”局长意味深长地指着墙角的一个纸篓说，“不要学那条自作聪明的鱼。”

这时候他留意到，那条懂事的但是已经乱了习性的鱼，正在那个纸篓里，拼命挣扎着。

吴凯顿时感觉到一阵昏眩。



# 细腰鼓

朱壁洁

台儿庄古城垒窑匠师梅友民，专攻瓷腰鼓。腰鼓由西域传入中原，历经晋隋发展，至大唐时，不仅被吸收进唐乐，且又以陶瓷烧制鼓腔，两端蒙上兽皮，轻轻拍击，独特的鼓乐应声而起，听者无不心动、陶醉。

梅友民起先并不烧瓷器，其主要手艺是砌窑和补窑，俗称“垒窑师傅”。因为按照当时烧窑经验，每座柴窑也就烧个百把次，要再烧，必须将炉窑重新砌筑。梅友民砌窑一绝，就是做活时不用任何模具。像砌二十多米高的窑囱，不用吊线，只管一圈圈往上砌，够不着了，就拿块黄泥和成泥浆，往内外壁一涂，然后上下左右划搂几圈，成了，看似粗糙，实则坚固、耐用。但手艺再好，找垒窑师傅的人毕竟是少数。不像窑炉天天烧，有的精心呵护好的，几年不曾砌筑那也是常有的。如此下来，能找上门来让去做活的事就少之又少了。梅友民虽说手艺没的说，且相貌堂堂，可偏偏脑袋缺根筋一条道走到黑，从没动过转行的念想，日子过得有些清淡。而立之年，他还不曾男大当婚。梅友民乐得清闲，就在庄东小山岗上搭了一间茅草屋蜗居着，绿树环绕、鸟语花香，倒是个逍遥处。

梅友民有个习惯，不垒窑时，总会在茅屋前空阔的地带上盘腿而坐，把阳光倾斜树叶而成的斑驳晃动的影子，幻想成昔日曾经砌筑过的座座窑炉，供自己揣摩得失。简单的履历里，时而有赵家炉风门小了点，张家炉拱顶磨圆欠妥，王家炉烧柴火应该……

琢磨久了，梅友民常常叹息这些烧窑匠饭没少吃，可面对细巧活开窍的地方不多，愧对了那副好皮囊，对着久凝而成的患得患失，他想如果他要砌筑一座属于自己的窑炉，亲手烧出瓷鼓，让罗衫长袖的美丽少女乐手击鼓而舞，欣赏片刻死也心甘。

一天傍晚，雨后乍晴，空气清新洁净，在夕阳的映照下，梅友民正在凝神看着刚刚砌筑好的蛋形窑炉，心想这应该是世上最好的了，多年经验告诉他，烧陶不在于器而在于神，煅瓷不光在于形更在乎其魂。说煅必须讲究温

度，而再次提升炉温，唯有对龙窑、馒头窑和葫芦窑进行改善。几多春秋的苦思冥想和多年的挛窑经验，梅友民砌筑出了蛋形窑炉。有了自己的窑炉，梅友民十分高兴——对，一定要烧出让世人惊诧的瓷鼓！就在这时，不远处传来一阵清脆悦耳的驼铃声，顺着铃声，梅友民惊呆了：在酡红色的晚霞里，一位胡服少女，正骑着疾行如风的马奔驰着。再细看，少女身穿短衣、长裤和革靴，上身和臀部丰满圆润，腰间系有革带，恍惚中，这不是天赐神鼓吗？清风飘逸的少女既有陶神，更富瓷魂。

眼见胡服少女飞到身旁戛然而停，梅友民赶紧迎了上去，执起马缰，笑问客从何处来，为何行路匆匆？

少女说：我想请匠师为我烧个瓷鼓。

梅友民一指蛋炉说：我砌筑此炉，就是专候你的到来。

少女说：真的，怪不得，一路都有人指引奔这儿来。

梅友民说：没有坐席，只有委屈姑娘了，说着就去取陶土了。少女站着的工夫，梅友民抟其细土，加以澄练，捏为鼓胎，规而两端圆之，刳而中空。不一会，以少女为模样的腰鼓豁然成形。

少女一见乐了，惊道：这不是我吗？

梅友民答道：不像。还没说完，就听“啪”的一声，一块泥砸进鼓腔里。惊得少女“啊”的一声尖叫。梅友民一看，是少女骑来的马撒欢撂蹄摔飞的蹄泥。就赶忙说，我重来我重来。少女略显迟疑，眼看山下小路。梅友民明白了：夜幕已悄然垂下，山岗晦暗，不便再抟了。梅友民说，天色渐暗，改明吧。少女点头，明日还请师傅费心。

第二天，少女又来，梅友民抟土，却怎么也抟不出昨天的效果。少女说不忙，我还有一百天才上京城呢，师傅慢慢抟就是了。一连几天，少女每天都来，赶着做梅友民下手，渐渐两人有了话题，有时聊得还很投机。有时天黑了，少女也迟迟不肯下山。少女说她叫蝴蝶儿，是山北前李庄的。

接下来的三个月，梅友民基本上都和蝴蝶儿在一起抟土，找感觉。等到第一百天，梅友民终于抟到了感觉，泥被和的跟先前一样。梅友民便让蝴蝶儿站好，只见他，盘腿端坐，凝神屏气，舒环柔指，抱泥如月，近两个时辰，蝴蝶儿形、神、韵俱呈鼓上，如云霞飘渺，似水墨浑融。

又一个傍晚时分，蝴蝶儿如期而至。梅友民从蛋炉里小心翼翼捧出瓷鼓，微闭双目，竟流下泪水。蝴蝶儿道：这是真的吗？梅友民说：蹄泥引起窑变，月白中出现蓝色，可遇不可求啊。

蝴蝶儿说：是啊。看来这是机缘。百天的缘分，我会记着的。

梅友民说：我的魂就在鼓里，从今以后我再也烧不出这么美的瓷鼓了，从此也绝不会再烧瓷鼓！

哥哥何苦！蝴蝶儿亲昵地称呼梅友民，泪水潸然而下，哭着飞身上马，奔驰而去。

半个月后，瓷鼓和美女誉满京城，瓷鼓为唐玄宗专用，美女成唐玄宗新宠。

一年后，已成为后宫娘娘的蝴蝶派人寻遍整个鲁山，不见梅友民踪迹。

窑变的花瓷细腰拍鼓从此成为绝唱。




# 保镖吃香

陈国凡

异域人决定找个工作，就往虚城的人才市场而去。

说起人才市场，异域人就想起了在家乡的求职经历。异域人握有社会上很热门的法律、计算机专业的本科文凭，自然成了香饽饽，好几家大公司抢着要他，异域人挑了其中最好的一家。只是家乡太小太闭塞，异域人决定到外面的世界闯荡，毅然辞职到虚城见世面、长见识来了。

虚城的人才市场果真是大，场地一望无边，参加招聘的单位多达数百家，看得异域人眼花缭乱，求职者人山人海，挤得异域人东倒西歪。异域人拿着简历一路投递，却鲜有单位对他感兴趣，有的只看他人一眼，就说不合适。异域人觉得奇怪，问咋不看简历单看人呢？对方说，你太瘦弱了，不好使。异域人还是不明白，对方倒有耐心，说你看这里上千家单位招聘的共同职位是什么？是保镖。如今，最吃香的职业不是律师、不是医生、不是IT人员，也不是公务员，而是保镖。说得异域人直把手里的法律和计算机文凭往怀里藏。那人说，你还不明白是吧？我猜猜看啊，你是异域人，没错吧？没关系，初来乍到嘛，你在虚城多待待、多转转、多问问，就啥都明白了。

异域人闷闷不乐地离开人才市场，他决定去问个究竟。

异域人拦下一个正急匆匆赶路的男青年：请问虚城什么职业最吃香？

那还用说，保镖呗。男青年脱口而出。

异域人拦下一路人、一个女青年：请问虚城什么职业最吃香？

那还用说，保镖呗，尤其是女保镖。女青年脚步不停，不假思索道。

为何这么急着赶路啊？异域人问。

去健身房，完了再去练功房。女青年风一样地走了。

异域人这才注意到路两边的广告，属健身房、练功房、保镖培训机构最多，竟比饭店、宾馆、按摩室还多。异域人决定到政府职业推介部门去咨询咨询。

异域人问推介人虚城什么职业最吃香。



那还用说，保镖呗。推介人不假思索，脱口而出。

为什么呢？异域人急切地问道。

如今哪个部门哪个行业不需要保镖啊。医生需要保镖——现在医患关系紧张，一不小心医错了，患者家属就闹。要是出人命，那就更不得了，患者家属恨不得立刻撕了医生。医生得防身啊，得保护自身安全啊，这就需要保镖了。现在医生看病、做手术时，都有保镖跟着，寸步不离；下班回家，也带着保镖。

听得异域人一愣一愣的。

老师需要保镖——现在老师不好当啊，学生成绩不好，家长怪老师没教好；学生习惯不好，家长怪老师没管好。现在的学生，老师说不得骂不得打不得，一不小心说了骂了，学生就对骂，还打老师，家长还跟着替孩子出头。老师却只有忍气吞声，他们怕学生闹出走、闹跳楼、闹自杀，只好请保镖。有保镖跟着，学生就收敛多了。现在老师上课时都有保镖跟着，寸步不离。这样，老师就有了安全保障，课堂纪律也会好些。

听得异域人一惊一乍的。

律师需要保镖——律师要替人打官司，就会得罪人，就会遭到打击报复，甚至有生命危险。现在律师调查取证时、出门在外时，甚至在法庭上辩护时，都有保镖护着。

异域人大吃一惊，心说我还想去考律师执照呢。

现在社会不安定因素仍然存在，病患者、仇富者、失意者、变态者、失恋者、盗窃者等，都会危害公共安全，尤其是幼儿园、小学、老小区就特别需要保镖，保护老人儿童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嘛。所以我们要求幼儿园、小学门口从上学到放学期间保镖不停地巡逻，每户老人家门口24小时都有保镖坐着，以确保万无一失。这么说吧，人与人之间必有矛盾，邻居之间、同学之间、朋友之间、亲人之间都难免产生矛盾，陌生人之间就更不用说了。只要有矛盾，就需要保镖。矛盾无处不在，保镖也就无处不需。你看，保镖的社会需求有多大。

听得异域人连连点头。异域人又问：女保镖也很吃香？

当然，而且更吃香。这个就不跟你细说了。

异域人受了感染，说：我也想当保镖。

你太瘦弱了。推介人摇了摇头，不过你只要参加保镖培训机构，进行专门的体格训练和技能培训，三个月后，经测试合格，就可以上岗。

付了推介费，异域人急急地赶往推介人推介的那家保镖培训机构。他怕





去迟了，名额一满，就没他的份了。

沿途，看到好几起小贩和城管的冲突，甚至打起了群架，场面宏大且惨烈。异域人想，看来小贩和城管也需要保镖呢。

家乡的保安可比不上这虚城的保镖。家乡的保安都是老人担任的，早跟不上这形势了。异域人想。

# 老人与壶

张正旭

县城一条小街镶嵌着一家小书店。店主是五十岁上下的和蔼老人。

店面虽然不大，书摆放的整整齐齐，大都是一些学生学习资料书籍。

在店门前，有老人一手端着茶壶、一手翻着书，坐在躺椅上，一种悠然的韵味从时光中飘过。老人看的书只有固定的几本《孙子兵法》《论语》和《三国演义》。

老人喝茶用的壶是固定一把，灰褐色，很陈旧。

有一天，老人安静地坐在书店前举着紫砂壶一边喝茶，一边翻看着《论语》。

有风吹过，卷动他的发丝，像秋天的芦苇般飘扬，一朵朵洁白的芦絮起伏。风动处，喧嚣声跟着起伏，人声、车声和着风声飘荡。

这时，一个人身着披风走进了书店，他的眼睛盯着老人手中的紫砂壶，说："能否把你手中的茶壶让我看看？"老人这才如梦初醒，放下手中的书，愣愣地望着眼前的人，很疑惑地问："你是来买书的吗？还是口渴了？"

来人讪讪搭话："我不买书，也不口渴，只是觉得你手中的茶壶很奇特。"

老人听罢，将茶壶递给了他。

来人接过壶，一看，脸上掠过一丝惊喜，这壶古朴典雅，紫黑中透着一股灵气。有清代制壶名家戴振公的风格。因戴振公在世的时候，有"点泥成金"的美名，可见他的制壶技艺在当时已炉火纯青，无人能媲美。但可惜的是，由于历史原因，他的壶留在世上很少了。来人仔细看后，见壶底有戴振公印章，更确定了自己的判断没错。据说，世界目前存留他的壶不足十件。物以稀为贵，这个人本是文物贩子，见到稀世之品自然爱不释手。

"大伯，这茶壶卖不卖？"文物贩子看完壶后，轻轻放下，轻声问道。

老人抬眼疑惑地望着文物贩子，摇摇头，没有吱声。

"大伯，我给您五万，可以吗？"文物贩子见老人摇头，开了价。

老人依旧摇头。

“十万可以吗？”文物贩子提高了声音。

“我喝茶的工具，祖上留下来的。不卖！”老人发了话，不再理会文物贩子，喝着茶，翻开了书。

文物贩子悻悻离去，走了十几步后，还不住地回头看老人手边的茶壶。

没过几天，那个文物贩子再次登门，进门就开了价：“老伯伯，茶壶卖给我吧，三十万，这可是天价啊！”

老人浸润在日光下，捧着壶，微闭着眼睛。

自从文物贩子走后，这几天，老人心烦意乱，茶饭不香，夜里老是做噩梦：总是梦见自己的茶壶变成了一把刀捅进了自己的心窝。因此，老人很疲惫，神色恍惚，书再也读不进去了。

老人听见有人叫喊，睁开了眼。

文物贩子认为老人没听清楚，提高了声音再问：“三十万，茶壶卖不卖？”

老人微微一怔，摆摆手，没有理会文物贩子。

文物贩子再次悻悻离去。

文物贩子走后，老人的心情极度糟糕，无缘无故发着无名的火，显得坐卧不宁。夜间的噩梦频频发生，夜不能寐，搞得筋疲力竭。

大概过了一个月，文物贩子又来了。这次，文物贩子不是一人前来，而是把老人在另外两座城市里工作的俩儿子带来了。

“你老爸的茶壶，我出四十万。你们弟兄俩一人可以分得二十万，在城里买房交首付不用着急了。”文物贩子指着茶壶小声嘀咕着。

老人的儿子被文物贩子说得早已经心动。

老人看了俩儿子一眼，没有说话，而是把壶抱进了怀里。

“爸，喝茶用什么壶不可以？”大儿子发了话。

“我们买房买车都需要钱。这茶壶卖了吧！”小儿子直接挑明话题。

“这茶壶是祖上传下来的，不能败在我的手里。这茶壶跟我几十年了，有了感情。自从你们到外面大城市里工作后，你妈走了，你们一年半载可曾回来几次？可曾陪我喝茶谈天？”老人气愤地嚷叫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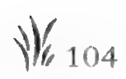
老人发完话，两个儿子意欲抢过父亲手里的壶。

就在这时，意外事情发生了：老人从椅子上跌下来，手里的壶脱掉，碰撞在坚硬的水泥地面上，“砰”的一声响，四分五裂，茶水满地。

老人望着茶壶，先是一愣，之后，脸上镀上了安详。

文物贩子和老人的两个儿子却目瞪口呆……

之后，老人换了新砂壶喝茶，看着书，守着书店……



# 老　井

刘万里

山坡上有口井，这是口百年老井。

老井四周住了五户人家，共用一口井，抬头不见低头见，关系相处得也不错。后来，年轻人外出打工，挣了钱，这五户人家陆陆续续搬走了，在坡下平原公路旁修起了小洋楼，吃上了自来水。这口老井自然就废弃了，周围更是杂草丛生、蟋蟀鸣叫，一片荒凉。

七婶每次去坡上自家菜园摘菜或打猪草，路过这座老井，她心里就毛毛的，有股阴森森的感觉。每次她都加快脚步从井旁跑过，仿佛井里有鬼。

井里没鬼，她心里有鬼。这个秘密她一直深埋在心里。

那天，麻婶的鸡跑到七婶的菜园里糟蹋菜，七婶扬起石头打死了一只鸡。就为了这一件小事，麻婶跟七婶吵了架，最后还打了起来，麻婶人高马大，又年轻，七婶吃了不少亏，脸被抓破，衣服被撕破，还遭到麻婶语言的羞辱。七婶心里憋了一肚子气，越想越难受，就寻找机会要报复麻婶。

这个机会终于等来了。

这天傍晚，七婶看见麻婶的小儿子铁蛋在井旁草丛里捉蟋蟀，四周没人，周围又是玉米地和大树环抱。麻婶的小儿子可是麻婶的宝贝——前两个都是女儿，好不容易生了一个男孩。只要灭掉这根“独苗”，这对麻婶将是致命的打击，因为麻婶已做了结扎手术，再没机会生男孩了。七婶越想越得意，她走了过去，“铁蛋，干啥呢?”

铁蛋说：“我在捉蟋蟀。”

七婶看了看四周没人，“你快过来，这里有只大蟋蟀。”

铁蛋高兴跑了过去，说：“在哪呢?”

七婶说：“在井旁的草丛里。”

铁蛋弯着腰轻手轻脚走了过去，离井口只有一尺之远，站在旁边的七婶突然伸出双手一推，铁蛋一个趔趄，栽进了井里。

七婶匆匆回家，站在院子里，跟路人聊天，她要造成她没作案时间的




假象。

夜晚来临，铁蛋还没回家。

麻婶开始急了，见人就问，“见到我家铁蛋没?”

“没有。”

有人说：“该不会出事吧？都这么晚了。”

亲朋好友，左邻右舍都开始寻找，毛房、堰塘、河坝和坡上都找过了，还是没见铁蛋。七婶也加入了寻找。

第二天，村长提议排查水井，他们将这口十几米深的老井里的水抽干了，看见了铁蛋的尸体。

麻婶早已哭成了泪人，瘫软在地上。

有人报了案，警察勘察了现场，调查走访了几户人家，当时警察也调查了七婶，也没发现什么。最后得出的结论是：不慎失足掉进了井里，这是一起意外事件。

事后，麻婶不相信警察得出的结论，她一直怀疑是七婶干的，但她又拿不出证据。

两家从此成了仇人，互不往来。

事后，七婶看见麻婶变了一个人似的，说话老是前言不搭后语，疯疯癫癫的，七婶心里很愧疚，晚上老是做噩梦。

七婶的儿子和儿媳去广州打工去了，扔下三女一儿由七婶照顾。为了生这个儿子，儿子和儿媳东躲西藏，直到生到第四个才是个“带把”的，他们高兴得主动跑到乡上交了罚款，还大摆筵席，宴请亲朋好友。七婶特给这个孙子起了个小名叫留根，意思是留住了他们家的香火。

自家的香火留住了，而麻婶家的烟火却断了。七婶每次想到这，她就感到愧疚不已。

晚上，七婶又梦见了那口井，又开始做噩梦。她没想到的是，她的噩梦也在慢慢逼近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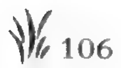
那天，七婶起床后四肢无力，心里慌慌的。下午她睡了一下，没想到一觉睡到天黑。醒来时，发现留根没见了，一种不祥之感涌上她的心头。

七婶开始四处寻找，见人就问：“见到我家留根没?”

“没有。”

有人说：“该不会出事吧？都这么晚了。”

亲朋好友，左邻右舍都开始寻找，毛房、堰塘、河坝和坡上都找过了，还是没见留根。麻婶也加入了寻找。



七婶似乎预感到什么，跑到井前，朝下一望，黑漆漆的。她大声喊叫：“留根——”

第二天，村长提议排查水井，他们将这口十几米深的老井里的水抽干了，看见了留根的尸体。

七婶早已哭成了泪人，瘫软在地上。

有人报了案，警察勘察了现场，调查走访了几户人家，当时警察也调查了麻婶，也没发现什么。最后得出的结论是：不慎失足掉进了井里，这是一起意外事件。

七婶不相信警察得出的结论，她一直怀疑是麻婶干的，但她又拿不出证据。

两家的仇又加深了。

七婶从此变了一个人似的，说话老是前言不搭后语，疯疯癫癫的。

一天，七婶来到井旁，自言自语了半天，突然一头扎了进去……

# 佛手花

陈 毓

给九婆婆的最好的葬礼，就是收集一百个男女婴儿的哭声，来为她送行。

果子沟的人没有止步在这个浪漫的想法前，他们想到就即刻去做。当黑黢黢的送葬队伍跟随新生婴儿此起彼伏的哭声行进，死亡的阴影暗淡，送葬的人偶尔抬头望天，似乎能透过天上薄云，看见九婆婆的沧桑老脸上，展露出有点甜蜜、有点羞涩的笑容。如果你那天恰巧路过果子沟，目睹了那场葬礼，你一定感到惊讶，也感到欣慰，你会觉得死亡也是件宽阔温暖的事情。

不知生，焉知死。说九婆婆的死，得先从她活着的时候说起。

定格在我记忆里的九婆婆的脸，一开始就是老的。她像童话里的“灵人”，从出生到死亡，容颜不会被时间篡改。

在我八岁的某个早上之前，我不知道九婆婆，尽管她在那个桦树掩映的矮屋里活过了无数日月。那天早上醒来，我的眼睛莫名的红肿，我挣扎着看天，天成了一条灰白的窄缝。我娘看我的眼睛一眼，决绝地抓起我的手，说，去给九婆婆瞧瞧。第一次，我走近那个矮屋，仿佛此前它并不存在似的。九婆婆枯瘦的手指搭上我的眼睑，掰开我那只红肿的眼睛。她伏在我眼前的脸，苍白、枯瘦，像是童话中的巫，叫我害怕。她的目光盯进我的眼睛深处，像带着火苗子，我感到我的眼底深处一阵刺痛。九婆婆松开了手，合上我的眼睑，冲着我的眼皮吹一口气，对我娘轻描淡写地说，不要紧，回去别吭声，大门拐角的那张蛛网，挑破了，就好了。我娘拽着我的手退出来，嘴上诺诺地应。时至今日，我忘了蛛网的事，我记得的是转天我的眼睛就黑白分明了。一个拥有黑白分明眼睛的少年，哪里还有闲心管别的。

九婆婆再次现身于我的生活是一个秋天，隔壁最疼我的二娘要生弟弟了。“弟弟”是奶奶预言的，后来“弟弟”在二娘肚子里转胎成了“妹妹”，使奶奶不好意思，她无奈地叹息，说婆婆“滑头”。按奶奶的说法，九婆婆早都知道是女孩，盼孙子心切，奶奶曾两次请教过九婆婆，九婆婆像个得道

高人，说：男孩女孩，都是王母娘娘的好孩儿。奶奶说，她竟然天真地幻想过九婆婆的话，以为九婆婆暗示她是双胞胎。

“妹妹”就是九婆婆给接到这个世上的，二娘生孩子，我碰巧赶上，尽管被赶在大门外，但二娘的呼喊声把那个春天果子沟的花朵都震毁了。提前凋零的花朵暗示我一个道理，出生是和死亡一样可怕的事。当二娘的嘶喊弱下去，一声新生儿的哭声嘹亮地响起时，我感到太阳的明亮慢慢来到眼前，我那时暗下决心，一定要在那个明亮的、馨香的二娘走到我跟前时对她说，你再也不准生孩子了。我后来真的和二娘说过这话，她笑眯眯地说，不生孩子，那还是女人吗？二娘肯定没听进我的话，因为转年她又生了，是男孩，还是九婆婆为她接生。这次我看见九婆婆坐在二娘家的苦楝树下，手里端着一个海碗，碗里盛满小土豆一样的鸡蛋，一个又一个。九婆婆从容享受她得到的馈赠，十分满足，十分安静。使我羡慕无比。

奶奶说，在我们这一代前，果子沟的孩子无一不是经九婆婆的手，接到这个世上来的。传说她手艺高妙，难产的孩子，她都有对付他们的高招。把九婆婆接生的传奇演绎到最高点的是她给狐狸接生的传说：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九婆婆被一阵急迫的敲门声惊醒。来人低低地挑着灯笼，恭请九婆婆出趟门，烦劳为他的主人接生。接生的召唤在九婆婆那里，就像号角之于战士。她立即就出门了，走到门外才想到忘了带那个接生的布包，但迎接她的人说，不必带任何东西，家里都准备好了，路途遥远，得烦劳九婆婆坐进轿子里。接生近一辈子，九婆婆还没坐过轿子，她想不到谁家有这么远，需要坐轿子，看来真是事情急迫。九婆婆被叮咛要紧闭双眼，之后只感到一阵昏晕，清醒过来时已经身在一片明亮灯光中了。向女人双腿间看一眼，九婆婆禁不住喊了声“菩萨”——据九婆婆事后回忆，那个孩子几乎是在母亲的肚子里劈腿站立的。那能生下吗？活人无数的九婆婆放开手段，她一会儿温柔地顶住婴儿的脚，慢慢向回送，直到婴儿的两只脚平缩回去；她托住产妇的臀帮助婴儿翻转，直到迷路孩子找到顺利的出口。

孩子的哭声是九婆婆的最大慰藉，九婆婆从梦境般的虚幻中走出来，迷迷瞪瞪，再次看见那个接她的人挽一个布包出来，千恩万谢说要送九婆婆回家。临出门九婆婆鬼使神差地在那家的大门口按了一下手印。传说后来有好事者一路寻觅九婆婆的手印，竟然真的找到了那个手印，但那不是什么大户人家，却是一座高坟。

九婆婆打开那个布包，里面是一件做工精良的华丽衣衫，九婆婆一辈子都没穿过那么好的衣服。衣服合身合体，简直就是为九婆婆量身定做的。转




天，九婆婆的门口出现了一朵鲜艳的佛手花。果子沟的人都是善良人，再也没人去找那个手印，而是相信了现实的美好。

很多年过去，果子沟九婆婆接生的一代代人，都选择接受了新生法——产妇临产，都早早地去医院候着。偶有例外：有个性急的女人和丈夫吵架后生气回家了，刚到家门口，就哭爹喊娘的要生产，眼看返回医院是来不及了，就这样把自己送到了九婆婆手里。那时的九婆婆已经非常虚弱，她出门都得坐在一把竹椅上被晚辈抬着，偶尔去门口晒晒太阳，但这个“来不及”的女人需要九婆婆，那个已经走出来的孩子不能退回去。九婆婆说她那天是魂魄返照，她竟然能坐起来，还能清醒地嘱咐身边跟过来的儿媳赶紧烧开水，煮剪刀、煮盆子、煮床单。果子沟有史以来最匆忙的一次接生竟被九婆婆演绎成了最后的一个传奇。那个被九婆婆接到人世的孩子用响亮的哭声向世界报到，鸣谢九婆婆。九婆婆说，这个孩子是来报答她的。这孩子就是一朵佛手花 。

往事沉寂，只有回到故乡，才能回到忆旧的情景里。今年春节回老家，听说我们的九婆婆去世了。听到消息是除夕夜，冷冷的星光下，恍惚觉得村子的历史折了一角。在那个折角处，我听说了那场别样的葬礼，使历史呈现感人暖色。我还听说，在把九婆婆送上山的第 49 天，果子沟的逝者，将再也不能埋进土里，要一律实行火葬。

往后，果子沟人的生与死，都彻底和以前不一样了。

# 戏

田玉莲

村子里有一班好戏之人，在年初年末这段农闲日子，皆要演几场戏娱乐一番。

这年元宵夜，村中央的戏台上灯烛摇曳，锣鼓二胡之声不绝于耳。台下的观众黑压压的一片，完全沉浸到了剧情当中。戏台上演的正是人们最喜欢的茂腔《铡美案》。台上那“包拯”身着官服、头戴官帽，那眉宇间的月牙宛若一弯新月，黑黢黢的脸色透着无限威严。

戏正在进行，那喊冤叫屈的“秦香莲”在后台换好戏服正准备上场，突然间从台下匍匐着走上一人，那人披散着头发，衣衫不整，踱到台上，扑通一下跪在“包拯”面前：“青天大老爷，冤枉啊，请为小民女做主！”

戏台上饰演包拯的相五爷见前来的根本就不是演员秦香莲。一时有些乱了阵脚，简直无法应对，还未待他明白过来怎么回事呢，真的秦香莲的扮演者亦尾后款款上了台。

相五爷见半路杀出来个“假李逵”，本想把她“轰”下台去，可又没有更合适的台词和办法，只好死马当活马医，硬着头皮把这场戏应付下去。他稳定一下情绪，把头上的官帽一扶，长袖一抻一甩，缓缓地对演员秦香莲道：“民女秦香莲，今天还有一民女喊冤，要有个先来后到，本官定会为你们做主。请你暂先退一旁等候，待此案审罢再传于你。”

“秦香莲”也没有见过这种局面，心里纳闷，今晚这又是唱的哪一曲？只好听命于包大人，规规矩矩于一旁静候。

“包大人”端坐于公堂之上，问道：“民女，姓甚名谁，有何冤屈从实招来。”

于是，这女人便断断续续痛诉她的冤情——原来，她就是村上的饶嬷嬷，男人常年生病，家里的日子全靠她支撑。她有一女一十五岁，因在田间劳作被村里的无赖邝秃子糟蹋了，又羞又恨，跳井自尽。饶嬷嬷咽不下这口气，讨着饭前去县衙喊冤叫屈，可因为邝秃子的舅舅在县衙里当差、花了些





银子，反倒以“证据不足栽赃诬陷”为由把她轰出了县衙。这件事情村人尽知，人们对这无恶不作的畜生也早已恨之入骨，相五爷更是恨得牙根痒痒。

此时，相五爷也融入了剧情，找到了把此场戏演下去的感觉和信心，就想借题发挥，于是唤出“衙役”，抛出签子，命速速前去捉拿案犯。此时，邝秃子也正在台下看戏，嘴中叼着烟很是神气，根本就没把这几个穷演戏的看在眼里，没想到那“衙役”却真的出现在了他的面前，不费二话就逮住往台上扯。邝秃子这才把脸子撸下来，喝问道：“你们是活够了，胆敢无理取闹！你们不知道我的舅就在县衙里吗？”

“我们只是当差的，是奉了包大人的命，有事你跟包大人说去。”

“说你妈拉个巴子！滚开！”邝秃子盛气凌人。

见他耍横，有“衙役”见硬的不行就讲软话：“这不是在演戏吗？配合一下呗！”

邝秃子一听这话，反倒乐呵呵笑了：“哼，想你们也不敢把老子咋样，我也正想过一回戏瘾呢！”于是，就昂首挺胸立于台上。邝秃子正欲痛骂一通那“包拯”，但见那大堂上的“包拯”极为威严，目光咄咄逼人，像两把宝剑一样闪着寒光。加上“衙役”又手执刑杖立于两侧，台下也同样是齐刷刷愤恨的目光，他不由得怯从心生，以为真的入了县衙的大堂，竟双手作揖双膝一软不由自主地跪于“包拯”面前。

“邝秃子，你可知罪？”“包拯”厉声喝问。

“我何罪之有？”他心虚嘴硬。

“你做下了罪孽还敢狡辩，还不快快从实招来？”

恰此时，“衙役”那威武之声也响彻台前幕后。饶嬷嬷见邝秃子受审于“包大人”面前，踉跄上前厮打着邝秃子：“你这个无恶不作的秃子，糟蹋俺闺女，仗着你舅舅的荫凉……”一句话未上来，气昏过去。

见万民痛恨，邝秃子周身打战，额上沁出了汗水，话也说不成串：“包大人饶命，小人知罪。”

“知罪就好。”说着，“包拯”把早已写好的一纸文书往他面前一触，“签字画押！”

“衙役”硬拽着他的手让他画了押。须臾，“包大人”又发话道：“当差的们，你们可听好了，给我重打四十大板。要是打出乱子来，有我包某人一个人顶着。”

话音刚落，手头早已痒痒恨不得真的把他拍成肉饼的“衙役”们，手

起杖落，竟真的朝邝秃子腚上打去……

邝秃子被打得喊爹叫娘，屁股上皮开肉绽。他的舅舅晓得了此事之后，气得要发疯：这帮戏子好大胆，敢打我的外甥，这不是太岁头上动土吗？他罗列了许多罪状，把相五爷打入了大牢，准备将相五爷折磨致死。可没过几天，府衙就来了人，调查邝秃子强奸民女一案，原来相五爷手下的那些戏子见往县里伸冤无望，就去府衙将邝秃子还有他的舅舅告了。因为有邝秃子画押的文书，又有众多乡亲们的证言，证据确凿，事实清楚，府衙的人很快就将邝秃子和他的舅舅收押，判了重刑，并将相五爷放了出来。

听说了此事，百姓们都拍手称快，说假包拯替民伸了真冤枉。

# 梅花灯

陈柳金

那位身家几千万的老板硬是被梅鹤老人用扫帚赶出门，村长梅宗心里气愤：这老古董，一辈子就知道修族谱、扎花灯、喝米酒！眼球长了锈，看谁都不顺眼！

梅鹤老人颇有长者风范，这晚翻着族谱对院子里一群小脚丫说：我们梅州客家人从中原南迁而来，经历了几次大迁徙，第一次是西晋末年，第二次是唐朝“安史之乱”后，第三次是南宋王朝时期，第四次……过去先祖虽四处流荡，但我们每个人都有“根”，这“根”就长在良心上！

最后一句梅鹤老人说得颇有力道，梅宗听得一颤，但他却撇着嘴，心里说：不开窍的老古董！小脚丫们踩着狗吠声隐遁在夜色中，院里恢复了平静，梅鹤老人又扎起了梅花灯。

梅宗悄悄进了屋，掀开被子，那枕头仍没见着。一个钟后，爹打着哈欠入了房。半个钟后，如雷的鼾声响起。梅宗又一次潜进去，看到爹头下垫着一个梅花枕。轻轻一摸，硬硬的，想抽出换上一个备好的枕头，爹转了个身，嘴里喷出浓烈的酒味。这老古董，睡前还喝米酒，醉过去就别醒来了！

梅宗早就估摸爹的枕是个值钱的古董，裹在外面的那层布绣着“喜鹊登梅图”，至于里面，从没见过。白天偷偷去找，总不见踪影；晚上垫在爹头下，谁也动不了歪心思。

没办法，近水解不了渴，只能汲远水。那年元宵，电视台记者扛着摄像机在颍川村的陈氏围龙祖屋拍一档非物质文化遗产节目。人群围个水泄不通，上厅一盏华美硕大的梅花灯在梅鹤老人的唱诺声中缓缓升起，摄像机和众人的眼睛流光回转。梅鹤老人讲开了一个老掌故：上古洪荒，先祖拖家带口辗转南迁，跋山涉水途经颍川村这山旮旯。疲累的先祖在一株老梅树下歇息，刚好飞来喜鹊欢欣鸣唱。一先祖说，喜上眉梢，我们就在这里安家吧！众人觉得这是个好兆头，便放下行李在颍川村开基肇业！

村里每有年轻人出村闯荡，梅鹤老人必定要送他一盏小梅花灯，说：记

着，先祖历经千辛万苦开天辟地，梅花灯照着你闯出一条路来！在年轻人眼里，梅鹤老人是洒满阳光的老古董。

节目播出后据说很轰动。那位几千万的饶老板就是怀着虔敬之心出现在梅鹤老人家门口的。他提着贵重礼品，说：老人家，你的梅花灯让我大开眼界啊，这是民间艺术精品，帮我扎一个挂家里，让子孙们永远铭记客家精神！梅鹤老人一眼就看出来了，这人别有用心。果然，饶老板曲里拐弯地说，我请人勘探过了，祖屋背那座山富含稀土，开个矿转眼就能变金山，一吨稀土卖三四十万呐，咁大一座山少说也有几千吨稀土！开了矿，全村就得搬迁，穷山沟没啥留恋的，我出一千万在城郊建个移民村，你们就成半个城里人了！

饶老板知道，颍川村里的大事村长说了不算，得他老子点头。梅宗也在旁边撺掇：爹，山空着是一堆土，开发了就是一堆金！梅鹤老人吼道：你知道那土能长多少绿树吗？能荫庇多少子孙吗？那座山是我们的祖山，谁也别想动！说着就把饶老板的XO礼盒提到了门外。饶老板没挪步，说：生意不成情意在，你老人家就笑纳吧！梅鹤老人火了，从门背攫出一把破扫帚猛赶。

梅鹤老人品咂着自酿米酒，说：什么XO，X是筷子，O是肉丸。混账的，伸出根筷子就想把咱颍川村的肉丸夹走，没门！

几年后，下游的水库加固扩容，政府劝令地势低洼的村落尽快全村迁移去安全的高地。移民前，在外闯荡的年轻人都回了村。那天凌晨却突然传出噩耗，梅鹤老人与世长辞！很快村民都涌进了老人的院子。满脸是泪的村长从爹头下移出那个梅花枕，打开枕套，却是两本新修的族谱！纸上全是毛笔小楷：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村里哪位老人寿终正寝，享年多少，葬于祖山之南；哪家孩子出生，起名某某；某年哪家年轻人在深圳由打工仔发展成地产老板……

奠礼上，梅宗在灵位前斟了三杯XO，蜡烛猝然倾倒，杯里的酒全洒了。一村民说，你爹喜欢喝米酒！送葬队伍排了几里长，年轻人个个手提梅花灯，照亮了梅鹤老人去天堂的路……




# 巡按救火

李立泰

巡按晋大人的官印丢了。

这直吓得他毛骨悚然，坐卧不安，走里走外，如热锅蚂蚁。

这还了得！丢官印死罪。急火攻心，晋大人牙疼得半个脸肿胀。

晋大人是钦差大臣，此次南巡为江南大旱、查赈灾而来。一路巡视下来，重灾府县几乎颗粒无收，赤地千里，百姓逃荒，卖儿卖女，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饿殍遍野。晋大人心情沉重，闷闷不语，身上银两差不多赠给了灾民。骨瘦如柴的灾民给晋大人磕头都起不来了，晋大人下轿扶起他们。

清官大老爷啊！清官！

沿途府县州官为晋大人设宴接风洗尘，晋大人落座眼看满桌的鸡鸭鱼肉山珍海味，长叹一声：百姓米粒未进，咱怎能下咽！撤下给灾民充饥。米饭一碗足矣！

府台知县对晋大人为官有所耳闻，但没想到至于今天这样。

府台知县按晋大人吩咐一一落办。晋大人离去到下一府县，府台知县送银子。晋大人收下，命师爷记录在案，谢过之后，分送给灾民。

晋大人来到山缝县，鱼知县高接远迎，跪在道旁。晋大人一进县境直觉这儿旱灾最严重：坑塘河流龟裂，秧苗干死，比沿途灾情重得多。

鱼知县的接风是简单便饭，晋大人夸知县：明白。鱼知县安排晋大人住县衙最好的房子。安插一心腹跟随巡按：一定照顾好晋大人，若有闪失拿你是问！心腹连连点头，是！是！是！

晋大人查灾认真仔细，鱼知县面上点头哈腰、甚至还叩拜，却想方设法陷害晋大人。

晋大人微服私访，走进百姓中间，调查鱼知县的为政。

“他真该姓鱼，鱼肉乡里！”

“他顿顿好酒鸡鱼，鱼知县嘛！”

“县里人口三万多，现在连一万也不足了，逃荒的、要饭的、饿死的，

他赈灾不过是空名头!”

鱼知县怕巡按御史动真的，惶惶不可终日。

正在晋大人想下决心查办鱼知县的时候，晋大人的官印丢了

晋大人分析定是知县的坏主意，设计陷害命官 偷走官印定是知县心腹，阻挠查账进度。

晋大人内紧外松，苦思冥想怎样从知县手里拿回官印。

巡按跟知县说话依然谈笑风生，淡定自若，毫无害怕紧张的意思

知县的嘴脸藏而不露，面上嘻嘻哈哈，预备看巡按的笑话。

巡按就是巡按，水平比知县高多了，明镜似的穿透知县五脏六腑

急火、急火……巡抚一拍头：有了。火、火，救火！救火呀!

一天晋大人约鱼知县到他家吃顿饭，感谢鱼知县对本官鞍前马后伺候。

鱼知县闻听巡按大人请，心犯嘀咕……

晋大人备下家酿薄酒。鱼知县，谢谢您连日为本官劳顿，薄酒一杯略表谢意。请。

晋大人您太客气了，见外了。您到小县查灾救灾风尘仆仆不辞劳苦，是下官的榜样。真叫下官心疼。要说感谢的应是我，还望大人美言，给小县再拨些钱粮，救灾民于水火。

鱼知县您又客气了。上奏是本官职责，一是一二是二，本官决不枉顾社情民意!

鱼知县闻听巡按语似双关，吓得汗滴答下来。

酒过三巡，菜却没过五味。

巡按仅备四菜。鱼知县哪吃过这灾民之饭，见巡按大人如常，他也只好抻脖瞪眼地吃下。他强咽着巡按劝让的小菜：一碗蒸榆树叶，一盘凉拌马齿苋，一盘咸菜条，最好的菜是一碟豆粒儿。

二人正酒酣之时，家人忽大喊：着火了！快救火啊!

后院突然起火，巡按呼的站起，急忙进卧室捧出官印盒子。

严肃地递给鱼知县，说：这是我的官印。麻烦您快拿走代为保管，明天一早送来，我赶快去救火!

巡按说完不容知县有丝毫推辞的机会，跑开“救火”去了。

鱼知县欲言又止，他有苦难言沮丧地捧着空盒子回家。

鱼知县几乎一夜未眠，眼熬红了。天明若空盒子返回，那就说明自己把巡按大人的官印弄丢了，那可是要命的大罪！他思忖再三，知县只好把从巡按那儿偷来的官印放回盒子。

第二天一早知县捧着巡按官印盒送到晋大人家里。

晋大人看着鱼知县红红的眼珠，接过沉甸甸的官印盒会心地笑了。谢谢鱼知县了！

鱼知县哭笑不得。哪里，哪里，下官应该的、应该的。

晋大人的上奏皇上批转：追加赈灾钱粮；鱼知县贪赃枉法、鱼肉乡里、克扣救灾钱粮、于灾民水火而不顾，杀头之罪……

# 义 丐

**天马行空**

刘老爷乜斜着眼，上下打量着把他宝贝小女儿从马蹄下解救下来的乞丐。只见那个乞丐二十多岁，身材瘦小、蓬头垢面，可一双小眼睛却很有神。

四目相对，刘老爷不觉怔了一怔，那双眼睛咋看起来那么熟悉呢，刘老爷快速搜索自己的记忆，却一点头绪都没有。

“义士，你救了小女一条性命，说吧，你想要点什么?”刘老爷和蔼地说。

“这事搁谁碰上都会这么做的，老爷不必放在心上。”乞丐的回答斩钉截铁。

刘老爷晚年得女，眼珠子似的呵护着，可下人没看住，六岁的小女儿跑出大门，差点被一匹惊马踩在蹄下，多亏了这个乞丐相救，才毫发无损。

“那哪行啊，不报答搭救小女之恩，我于心不安呀。”

“如果老爷执意如此……”乞丐顿了一下，“莫不如给小的一口饭吃，小的早厌倦了颠沛流离的生活了。”

“好吧。”刘老爷捋了一把颌下胡须，接着说，“义士高姓大名?”

“小人是个孤儿，自幼无名无姓。”

“那你就叫刘成吧。”

“谢老爷赐名!”乞丐深鞠一躬。

望着乞丐的背影，刘老爷意味深长地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

刘老爷在滨州做粮食生意，是屈指可数的富商之一，家境殷实。刘老爷安排管家给刘成谋了个粮店伙计的差事，他暗中命人监视了刘成好几个月，可他除了干活十分卖力外，没见什么异常。

可刘老爷心里就是不踏实。

他到底害怕什么呢?

恰逢滨州大旱，颗粒无收，刘老爷赚得盆满钵满之余，也开仓放粮，设

粥铺接济穷苦百姓，赚下了“刘大善人”的美誉。

这天，管家来报，说城东五十里外的马庄主托人捎话，欠的三百两银子粮款已经筹齐，让派人去取。刘老爷沉吟了一下说：“让刘成去吧。”

哪成想，回来的路上，刘成路遇劫匪。天擦黑时，在乱坟岗，手握钢刀的四个蒙面大汉，牢牢地把刘成围在正中。刘成把装银子的包裹紧了又紧，缠在腰上，闪转腾挪，在四把钢刀间穿梭。猛然，只见他手一扬，四个大汉几乎同时仰面倒下，每个人的额头都多了一个洞，血兀自汩汩流着。刘成嘴角抽搐了一下，丢下一个哂笑，“噔噔噔”快步离去。

“站住！”猛然一声断喝，前面快速跑来几条黑影。

刘成想都没想，一扬手，跑在最前面的一人应声倒下。

“王捕头！王捕头你醒醒！”后面几个人围着倒下的人不停喊叫。

刘成的脑袋“嗡”的一声，心想：“坏了，误伤人命了。”

“大胆贼子，竟敢杀朝廷命官，还不束手就擒？”几个捕快“呼啦”一下把刘成围在了正中……

几天后，一个狱卒来到刘老爷府上，说：“刘老爷，刘成想见您。”

刘老爷来到狱中，发现刘成已经被折磨得不成样子了，看到刘老爷，刘成挣扎着坐起来，断断续续地说：“刘老爷，你知道我是谁吗？”

“你不是刘成吗？”

“呸！”刘成吐了一口唾沫，“我姓马，叫马超！”

饶是刘老爷城府再深，额头也不禁淌下汗来，“难道你是……”

“是的，我是马一的儿子。”

刘老爷倒吸了一口凉气，没错，那眼神，和马一没啥两样。

二十年前，刘老爷和马一原是江洋大盗，人送外号“鬼见愁”。在一次干了一票大案后，刘老爷要金盆洗手，可马一坚决不同意，两人起了争执，刘老爷失手杀死了马一。

“那你……是找我报仇的？”

“本来是的，可看见你的女儿这么小，我就想起了孤苦伶仃的自己，特别是看到你开仓放粮，救济百姓，我就决定放弃了……或许，你当年的决定是对的……”

“孩子，我就是倾家荡产也要救你出去！”刘老爷握着刘成的手动情地说。

“不必了。”刘成一抬手，一粒石子贴着刘老爷头顶“嗤”的一声飞过，牢狱墙上立马多了一个深洞。

“你这是?”刘老爷头皮发炸，连声音都变了。

“到那边，我和我爹也有……也有交代了。”说着，刘成闭上了眼睛，一股黑血从嘴角流了出来。

“刘成！好孩子！”眼睁睁看着刘成服毒自杀，刘老爷流下了悔恨的泪水。

刘成不知道，其实，他伤人被擒这一切局都是刘老爷设的。




# 向一棵树弯腰

陈凤群

暴风雪是黄昏时分遽然来临的。刹那间，天地玄黄，飞沙走石，粗粝的狂风夹着密集的雪花打着呼哨拍面而来。大家始料不及，愣怔怔地杵着，不知进还是退。

“快、快、快趴下！”导游急咻咻地叫着，一边左右开弓把那些高高低低的身子摁下去，“这个风门坳太危险了，下面就是深涧！二万五千里长征红军过风门坳时，有个厨师舍不得扔下背上一口锅，被突如其来的暴风雪卷入涧谷！”

“嘘——”众人长出一口气，不敢造次，老老实实听从导游调遣，爬到一个大石头背面。大石头像一面巨大的屏风，把呼呼的风雪挡住了。夜幕很快降下来，大家三三两两蜷缩成一团，小声私语着等待暴风雪过去，然后登狮子峰顶。

展望和喻美背靠背，坐在一个旮旯角落里。

“这场暴风雪又是要下一夜了！”展望幽幽地道。

“我们又是要这样坐一宿了！”喻美幽幽地说。

八年前，展望毕业于西北一所大学，喻美毕业于南粤一所大学。两所大学的中文系主任是大学同窗挚友，毕业前夕两系主任突发奇想要创新毕业典礼，把毕业晚会改成联谊红色之旅。那天黄昏联谊团的师生登上风门坳时，狮子峰天气突变，竟六月飞雪。在导游指挥下，同学们爬到一个大石头背后躲避暴风雪。展望和喻美被挤在一个旮旯角落里，在强烈的求生意念驱使下不由分说抱成了一团。惊魂甫定后，俩人同时意识到自己紧紧抱着的是一个异性，“噌”的两个身体弹开了。暴风雪持续了一夜，展望和喻美背靠背听导游悠长地述说狮子峰的红色故事，彻夜难眠。次日清晨，暴风雪停了。师生们登上狮子峰顶，拜谒纪念馆后，在山顶种下友谊树。一夜的风雪同舟，爱情之花在展望和喻美心里轻悄开放。俩人在狮子峰顶东边种下一棵雪松，希望爱情能像雪松那样纯洁常青。联谊红色之旅狮子峰行结束后，俩人不管

双方家人极力反对，毅然走到一起。

“我们白手起家，一起打拼，有了今天的集团公司。”展望又幽幽地道。

“我们事业昌隆了，婚姻却委顿了！我至今不明白，我们彼此忠诚，怎么就感觉不到幸福了呢?”喻美又幽幽地说。

展望不语，喻美无语。风雪飘飞，六月的狮子峰，仿如寒冬。俩人静静等待暴风雪的消停，等待黎明的到来。

明天，对展望和喻美来说，是人生的分水岭。明天狮子峰之行结束回去后，俩人就打算办理离婚手续。

天破晓，一缕曙光给雪后的狮子峰镀上了银华。风停了，雪住了。大家欢呼雀跃向狮子峰顶进发。

登上狮子峰顶，展望和喻美顿生苍凉之感。当年联谊红色之旅狮子峰之行，同学们在狮子峰顶遍植了雪松、柏树和女贞。八年过去了，树木并没有枝繁叶茂，柏树、女贞消失了，只剩下雪松零零落落地挺立着。

展望和喻美在东边找到了当年种植的雪松。拨开雪，埋藏在雪松树下的两颗心形水晶依旧紧紧贴在一起。物是人非，当年的有情人今天就要分道扬镳了。望着眼前的雪松，一时间，展望和喻美心头百感交集。

大雪不知何时又飘起来了。

萧萧雪下，展望和喻美良久凝视雪松。转身离开的刹那，俩人忍不住回头看了最后一眼雪松，猛然被一个奇异的现象震住了。

只见眼前的雪松突然间玩魔术似的，让积雪压弯的腰肢越弯越低，积雪簌簌落下，减轻负重后的枝梢“倏”的弹起来。

展望和喻美对视了一眼，眼睛紧紧盯着雪松。

雪松枝头很快又落满雪。雪松再次弯腰，卸去了枝头上的积雪。如此反复弯曲，雪松的树枝却完好无损。

展望和喻美又对视了一眼，登时泫然落泪。

“狮子峰气候变化无常，大雪经常不期而至。那些当年种植的柏树、女贞因为不会弯腰，被大雪压垮而消失了。只有雪松幸存了下来，是雪松那富有弹性的树枝保护了自己啊！”展望喃喃地道。

“是啊！追求的东西越多身上的压力就越大，如果不像雪松那样及时释放重负就会遭遇压断的命运。我们需要做一棵雪松，理智地释放重负，救赎自己、爱护彼此啊！”喻美喃喃地说。

展望和喻美向雪松深深地弯下了腰……

# 制　服

三　石

几乎所有人都注意到了，检察长赵之民，今天没穿制服。

本来，这也是件挺平常的事，虽然高检院明文规定着制服上班，但执行起来却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只是搁在赵之民身上，却不由得让人感觉有些诧异。赵之民是从市纪委空降下来当检察长的，已经是第二届了，在大家的记忆中，自打领到制服后，只要是工作期间，赵之民就没穿过别的外衣，天天都是穿制服。

今天算是破天荒。

“赵检，今天怎么没穿制服呀？”有人问。

赵之民怔了一下，好像是突然反应过来。是啊，今天是怎么了？怎么会没穿制服呢！赵之民自己也说不上是有意识还是无意识的，只感觉一种难以言明的复杂情绪在胸中涌动着。

昨天，县公安局王平局长来找他。是为了小龙的事情。

王平原来是市公安局经侦支队的支队长，跟赵之民一同下派到县里当公安局长。因为工作上的关系，王平跟赵之民联系极为密切，关系很铁。自从小龙出事后，王平跟赵之民是一样的着急难过。

“之民，小龙的事我们研究过了。”王平说。

赵之民有些紧张地望了王平一眼，便低头看着脚尖。

“我们决定不报捕。”王平淡淡地说。

“什么？”赵之民猛然如弹簧般蹦了起来，“你说不报捕？”

王平点了点头。

“可是这样……”

“别说了。”王平截断赵之民的话，“说实话，我们也考虑这样处理的难处，虽然是轻伤甲级，构成犯罪，但对方也有过错。而且小龙毕竟不满十八周岁，未成年，还投案自首，有从轻处理的情节。再说，我们已经关了他几天了，也算给小龙一个教训了。”

“那受害者家里，会同意吗？”赵之民有些担心。

王平说：“我们来做工作吧，赔偿都已经到位了，估计问题不大。”

赵之民沉默了，作为一个父亲和一个检察官，他的心情很复杂，脸上感觉有些火辣……

整个上午，赵之民都是在愧疚的煎熬中度过的，他几次拿起手机想拨王平的电话，甚至已经在手机上找出了王平的号码，但就是没有勇气按下通话键。

下班了，赵之民坐着车回家，刚一下车，就被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拦住了。

“您是赵检察长吧？”女人问。

赵之民说：“是，你找我有什么事吗？”

女人淡淡地说：“我是杨一的母亲，想问您个问题。”

赵之民的心里咯噔一下。他知道，杨一便是被小龙打伤的小伙子。“哦……你问吧。”他咬了咬牙。接下来该是疾风暴雨般的责问了。他想。

“如果我们不告了，您儿子是不是就没事了？”

“什么？”

“我是说现在我们家不告了，您儿子可以放出来吗？”

赵之民蓦然觉得胸口挺沉，像压了一块铅板。“这话谁让你说的？”

“没人。”女人的神情很真诚。

“那你怎么会这么说？”

女人说：“我知道，县里很多人都知道。这几年来，您不畏强权，公正无私，是为老百姓说话办事的好官。”

赵之民说不出话来，他握着女人的手，眼睛涩涩的。

送走了女人，赵之民平息了一下自己心情，掏出手机，拨通了王平的电话……

下午上班的时候，几乎所有人都注意到了，检察长赵之民，又穿起了制服。




# 花开富贵

牟喜文

唐老爷做梦都想拥有那幅《花开富贵》图。

按理说，唐老爷家里啥也不缺：良田千顷，一妻二妾育有三子两女。三个儿子人送外号“唐门三少”，个顶个地长得五大三粗，一身本事；大女儿嫁到了滨州知府家，吃香的喝辣的。最重要的是，唐老爷依仗和知府的关系，垄断了滨州私粮买卖，开了十几家粮店，不说日进斗金也差不离。唐老爷在滨州跺一跺脚，不说整个滨州乱颤，四五条街乱颤还是有的，还有啥能叫他动心的呢？

可自从在斗画大会上看了一眼《花开富贵》，唐老爷的心怦怦乱跳，满脑子都是那幅画的影子，画上那大红的牡丹，就像一个绝色少女，唐老爷感到自己的七魂被勾走了六魂半，再也淡定不起来了。作为出了名的“铁公鸡”，他几乎是颤着音央求那幅画的主人割爱，可那个拥有鹰隼一样眼睛的中年人想都没想，一口回绝了。

从斗画大会回来，唐老爷闷闷不乐，在滨州这块地界上，还有啥东西是唐老爷得不着的呢？

这天，唐老爷把管家叫到书房，吩咐他无论花多少钱都要把那幅《花开富贵》弄到手。

没多久，管家回报，说那幅画的主人就住在离滨州十里的杜家庄，画的主人说了，《花开富贵》是祖上留下来的唯一念想，就是给座金山也不换。

唐老爷一筹莫展。

“老爷，明的不行，咱来暗的。”管家做了个抢的动作。

“抢？”唐老爷一怔，接着摇摇头说：“不行，不行！那咱不成了强盗了？”

“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啊，老爷！”

唐老爷捻着硕果仅存的几根胡子，来回走了三圈，冲管家摆了摆手说：“利索点。”

“您瞧好儿吧。”管家噔噔噔几步跨到了门外。

画拿回来了。唐老爷平抑了一下心情，哆嗦着手忙不迭地展开，神情慢慢变得凝重起来，画还是那幅画，青山黛墨，茎叶嫩绿，翠鸟啁啾，只是画上的牡丹收起了花瓣，变成了一个花骨朵。

“是这幅画吗？”唐老爷眼睛喷火地看着管家。

“没错，他家里里里外外都翻遍了，就这一幅画。”管家赔着小心说。

“可我看到的那张画，牡丹花是开着呀？”

“这……”管家也一头雾水。

“老爷、老爷，大事不好了，画的主人找上门来了！”一个家丁慌里慌张地进来报告说。

“我正想会会他呢。”唐老爷长出了一口气，喝了一口茶，渐渐恢复了常态。

“鹰隼”倒没有想象中的气势汹汹、兴师问罪，他慢吞吞地说：“唐老爷，我想过了，所谓宝剑赠英雄，这《花开富贵》也只有到了您的府上才能长存于世，只是……”

唐老爷想：看来，这个中年人也是一个识时务的人哩。脱口说：“只是什么？”

“只是老爷可能不知道这幅画的奥妙。”

“奥妙？”

“可否借画一看？”

唐老爷环顾了一下十几个虎视眈眈的家丁，缓缓把画递到了鹰隼手上。

“跟我来。”鹰隼拿着画快步走到院里。众家丁亦步亦趋。

时值正午，太阳火辣辣地照着地面，一股热浪扑面袭来。鹰隼小心翼翼地展开画，阳光照在画上，奇迹出现了：伴随着阵阵香气，只见画中的牡丹花徐徐绽放，红得像火，又像一个激情少女的朱唇，那么诱人，整幅画霎时有了灵气。

这哪是一幅画，简直就是一件宝贝啊！连同唐老爷在内，所有人都痴了、呆了、傻了，口水流出了半尺也忘了擦一下……

“嗡嗡嗡”，几只蜜蜂飞来，落在牡丹上，久久不愿离去。

“老爷，唐老爷！”鹰隼连喊了几声，唐老爷方如梦初醒。

“你要什么，只管说。”

“我刚才说了，胭脂赠美女，宝剑赠英雄，看来老爷和这幅画有缘啊，我分文不取！”说着，鹰隼蹒跚离去。

自此后，唐老爷每天都要赏几次《花开富贵》，如获至宝，一天不看，




就坐卧不安。说来也怪，那幅画一到太阳地下就绽放，香味扑鼻，拿到屋里就收起花瓣，像一个娇羞的少女，确实十分神奇。

鹰隼也成了唐府常客，和唐老爷喝酒品茗，谈天说地。

只有一样，唐家的粮店时不时就会出一大车粮，连夜运到山里。

那天，几个人正在装粮，被唐家大少爷撞了个正着。“谁让你们装的？”大少爷瓮声瓮气地说。

“是老爷。”鹰隼从车后转了出来。

“爹，是您让他装粮食的吗？”大少爷差人请来了唐老爷。

“是啊，咋了？”

“咋了？您知道他们把粮食运哪去了吗？我查了，都运到山上给了土匪！爹，您这是私通土匪，重罪呀！”

“混账东西，老子就是干了，咋了？”

“爹……您咋这样了呢？”

“少说废话。”

鹰隼嘿嘿一声，狞笑着押着粮车走了。大少爷“咚”的跺了一脚，愤愤地也走了。

一个月后，鹰隼又来拉粮，被官府的衙役捆了个结结实实。

“老亲家，你上当了！”

“上当？上啥当？”唐老爷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这是江湖的小把戏。”说着，知府命人取来火把，火光靠近《花开富贵》图，只见牡丹受热，徐徐绽放，奇怪的是，花的正中，还有一枝花骨朵若隐若现。

“这是用一种特制的颜料画的，遇热，原本没有色彩的地方就出现了颜色，你看着像花绽放了，薄厚不均，绽放的时间也不一样，其实这只是颜料遇热的一种反应罢了。”

“那香气？”

“就是东瀛的一种香料，可以控制人的神经。”这时，举着火把的衙役竟然手舞足蹈起来。

“看到没有，这是香料味太重，人就失常了！”

“都怪我太贪心了！”唐老爷如梦初醒，上前一把火烧了《花开富贵》。

唐老爷大病了一场。恰逢滨州大旱，饿殍遍野，大少爷噔噔噔来到唐老爷病榻前，说：“爹呀，这么多人遭灾，可咋整呀？”

“还愣着干啥，开仓放粮呀！”唐老爷大声说。



# 鸟叫鸡飞

许 锋

论资排辈，该到老杨了。

老杨副局长当了十一年，陪了三任局长。所有的局长离任前都对老杨说过同样的话，局长人选，非你莫属。可到头来却不是老杨，人说的话不能当红头文件用。

老杨缺的是人脉。老杨没什么人脉，当年当副局长时就没人脉，凭着年轻、有学历、业绩突出，稀里糊涂就当上了。想当局长没有人脉哪行？谁是决定局长人选的人脉呢？市局一把手老温。

老杨当然认识老温，哪有下级不认识上级的。认识不是熟悉，认识可以办一般的事却办不了大事。当年老杨当副局长时老温还没来，老温来了后调整过三任局长，前面说了，都没老杨什么事。前些年老杨没什么想法，心里并未看上局长那个位子，正科比副科工资多几十块钱，不如他业余写篇文章挣的稿费多。可渐渐他觉得这不是钱不钱的问题，面子上不好看——三任局长一个比一个年轻，最年轻的小他十岁，他脸上挂不住。尤其开会时年轻人不太讲究说话方式，没太尊重老同志，更让老杨有点下不来台。老杨找过老温，此时的老杨代表个人，老温代表组织。个人对组织说，他一直原地踏步，不知是学历不够还是能力不够？组织对个人说，不是学历和能力的问题，干部提拔组织上有组织上的考虑，作为个人要好好干工作，不要多想，不要分心，分工不同，工作一样嘛。

老杨给老温送烟酒，老温不收。送钱，老温也不收。总不能送车送房子吧，老杨也没有啊。老杨送礼时老温也不批评老杨，只是不收，很客气地不收，表情和善、态度坚决。老杨不明白怎么回事，又不敢同外人讲，一个人憋着难受。老杨回忆这些年与老温的交往，连工作上的交流都不多，私人之间的交流更屈指可数。也不奇怪，老温下基层有局长接待，局长让谁参加谁就参加，老杨不能主动要求去陪领导。

一次老温来检查工作，正是夏天，开会过程中老温去了一趟厕所。局里




办公条件非常简陋，楼里没有厕所，院角角里有个旱厕。县上的局机关如此寒碜一般人想不到，但局长走马灯似的换，根本顾及不到一些细枝末节的问题。老杨也去上厕所，老温则正从厕所出来，老杨打招呼时头顶飞来一只麻雀，麻雀咕唧一泡屎，你说怎么就那么邪门刚好落在老温脑门上。老温是个秃顶，脑门很敏感，不知热乎乎的为何物，手那么一捋——若手往后捋可能会好一些，老温的手是往前捋的，顺着脑门就到了鼻梁，立时感觉不对——老杨赶紧掏出几张皱皱巴巴的餐巾纸递给老温，老温满脸愠怒，瞪着飞远的麻雀，骂了一句脏话。老杨赶紧解围，说：早晨踩着屎有喜，晚上遇蜘蛛有福。老杨给老温打了盆水，老温洗干净，瞅瞅天，下意识地闻了闻手进了会议室。老杨使劲憋着笑，还是没憋住，一肚子里的笑，鱼鳔似的浮了出来，带出几个响亮的水泡。

此后多年老温再没进过这个院子。

记忆像沙瓤瓜被老杨在舌尖细细抿过，是不是那一泡鸟屎让老温觉得丢了一个无法挽回的大面子，故而对老杨心生芥蒂？

老婆一拍巴掌，你怎么不早说，就那么回事，你的笑让老温听着了！

目前局里的情况，第三任局长高升后暂由第一副局长老杨主持工作，待新局长到任后老杨再归位。老杨利用主持工作的机会在村上搞了个帮扶点，时间虽不长却搞得有声有色，县上领导视察过，市上有关部门的领导也想下来看看，老温陪着。

日头毒，老杨给领导们预备了遮阳帽，一人一顶，戴上，惬意得很。

老杨的帮扶对象养鸡。鸡下蛋、蛋生鸡，管它先有鸡还是先有蛋，没鸡就买鸡，现在这个穷困户有鸡上千只，打出“走地鸡”招牌，鸡远销城里，供不应求。鸡不在地上走难不成还鸟似的飞？“走地鸡”是老杨到外头看回的词儿，活学活用。

领导们对这个小型养鸡场赞不绝口，对一只只健硕的鸡赞不绝口。突然，鸡群骚动起来，有只猫钻进鸡群，鸡如临大敌，有几只吓得飞起来，飞得还高，有一只不偏不倚落到离鸡舍最近的老杨的脑袋上，屁股朝前，鸡头朝后。老杨傻愣愣定定站着不知所措，鸡似知落错地方，一急，大小便失禁，红红的屁股门扩张开来，一股热乎乎的稀屎顺着老杨的脑门、鼻梁，几乎流到嘴边。此鸡刚逃之夭夭，彼鸡又差点飞上来。老杨连躲带闪，一时顾不得，随手一抹，糊了满脸花花的屎。霎时间，人们欢快的笑和鸡群起伏的聒噪缀成一片。

当上局长后老杨去看望老温，老温还是烟酒不收，啥也不收，道：少来

这套，你当这个局长实至名归。

老杨一脸尴尬，下意识地闻闻手：

局长，鸡屎太臭了！

老温的笑瞬间像鱼鳔似的挤出肚子，蹦出一串响亮的水泡。




# 舒心的日子

张殿权

石航出生在一个贫困山区的农家，小小年纪就吃尽了苦。因此，他小学五年级时就发誓，将来长大了一定要挣很多的钱，成为一个大富翁，过上舒心的日子。

石航大学毕业后进了机关，四十岁就当上了局长，钱财也越来越多。可奇怪的是，他想要过上的舒心日子却离他越来越远了。他整天都担惊受怕，害怕哪天就被检察院的人带走了，最后投进监狱永远都出不来了。

后来，石航身体上也感觉不舒服起来。妻子就陪着他去医院检查。结果出来，夫妻俩都傻了：癌症晚期，最多只能活两个月了！

石航当即就哭了："这就是死刑啊！"

妻子也哭得死去活来，不知道石航死后自己怎么活。

他们夫妻俩是从贫贱中一起走过来的，感情很深。为了让妻子有个安慰，石航辞去了局长职务，住进了医院，积极配合医生治疗，以期在这一段时间里陪妻子最后一程，同时开导妻子勇敢地活下去。

石航住的是单人病房。夫妻俩一想到石航马上就要离开人世了，总忍不住抱头痛哭，悔恨不该捞这么多钱，现在命都快没了，钱有什么意义呀？

妻子哭着说："这该不是老天爷给咱们的报应吧？都怪我呀！如果当初我不撺掇你捞钱，说不定你就不会得癌症……"

石航拍着老婆的后背，说："怪我自己不好，小时候我受够了没有钱的苦日子啊！"

两人忽然都觉得活着真好，也越来越珍惜这最后的一段日子了，想让最后这一段日子能过得舒心一些。可是，不是想过舒心日子就能过舒心日子的。两人一想到家里藏着的那些钱，就都感到很难过。

一天，石航在报上看到了几个失学儿童的新闻，眼睛一亮，说："咱捐给这几个孩子一些钱吧，让他们能好好上学。"

妻子也为这几个失学儿童渴望读书但没钱上而感动，说："好呀。但是，

咱们捐钱，不会引起外界对咱们的猜疑吧？”

“咱匿名捐呀！”

把那笔钱匿名捐出去后，报纸随即就报道了出来。石航和妻子多日来阴郁的心情，才晴朗了一些。

第二天，他们在报纸上又看到了一对正在上大学的双胞胎兄弟，双双罹患尿毒症的消息，可是无钱医治。

石航就说：“这个家庭太可怜了，咱们应该帮帮他们！”

妻子说：“对，咱们应该帮帮他们！”

随后，妻子又通过邮局匿名给这家人捐了三十多万的手术费。

此后，他们每天看报纸，都专找需要救助的新闻看，然后通过匿名方式给那些陷入巨大困境中的人捐款，让他们有了继续生活下去的勇气，或者使他们的生命得以挽救……一个月过去了，他们的捐款超过了三百万！

随着他们把钱匿名捐出去，他们也越来越感到了生活的美好和日子的舒心，阴郁的心情也慢慢被阳光代替！

这天晚上，石航对妻子说：“咱家大概还有一百万吧？你就留着以后养老吧。”

可是，妻子突然满眼含泪地说：“不，那钱我不能留，我留着也没脸花。我准备在这最后一个月里都捐出去，这样，你走时，就干干净净的了！”

石航听了，很感动，说：“唉，咱怎么早没发现，给予其实比获取更容易让人感到舒心呢？”

妻子说：“好在咱们现在发现了……有的人一辈子都未必能悟到这个道理呀……”

在随后的一个月里，他们把家里剩余的一百万也通过匿名方式捐了出去。他们也感到身心猛地轻松了下来，静静地等待着石航死亡的来临。

可是，两个月过去了，石航不但没有要死的样子，反而精神和气色都越来越好了，身上好像也不疼了。在一番全面检查后，医生惊奇地发现，石航的胃癌已经消失了！医院还从省里请来了两位著名专家给石航复查，结果一样：他完全是健康的！

石航出了院，回到了家里。

妻子看着石航说：“是咱们的善举，救了咱们？”

石航说：“应该是的……”

妻子高兴地说：“那，以后咱们可就能过上最舒心的日子了！”

石航在家里又休养了一个月。可是，慢慢地，他又觉得日子不舒心了。

妻子忙又带他去了医院复查，结果仍然是健康。

回到家，石航说："我知道了，我觉得不舒心，是因为我有件事还没有去办。"

妻子说："啥事呀？"

石航说："我得去检察院一趟……"

妻子一下子明白了，说："嗯，我陪你去吧。跟检察院说清楚，以后咱们的日子才会过得更舒心……咱们把那些钱都捐了出去，法院判决时，一定会从轻的……"

# 琴丐

牟喜文

旗镇从不缺乞丐。

旗镇的乞丐无非三种，一种是直接登门乞讨、张嘴就要的；一种是唱着小调、拉着二胡，前面放着一个瓷碗的，当然，也有流动到酒馆定点讨要的；还有一种是打把势卖艺、变魔术、要杂耍的，铜锣翻过来直接就成了乞讨盘。

所谓盗亦有道，乞丐也都有自己的道道儿。

这天，旗镇最热闹的老街凭空多了一人，细眉，小眼，矮墩墩的，右臂下拄着拐杖，右腿细若小孩手臂，一只像五岁儿童一样的小脚丫随着他的前行一步一悠荡，背上一把五尺长古琴。

及至那人席地而坐，弹出第一个音符，街上沸沸扬扬卖馄饨的、卖烧鸡的、卖点心的、挑挑的、担担的，躲在背阴地儿下象棋的，都缓缓拧过头来，手搭凉棚静静地去瞧。那人再弹出一串音符，不得了了，于是整条街的人伸长了脖子，细细谛听，那琴声时而清虚淡远，时而酣畅淋漓，时而冰泉凝咽，时而深沉凝重……平日宽阔的街道，一下子拥挤起来，仿佛都被美妙的琴音填满了。人越聚越多，一会工夫，密密匝匝，里三层、外三层。可有一样：围观的人都凝神屏息，连大气都不敢喘一口，生怕惊走了这美妙感受。

“咚”的一声，余音袅袅，琴声戛然而止。

整条街寂静无声。

那人收了琴，从人群里挤出来，径直来到王二包子铺，伸手向包子指了指。王二愣了半分钟才明白过来，麻溜地用纸包了十个热乎乎的肉包子，双手恭恭敬敬地递到那人面前，那人也不客气，接过来，揣到怀里，右手拄拐，斑驳陆离的阳光里，只有拐声“笃、笃、笃”地敲击着地面。

再一晃，哪还有人影。

“轰”的一声，街上有人带头大声叫好。





老街遂又开始沸沸扬扬。

大家这才明白，那弹琴的敢情是个乞丐。琴丐行事甚是怪异，只讨吃的，从不要银钱，每次行乞皆弹奏一曲。旗镇的人渐渐熟了，乐得听他弹曲，加之旗镇人本就善良，施舍之物，都是挑最好的。可有一样，琴丐除了弹曲，竟不与人说一句闲话。

转眼，三年悄悄滑过。

民国十三年的冬天，仿佛比往年来得都要早。

旗镇当时十分富裕，惹得几绺子土匪都很眼馋，其中就有一伙土匪预谋攻打旗镇。消息传到镇上，登时一片慌乱，虽说镇上也有自卫队，可与凶残顽劣的土匪比起来，不顶事呀。有钱的赶紧找地方埋藏金银珠宝；家里有漂亮姑娘的，手足无措——听说土匪烧杀淫掠，无恶不作，这可咋办，现躲恐怕来不及呀？

凛凛的风恶狠狠地旋吹着旗镇角角落落的枯叶。

城墙上的护卫和旗镇人都瑟缩着。

土匪说来就来了，而且肆无忌惮地选择了大白天，嚣张程度可想而知。

猎猎的风非但没阻挡土匪的脚步，相反，把他们撩拨得个个兴奋，打了鸡血一样。

很快，土匪就打到了城下，城上的守卫死伤大半。眼看一场浩劫在所难免。

蓦地，城墙上传来了悠悠琴声。那琴声是那么淡，虚无飘渺，就像春风一圈一圈荡漾开来，大地的积雪一点点融化，淙淙的小溪欢快地流过……

土匪们迟疑了一下，进攻的节奏明显放缓，竟然要停下来。琴声，越来越舒缓，似母亲的手，轻拂游子的心，又像和煦的阳光，点亮了黑暗，心灵一片澄净……

枪声停歇下来。

“阿切”，匪首马大头打了个响亮的喷嚏，忽然清醒过来，“啪”的对天打了一枪，说：“真他妈邪门！弟兄们，冲啊，谁第一个冲进去，赏二两烟土！”

枪声又爆豆似的响起。

倏地，城墙上琴音大变，隐隐有战马嘶鸣声，有滚滚的雷声，炸弹极响亮的爆炸声，野狼的嗥叫声……

风刮得更急了。

“别信邪，冲啊！谁第一个冲上去，再赏五百大洋！”马大头再次发出

了号令。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几个人高马大的土匪号叫着冲到了城墙底下。

“啵啵”两声，冲在最前面的两个土匪的头竟然自己跌落下来，骨碌碌滚到地上时，眼睛兀自不停眨动。

“哗”的一声，土匪像退潮的水似的掉头就跑。

“都他妈给老子回来！”“啪啪”两声，马大头击毙了两个跑得最欢的喽啰，众土匪齐刷刷地停下了。

“给我冲！”马大头组织了又一次更猛烈的冲锋。

陡地，一只大脚从天而降，马大头和他的马一起被踩在了脚下，旗镇人抬头，只见琴丐那只细若幼儿手臂的腿凭空长了数千倍，定海神针似的踩在地上，地上哪还有马大头的影子。

正所谓树倒猢狲散，马大头一死，众土匪丢了枪，狼狈逃窜。

旗镇从此无匪患。

而旗镇人再也没见过琴丐。几个大户人家出钱在芬山上盖了一座庙，庙里的真神就是按照琴丐模样塑的。人们每每来到庙里，仔细聆听，还会听到琴声袅袅，丝丝缕缕飘进耳鼓，仙乐似的，极受用。

# 泼 墨

刘璨璨

晓如打开电视机，将频道调到地方电视台。雪莲说，今晚六点，电视上将播出她的专访节目，请晓如关注。

雪莲是本市小有名气的美女画家，擅长泼墨画。每当有人都夸雪莲有才又有貌的时候，晓如就轻描淡写地说：哦，她呀，是我从小玩到大的闺蜜。

此话一出，晓如总是撞上一脸的狐疑和不信。

这种眼光，让晓如既受伤，又不屑。

真的，雪莲画泼墨画时，是系围裙的，她怕墨汁溅到衣服上呢！晓如言之凿凿地强调。

在晓如和雪莲的朋友圈里，围裙不叫围裙，叫“天衣”。

这是有典故的。

一个周末，雪莲邀请朋友们到家里聚餐，邀请晓如帮忙主厨。

雪莲在画室里是天才，一进入厨房，就变成了白痴。而晓如的厨艺，则是达到众口易调的高度，晓如便义不容辞地应承下来。

当晓如系着围裙抄着锅铲，在厨房大显身手的时候，雪莲也系着围裙抄上画笔，在画室大显神通。

饭菜上桌时，有朋友看看晓如，又瞧瞧雪莲，豁然开朗般拍着巴掌说，你们瞧，一片围裙，就把大俗和大雅巧妙缝合起来了，围裙不再是围裙，而成了天衣，果然大俗即大雅啊！

将大俗和大雅区别开的，则是晓如手上的锅铲，雪莲手中的画笔了。

雪莲笑得画笔一抖，有一滴墨汁在围裙上氤氲开来。晓如好脾气地笑着，眼睛却瞧着这滴墨汁越氲越大，大得像黑沉沉的夜幕，劈头盖脸地朝她泼下来。

“泼墨，是中国画的一种技法。绘画时，将墨泼于纸上，再随其形状进行绘画，形成水墨淋漓，气势磅礴的泼墨画……”电视上，雪莲面带微笑，侃侃而谈，打断了晓如的回忆。

为了上电视，雪莲很显然精心打扮过，她穿着白色亚麻裙，披一头墨黑的长发。雪莲说过，这身行头，很多人直呼有女神范儿。

女鬼范儿还差不多，没见过披头散发，穿着裹尸布上电视的！晓如的怨气淋漓尽致地泼出来。

隔着电视，雪莲丝毫不受影响，又一脸幸福地晒起自己的老公和孩子。

美女画家雪莲的生活，幸福得像一纸洁白的宣纸。节目的最后，记者得出了这么个令人艳羡的结论，还给一幅旁逸斜出的泼墨画做了特写，落款：雪莲。

晓如脑海中的念头，就是随着这幅泼墨画旁逸斜出的。

她也想画一幅泼墨画，别具一格的。

两年后，晓如打开电视机，将频道调到地方电视台。

报纸上说，今晚六点，电视上将播出雪莲的专访节目。

雪莲依旧面带微笑，向大家介绍最近新创作的泼墨画。

画上，有一个女人朦胧的面部，好脾气地笑着。却有一团浓黑的墨汁，清晰地砸在女人的脸颊上。

这幅画的创作灵感是什么呢？记者问。

某著名明星的泼墨门。雪莲说。

据小道消息称，该明星遭遇泼墨门，是因为介入富商的家庭。请问，您创作这幅泼墨门，是否与您的遭遇有关联？

可不可以只谈泼墨画，不谈私事？雪莲脸上的笑容收了，冷冰冰地。

我记得以前，您很乐意聊您的家庭的！记者穷追不舍。狂挖名人隐私，才有收视率呢。

幸福不能晒，一晒，蒸发得特别快！雪莲重新挂上笑容，巧妙地搪塞过去。

别看了！一只手伸出来，"叭"的关掉了电视。

是阿锋。

为什么不能看？你还忘不了她吗？晓如敏感地追问。

阿锋曾是雪莲的老公，如今，是晓如的。

半年前，雪莲将老公阿锋和闺蜜晓如堵在了自家的床上。

你们为什么这样？雪莲背着画板，难以置信。

绘画时，将墨泼于纸上，再随其形状进行绘画，形成水墨淋漓，气势磅礴的泼墨画。晓如突然想起，雪莲曾经在电视上说过的话。

除了画画，你什么也不会！但是我上得了厅堂、入得了厨房，还进得了





卧室！晓如终于把埋藏在心里多年的话，气势磅礴地泼了出来。

这幅别具一格的“泼墨画”，晓如花了两年时间才完成。

在纸上泼墨是画家，在别人的生活中泼墨，是不是也是画家呢？

晓如真想听听那位发表“围裙即是天衣”朋友的高论。

当然听不到。

所有朋友都与晓如反了目，他们众口一词地认为，晓如是墨，一近就黑。

我黑吗？晓如对着镜子摸摸脸。

当雪莲的“泼墨门”一画炒到了相当的热度时，晓如突然发现脸颊边蹿起了一片黑斑。

不偏不倚，正好长在画中女人被墨汁砸中的位置上。

# 元芳的日记

万安峰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晴**

我是李元芳，是领导狄大人身边的秘书，简称“小秘”。今天俺陪狄大人下乡调研工作，就在路上，遇到一个耄耋老人摔倒在地，呻吟不止。

狄大人让“宝马”停下，透着车窗望着老人，面露恻隐，经典问句脱口而出：“元芳，你怎么看?”

看上去，善良有爱心的大人想要发扬风格，演绎一回扶老的传说，好在我李元芳见多识广，警惕性那是相当的高啊，我随即一脸深沉地拱手道：“大人，我觉得此事有蹊跷!”

狄大人又问：“此话怎讲?”

我又拱手道：“大人，此老汉为何早不摔倒晚不摔倒，偏偏在我们经过时摔倒，这难道还不足以说明问题吗?”

狄大人大悟：“有理，这不是想谋财的托儿，就是想谋命的刺客!”

“大人快闪!”最后，我加大油门，载着狄大人以流星撞地球般的速度飞越险境。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雾**

今天，我和狄大人来到京城出差。路上只见迷雾漫天，异味扑鼻，连一丝日头的影儿都看不到。我一口气如炸雷般连打了三个喷嚏，捶胸顿足直喊难受。狄大人却冷笑一声，见怪不怪地取出一个厚度足有10cm的口罩，迅速套在嘴巴鼻子上，然后慢悠悠对我说：“元芳，这里的PM2.5浓度太高，不过是雾霾天气在作祟罢了!”

我用敬仰的目光望着大人：“大人果有先见之明，真乃神人也！顺便弱弱地问一句：这么厚的口罩哪买的?”狄大人白了我一眼：“淘宝网呗，赶紧去抢哦，否则就断货了!”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阴**

今天，我到府中拜见狄大人，狄大人满面愁容，一道鲜红的“五指山”印于脸上，他尴尬道：“昨晚和朋友在歌厅多喝了几杯，被嫂夫人闻到酒气，所以就……元芳，你怎么看?”

见到尊敬的领导竟然受此“礼遇”，我这个做下属的自然要表表忠心，于是我朗声道：“大人，我觉得此事有蹊跷。谁也不能这样对待大人，毕竟大人是有身份有地位的人……”

话音未完，忽闻屏风后传来妇人重重的一声咳嗽。狄大人顷刻间面如土色，急忙向我使眼色。

没想到河东狮就“潜伏”在旁，幸亏我很会脑筋急转弯，急忙改口：“但是，夫人始终是例外的。”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多云**

今天，我到领导办公室向狄大人汇报工作，见大人正瞅着掌中电脑上的大盘曲线走势图，一脸落寞，长吁短叹。我正想安慰他两句，忽然他头也未抬地问我：“对于现在的股市，元芳，你怎么看?”

大人的话正触在我的痛处，我凄凄道：“大人，股市背后一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俺现在真想大哭一场!”狄大人猛抬头，大吃一惊，掌中电脑都差点掉落在地，他声音颤抖地指着我说：“元芳，你你你怎么瘦成这样了?皮包骨头不说，还两眼冒绿光，简直就像刚从外星球来的不明生物耶!”

我终于流下了两行滚烫的泪水，哽咽不止道：“大人，您懂的。俺刚刚从股市里割完肉回来!”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雨**

今天，狄大人带着我从办案现场回来，狄大人一脸苦大仇深，像《大话西游》里的唐三藏唠叨个没完：“啊，有木有搞错?不就是在现场戴了块名表，并且对着镜头笑了一下吗?至于在网上炒得热火朝天吗?”

我只好安慰道：“大人，我觉得此事背后一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

狄大人又无奈道：“元芳，据说有网民要到财政厅查我的工资，真是哪壶不开偏提哪壶，好烦耶!”

关键时刻怎能掉链子，我自然要义不容辞地站稳立场，于是我一脸正气凛然道：“开什么玩笑，小小草民吃了熊心豹子胆，竟敢查大人您的工资，

难道他们不知道大人您的工资是不能说的秘密吗？”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阴**

今天，我帮狄大人整理书房，发现异常情况，便急忙前去向他禀报：“大人，刚才小人在桌底角落处发现一只小强。”

狄大人抚须笑曰：“元芳，此事你怎么看？”

我毕恭毕敬道：“大人，依小人看，这只小强背后一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

狄大人慢悠悠道：“以我断定，此小强已死。”

我立刻赞不绝口道：“大人未到现场就已知此小强已死，真乃神人也！”

狄大人哈哈笑道：“那是当然，因为我刚刚喷了新上市的超级无敌灭害灵，电视里的广告没瞎吹，果然是一喷见效啊！”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晴**

今天，狄大人神秘兮兮地找我谈话，他笑眯眯道：“最近关于你四处征婚的传言很多，听说你还上了大唐卫视台的《非诚勿扰》相亲节目。元芳，此事你怎么看？”

领导竟然关心起俺的终身大事，我真的好感动耶！我如实汇报：“大人，此事背后一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有可能是狗仔队对俺的炒作，但可以肯定一点，俺是一定会结婚的，毕竟俺也是个快四十岁的剩男了，就是不知道未来的对象是谁。”

狄大人亲切地问道：“元芳，依你之见如何呢？”

我毫不犹豫地说：“回大人，小人认为对方一定要是个女的。”

狄大人连连颔首道：“那是必须的！我坚决认同这一点，因为你再怎么说也是个男的。”

**某年某月某日　　天气阴**

今天，狄大人公务之余，在办公室忙里偷闲玩网游，我侍立一旁。狄大人忽问：“最近网上流行“元芳体”，你已经晋身为举国皆知的网络红人，大有取代芙蓉姐姐、天仙妹妹，笑傲凤姐姐、犀利哥的趋势。元芳，此事你怎么看？”

我一个无权无势无钱的机关小秘书，咋就成了网络名人？我一头雾水道：“大人，此事背后一定有一个天大的秘密！在下日夜揣摩始终未得其

详，此间是否有什么故事，还请大人明示。”

狄大人语重心长地教育我：“元芳，说你没文化还真没文化，这不就是我们一直追求的幸福嘛！”

听了狄大人的教导，我由衷地感叹道：“大人真乃神人也！紧跟时代形势，让吾辈望尘莫及！俺对您的景仰之情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耶！”

# 胜之不武

李　蓬

吴能有个同门但不同师父的师弟叫向强，两人关系一般，既不是朋友，也不是敌人。本派定期比武，两人曾交手六次，结果三正三负，大家一致认为他们的武功是在伯仲之间，谁胜谁负带有极大的偶然因素。

吴能出师后，打听到齐府招一名护院，报名的人很多。吴能跑去应聘，碰巧向强也来了。大家一番比试，最后只剩下师兄弟二人。吴能说："师弟，我是师兄，你还是退出吧。"

向强说："师兄理应让着师弟。"

两人说不到一块，遂开始过招。他们的武功已是江湖一流，杀得难分难解，齐家主人决定让二人一起进齐府，但他更希望看到两人究竟谁艺高一筹。

谁知五十招刚过，向强一记"奔雷拳"击中吴能的前胸，吴能仰面倒地。向强连忙去扶他，吴能趁机偷袭，但疼痛使他发不出力。吴能起来后，摔开向强的手，不顾齐家招呼，怒气冲冲地走了。

往日在师门比试，两人再怎么也会过上五百招，吴能实在想不明白这次为何会很快败北。如此一来，吴能对向强怀恨在心，发誓一定要报此仇。

他想重返师门，回炉再造。师父一听说原委，便毅然拒绝，还劝他为人要大度。吴能只好另访名师。只是名师一时不好找，即使找到一些名师，要不有人觉得吴能资质已定，没有发展潜能；要不觉得他心胸狭隘，武功学得愈高反而于江湖不利。

如此折腾两年，吴能终于找到一位愿意教他武功的高人。吴能在高人的指点下苦练三年，最后辞别师父，杀气腾腾来到齐府。

此时向强早已离开齐府。吴能便向齐家打听向强下落。齐家清楚两人恩怨，更明白吴能的武功已超过向强，劝他放下仇恨，并可以留在齐府当护院。

吴能摇摇头："我荒废了五年大好时光，就是为了报仇，怎可艺成之后

反而罢手！”

吴能终于找到向强。此时向强在另一家大户当护院，他得知了吴能的来意，心一沉，说：“师兄，咱们权当是师兄弟过招，多有得罪，你就让着师弟吧。”

吴能咬牙切齿说：“你当众出我的丑，一句话就想揭过么？”

向强恳切地说：“要不我向你赔礼道歉。”

吴能斩钉截铁地说：“不行！”

两人开始过招，数招之后，吴能放下心来，他知道向强并没有学习新的绝招，最多不过是巩固了以前师门所教的功夫。

但二百招之后，向强一记“肘拐功”将吴能打翻在地。向强上前相扶，吴能趁机使出杀招。但向强防着吴能可能使诈，躲开了他的致命一击。

吴能起身再战，又在百招之后中了向强一招，倒地不起。向强不敢扶他，说声“得罪”便即离开。

吴能越想越气，暗想自己的武功进步很大，咋就打不过人家呢？他跑回找高人师父指点，高人师父说：“你心情太过急躁，你要静得下心才行！”

吴能觅了一处清幽的山谷住下，勤修苦练，决定一年之后再去找向强比试。

一年之后，吴能仍未打败向强。他只好再次退进山谷苦修。如此往复，两人连年比试。向强不愿与吴能结仇，始终躲着他，而吴能又总能寻到他。一直过了六年，向强终于寻到一个安全所在，避开了吴能。吴能未能找到向强，未免有些失落。他来到一处深潭，看着里面的影子，发觉自己非常苍老，忽然心想：我这是怎么啦，我为什么要生活在仇恨里！自己以前不就只是为了找到一份护院工作么？为了报仇，工作之事早就荒废了。此时他若再寻一份护院工作，便连他自己都没有信心能否干好。他于是开始思索自己究竟该干什么。

吴能漫无目标地走着，蓦然一惊，他发现来到了一家寺院。吴能走进去向住持问惑。住持说：“施主大彻大悟，实是佛门中人。”

吴能于是出家，法名“悟能”。

过了十余年，悟能升格为法师。一天悟能法师外出，路过闹市，遇到一个满脸虬须的中年人对一个弱女拉拉扯扯。弱女不从，虬须汉子便大打出手，尽管周围挤满了人，可无人敢上前制止。悟能法师连忙喝止，虬须汉子不听，反向悟能法师动手。悟能法师无奈，只好还击，不到十招，便将对方打翻在地。从虬须汉子的武功中，悟能觉得眼熟，忍不住问：“向强？”

那人浑身一震："你是谁？"

悟能法师双手合十："老衲俗名吴能。"

这时有人说："法师，请除掉向强，他现在已是一个恶霸。"

悟能法师双眼如电，直逼着向强。向强吓得连连讨饶。悟能法师有些不忍，这时向强忽然挥拳袭来。悟能右手一带，将向强摔了出去，直碰得他头破血流。悟能法师废了向强的武功，说："我终于明白以前为什么会败于你——就冲这，你走吧。"

# 救　人

三　石

我觉得还是应该再采访一下他。

一件如初夏的信江水一般温暖的事情。

沿信江河往上，拐过森林公园，便不似那般热闹了，冷冷清清的，只几个好静的人散步游玩。然而一个失恋的女孩，却打破了这里的清静。

她跳进了信江河。

开始的时候，几个散步的人并没有注意到什么不对，只有他，从女孩整齐的衣装中感觉到，女孩绝对不是下水游泳。

于是，他跳了下去，跳进了信江河。当然，在跳进水的一刹那，他没有忘记呼喊一声，快来人呐，有人落水了！

可他分明不会水的，或者说水性极差的那种，他在水中扑腾着，眼见便要沉入水底，更别说救女孩了。好在他入水前的那一声呼喊，引来了两个散步的恋人，他们冲了过来，先后跳进了信江河。

恋人中的男孩将失恋的女孩救了上来，而让他没有面子的是，恋人中的女孩费尽力气，将足有70公斤的他打捞上岸。

次日的晚报刊登了这则暖人的新闻。

这新闻便是我采写的。

而我想，是否能为这则新闻做一个后续报道。

之所以会有这个想法，原因种种，但他的特殊身份应该是其中之一。

他是个不小的领导，在当地算得上是号人物。他应该不会水，一个不会水的领导，为什么会在第一时间毫不犹豫地下水救人？是什么促使他将自己的生命置之度外？

答案或许只有他能告诉我。

在他那间宽敞气派的办公室，我再次见到了他。

他并不想接受我的采访，态度很坚决，直到我苦苦劝说，表明只是想解答一下内心的疑问，同时还动用了他的一个老领导的关系，而他的这个老领

导恰巧是我的一个比较至亲的长辈，他才勉为其难。

所以，我至今不知道这算不算是正式采访。

事情的经过极为简单，没有必要过多赘述，我只是直接表达内心的疑问。

是的，我不会水。他很坦然地说，我是西北人，老家一片黄土高坡，只有几个小沟小渠，最深的时候也不会过腰，所以我从没有学过游泳，典型的“旱鸭子”

可你一点都不会水，怎么没有丝毫犹豫便跳进水中去救人？初夏的信江河，水流湍急，难道你就一点都没有考虑自身安危吗？

谁说我没有犹豫？

你犹豫了吗？

我当然犹豫了，只不过时间很短，也就几秒或者十几秒吧。

我点了点头，赞赏地说：你犹豫了，说明你考虑了后果，在这种情形下，你仍然义无反顾下水救人，我觉得应该更加高尚。

他笑了

不知为什么，他的笑给我一种无可奈何的感觉。所以我问：你为什么这么笑？

他沉默了，没有立即回答。

于是我追问：你为什么不回答？

他仍没有回答，却反问我：你觉得在当时的情况下，我除了下水救人，还有其他更好的选择吗？

你为什么这么说？说一句你可能不爱听的话，你的选择可能是最糟糕的选择，原本人家只需要救那女孩便可以了，因为你贸然下水救人，救援的人还得救你。

他又沉默了。好一会，他叹了口气，又摇了摇头，眼睛看着别处，说：其实，我下水不是为了救人，我是救我自己。

我瞪大了眼睛，表情绝对云里雾里。

他继续说：你知道，在这个不大的城市里，我也算是个知名人士了，认识我的人不少　那天散步的时候，一路上便有不少人跟我打招呼，当时的情况是，如果我不果断下水救人，以我的身份，事后肯定会有闲言碎语，指责、谩骂极可能会铺天盖地。所以，虽然我不会水，虽然我也有些犹豫，也只能跳下去　至于跳下去之后，那也只能是听天由命了

说完这段话，他又笑了。却是苦笑。





我恍然。虽然潜意识中也认为他的这种想法多少有点道理，但我还是表示了不同意思，我说：你不会水，这是能够解释清楚的，我想公众也是能够理解的。

解释？你认为我有解释的机会吗？有人会相信我的解释吗？他的语气咄咄逼人。

万一，我是说万一，在场的人都不会游泳，即使会游泳，也不能保证一定能将你救上来，如果出现这样的情况……说到这，我顿住了，但我想他能明白我的意思。

果然，他盯着我，一字一顿地说：我明白你的意思，跳下去，我可能被水淹死；问题是，如果不跳，我可能被唾沫淹死。

时值初夏，我竟然打了个寒噤。

# 石干爹

王春迪

听说过有人朝着石狮子三叩九拜，对它叫爹喊娘的吗？

这事，搁在我们赣榆老街，一点儿都不稀奇！早在清朝末年，在老街首富海爷的家里，就有过这么一出。

光绪十三年，赣榆县来了位陈县令，陈县令进城时，猫着身子躲在轿帘子后面，看到老街上户给人足、物阜民丰、金砖碧瓦、旺铺遍地，那俩眼直往外面蹦火星子！相比较，之前在那个鸟不拉屎的穷县里，当的那个清水县令，咂个鱼吃个肉都要藏着掖着，那三五年，真他娘的白活了！

正所谓“三年清知县，十万雪花银”。新官上任，老街上的几个富商，能不意思意思？于是，古董行的张掌柜送来一幅名家字画；冶金坊的李掌柜送来一对小金牛；街西的夏老爷送来一块玉如意……

这些东西，陈县令不好接，便只好让他媳妇代为接收，自个儿躲在屏风后面如梦似幻地偷着乐。当他听到老街首富海爷府上的吴管家来见时，陈县令更是把耳朵贴着屏风，大气儿都不敢喘。

海爷让吴管家送去四个小红盒子，吴管家前脚刚迈出去，陈县令就三步并作两步地跑出来，迫不及待地打开，可每开一个，陈县令脸色就暗一层。

直到把四个盒子全看完，陈县令那脸，就跟黑锅底似的，一抹都能掉灰！陈县令告诉媳妇，去！丢给他！什么玩意儿！

这媳妇不知情，把东西塞给人家吴管家时，也没给人好脸色。吴管家拿着被拒绝的礼物，杵在县衙门前，一脸的莫名其妙。吴管家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就派人回府禀报海爷，说送的东西人家不要，给丢出来了，问海爷咋办。海爷气性大，当即撂了一句话——就地烧了！

一把火，让一股奇香穿过了整条老街，大伙纷纷围过来一看究竟。原来，那盒子里头，装的是四种上等的补药——一盒龙涎香，一盒上等牛黄，一盒冬虫夏草，一盒花鹿茸。

这些玩意儿，哪个不是和相同斤两的黄金等价？陈县令乡巴佬一个，哪




里见过这东西？特别是那盒龙涎香，龙涎香是那抹香鲸吞食墨鱼后拉出的屎粒子，颜色能好看？所以陈县令想都没想，直接就让媳妇扔了回去。

陈县令得知真相之后，捂着胸口疼了好几天，一来心疼这么好的东西被烧，自己不识货；二来恨海爷在县衙门口当着百姓的面，一把火烧了这些东西，弄得沸沸扬扬的，给他难堪。

陈县令盘算着，非得找个什么机会治一治这个海爷，杀杀他的威风。

巧了，机会说来就来。

一次，海爷家五岁大的宝贝孙子，和他娘出门，被一辆疾驰而过的马车给碰了，医了大半个月。

后来出门，又被车撞倒。最邪乎的是，被撞的地点，以及受伤的地方，和之前的一模一样。

这事一传开，被老街人说得神乎其神的。

一天，陈县令忽然造访了海爷府上，也没说有事，只是啜了几口茶，寒暄了几句，便起身告辞。

临出门时，陈县令对海爷说，自己闲暇时，好阴阳之术，来时掐过孩子的生辰八字，这孩子命中有劫。

海爷微微一笑，问该咋办，陈县令说，县衙前有两个石狮子，是建朝时从清凉山运来的，但凡那些命中有劫的孩子，都可以拜个石干爹镇一镇。

说罢，陈县令扬长而去。

海爷的儿子凑过来，一脸的气愤，这个鸟县令，安的啥心？这哪里是对石狮子磕头作揖，分明是想让我们对他低头嘛！就不去，看他能怎么着！

海爷笑笑，说：去，咋能不去呢，难得人家一番美意。海爷嘱咐他儿子，找个良辰吉日，准备一挂鞭。最好能从家门口一路放到县衙，再请套鼓乐班子，场面上，越热闹越好。

拜石干爹那天，海爷光是祭祀用的物品，就拉了好几车，海爷府上的男女老少，全部到齐，在石狮子面前，不是磕头就是行揖。

一时间，县衙门口，围满了来看热闹的街坊们，可给他们瞧了个新鲜！

陈县令呢，躲在县衙里头，听着外面鼓乐喧天，鞭炮齐鸣，心里头乐开了花。他让人四处传讲，说是县令叫海爷拜，海爷就拜了。

老街人知道后，嘴上不说，心里有数。这民再富，也斗不过官啊。官让民对啥喊爹叫娘，谁就是啥的儿子。

陈县令自以为可以得意一番了，可老街的事哪有这样就完了的？紧跟着，让陈县令头疼的事就来了。

这海爷，有事没事就让人到县衙府前做些个祭祀祈祷的事情，还都选在天未亮的时候。时而敲锣打鼓，时而鞭炮震天，弄得陈县令晚上寝卧难安，白天头昏脑涨。

气得陈县令派人去质问海爷，海爷却故作夸张地说，县令真英明，这石干爹太灵了，每每孩子头疼发热、或者遇到什么邪事了，只须拜祭一番，立刻就能见效！神了！

这话一传，街上其他人家也纷纷效仿，都带着自家的孩子来三跪九叩、燃鞭放炮。这陈县令吃了哑巴亏，也不好赶人家走。

更倒霉的是，巡抚下来，看到县衙前弄得跟个寺庙似的，气得吹胡子瞪眼的。无奈，陈县令求海爷，能不能别拜了。海爷回道，这哪成啊，这是孩子的干爹呀，哪能说不要就不要了？

几次商量，海爷说，那把这俩石狮子送到我这儿吧，不过，这干爹是个神物，别偷偷摸摸地送来。劳烦县令您出个面，屈尊走一趟。

陈县令无奈，只得接受了海爷的要求。

一年后，陈县令因犯贪赃罪被贬岭南，离职那天，陈县令路过海爷府前，发现路让那两个石狮子给堵了！石狮子周围，站了好几圈海爷府上的人，手上都拎着家伙，陈县令吓得面如土色。

陈县令的轿子，犹似过街老鼠，走两步，停两步，畏畏缩缩的。陈县令做梦也没想到，就在他的轿子和石狮子擦肩而过的时候，海爷让府上的人，把那俩石狮子你一棍我一锤的，给砸了！

# 黎明的眼泪

魏永贵

推开老家大门的时候，爹正在夕阳下的院子里打盹儿。他还没来得及叫一声，大嗓门的爹先说话了：呵呵，你们是哪里来的贵客啊。他急忙喊了一声：爹，我是黎明！这是我的两个同事。

爹从椅子上站了起来：哦，是明儿啊，快领二位同志进屋。二位同志啊，我的眼睛这两年不太好，别怪罪啊。随行的两个人急忙扶住了老人，一同进了屋子。

他坐在爹的跟前，拉着爹的手：爹，我们这次出差，顺道回来看您一眼。我们是临时决定的，没来得及给您捎东西。

爹说：捎啥东西，你回来了爹就最高兴。

他又说：爹，这个是王书记，这个是李主任，今晚上他们陪我在老家住一晚。

爹说：好好好，屋子空着，有的是地方，我给你们张罗去。地里有菜，缸里有米，去年的腊肉还在梁上挂着呢。没有你们城里的菜好，二位同志多担待啊。

王书记急忙说：哪里哪里，老人家种的菜才是绿色的呢。

夜晚的灯下，四个人围坐在一起。爹拿出来了一个用布包着的东西，小心地一层层剥开——是一个白色的瓷瓶——茅台。爹说：明儿，你把酒打开，这还是你上次给你娘办丧事捎回来剩下的呢。

他诧异地看了眼王书记和李主任，说：爹，我们是出差，出差等于是工作，有规定，工作期间不能喝酒。

爹开瓶的手停住了。爹有些遗憾：哦，你上回走的时候答应什么时候回来陪爹一起喝这瓶酒呢……有规定啊……那就算了，那就等你下一回吧。

李主任看了王书记一眼。王书记说：老人家，开，我们都陪您老人家喝一杯。

他有些感激地看了看王书记，急忙从爹手里拿过来酒，打开了。

酒香就弥漫在小屋里了。他贪婪地大口吃着爹种的菜，腮帮咔嚓咔嚓响。

最后，他端起了酒杯：爹，我明天回城里休息一天，就要——出国一趟。

李主任接着说：对，老人家，您儿子——哦，黎局长要去国外负责一个项目。

爹说：哦，明儿啊，爹知道你工作忙，整天建设这个建设那个的，这么说你们还要建设到国外去，出一趟远差啊。好，公家的事是大事。

他接着说：对，是出趟远差。我这一走啊，估计得……好几年，所以，爹，我敬您一杯酒！以前接您去城里您也不去，以后我也一时不能照顾您，您自己多保重啊。

他一仰脖把酒干了。眼泪接着就下来了。得了白内障眼睛模糊的爹没有看见。

夜深了，他把一盆热气腾腾的水端到了爹跟前。爹，我给您洗洗脚吧。

爹瞅了对面坐着的王书记和李主任一眼，有些不好意思：爹自己来，爹就是眼睛差点，手脚还利索，再说，爹又不是孩子，别叫两个同志笑话。

李主任急忙说：大爷，您就让黎局长给您洗一回，尽个孝吧。

他蹲下身坚持给爹脱了鞋，又脱了袜子，轻轻把爹的脚放进了热水里，轻轻搓洗着。眼泪，一滴滴珠子一样落在水盆里……

对面的王书记和李主任把脸侧了过去。

凌晨，鸡叫二遍的时候，他和王书记、李主任轻脚轻手起来了。他把身上所有的钱掏出来压在了饭桌上。王书记和李主任也从兜里掏了钱，放在桌上。他没有拒绝，投过去感激的一眼。

王书记往外挥挥手：老黎，走吧。

他又看了一眼还在酣睡的父亲。昨晚他和爹说话很晚，爹的确累了。

三个人出了屋门，来到了村外。星斗还在天上闪烁。

一辆警车停在那里。

上车前，他对王书记和李主任鞠了一个躬：感谢组织，我会配合你们的。然后，他把双手伸向了车里下来的一个人。

咔嚓，一双闪着寒光的手铐锁住了他。

黎明的早晨，那咔嚓声很清脆。

车轮飞转。透过窗玻璃，他看着渐行渐远的老屋，眼泪，无声地滴落到那冰凉的手铐上……

# 妥 协

朱耀华

我在医院当医生的时候认识了16号。当然，这是他的床位编号，事实上他是一个单位的局长，那时刚退休下来。不客气地说，他成了我印象中最让人头疼的病人。

“我想跟你讨论一下。”他经常这样说，然后用他自己一鳞半爪的医学知识加上想象和推断，对他的病情提出自己的看法。他告诉我，年轻的时候，他的志向就是学医，后来嘛，入错行了。

入错行就当了局长，可见，人的潜能是不可低估的。不过，与他讨论深奥的医学问题让我很累，我经常要费很大的劲才能勉强说服他。

他总是疑心自己得了什么大病，我不得不花很多的时间来向他宣传相关的科普知识，打消他的顾虑。职业素养告诉我，取得病人的信任也是保证治疗效果的关键。

过了几天，16号拿着一张报纸来找我，那是一则医疗广告。他指着报纸的一角对我说，这上面说的很多症状他觉得和自己都很相似，他怀疑自己患有一种罕见的肠道疾病。我坚决地摇摇头，根据我的经验，这种病和他完全风马牛不相及。最后，经不住他的要求，我为他安排做了肠镜检查，事实证明，我的判断是正确的。但显然，他对我的“经验”和我们医院的检查水平不放心，又偷偷跑到另外一家大医院重新检查了一遍。

这样折腾，他愈发显得病恹恹的。

大约是退了休，人缘淡了，来看16号的人并不多，他的脸上经常有一缕掩不住的失落。我们这是老干部病房，条件好，环境幽美，所以病人也乐于住下来，权当是疗养。这样的病人有好几个。当然，经准许，大多数时候16号只是白天来，晚上就回家了。

有时，他也对我的治疗方案提出建议或者意见，他掰着手指头，一二三四，逻辑性很强。说完了，他总是很谦虚地总结一句：“当然，你是专家，我的意见只供参考。”

他反复让我“参考”，有时我不得不对治疗方案做出一些调整。没办法，16号实在懂得太多了。

谢天谢地，他终于出院了。

有一阵儿，大家喜欢议论他，有的说他是得了强迫症；也有的说，他是当官久了，养成了发号施令的习惯；还有人说，这种人，天生就喜欢折腾，没事找事。

出院不到两个月，有一天，他又来了 这次，是在体检的时候发现他长了胆囊息肉。护士长在安排床位的时候，几个医生都怕沾惹他，最后还是安在了我分管的床上。看他很紧张，我笑着安慰他说，这只是常见病而已，只要没什么症状，也不需要特殊治疗。

“不不，”他立即纠正我，“等有了症状，那就怕来不及了。”

他买来了一大堆书，医学的、保健的、易经的、八卦的，都有。甚至还有连我看上去都头疼的专业文献。我去给他做检查的时候，他正趴在桌子上，捏着一个放大镜。那本书被他用红笔画满了杠杠。

检查完，我立起身。他微笑着招呼我坐下，说：“来，谈谈你的治疗方案。”

我斟酌着，还没想到怎么开口，他的嘴里就冒出了一连串令我吃惊的医学术语。末了，他谦和地说：“当然，你是专家，我的意见只供参考。”

我头脑有些发蒙，手里拿着笔，一边往一个小本本上记，一边喃喃地说：“您定，您定。”




# 他有点怪

田洪波

父亲呷口酒说：其实从一开始我就觉得他有点怪，只是没把他的事往深处想。

父亲的脸变得凝重起来：他是我们艺术剧院的场记，个头不是很高的一个壮实小伙子，每天演完戏他都是最后一个离开。那阵子，剧院上演保留剧目《风雪夜归人》，与这台剧有瓜葛的人都忙得团团转。

父亲继续说，这样的状态下，一场戏演下来谁不想早点回家休息？我是更夫，我早看在眼里了。可偏偏他就怪了，好像总有处理不完的事，要么和大家一起走，然后会说忘了什么事再返回剧场，一待就是很长时间；要么就磨磨蹭蹭很晚才走。

父亲说：他可能是当时全院最辛苦的一个，我那会儿也理解他，心想做什么事都不容易，他走时我还会叮嘱他注意身体。

我无言地听着。父亲深深叹口气：有几次我拿了酒菜想找他叙旧，可剧场的门根本打不开，我当时想叫门来着，又怕给他添什么麻烦。后来有一次，我仔细趴门缝听了听，隐约觉得有人在说什么。你猜是什么人在说话？

我懵懂地摇头。父亲瞄我一眼：剧场里能听得到的只能是台词了，我虽然没多少机会看完整的《风雪夜归人》，但我还是能听出有人在模仿主人公念台词，而且念得声情并茂的。

我眼前一下亮堂不少，是那个场记？他说别人的台词干什么？父亲摇头说：我也不明就里呀，听了几个晚上，发现每次说的台词竟是不一样的。

我默默揣摩，没有头绪，倒是父亲揭开了谜底：我把这件奇怪的事和一个同事说了，同事笑说，哦，他以前是学表演的，可能是想过演戏的瘾吧，然后笑着走开了。

原来是这样。父亲说：我心有安慰，一是这是个正经人，二是这是个有上进心的青年人，只是他心里的苦没人知晓——也怪难为他了，每场戏做场记，只能眼巴巴看着别人在舞台上风光，你说这心里得有多压抑？



我恍然大悟，如今还有这样的人啊？

父亲深意地笑：你爸我不是看不明事理的人，我知道自己该做什么。

我有些傻傻地盯着父亲：你揭穿了他？

父亲拍一下我的头：我哪里会那么鲁莽，有一次他过完戏瘾，我把他留了一会儿，给他酒喝，安慰他一些人生要把握机遇的话，也不知他听没听进去。他当时眼睛瞪圆了，不知是惊讶我知晓了他的秘密，还是感叹我话说得深奥。那之后有好几天再没偷着回过剧场。

父亲说：我接下来就是找导演，和他说了场记的个人情况，希望他能给他上台的机会。导演问我他是你什么人？我说是远房亲戚。不知是我的话起了作用，还是机会终于眷顾了他，演男三号的演员突然患病，导演就真的让他救场了。谁也没想到，他把那个男三号演得惟妙惟肖，分外出彩，博得观众长时间的掌声，连导演都伸大拇指。那几天，场记不再躲着我，而是感激地见着我就笑，走起路来显得特轻盈。可惜好景不长啊，转眼男三号痊愈了，场记又回到他的轨道上，不过看得出，他已经很满足了。那之后，他又开始偷着溜回剧院。作为场记，他熟悉每个人的台词，他又开始自娱自乐了。

父亲说：这时候我就不能再找任何人了，我要做的就是为他保守这个秘密。可我是忍不住好奇的，我偷偷配了把钥匙，在一天晚上悄悄打开了一条门缝。我看到场内黑漆一片，只有舞台上灯光炽热地亮着，场记一个人正站在舞台中央。

父亲大口地喝下一口酒：他穿着男一号的戏服，完全沉浸在戏中，慢慢往前移动两步，双眼含泪，然后说出一连串抑扬顿挫的台词。他眼里的泪开始积聚，我不知是剧情需要，还是他真实的心声。我凝神屏息，真怕惊扰了他的梦。

父亲感慨地吁出口气：如果仅仅这样下去，其实也没什么，就是生活中的一个普通插曲罢了，可这孩子分明命不好啊！

父亲说：那正是夏季最热的几天，舞台灯可能打得太久，不小心把天棚引燃了，大火一下就控制不住了，偏偏那天我喝了点小酒，反应迟钝地半天才闻到刺鼻的烟味。

我的心揪了起来。这时父亲说：等我意识到着火时，火势已经很难控制了，我磕磕绊绊地去喊他，浓烟已经完全不允许了。

父亲眼里浸上一丝泪，不知他是根本没想跑出来，还是奋力救火来着，总之，他烧得很严重，被送到医院抢救。后来警察找我了解情况，我只能如

实回答。他现在还没痊愈出院。本来他期盼有机会上戏，不想一场火灾也在等着他，福兮祸所伏啊！

听着父亲的话，我浑身打了个寒战。

# 阴差阳错

徐 宁

这天，胡硕正在班上，突然来了几个警察，一亮逮捕证：你涉嫌谋杀，被逮捕了。你有权保持沉默，但你所说的一切将成为证据。你有获得律师帮助的权利，若你请不起律师，政府会免费为你提供。

胡硕就纳闷了：我杀谁了？

警察不理睬，径自履行手续：检验身份、要他签字、佩戴手铐。然后找个头套罩在头上，一左一右架了出去。

到了警局才知道，同小区一个叫步东石的人死了。胡硕和他并不认识，如果警察不说，还不知道有这么个人和这个名字。为什么“嫌犯”之名落到了头上，因为几天前胡硕和这人打过一架。

那天，胡硕领着三岁的儿子在小区花园玩，另一个30岁上下的胖子也领着稍小的儿子玩。两个小孩很快就玩到了一块儿，后来为了抢夺秋千，两个小孩打了起来。胡硕的孩子大些、壮些，一把推倒了那个小孩。胖子不干了，上来就打了胡硕儿子一巴掌。于是，两个大人先是吵，后来又打了起来。胡硕体质弱，打斗就吃了亏。小区保安上前拉开了他们。吃了亏的胡硕不服气，指着胖子发狠话：你小子等着，两天之内不打断你胳膊就弄断你腿。谁想恰恰是两天，那个胖子就死在了小区后面景观河小树丛里，身上被捅几刀。

大约警察办案，一是顺思考：从动机出发，看谁和死者有仇；再就是逆思考：从物证反侦作案线索。到小区走访调查时，有人就提供了俩人打架并出言威胁的线索。胡硕是从动机这个角度被纳入嫌犯范围的。当然不能仅靠动机，还要寻找有关人证、物证以断定是否有实际行为。其实，大多犯罪都没有现场证人，就需要提供不在现场的证据。可巧得很，那天老婆正好回娘家，胡硕休班，整整在家玩儿了一天电脑没有出门，所有认识他的人都没在案发时间段里见过他，证明不了他不在现场。而且，在他家搜查出一把瑞士军刀，和死者身上的刀痕很吻合。由此，警察初步断定，这是一桩心胸狭

窄、因琐碎小事残忍杀人的恶性案件。

胡硕感到这是天大的冤枉。那天的威胁不过是要面子信口开河，回家后老婆劝了几句，怒火就平息了，而且挨了几拳，疼了一会儿就不疼了。自己是个公务员，不会因这点小事儿采取极端行动毁了前程。又因为是个军迷，刀是许多年前自己在网上买的。

没有任何证据，就要靠口供。胡硕没杀人，自然是一口否认。这时，就需要推断嫌疑人的口供是否是谎言。据说，审案往往会采取同一问题反复提问的手段，目的是测谎。比如：昨晚8点你在干什么？被审人开始可能说：我在看电视。第二次又说：我在厕所里。第三次又说：我饿了，在煮方便面等等。如多次提问答案不一，证明嫌疑人在撒谎。于是，根据形式逻辑进行推理：回答不一致就是假话；提供不出不在现场的证据就是在现场；既然在现场，人就是你杀的。其实，这种推断逻辑很荒唐，一个人除非有心，谁也不会干点什么马上看看表，说不清反而正常。因为办案人员先入为主的观念，胡硕正被这么折腾着。死不认罪，就反复交代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政策，进行心理攻势。这么一拖就是俩星期。

谁知案子不侦自破，警方在处理一起街头闹事事件中，抓获了几个小流氓。其中有人想立功，就揭发了步东石是他一个朋友杀的。

原来那天步东石傍晚到河边散步，见一个人喝醉了，随意斜睨了一眼。那人大怒，寻衅大骂。步东石本是不受欺负的主，哪受得了这个，就回骂过去。两人打了起来。那人带着刀，酒壮㞞人胆，连捅他几刀。也不是什么要紧地方，但刺破了动脉，行人绝迹，也没人救他，活活流血死了。

案情大白了，胡硕被立即释放，据说警方道了歉，还给了一些国家赔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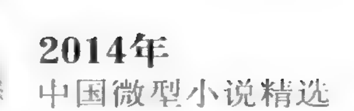
胡硕一上班，就见单位发生了重大变故：原局长因贪污受贿、生活腐败被双规了，单位换头儿了。不几天，领导就找他谈话，准备提拔他为部门负责人。

大家就纳闷，胡硕资历和威望不是很高，“民间组织部”也没他这一号，到底是什么原因？就凭他被冤枉了一回？

胡硕自己也感到意外。时间长了，终于明白了其中原因。原来，官场上不管是倒台的还是新来的，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痛恨检举人。检举人一旦被公开，尽管不会公开遭到报复，但也从此断绝了仕途。检举是匿名，每个人都是怀疑对象。唯一能摆脱干系的就是胡硕，因为调查组来到时，他正在看守所里。

其实，匿名信正是胡硕写的。因为向上级反映有个时间差，领导就忽视了。也多亏进了看守所，这不因祸得福吗？

由此，胡硕明白了做人的大智慧：有些事能说不能做，有些事能做不能说。




# 顶　缸

付卫星

如果不是媒人催得急，翟老汉是不会进村主任保柱家门的。

翟老汉的儿子在邻村说了一门亲。那天跟儿子见面时，翟老汉见过，闺女生得跟花一般。媒人也说，这闺女看上你家儿子，那是你家上辈子积下的德。翟老汉很高兴，自己的儿子都快三十了，他正为儿子的婚事挠头，媒人就找上门来了，这不是天大的好事吗？可接着问题来了，那就是彩礼。女方张口要五万，翟老汉一辈子也没见过这么多钱，可又不愿意放弃这次机会。他咬咬牙答应下来，这才要去找保柱。

这保柱今年不到五十岁，跟他翟老汉还算是本家，从辈分上论，保柱还得叫他一声叔，但保柱从没这样叫过他，相反，走到大街上他还得叫保柱一声哥。翟老汉明知这样叫是乱着辈分可还得这样叫，谁让人家是村主任呢？

翟老汉在保柱的家门口转悠了三个来回，这才抬腿进了保柱家的院子。

保柱家的院子从来没有关过门，也不养狗，却能做到“夜不闭户，路不拾遗”。

一掀上房门帘，翟老汉看见保柱在看电视，就说：保柱……哥，有事找……话还没说完，保柱从沙发里一下弹了起来，像一团肉球一样滚到翟老汉面前，攥住他的手往里拉。

你快别这么叫我了，折寿呀，叫我保柱就行。找我什么事？

翟老汉受宠若惊，连忙说：是有点事，你侄子说了一门亲，想借五万块钱彩礼。

保柱一听，一对绿豆眼笑成了一条缝。他说，我也正好有事找你呢。

啥事？

保柱吧嗒吧嗒嘴说，是这样，我那不争气的儿子在邻村犯了点事，我又想在这年底给他成亲。人家那头又逼得紧，这事棘手呀。

翟老汉多少听到一些他儿子的事，说是他儿子在邻村调戏了一个闺女，据说是破了身，人家贵贱不同意协调，非要让他儿子去坐牢。保柱这几天正

为这事愁得吃不下去饭。他不知保柱跟他说这件事是什么意思，就小心翼翼地问道：你是说……

保柱说，我想让你去，顶多也就半个月，我就能把你弄出来。

让我去顶缸？翟老汉立刻摇头说，不行不行。我这老脸还往哪搁呀？

保柱说，你不是正缺彩礼钱吗？这样，这次你答应了我，彩礼钱就由我出，保证把媳妇给你娶进门，怎么样？

翟老汉心里一动，那可是五万块钱呀。他低下头说：让我想想、让我想想。说着就走出保柱家。

事隔一天，翟老汉揣回五万块钱，紧接着又被公安关进了拘留所。

儿子先是看见老爹借来了彩礼钱，知道自己的婚事有了着落，不由一阵狂喜；随即见老爹又成了阶下囚，像坐过山车，又从喜转悲，一下跌到痛苦的深渊。老爹平时老实得跟一根木头桩子，咋会去做出那种伤天害理的事情来，可老爹已签字画押不由他不信呀。家里出了这档子事，自己的婚事算是黄定了。我的老爹呀，你咋会做出这种伤风败俗的事呀！

翟老汉进了拘留所也非常害怕，他从警察的嘴里得知，像他这样的案子，可不是一年半载的事。他开始有点后悔，怪自己太草率、太心急，这要判他个三年五年的，就他这身子骨，还不交待到这里呀？他也想过反悔，可自己还拿着人家五万块钱呢；就是反悔了，自己起码也是包庇犯，做伪证，不也照样坐牢吗？想来想去，还是硬挺着吧。

让翟老汉搞不懂的还在后面呢。他在拘留所只待了两个月，居然给放了出来。他当时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以为自己听错了，他不明白这国家法律也能当儿戏？

一回家，翟老汉最挂念的还是儿子的婚事。儿子见他回来并不高兴，噘着个嘴，说真丢人，要不是出这种事，他说的媳妇能飞喽？翟老汉一跺脚说：我还不都是为了你？我找保柱去！就在父子俩吵闹的时候，媒人意外地找上门来，这让他们爷俩又看到了一线希望。

媒人一进门就说，老哥呀，为孩子的事我是跑断了腿、磨破了嘴，好歹有了结果。

翟老汉的心一下悬了起来，忙问：啥结果？

媒人卖弄了一下关子，说：立马办事！

五万彩礼不要了？

不要，马上结婚！

翟老汉一阵眩晕，几乎晕倒。




接下来就一顺百顺了。结婚那天，女方没打一点啰嗦，保柱还做了证婚人，让翟老汉赚足了面子。

等媳妇一进家门，翟老汉才知道，这婚是得马上结，儿媳妇进家门不到半年就生了一个胖小子。儿子跟媳妇吵翻了脸，非要追究孩子的爹是谁。儿媳也不是善茬，破口骂道：我要不是破了身能跟你？你不是想知道孩子爹是谁吗？问你爹去！

翟老汉这才搞明白，他为保柱儿子顶缸的受害者原来就是这儿媳妇。我说那龟孙子保柱这么积极呢，原来是背后算计我。想到这，翟老汉又是一阵眩晕，一头栽倒在地上。不过这次他再也没有从地上起来……

# 王水清的水

王文钢

王水清上过高中，在村里算是个文化人。王水清后来的表现让很多人费解，有人说，这孩子，上学上憨了！

村里许多人是看着王水清长大的。这小子，玩水玩得特别好。就像一条鱼，离不开水的鱼。王水清家后是一条河，一条清清的小河。从小到大，小河就是王水清的天堂。刚入夏，王水清就褪掉裤子朝河里蹦，往水底钻，跟那些鱼儿虾儿捉迷藏。

他在河里就像一条鱼，一条快活的鱼。可以说，连河里真正的鱼都没有他快活。一直到深秋，屋后的稻草上撒满一层霜，王水清还在水里畅游着。

王水清没感到冷，就像水里的鱼儿，他感觉河里的水一年到头都是一样的温度。他娘挥舞着一根竹竿，站在河岸破口大骂，直到王水清听不下去了，才浑身湿淋淋地钻上来。

王水清上岸，是因为他看到了李红。李红正站在岸边不远处看着他。王水清上岸以后，回头看了一眼李红，脸倏地红了。

初二以后，王水清就没在河里游泳。王水清感觉自己长大了，他就蹲在河边看着那些小孩子游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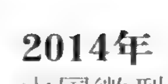
王水清不再游泳的原因还有一条，就是李红不再来看他游泳。李红也长大了。

王水清后来上高中，没考上大学，就回到村子里。李红已经上了师范，离开了村子。

再后来，王水清跟着村里人出门打工，在城市的灯火辉煌中，王水清常常想起家乡屋后的那条小河。

再回到村里，王水清就感觉到有些异常，哪点异常，他一下子没看出来，反正就是感觉不对劲。

那天，就在王水清背着行李要出门的时候，他发现了他感觉的异常。他家屋后的那条小河，变了。





首先是水没有以前清澈了，变得浑浊。然后是河里的水接近干涸，看不到成群的鱼儿，也听不到蛙鸣。还有就是，岸边堆满了垃圾，食品包装袋、卫生纸、死狗烂猫的尸体，散发着臭味。

王水清放下了行李，王水清决定不再出门。他找到村长，说我要承包我家屋后的那条河。

村长张着嘴巴，说你疯了，那条河现在不是以前的那条河了，经常有人朝河边扔垃圾，水库的水经常流不到这里，你包它干什么？

王水清说我承包自有我的用处，你说吧，多少钱一年！

王水清就包了那条河。村长摇着头跟人说，王水清这小子仗着上了几年学，想在河里淘金子，他想错了。

王水清后来做出的事情还真让很多人不理解，他在河边建了几个垃圾池子，还在池子上写着：垃圾请入池，让河水清澈！

王水清跑了一趟镇上的水库管理处，回来不久，他承包的小河里就缓缓地流来了清水。他在河里放了鱼苗，种了藕芽，然后买来网，把河的两端用网拦住了。

春天过去，夏天来了，王水清的小河里生机勃勃。碧绿的荷叶，和谐的蛙鸣，畅游的鱼儿。王水清用家里的农用车，把垃圾池子里的垃圾运到荒地里掩埋了。村里人望着挥着汗水忙乎的王水清就说，水清啊，你小子就是有眼光，包了那条河，几年就肥了你。

王水清笑，俺不想肥，俺就是想让那条河的河水能流得欢快些！

天渐渐地热起来，王水清买了一些黄沙铺在屋后的河边，村里的很多孩子就来这里游泳。王水清托着下巴，望着那些孩子快乐地游着泳，自己也感觉很快乐。

荷花开满河塘的日子，王水清正在河边忙着清理垃圾。这时，他看到从村后的石子路上走来一个人，一个穿着粉红色衣服的女孩。是李红。

李红看到河里盛开的荷花，看到河里畅游的鱼儿，就感到很惊奇，笑容瞬间绽放在脸上，王水清，这是你的河！

王水清早就看到李红了，他笑着说，是我承包的小河，李红你毕业了吗？不在城里工作，咋回来了？

李红昂着头，我回来了，回到咱村里教书，不走了！

王水清一下子激动起来，李红，咱村里可没有城里热闹。

李红笑笑，咱村里有一条河，有一条让我魂牵梦绕，流淌着清清河水的小河！

后来，王水清望着李红离开的背影，就更加使劲地干活。他心里说，我要让河水更清，要让李红经过的时候，更高兴！

# 命运不是一堵永远冰冷的墙

王举芳

她望着他比她高的个头，心像一片潮湿的海，有浪的欢乐，也有海的忧郁。

他今年十多岁了，才拥有四五岁孩子的智力。看着与他同龄的孩子都快上初中了，他还只能待在幼儿园里，每每看到儿子在那群幼小的孩子中间显得那么突兀，她的心就会痛到无法呼吸。

然而她是无悔的。当初儿子还没出生时，她去医院做产检，医生说她的孩子大脑发育得不好，有可能是个残障儿，那时离预产期只有一个多月了。

她抚摸着自己圆鼓鼓的肚子，想着医生的话，心像冬天的荒漠，看不到一丝绿意。忽然，肚子里的小家伙温柔地踢了她的手一脚，她笑了，好似有千朵万朵花刹那绽放，深情摇曳。

她与爱人说起孩子可能将来有残缺，爱人半晌无语，最后低低地说：不管怎样，这都是我们的孩子。他们相拥着哭泣。

孩子出生了，是个漂亮的小男孩，与正常的孩子一般无二，没有什么差别。一岁多了，儿子和其他孩子一样聪明活泼，没有表现出问题。她想：当初一定是医生的判断不准确。她双手合十，对苍天感恩，感谢上苍赐给她的是一个健康的孩子。

儿子三岁多的时候，爱人去外地出差，昏倒在路上，再也没有醒来。

儿子长高了，越来越像他的父亲。看到儿子，就想起爱人，心情瞬间灰掉，但一想到还有儿子陪她度过这纷扰岁月，她的心就暖暖的。

儿子六岁了，该上小学了，她陪儿子去参加入学考试，儿子的成绩很不理想，老师说这孩子智力有问题，她不信，她说孩子在幼儿园时一向很好的。

她带着儿子去医院做智力测试，看到结果的那一刻，她的心像被狠狠地割了一刀。她一手牵着儿子的手，一手握着那张智力测试结果，眼泪像钱塘江潮，一波一波，冲堤拍岸。她感觉命运与她，就像一堵冰冷的墙，冷意侵

蚀着那些残存的温暖。

没有学校愿意收儿子，她只好央求幼儿园的老师继续收留儿子，她害怕儿子孤单而自闭。

儿子的个头长得很快，智力却丝毫没有长进。十多岁了，还不能自己过马路。朋友说：你一个人带一个残障孩子，很辛苦，不如找个人再嫁吧。她摇摇头说：不，我不能拖累别人，也不想让儿子受一点委屈。我要给孩子全部的爱。

时光一寸一寸，从树影里移走，她和儿子，牵手相伴，走过每一缕晨光，走过每一缕斜阳。

周末，幼儿园老师组织孩子去看海，要求家长和孩子一起参加。她给儿子带了一些零食，还有一杯水。

路上，老师给孩子出了一个问题，问题是这样的：“如果妈妈和你一起出去玩，半路口渴了又没带水，而你的小书包里恰巧有两个苹果，你会怎么做?”

有的孩子说：“我会把大的那个给妈妈，小的给我自己。”获得一片掌声，那个孩子的妈妈满脸自豪。

有的孩子说：“我会把苹果全留给妈妈，我会忍着，等回家了再喝水。”又是一片掌声，都说这样的孩子长大了肯定孝顺。

很多孩子都回答了这个问题，答案大同小异，都是好孩子应该说出，也是家长期盼孩子说出的。

最后一个回答的是儿子，她望着儿子，满眼温柔。

“如果是我选苹果，我会把每个苹果都咬一口。”车厢里的人嘘声一片，接着有人大笑起来，她明显听到那笑声里有鄙夷的味道。

她望着儿子，五味杂陈，她不是对儿子失望，是怕孩子在别人的嘲笑声里茫然无措。

她望着儿子，眼睛开始润湿。儿子伸出手，摸着她的脸，继续说：“妈妈，你不要生气，我不是想把苹果全都吃掉，我是想尝尝哪个苹果甜，我想把最甜的那个苹果给妈妈吃。”望着一脸童真的儿子，她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了，但她的心里已有千朵万朵花开。

是的，命运它不是一堵永远冰冷的墙，只要心中藏爱，再贫瘠的岁月，亦可流金！

# 父亲最后的日子

羊 白

老实说，在我的少年时代，我一直是鄙视父亲的。

父亲是个老实人，平时话很少，对领导唯唯诺诺，在家里却脾气暴躁。父亲是个锅炉工，烧了三十年锅炉，眼看就要退休了，工厂却倒闭了。人家都去闹，他在家听收音机，说又不是他一个人，政府总归会解决的。

后来他总算熬到头进统筹算正式退休了，我们几个兄妹也相继大学毕业，找工作成了难题，知道靠不上他，只好在外飘泊打工。

之后十多年，聚少离多，我们相继成家，父亲也老了，变得慈祥且轻声细语了，和孙子辈在一起时像个小孩。我懂得，这叫隔辈亲，只是一大家人聚在一起已成为一件奢侈的事情。

我万万没想到，长时间地和父亲聚在一起，竟然是在他最后的日子。

这，来得太突然。电话那头的母亲没有哭泣，却极度虚弱，仿佛在自言自语。母亲说："胃癌，就是胃癌，果然是胃癌呀！"

是的，果然是胃癌。细想起来，这个结果不算突然，其实从老早就埋下了种子。父亲常年三班倒，饮食不规律，记得小时就听他说胃不舒服，尤其是他发脾气时，想打人又龇牙咧嘴地搂着肚子，被打的我在心里还骂过他活该。他认为胃炎很正常，疼时吃点药就是了，这么多年就这么习惯下来。没想到，身体里的战争一直就没有停止过。现在终于爆发了。

医生告诉我们，癌细胞已大面积扩散，只能保守治疗。关键不能让病人垮掉，保持良好的情绪，密切配合治疗，说不准会有奇迹出现。

我们只好瞒着父亲，告诉他还是胃炎，住院打点滴慢慢就会好的。

父亲说，胃炎不可怕，这么多年不都这样过来了。让我们兄妹几个不要太牵挂，留一个人照料就行了，该干啥干啥。

有天我在病房的卫生间里洗东西，无意中听到父亲和临床的一个病人低声谈话，听着听着，我的眼泪哗啦就涌了出来。原来，父亲早就知道了他的病情，我们瞒着他，他心知肚明。他和那个病人说："唉，人这一辈呀，早

晚都要走，没什么想不通，只是折腾了孩子们。各人都有工作，不能让孩子们整天耗在医院里……”

我装作什么也没听见，继续请假伺候父亲。我知道，能够和父亲待在一起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一段时间的治疗后，父亲坚持要出院。我们只好答应，希望家庭的温暖能给他以慰藉。

回到家后，父亲开始做离世前的一些准备。

他把家里的电话簿又工工整整地重抄了一遍，尤其把日常生活中常用到的那些号码，比如我们子女亲戚的电话，水电煤气电话，都写在了显眼的位置。我知道父亲是怕母亲在他离去后，不能很快地找到这些电话，母亲的眼睛不好，他把那些重要的号码又用红笔描了一遍。

然后，父亲又把缴费的银行卡、煤气卡、电卡、医疗卡等，整整齐齐地放在一个专用的盒子里，又把各自的密码写在了一张清单上。母亲看着这一切，什么也没有说。其实母亲很仔细的，这些东西是不会忘记的，可她由着他，她知道这是父亲愿意做的事情。做愿意做的事情，又何尝不是一种幸福。

有天晚上，父亲把别人欠他的借条也翻了出来。其中一张额度最大的为五千元，父亲说这人他信得过，不要着急要，等对方宽裕了，一定会还的。还有一张一千元的，父亲说这个能要回就要，要不回来就算了，他老婆常年有病，日子也不好过……

父亲给母亲交代的细节，我在隔壁的房间都听得清清楚楚，我的心里一阵翻滚，感觉从来没有这么懂得父亲——这个曾经被我鄙视，碌碌无为、老老实实的我称为父亲的男人，此时此刻，我心里奔涌的只有敬佩和酸楚！

出院后半个月，父亲的身体状况越来越糟，止痛的药片从一天吃一次，开始变为一天三次。止痛药吃过后，由于药物的刺激，导致父亲喝点水就呕吐，呼吸困难，咳嗽不止。我们眼睁睁地目睹着病痛对父亲的折磨，却束手无策。癌细胞像一把寒光闪闪的利剑，正在他的身上无情地切割。

看着父亲极速地瘦下来，坐卧不宁，呼吸不畅，我除了握住他的手，没有更好的办法。甚至谈话也极少。在死亡面前，我们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稍好点时，父亲会斜躺着望着窗户发呆，我不知道父亲在想什么，他在遥望故乡吗？是不是也在想他的父亲母亲？这最后的时刻，父亲依然不善言说，他把话都埋在了心里，和一个个细小的动作里。

在父亲离世的前一天晚上，我实在瞌睡得不行，就趴在父亲的床边眯了

过去。后来，懵懵懂懂之中，我感觉头有点痒。突然之间，灵光一闪，我意识到父亲正在用手轻轻地抚摸我的头。我的身体打了个机灵，泪水哗地溢满了眼睛。我没有起来，继续装睡，我不忍心惊动这神灵般的爱抚。我理解父亲的心情，他和我之间有太多的隔膜，更有太多的不舍，对亲人及这个世界的牵挂和留恋。

# 别忘了你的初衷

顾晓蕊

上大学时，我结交了两位好朋友，她们是阿曼和茉莉。毕业后，阿曼选择到上海工作，想趁着大好年华，拼出一个美好的未来。茉莉回到了小城，她说小城虽小，却处处透着清幽与雅静，给人以闲适恬淡之感。

那些年里，我们在不同的城市各自忙碌，各自奔波，见面的机会很少。然而，思念如藤，偶尔会沿着电话线攀援生长，为生活添一抹绿意。

十余年的光阴，倏忽而过。有一天我到上海出差，提前办完公事，想顺便拜访下旧友。我满心欢喜地拨通了阿曼的电话，她显得有些意外，简单寒暄几句后，约定晚上在一家咖啡屋见面。

晚上七点，我如约而至，可左等右等，不见她的身影。等了一个多小时，我正要离开的时候，见阿曼慌慌张张地跑来。她坐下后，歉意地说："刚才加班，让你久等了。"

她身穿浅紫色的套裙，挎着一个时尚的坤包，看上去精明、干练。外表俏丽华美的她，眉眼却难掩倦容，我心疼地劝道："你不要太辛苦了，要学会自我减压，适当地给自己放个假。"

"你也知道，我是个好强的人，凡事喜欢追求完美，什么都想做到最好。"她说，"这几年一直忙于工作，很久没回家看父母，想想也觉得挺惭愧的……"正聊着，手机响了。接完电话后，她有些尴尬地说："唉！客户对文案不是太满意，只能晚上加班重做了。"

见她眉头紧蹙，神情落寞，我只好宽慰道："你有事，就先忙去吧。"次日清晨，我便离开了那里。这次短暂的会面，就像一杯苦咖啡，让人觉得心里苦苦的、涩涩的。

又过了两个月，为了参加一个文学笔会，我来到茉莉所在的小城。笔会结束后，我找到茉莉的电话，略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给她打了个电话。

"你能来这里，我太高兴了。"电话那边传来茉莉的欢呼声，"过来吧，我去车站接你。"她把如何坐车、哪个路口下车等详细地说了一遍，说罢仍

有些不放心，又给我发了条短信。

刚站定，就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转过身，看到一张笑意盈盈的脸，正是茉莉。她一袭白衣长裙，不施粉黛，宛若当年那个素心若雪的女子。

那是一个无比美妙的夜晚。小院里搭有架子，种了丝瓜，青的藤，黄的花。这一切是那么清新自然，又带着点点诗意。我们在丝瓜架下吃饭，除了可口的饭菜，还有她烘焙的椰蓉面包。

更令我惊奇的是，饭后还品尝了她亲手磨制的咖啡。古色古香的意式咖啡机，网上购到的咖啡豆，加入一点耐心、一点爱心，调制出一杯杯香浓醇厚的咖啡。

我端起杯子，轻抿一口，唇颊生香，“喝起来棒极了，不过做这个挺费时间的。”

“有些时间，是用来奔忙的；而有些时间，就是用来浪费的。”她笑着说，“附近有一大片荷塘，明天正好周末，咱们一起去看花。”

我有些迟疑地说：“哦……不麻烦你了，我还是回去吧。”

“能有什么事，比看花更重要？”她说，“错过了花开，也是一种遗憾。”面对如此盛情而真诚的邀请，我点头应允，心里浮起一阵温暖的感动。

我第一次看到，那么一大片一大片的荷塘。那一朵朵荷花，映在荷叶间，犹如凌波仙子，简直是美不胜收。我忽然明白了，她为什么要带我来看花，只为采撷一个个美丽的瞬间，让美静静地绽放在心间。

回到家以后，我仍然会经常想起她们。阿曼终日奔波忙碌，在世俗的裹挟下，被生活绑架，以致身心俱疲。而茉莉却始终保持一份淡然，一份清醒，让寻常日子融入温情和诗意。

我们都行走在追梦的路上，可在这个过程中，别忘了你的初衷——努力工作，是为了更好的生活。很多时候，我们会在不经意间，忽略了身边最美好的风景。相对于物质上的满足而言，心灵上的富足，才是真正的成功和恒久的快乐。

# 计中计

石上流

黄昏，冷风挟着一股莫名的神秘气息。一阵恣肆的马蹄声打破旷野的死寂，由远及近向盘龙山庄逼来。

光线虽趋暗淡，但闪电般疾驰的黑骏马上，骑手不怒自威的神情依稀可辨。

他便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剑客平雷。

就在平雷距离山庄大门百米之遥时，一支飞镖猝不及防地疾射过来。

他信手拈花般，已将飞镖稳稳夹于手指之间，看到上面刻着几个如蚁小字。

平雷猛勒缰绳，黑骏马于长啸间顿然却步。

他瞥了一眼盘龙山庄渐次亮起的华灯，眼神凌厉得像把透着寒光的剑。

子夜，当平雷现身郊外听松亭时，一背向而立的男子已等在那里。

“阁下何人？约平某所为何事？”

“你来了。”那人缓缓转过身来。

月光下，那人和平雷毫无二致。平雷惊得说不出话来。

“雷弟，咱兄弟终于见面了……”

本以为早已不在人世的孪生哥哥平涛，如今活生生地站在自己面前，平雷几乎难以置信……

往事悠悠，不堪回首。

当年，各路绿林豪客为争名夺利火并不休，整个江湖动荡不安。

剑客平一鹤不愿归附野心勃勃的冷五龙，被列为异己，惨遭横祸。

冷五龙率党羽大举来犯。平一鹤夫妇为拖住敌人，掩护一双幼子逃命，在惨烈的搏杀中双双殒命。

只有六岁的兄弟俩怀着满腔恐惧，在雷鸣电闪中拼命奔逃。一不小心，平涛跌下万丈深渊。心力交瘁的平雷随之晕厥过去……

待平雷醒来，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山洞。榻旁，坐着一位须发皆白的灰




袍老人。

一日之间，父母与哥哥相继惨死，平雷成了可怜的孤儿。

灰袍老人是位身怀绝学的世外高人。得知这孩子的身世和遭遇后，他表面上冷漠如常，却暗生怜悯，将毕生所学毫无保留地传授给平雷。

平雷出自武林世家，根基本就不差。有了名师悉心调教，功夫突飞猛进，尤其那套精妙无双的剑法与轻功，更是练得炉火纯青。

十八年后，平雷拜别师尊，开始闯荡江湖。

经过努力，他终于查到仇人下落：作恶多端的冷五龙为防仇家追杀，更名龙耀庭，兴建盘龙山庄驻扎。

平雷本欲报仇，未料到与哥哥邂逅，不禁大喜过望。

平涛道："那老狐狸功夫了得，爪牙甚多，尤其他的儿子龙霸更是难缠，还是从长计议为好。"

平雷一时无语。

平涛又道："明日便是老贼生日，不如趁此良机讨还血债。"

天一亮，兄弟俩便侦察盘龙山庄的动静。

院门大开，隐约可见张灯结彩的庭院中杀鸡宰鹅，一派忙碌。

正午，盘龙山庄内，以龙耀庭为首的一大桌子人推杯换盏……高潮迭起之时，平氏兄弟从天而降。

"姓冷的，你以为更姓换名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吗？真是痴心妄想！"平雷发话之际，剑已出鞘。

"小子，你终是迟了一步。昨晚老子正在闭关的最后关头，你要取我性命易如反掌。今天，哼哼，只怕就没那么便宜了！"

龙耀庭双手一挥，众人已将平氏兄弟团团围住，互相搏杀起来。

尽管对方人多势众，但平雷丝毫不惧，一柄长剑舞得密不透风，威力无比。

龙耀庭原本袖手旁观平雷剑招，竟然看不出丝毫破绽。

平雷杀出重围，欺身而上。龙耀庭终于出拳发招。

尽管龙耀庭年过花甲，功夫却颇为了得，一时之间竟未落下风。

平雷迎战的同时，瞄到平涛已从众喽啰的纠缠中突围，仗剑而来。

"哥哥快来助我，给爹娘报仇！"

兄弟联手，龙耀庭显然难存胜算。可他困兽犹斗，目光中还透着些古怪。

谁也没有料到，平雷使出绝世轻功，鱼儿一般滑至一旁。

与此同时，龙耀庭与平涛均抱着一击成功的心理，哪里收得住几乎疯狂的爆发力，互相扑向对方。

平涛中了龙耀庭那雷霆万钧的老拳，口喷鲜血；而平涛借着惯性，一剑刺穿龙耀庭的心脏。

“儿啊……”龙耀庭只叫了一声，便绝气而亡。另一个显然也只有出的气，没有入的气了。

平雷剑尖一挑，扯下一张惟妙惟肖的人皮面具。

“龙霸，可晓得我是如何识破你的伎俩吗？我们父子仨都是左撇子，多年来这习惯总难改变。而你使的是右手……”说完此话，平雷大踏步离开这个肮脏之地。

# 美丽的麻花辫

张春风

灵儿年方二十，在街上开了一家十字绣店。在街的斜对面，有一家水果店，老板是个单身父亲，名叫阿东，带着七岁的女儿融融。平日里，融融没事就跑来灵儿的店里玩。

半年前，融融的母亲去世。父亲阿东毕竟是个大男人，不会替她打扮，所以融融的头发整天乱糟糟的。灵儿看不过去，每天帮融融扎麻花辫，把她打扮得可漂亮了。因此，融融很喜欢灵儿，整天围着她转。阿东感激灵儿，总会送些水果过来。

这天，母亲突然叮嘱灵儿："以后，别再帮融融扎辫子了！"

灵儿不明白："为什么？"

母亲说："最近，我听到不少闲言碎语。想想也是，你还没嫁人，整天帮别人家的丫头梳头扎辫子，这算哪门子事啊？"

灵儿争辩道："这孩子没娘疼，多可怜呀？我只是帮个忙！"

母亲瞪了她一眼："你懂什么？女孩子家名声最重要！我可不希望你整天被别人嚼舌头，以后找婆家都难！"

灵儿想了想，母亲说得也有道理，便点了点头。

第二天清早，融融像往常一样，一蹦一跳地跑了过来，笑眯眯地说："阿姨，帮我扎辫子！"

灵儿敷衍地说："阿姨今天没空，你回家让爸爸扎吧？"

融融抱着灵儿，撒娇道："不嘛！爸爸扎辫子不好看，同学们会嘲笑我的！"

灵儿硬起心肠，沉下脸说："你这孩子怎么回事？我都说了，今天没空帮你扎辫子，别再烦我！"

融融诧异地望着灵儿，松开手臂，一声不响地走了。望着融融离去的背影，灵儿无奈地叹了口气。

连着好几天，融融再也没来过十字绣店，阿东也不送水果过来了。

眨眼，三个月过去了。

这天下午，灵儿正在绣花，门外突然传来了敲门声。灵儿抬头一看，原来是融融。这段时间以来，融融明显瘦了，头发乱得像鸟窝一样，目光怯怯的。

融融站在门口，犹豫了半天，才说："阿姨，你……你能再给我扎一次麻花辫么？"

灵儿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见灵儿不说话，融融朝里走了半步，再次央求："阿姨，就最后一次，行么？"

顿时，灵儿的心软了。她刚要答应，母亲从里屋走了出来，没好气地对融融说："回家让你爸扎去！阿姨没空！"

融融还想哀求，街对面传来了阿东的吼声："融融，给我回来！"

融融最怕她爸，吓得掉头就跑。

不久后，阿东再婚，融融有后妈了。终于，灵儿的母亲不再担心了。灵儿也挺高兴，有人替融融扎麻花辫了。

一天傍晚，灵儿在街上看见了融融。奇怪的是，她竟然剪去了长发，留着一个假小子一样的平头。

灵儿从窗内探出脑袋，喊了声："融融？"

融融看了看她，过了好久，才低头走过来，喊了声："阿姨！"

灵儿迫不及待地问："你怎么把头发剪掉了？"

顿时，融融红了眼圈，委屈地说："新妈妈说，她不喜欢我扎麻花辫。因为，我扎麻花辫的样子，太像墙上相框里的妈妈了！"

灵儿呆住了，不知道该怎样安慰。

融融擦了擦眼泪，继续说："后来，妈妈的照片都被爸爸藏起来了，连墙上那张也没了。那天，我想让阿姨再帮我扎一次麻花辫。因为，第二天我的头发就要被剪掉了，爸爸说，以后再也不能留长发。所以，我想拍一张照片，想妈妈的时候，就可以翻出来看一看……"

听完融融的话，灵儿的心隐隐作痛。她真的好希望，能弥补自己的过错，但是，不知道还有没有这样的机会。

# 逃离星球

马新亭

多年以后，我完成梦寐以求的愿望——逃离地球，成为绿星的正式公民。除了那次去银行换钱让我不满外，我对绿星印象好极了。地球已人满为患，污染严重，资源枯竭，有关世界末日和地球爆炸的预言，层出不穷，闹得人心惶惶。各国争先恐后地发展核武器，并动辄扬言以核武器攻击敌国。

我买完生活用品还余下部分积蓄，决定拿出一部分存到银行，还能有点利息。

我刚进门，银行的大堂经理，微笑着迎接上来："大姨您好，请问您办理什么业务？"我说："我存钱。"大堂经理笑得更甜："存定期的还是活期的？"我想了想说："存定期的，要用时拿着身份证能取吗？"大堂经理说："能，大姨你来这边填个单子吧。"大堂经理把我叫到大堂台前，拿出一张纸说："大姨，要不你存成这个吧。"我问："这个是啥？我不懂。"大堂经理说："这个和银行存款差不多，是银行和保险公司推出的理财产品。每年有保底和分红，收益比存款高。"我说："还有这么好的事？"大堂经理一边给我倒水一边对我说："有，并且还有保障呢。我这么跟您说吧，天有不测风云，人吃五谷杂粮。"大堂经理微笑着看看我，我点点头。她继续说："没有不生病的，到时候支付10倍的病故险。"我说："噢。你们这里就是好。"她用手在那张纸上指着说："大姨，麻烦您在这里签个名，好。在这里签个名，对。再在这里签个名就行了。然后，您就在这里坐着等着，我去帮您办，办好了，给您拿过来。"我有点受宠若惊的感觉，笑着说："那就麻烦你了，姑娘。""不麻烦，应该的。"她话没说完，人已经跑到柜台前。我举着手里一个方便袋，跟过去说："姑娘，钱、钱，还没给你钱。"她笑着折回来，接过去说："大姨，你在那坐着，喝杯水。"过了一会儿，她拿着一个像结婚请柬模样的硬壳纸，小碎步跑回来，微笑着递到我手里说："大姨，办好了。您拿好，别丢了。"我拿在手里看了看说："这就是存单？"她点点头，一边搀扶着我往门走一边说："对，这就是存单。您老收好了，

走好。”

天有不测风云，没想到一月后，老伴生病住院，急需用这笔钱。我拿着那张存单，急匆匆赶到银行取那笔钱。我把存单与身份证递给柜员说：“取钱。”那个柜员接过去看看，说：“不能取。”我愣了，说：“为啥不能取？我的钱为啥不能取？”柜员说：“你非要取的话，一万扣三千，你这十万要扣三万，你还取吗？”我问：“怎么扣这么多？”柜员说：“你这是份趸交的保险，二十年后才能取，不到期取，当然扣钱很多。”我差点没摔倒，说：“二十年？我不知道还能不能活二十年。”我号啕大哭起来。

这时，那个大堂经理跑了过来，扶起我，说：“大姨，别哭，有什么事来这边跟我说。”我跟着她走进一个房间，把急需用钱的事说完，说：“我存钱时，你也没说二十年期限啊。”她说：“大姨，你急用钱咱还有办法。”我问：“有什么办法？”她说：“可以用你的保单贷款。”

我问：“贷款，谁交利息？”她说：“当然由你来承担。”我说：“那不行，是你动员我存成保险的。我要投诉、上法院告你。”她笑笑说：“投诉没用，告也告不赢。因为有你的签字，并且还有你的录音。”我说：“我怎么办？我在这里举目无亲。”她说：“那没办法。”我说：“那我就缠上你了，你走到哪儿，我跟到哪儿，你吃啥我吃啥。反正是你动员我存成那个的。”不料，我这么一说，她脸有点发白。过了一会儿，哀求着说：“大姨，你就饶了我吧，我也是没办法。”我说：“什么叫没办法？你这不是忽悠人吗？”她说：“不是我愿意忽悠你，我们银行现在是凭营销业绩发工资，业绩越好绩效工资越高，业绩越少绩效工资也越少。我总不能饿死吧？再说我不让你存成那个，别人也会让你存成那个。这家银行不让你存成那个，别的银行也会让你存那个。在这种机制下，什么职业道德、良心、规定，都没有用。唯一有用的就是钱，钱越多日子越好过，钱越少日子越难过。有钱人过着天堂般的生活，没钱人过着地狱般的生活。在这里人们的理想是钱，奋斗目标是钱。不光银行，你看这里各行各业都是如此。所以，人们的生活提高了，道德堕落了。物质与精神似乎是尖锐的对立，水火不相容。”

我点点头说：“这也正是我逃离那个地球的原因，看来我早晚还得逃离这个星球。”

# 揪心的二胡

杨列宝

门外，寒风怒号，雪花乱飞。门内，炉火熊熊，二胡声碎。

男人的二胡正拉得如痴如醉，一个尼姑模样的女人跌跌撞撞地撞开了小木门。

“师哥，我知道是你，快带俺去盘石岭！”女人是个瞎子，她循声而来，一路不知摔了多少个跟头。

“盘石岭，又是那个盘石岭！”一股狂风裹着雪花乘隙而入，等看清了来人，男人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冷战，嘴里重复着那个曾经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地方。

“对！就是盘石岭上的那个狗东西把佳彦给抓走了！”女人气喘吁吁地告诉男人。

“哦。原来是这样！可这风雪……”男人重新把二胡放在膝上，双眼微闭，又开始拉响了二胡。

“师哥，你？”女人浑身颤抖。

然而，男人依然头随肩动，表情冷峻；二胡声声，如泣如诉。

男人和女人本是两个孤儿，当年是一对膝下无儿无女跑江湖的老说唱艺人收留了他们，并教会了他们一身武功和吹拉弹唱。两个人一直兄妹相称。可就在他们情窦初开、私定终身之时，没想到竟然让师傅从半路上救回来的那个奄奄一息自称叫安倍的小子，不到两个月就掳走了小师妹的芳心。眼睁睁地看着心上人成了别人的新娘，男人伤心欲绝，只好整天把一片相思和怨愤全部倾注到二胡上。

“不就是一个女人吗？你就这么没出息？”师傅被他的二胡声搅得心烦意乱，经常呵斥他。

“孩子，别伤心了，这都是命！”那些天里，听着揪心的二胡声，师母心疼地一再劝他说。

但没隔多久，“九一八事变”爆发，日军大举入侵，东北大部分地区沦

陷后，侠肝义胆的老艺人愤怒之下，便组织了一支“抗日义勇军”，带着两个徒弟和那个安倍一起躲到了易守难攻的盘石岭上与敌周旋。可上山不久，安倍却突然抛下快要临产的妻子消失得无影无踪。等两天后再见到他时，盘石岭已被占领，安倍竟然摇身一变，成了这次偷袭盘石岭的鬼子少佐。直到师妹母子被安倍强制带走时，他们才知道安倍原来是一个精通汉语的日本特务。可已经晚了，一场血战过后，二百多号人，除男人保护着身受重伤的师傅突出重围外，全都罹难。

大雪封山的半路上，老艺人临死之际，把这把暗藏毒针的二胡交给了男人，让他一定要向安倍讨还血债。

为了国难家仇，男人参加了杨靖宇的抗日联军。几年来，他背着这把二胡，跟随抗日联军利用深山老林的优势，痛击日军。由于在一次战斗中，屡建战功的男人身负重伤，不得不被送到山下的一个寺院养伤。一次偶然，男人看到了酷似安倍的佳彦。后来一问长老，他才听说，盘石岭一战后，性格刚烈的师妹一怒之下刺瞎了自己的双眼，不但偷偷地把刚满月的儿子送给了这家寺院的长老，而且自己也在不远的尼姑庵削发为尼。

闻听此言，男人沉默了。但他并没有把他和师妹的秘密告诉任何人。

国破家亡，世事难料。当男人伤愈归队的路上，却突然得知抗日联军已被打散，杨靖宇将军牺牲的消息。无奈之下，男人只好回到离寺院和尼姑庵不远的地方，搭起了一间破草房以打猎为生，伺机寻找那些被打散的抗联将士东山再起。没想到这一等就是好几年，直到今天早上那个安倍在寺院里找到了佳彦，师妹这才不得不闻声而来。

“师哥，俺知道你心里恨俺，可俺更恨自己当时瞎了眼！”听着男人的二胡声忽如出水蛟龙，又似万马奔腾，女人的心就像外面的风雪一样，一阵紧似一阵。

“冤孽啊，冤孽！”男人手中的二胡不但没有停，反而像惊涛拍岸。

“听说他们在国外打了败仗，过不多久他就要把佳彦送到日本老家去。可佳彦也是我的儿啊！师哥，求求你了！”女人双手合十乞求着。

男人依然沉浸在二胡的世界里，如痴如醉。一忽儿急如狂风怒吼；一忽儿快似飞沙走石。

“不去就算了，我自己去！”女人流泪了，转身要走。

但就在女人转身的瞬间，只听“啪”的一声，二胡声戛然而止。胡弦断了。

“你回吧，我答应你就是！”男人紧闭双眼，眉头紧皱。

“阿弥陀佛！谢谢师哥！”女人回身深深一揖，然后转身离去。

看着师妹在风雪中踉踉跄跄的背影，男人的眼里溢满了泪水。回到屋后，他用一枚毒针在脸上狠狠地划了几道血痕。

雪停了，风止了。几天后，一个怀里抱着一把二胡的小男孩，找到了尼姑庵对女人说，一个满脸伤疤自称是俺亲爹的汉子夜闯盘石岭，不但把俺救了出来，而且在被鬼子发现后，还用暗器杀死了那个冒充俺爹的鬼子大佐安倍。汉子临死的时候告诉我说，你是我的亲娘，也是他一生的二胡。

闻听此言，女人双手合十，刚念了一声“阿弥陀佛”，就昏倒在地。

# 专家的实验

秦德龙

来了几个专家，说是要搞什么实验。专家点了二十个人，分成了两个组。一组是扮演“领导”的，一组是扮演“群众”的。人们一看，都笑了。扮演“领导”的那组，一律都是群众，这些人根本就没当过领导，将来也没有机会当领导。扮演“群众”的那组，都当过领导，有老领导，也有现职领导。人们都知道，专家组会弄事儿，却不知道专家组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一个专家说，这很简单，就是让没当过领导的当一次领导，过过瘾；让当过领导的，怀怀旧，寻找一下当群众的感觉。也叫体察民情，或者民生。

另一个专家说，这就叫做“角色换位”，只有换位思考了，才能实现角色的转换。是吧？

又一个专家说，我们也没有别的意思，就是想通过这个实验，使干群关系真正融洽起来。

参加实验的人们都笑了，于是开始进入角色转换的状态。

先说第一组吧，全是由群众来扮演“领导”。这些群众，平日呈散兵游勇状态，猛一担任“领导”，真有些不适应。可以说，他们不会当“领导”，不善于当“领导”，遇事嘻嘻哈哈的，烂泥扶不上墙。其实，“领导”根本就不是他们这个样子的。不说严肃着脸吧，也是正襟危坐的，捏住一张报纸，能默读老半天。那些扮演“领导”的群众，都没有这个本事。说句实话，他们根本就不知道怎样当“领导”，当了一天“领导”，他们便大眼瞪小眼了。

再说第二组，扮演“群众”的领导们，对“群众”的许多事是了若指掌的。再说了，他们本来就是个群众，一步一个台阶爬到了领导的岗位上。他们了解社会底层的酸甜苦辣，稍加回忆，便找到了当“群众”的感觉，便干得风生水起了。可以说，他们当“群众”完全是好样的，完全是合格的。他们都能吃苦耐劳，敬业爱岗。只是，他们会偶尔冒出来怪话，批评现

在的群众觉悟太低，如果自己拐回来当“群众”，一定能给群众树立好榜样。

专家组密切关注了两组人员的状态，感到实验的结果不甚理想。经过开会研究，专家组决定让两组人员观看一场录像，看看别人是怎么做的。

录像是这样的：外国专家将参加“斯坦福监狱实验”的学生，分成了两组，一组扮演“狱警”，一组扮演“犯人”。经过一周的角色适应，扮演“狱警”的那组学生，越来越残暴了，张口就骂，抬手就打。而扮演“犯人”的那组学生，则越来越卑怯了，连头都不敢抬，全是顺着墙根走路。

看过录像，专家组让大家讨论，为什么外国人做得这么逼真？我们的差距在哪里？

扮演“领导”的那组人员都不说话。看来，他们的扮演是不合格的。当“领导”的就得有当“领导”的样子，吊儿郎当是不行的，嘻嘻哈哈是不行的。这组“领导”都在反思，怎么才能像个“领导”呢？

扮演“群众”的那组人员则很亢奋。私下，他们已和专家组沟通过了，专家组一直夸他们会扮演“群众”呢，知道“群众”是怎么当的。他们的示范作用，很值得推广。

专家组又搞了一台生动的晚会。晚会的节目，是别开生面的：在大庭广众面前，让群众扮演“领导”，让“领导”扮演群众。专家组还给有关人员发了面具，让有关人员戴着面具表演。

演出的结果出人意料。扮演“领导”的那组，把扮演“群众”的那组，打了个落花流水。“领导”们真的动手打“群众”了，有的还用脚踢呢。“群众”只会鬼哭狼嚎，哇哇叫唤，四下里逃窜。没办法，这些扮演“领导”的群众，是真正的群众，个个体格健壮，浑身是劲。而扮演“群众”的那些真正的领导们呢，手无缚鸡之力，哪里是真正的群众之对手呢？

节目毕竟是节目。

演出结束后，两组人员摘下了面具，握手言和。演戏嘛，何必当真。再说了，领导本来就是领导，打是打不垮的。群众呢也还是群众，并不因为演戏时打了“领导”就能当上领导。

这个结果，专家组是比较满意的。他们的结论是：一个实验的环境，角色感可以改变人性。在现实生活中，人们藏身于各种制度之中，人性很容易被角色内化掉。

# 试　雏

程思良

眼见得自己的精力一天不如一天，钱仁越发觉得该让钱贵去外面历练一番了。不然，以后将拥有十几个分店的天福大药房交给从未出过长沙城的这个独生儿子来接掌，实在是太不放心了！钱仁素来坚信：雏鹰不经历风雨，永远长不大！

那天，当儿子又来央求父亲派他去独掌一家新开分店时，钱仁便说：我交给你一个任务，在一个月内，独自去湘西购回五千斤上品天麻，若能如期完成任务，那个分店就交给你打理。钱贵满口应下了父亲的条件。

三天后，钱贵到了湘西。在边城的一家客栈住下后，钱贵就忙碌起来，五天之内，已跑遍了附近的十几座苗寨，可是，仅收购了几十斤上品天麻。钱贵心急如焚，按这样的进度，三十天内根本不可能兑现自己向父亲夸下的海口！

正当钱贵一筹莫展之际，一位苗家汉子来到钱贵下榻的客栈，介绍他去一座偏远苗寨，说那里不但盛产天麻，而且都是上上之品。钱贵大喜，付完赏钱后，简单收拾了一下，便按那人提供的路线，只身前往。一路上，山高谷深，罕遇行人。傍晚时分，突降大雨，钱贵躲入路边的一个山洞，准备暂住一宿，待天亮雨停后，再继续赶路。

钱贵打着火把察看山洞，洞有几间屋的光景，旮旯里卧一龟状巨石，巨石与洞壁间有裂隙，可容一人侧卧。他将火把放在巨石上，便蜷缩到石隙里歇息。虽然很疲乏，但他不敢入睡，强打精神硬撑着。不知过了多久，火把燃尽了，他也迷迷糊糊打起了瞌睡。

迷糊中，洞中忽生异响，钱贵心下一惊，猛然睁开眼，悄悄伸头探望，不由倒抽一口冷气。洞里竟多了两个人！坐在洞中央的那位光着膀子的壮汉，长脸上斜着一道狰狞的疤痕，正向着火堆烤湿衣；另外一位黑衣人则面壁而立，一动不动，看不清长啥模样。打劫的强人！钱贵闪过这个念头后，忙将头缩回，心里不停默念着“菩萨保佑”。





约摸过了一个时辰，雨停了。壮汉穿上衣服，咕哝了一句什么，那个黑衣人便一蹦一跳地跟着他出了山洞。

钱贵悬着的心这才稍稍放下，但仍不敢合眼。捱到天放亮，急忙走出山洞，匆匆赶路。

走出没多远，迎面走来一位佝偻着身子的枯瘦老人。老人打量了一眼钱贵后，突然露出惊疑的神色，怜惜地说："年轻人，你的气色很不好，是不是碰到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

钱贵一惊，将昨夜的惊险一幕告诉了老人。老人捋着山羊胡子，点着头说："这就对了！你知道么？你碰到的根本不是什么强人，而是赶尸的！"

"老人家，您怎么知道？！"钱贵惊问道。

"老夫是寨里的巫师，你已被尸气所侵，丧魂失魄，得老夫念咒作法驱之，在每天的子夜时分，还需吞服老夫秘不外传的壮阳还魂丹，一次一枚，连服二十天，方能收魂敛魄，否则性命难保！"

钱贵大惊失色，"扑通"跪在地上："大师，请救救我！"

"作法将损老夫的阳寿，不过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老夫不能见死不救，只是这壮阳还魂丹无比珍贵，乃东北长白山的老参等数十味名贵药材精炼而成，……"

望着钱贵踽踽而去的背影，老人晃了晃装满银锭的沉甸甸布袋，脸上露出诡秘的一笑。这时，从一块巨石后闪出两条人影……

一个月后，钱贵神情沮丧地返回长沙城。当他跪在父亲面前，痛哭流涕地诉说自己的遭遇时，父亲却打断了他的话，幽幽地说："抬起头吧，你看看谁来了！"

这时，钱贵的耳边响起一个熟悉的声音："年轻人，你的气色很不好，……"

# 阿曼达太太的乐器屋

李良旭

阿曼达太太六十多岁了。她原来是一名小学音乐老师，退休后在家闲不住，就在轩尼诗大街开了一家乐器屋。

每当有顾客买乐器时，阿曼达太太就边讲解边弹奏给顾客听。她的这种营销方式，很受顾客的欢迎，一些孩子还请她帮助辅导。看着那些天真活泼的孩子，阿曼达心里感到格外舒畅。小小的乐器屋，丰富了阿曼达晚年的生活。

一天晚上，阿曼达送走了最后一位顾客，正要关门休息，忽然进来一个八九岁的少年。少年脸上脏兮兮，头发乱蓬蓬，一双眼睛却像猫头鹰一样滴溜溜乱转。

阿曼达太太和蔼地问少年要买什么?

少年指着柜台上面一盒方便面说道：“太太好，请将这盒方便面卖给我好吗?”

阿曼达太太“扑哧”一下笑出声来，说：“我这店是卖乐器的，这盒方便面是我准备自己吃的夜宵。”

少年窘迫地说道：“我在这附近找了一大圈，只有您这家店还开着门，我已经一天没有吃东西了，肚子饿得咕咕叫，请您将这盒方便面卖给我吧!”少年的语气里，有种哀求和悲伤。

阿曼达太太这才注意到，这是一个流浪少年。看到少年这么小就四处流浪，心里不禁感到一丝悲凉的阿曼达太太将这盒方便面拿了过来，亲切地说：“这样吧，我请你吃这盒方便面，钱我就不要了。”

少年听了，脸上露出感激的神色。他接过方便面，立刻狼吞虎咽吃了起来。

阿曼达太太倒了一杯水递了过来，说道：“吃慢点，来喝点水，别噎着。”少年实在太饿了，一会儿就将这盒方便面吃光了，阿曼达太太从柜子里又拿出一盒方便面，说道：“慢慢吃，这里还有一碗。”





很快，少年就将两碗方便面吃光了。他打着饱嗝儿，抹了一下嘴，说："谢谢太太！我吃饱了。"说完，就要走出门外。

阿曼达太太喊住了少年，问道："天这么黑了，你这是要到哪里去啊？"

少年说这几年来，自己一直是随便找个地方度过漫漫长夜的。

阿曼达太太听了，心里一惊，心想：这么小的年龄就出来流浪，长大了可怎么办？

阿曼达太太越想越焦虑，她想了一下，说道："孩子，我和你商量一件事好吗？你以后就住在我这屋子里，帮我照看下这店，我管你吃喝好吗？"

少年一听，眼睛里露出惊喜的光芒，他连声答道："我愿意，我愿意！"

就这样，少年住下来了。阿曼达太太发现，少年很能干，每天将店铺打扫得干干净净；每当有客人进来，少年总是热情打着招呼，客人离开，少年又热情相送。特别是每当阿曼达太太向客人介绍各种乐器知识、为客人演奏时，少年总是神情关注地听讲，两只手还情不自禁地比划着。阿曼达太太感到很欣慰，心想：原来他也喜欢音乐啊！

一天，一位太太带着一个小女孩来买小提琴，正好阿曼达太太不在店里。少年热情地接待了这对母女，不但向这对母女推荐了一种型号的小提琴，还演奏了一下。这位太太高兴地买下了这把小提琴。

看到眼前这一幕的阿曼达太太惊讶万分。等那对母女走了，阿曼达太太问少年："你是怎么会拉小提琴的？"

少年说："平时我看你拉小提琴，我偷偷学的。"

阿曼达太太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她拿起一把小提琴，对少年说："你再拉一首给我听听。"

少年接过小提琴，托在腮帮下，左手按着琴弦，右手拉弓，一曲悠扬的小提琴曲，如潺潺流水，倾泻出来。

阿曼达太太脸上露出欣喜地神色，她又拿起一架电子琴，少年接过电子琴，十指在琴键上飞快地跳动着，一曲优美的音乐又传了出来。

阿曼达太太高兴地说道："孩子，你的悟性很高，是个弹琴的料，好好地学吧，我教你，将来一定会有前途的。"

一年又一年，日月如梭。在阿曼达太太精心教导下，少年进步很快，他不仅会弹奏好几种乐器，而且还会作词作曲，谱写了大量的原创歌词。在这里，少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天空。

在参加当地电视台举办的少儿乐器大赛中，少年获得了一等奖。少年在获奖感言中深情地说道："我曾经是一名无家可归的流浪儿，四处漂泊，饱

受饥寒。是阿曼达太太收留了我，从此改变了我的人生。在阿曼达太太的乐器屋里，我不仅学会了为人处世的基本道理，还学会了演奏乐器。音乐，像给我插上了美丽的翅膀，带着我，飞过高山、飞过湖泊，飞向遥远的天际，我找到了属于自己的人间天堂……”

多年后，少年成了一名著名的音乐家。他常常向人们讲述着发生在阿曼达太太乐器屋的故事。

人们不经意地发现，音乐家身边，又多了几个流浪儿。那个阿曼达太太乐器屋的故事，在延续着……





# 说谎者说

徐均生

领导推门进来时，张三刚跳下窗去。我只抓住张三的一只鞋子，面无血色。我说："张三、张三……他、他跳下去了。"领导连忙扑到窗口，看到了张三卧在花草丛中。我要冲下楼去，却被领导一把抓住。领导说："我有话对你说！"领导的眼睛都红了。我看着领导点了点头。

领导说："第一，张三无论是什么原因跳窗的，你对谁都不能说！"领导见我点了点头，又说："第二，张三从窗台下去是因为他搞卫生……对！为了迎接上级部门大检查，清理窗户时不慎掉下去了。他，张三完全是因公掉下去的。这一点你要特别记住！"我很使劲地点了点头。

这时候，领导就和我一起往楼下快速跑，刚跑了几级台阶，领导马上又对我说："李四，我有话说。"我连忙停住了脚步，气呼呼地答："我听着呢。"领导说："你看这样行不行？张三不是搞卫生掉下去的，而是因为救你掉下去的。"我眼睛睁得大大的，不解。领导解释说："你在窗户上搞卫生，脚下一滑挂在了窗台上，张三发现后连忙把你救起来，不料，他的脚一滑，就掉下去了。"我张了张嘴巴想辩解，领导用手制止了，说："你听我说，这样的话，对你没有任何影响，而对张三就不同了，他可以成为英雄，对他的家人就有很多好处；还有，对我们单位也是好事，你说是不是？"

我想应该是的，我不能因为自己诚实为人而影响张三及他家人的荣誉。我同意了，我说："我会按您说的要求去说的。"

果然，张三非常风光地去天堂了，张三的家人也得到了优厚的待遇。我呢，在单位也没受任何影响，反而受到领导的重视，在单位的地位节节上升了。过了没多少时间，领导根据民意测验提我当了办公室主任。这"民意"是什么，我心里当然非常清楚。就这样，我成了领导身边的红人，领导做什么都带着我，无论谈工作，还是宴请什么要人，我肯定陪伴在领导的身边，帮领导打理一切琐事。

忽然有一天，领导被检察官带走了。之后没几天，上级组织来找我核实

情况。上级组织问："张三救你落窗的事是不是你们领导安排你说的？"我断然回答："不是，张三是救我才掉下窗去的。"上级组织又问："你们领导都坦白了，他为了政绩不得不这样让你说谎，你好好想想，是不是这样？"我依然断然回答："不是的，张三绝对是救我后掉下窗去了。"上级组织说："请你放心，就算你说出实情，你也不会被撤职的，张三的荣誉也不会收回的。"我很坚决、很果断地说："我所说的话都是真的，经得起任何考验！"

上级组织见问不出他们所希望的结果出来，就让单位的新领导来找我问话。新领导没头没脑地责问："你为什么不说实话？"我瞟了一眼新领导，断然地说："我说的句句是实话！"新领导却说："我给你一个机会，说出实情，我不会追究你的，你还是做你的办公室主任。"我依然断然回答："我所说的都是实情，每一句话，都经得起历史考验！"新领导冷笑了一声，把一张纸头摔在了我的眼前，喝道："你睁大眼睛好好看看吧！"我看了，是张三的遗书，要自杀的遗书！我淡淡地说："这是假的。"新领导一听我的话就怒不可遏地道："你给我好好听着，这是张三跳窗自杀前亲自给我的！"我气呼呼地反问道："那你为何不制止？难道是你故意让他自杀的吗？"新领导顿时哑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拿起张三的遗书愤愤地走了。

一切都照旧，太阳照样每天升起。新领导没有把张三的遗书公布于众，不过，我的办公室主任倒是换成了政治处副主任，分管老年工作，有人说我升了，有人说我明升暗降。我只是笑笑，什么话都没说。张三的事一点也没改变，他的家人该享受的待遇一点也不少。我有时也在想：这张三做我的救命恩人，真好！

# 听来的故事

刘黎莹

那天，我请海外归来的姑姑吃饭。姑姑吃到家乡可口的饭菜，心里乐开了花。我从小就听大人说久居海外的姑姑很会讲故事。我趁机缠着姑姑讲讲老外的故事。

姑姑爽快地答应了我的请求。姑姑说："我给你讲个发生在我居住的小区的一个非常有意思的故事吧。"

在一个郊外的居住区，住着上百户的城市居民——他们白天到繁华的市区上班，晚上再搭班车回到这个小区。这个小区有好多居住多年老住户，虽然他们中的有些人在市区里买了新房子，但依然不想早早地搬离这个小区。因为这个小区的邻里关系相处得非常和睦，谁家有困难了，说一声就会有人热情地帮着做这做那。

在一个周末的上午，小区居民们有的出来晨练，有的开始擦车准备走亲访友。就在这时，忽然有人从一栋楼的十二层楼顶跳下试图自杀！

更离奇的是，这位要自杀的人在下落时被从十楼窗户射出的子弹击中，当场死亡！

这位自杀的死者也许并不知道，如果他不被突如其来的子弹击中的话，他是无法自杀成功的。因为在九层有一副保护外墙清洗工的安全网。自杀的人下落到九层时，一定会落到这个安全网上。

这个自杀的人是谁呢？

经过警方确认，死者是住在十二层的叫巴可的小伙子。

那么住在十楼的人家为什么突然开枪打死巴可呢？难道他们事先知道巴可会在瞬间从他们窗外落下吗？他们和巴可有什么过节吗？如果这些猜测被一一核实，那么十层的主人就有重大谋杀嫌疑。

十层的主人是一对上了岁数的老夫妻。面对警方的质问，这对老夫妻显得非常的委屈。老头儿和老太太异口同声地说："我们真的不和道猎枪里是装上子弹的啊！"

原来，这对老夫妻时常为生活的琐事吵吵闹闹。每一次闹起来时，老头儿的情绪都会非常激动，他常会抄起猎枪，对着老太太扣动扳机。因为老太太知道老头儿不舍得当真杀死她，所以每次吵闹时，常常是老头儿抄起猎枪，该扣扳机还扣扳机，老太太该干什么还干什么。

这次吵闹也是为鸡毛蒜皮的小事情。两个老人吵得不可开交时，老头儿又抄起猎枪，像以前那样对着老太太扣动扳机，想放空枪吓唬老伴儿，但是这次猎枪真的射出了子弹，没打中他的妻子，却穿过窗户击中从十二层落下的自杀者。

现在，老两口面对谋杀指控，翻来覆去就是那句话："谁会想到枪里真有子弹？"

警方按照老两口的说法，只能假设另一种解释：猎枪里的子弹是在老两口不知情的前提下，偶然被装上的。如果这对老夫妻说的是实情，那么是谁把子弹悄悄放到猎枪里的呢？

经过警方细密的调查，终于找到了住在这个小区里的一位目击者。这位目击者证明，在上周他曾看到老夫妻的儿子往猎枪里放过子弹。

事情的来龙去脉终于明晰。原来，这对老夫妻的儿子因为母亲突然中断对儿子的经济资助，所以对母亲怀恨在心，企图利用父亲常用猎枪吓唬母亲的习惯，借父亲之手杀死母亲。

案件终于真相大白。案件的主犯就成了老夫妻的儿子。

令人意想不到的是，老夫妻的儿子并没被判刑。因为从十二楼跳下的巴可就是这对老夫妻的亲生儿子。

姑姑讲完这个故事后，长长叹口气说："这人啊，往往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到头来受害的还是自己。"我们几个陪姑姑吃饭的小辈忙不迭鸡啄米样地不停点头。

# 奇特的惩罚

风 凰

公元2222年，物质非常丰富，人们想吃就吃，想睡就睡，想玩就玩，然而，就是在这样美好的时代，一个叫曾奇怪的人居然去抢了邻居家的一个花瓶。照理说，抢一个花瓶，算不上什么罪，可是在这样美好的时代，在已经有几十年没有人犯罪的时代，抢一个花瓶可就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了，这绝对是人类社会所不允许的。曾奇怪成为一个罪不可恕的人，人们纷纷要求给予他惩罚，有人说把他关到监狱去。

听到监狱，大家都傻了眼，因为世上已经没有监狱了。最后一座监狱，据网络上的消息说，已经在50年前就推倒了。难道为了曾奇怪一个人，再去修一座监狱吗？不可能啊！那把他关到哪里呢？又怎么惩罚他呢？一时间，大家都沉默了。突然，有人说有一座图书馆数十年没有人去，不如就将他关到图书馆去，让他在那里读那些书，让他全读完。读书？对！就让他读书！大家都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听说要到图书馆去读书，曾奇怪连忙就摇头说："不！我不读书！我不读书！"要知道，这个时代的人们，早已经不读书了，大家接收信息，全靠手机和电脑。就是活儿，人们也不用干，一切都有机器人工作。尽管曾奇怪一千个一万个不情愿，但他还是被人们押到了图书馆。多年无人问津的图书馆要不是机器人在管理，恐怕早就废掉了。走进图书馆，曾奇怪不由吓呆了：这里全都是一排排的书啊！

要知道，这辈子几十年来，曾奇怪可从没有读过一本书啊，现在要将这里的书全部读完，那得花多少时间啊！曾奇怪说："不，我不要读书！我愿意接受别的惩罚！"可是所有的人都摇摇头，表示不同意。然后，人们离去，把曾奇怪一个人留在了图书馆。曾奇怪不由长叹一声，后悔不该贪图一个花瓶。其实，他完全可以不用抢邻居家的花瓶，叫机器人为他做一个就是了，唉，谁叫他太冲动了呢！

开始的时候，曾奇怪不愿意看书，可是这里没有手机、没有电脑，他什

么也干不成。实在无聊，最终他不得不拿起了一本书，打算看书消磨时间。那是一本小说，没想到，他一看就着了迷，机器人为他送来饭菜也不知道。直到看完整本书，他才发现自己已经饿得前胸贴后背了，这才端起饭菜狼吞虎咽。虽然饭菜凉了，但他却毫不在意，因为他又在想着刚才的小说，他突然有一种冲动：想看书。

吃过饭，曾奇怪就赶紧去拿了一本书来看。由于平时在网上看各种杂七杂八的信息都是一目十行，因此他看得特别快，一本书不到两个小时就看完了。看完后，他站起身，揉揉眼睛、捶捶肩膀，大声呼道："精彩！太精彩了！过瘾！太过瘾了！"现在，曾奇怪不再觉得让他看书是对他最大的惩罚，而是最大的享受和幸福，他甚至开始后悔，自己从前居然没有到图书馆来，好在现在来看书也不迟。

后来，有人来图书馆看曾奇怪，看他是否在接受惩罚，发现曾奇怪果然在看书，非常满意。曾奇怪对来看他的人说："你们也来这里看书吧！看书简直就是世上最美好的事！"人们听了这话便笑了，当然没有人会相信他的话。大家都想：他肯定觉得看书很痛苦，肯定很想让我们换一种惩罚方式，这才说看书是世上最美好的事。我们当然不会看书了，我们又没犯错，又不是囚犯，用不着接受惩罚。

看书这么美好的事，人们居然不愿意接受，曾奇怪只好作罢，他也明白，现在在大家心里，看书就是最大的惩罚。此后，曾奇怪每天都废寝忘食地看书，大家都说他诚心诚意接受惩罚，是个好人，于是大家商量，决定放他回家，不用看书了。没想到，曾奇怪居然不肯离开图书馆，说他愿意继续留在这里。大家见了非常高兴：果然是个好人！既然他愿意，那就让他继续接受惩罚，读完这里的书吧！

三年后，曾奇怪将图书馆里的书全都看完了，他走出了图书馆。人们为他举行盛大的晚会，祝贺他获得新生。晚会上，人们让曾奇怪讲讲在图书馆的感受，曾奇怪说他在图书馆过的这三年，是他人生当中最美的三年。然后，他还为大家讲了一个书中的故事，大家都被深深地吸引了。因为，这时的人天天都被各种杂七杂八的信息所包围，平时就难得听到一个精彩的故事，大家直呼过瘾。

第二天，人们蜂拥向图书馆，疯狂借书，不到半天时间，数十年无人问津的书籍，全都被人借走了。看过书之后，大家都说原来书是这么美好，看书是这么幸福。从此之后，人们每天吃饱了喝足了就看书。十几年后，曾奇怪去世了，举世哀痛。在曾奇怪的墓碑上这样写着：一代圣人曾奇怪。因为他为人类发现了最大的幸福——看书。

# 蓝宝石项链

凤凰

伊丽丝今天太开心了，她拥有了一条蓝宝石项链！许多个梦里，她都梦见蓝宝石项链，都想得到一条这样的项链，可是她没有钱。每次她叫妈妈给钱，妈妈都不肯给。妈妈知道，她想买一条蓝宝石项链。妈妈说，她还小，用不着戴项链，等将来长大了，一定买一条价值不菲的蓝宝石项链送给她。现在好了，她终于拥有了一条蓝宝石项链。

其实，蓝宝石项链不是伊丽丝的，那是坐在她前面的乔娜的。早上，乔娜打开书包，伊丽丝一眼就瞧见了那条蓝宝石项链，顿时眼睛就直了，想：我要得到它！我一定要得到它！那节课，伊丽丝一点也没有听进去，她的心里就只有蓝宝石项链，所以一下课，乔娜等人一出教室，她就赶紧上前偷走了乔娜书包里的蓝宝石项链。

拥有了蓝宝石项链，伊丽丝的脸上绽放出了花朵。后来，整整一节课，她的手都伸进书包里，摸着蓝宝石项链，摸了一遍又一遍。只有摸到了蓝宝石项链，她才放心；没有摸到，她就觉得蓝宝石项链飞了、化了。她想：只要放学回到家里，我就可以把它拿出来戴了。戴上蓝宝石项链，我一定会非常漂亮。班里最漂亮的女孩，肯定非我莫属！

当然，伊丽丝还是有所担心：一旦乔娜发现书包里的蓝宝石项链不见了，一定会寻找，但愿她今天上午不发现才好！可是怕什么就来什么。再上课的时候，珍妮老师就提到了乔娜的蓝宝石项链，还问大家有谁看到了，大家都说没有看到。珍妮老师郑重地说道："这并不是一条普通的蓝宝石项链，而且这还是乔娜的妈妈送给她的生日礼物！"

它不是一条普通的蓝宝石项链？所有的人听了都吃了一惊：它一定非常贵重，而且意义非凡！一时间，教室里的气氛变得紧张起来。伊丽丝听了心怦怦直跳，这下可完了，这么贵重的蓝宝石项链，珍妮老师和乔娜肯定不会罢休。

想到这里，伊丽丝便朝珍妮老师看过去，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珍

妮老师居然盯着她呢！完了，完了，老师肯定知道我偷了蓝宝石项链！伊丽丝的心都快跳到嗓子眼了。此时，她万分后悔，自己再喜欢蓝宝石项链，也不应该去偷啊！她在心里祈祷：珍妮老师，您别再说了好吗？别再查了好吗？我错了！我把蓝宝石项链还回乔娜就是了！

伊丽丝都快急出眼泪了，她不敢看珍妮老师，不敢看同学们。终于，珍妮老师说道："孩子们，现在，你们每个人都带上自己的书包，挨个去办公室，拿了项链的人，把项链放到我的抽屉里就是了！"伊丽丝听了松了一口气，这样真好，她可以悄悄地把项链放到抽屉里，大家却并不知道是她偷了项链。伊丽丝在心里说：珍妮老师，谢谢您！

然后，第一个同学拿着书包去了办公室，她回来后，第二个同学再去。就这样，同学们一个接一个地去办公室，很快就轮到了伊丽丝。她来到办公室后，里面只有她一个人，她迅速地从书包里掏出蓝宝石项链，然后赶紧打开抽屉放了进去。关好抽屉，她若无其事地走出办公室，回到教室。回到座位上，伊丽丝这才彻底地松了一口气：这下没事了！

不久，所有的人都去了一趟办公室，珍妮老师最后也去了办公室，她回到教室，带回了那条蓝宝石项链。重新得到蓝宝石项链的乔娜喜出望外，她把蓝宝石项链捧在手里，激动得涌出了泪水。伊丽丝在心里说：乔娜，对不起！我不知道它这么贵重，也不知道你这么在乎它，要不，我再喜欢也不会偷走它！

后来，伊丽丝再也没有干过任何偷窃的勾当，她成为一个乐观向上、乐于助人的人。几年后，她也拥有了一条价值不菲的蓝宝石项链。戴着真正属于自己的蓝宝石项链，她不禁又一次想到了往事，想到了珍妮老师，那次，要不是珍妮老师让大家去办公室还项链，她肯定颜面尽失。想到这里，伊丽丝满怀歉意地去了珍妮老师家，向珍妮讲述了真相。

珍妮老师告诉伊丽丝：其实，自己并不知道是她偷了项链。那天在课堂上，她觉得自己的学生，每一个都是好孩子，都不是小偷，可是事情却发生了，为了让偷项链的人以后健康地成长，她才想到了让大家去办公室还项链。珍妮老师说："其实，那就是一条普通的蓝宝石项链，准确地说，它根本值不了几个钱，那是乔娜的妈妈买的假的！"

它是假的？伊丽丝一时睁大了眼睛，觉得不可思议。珍妮老师笑着说："我想，只有说它不是一条普通的蓝宝石项链，这样才能引起偷它的人的注意，才能让她感到事情重大，她才可能交出项链。同时，我这么说，也是让她明白，别人的东西，其珍贵性可能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这样，以后这个

人就不会再偷东西了！”

伊丽丝恍然大悟，真相竟然是这样。她向珍妮老师投去了感激的目光：珍妮老师做得太对了！正如珍妮老师所说的那样，她明白别人的东西对别人非同一般，才断绝了偷窃的念头。现在看来，它的确不是一条普通的蓝宝石项链啊！

# 夜　刺

石上流

龙鳞悄然换上夜行服，带着宝剑，鱼一样潜入夜色中。

老远，龙鳞就听到冯府门前石狮下传来呼噜声。近前一瞅，原来是个白发老翁。

龙鳞仔细观察了一会，没觉得有啥危险的征兆，这才如燕子穿云似的跃入府邸。

正当龙鳞猎犬一般向冯天赐的寝室靠近，一声咳嗽响于脑后。他回头一看，却无一人。

遭人跟踪竟毫无察觉——看来是遇到罕见的对手了。

龙鳞料到今夜无法得手，怅然而返。

途中，巧遇两醉鬼纠缠一白衣女子。龙鳞视若无睹，径直赶路。那女子挣脱出来，上前拉住龙鳞衣袖，颤声道："公子救我……"

刹那间，两汉子一改醉态，出拳偷袭。

面对突变，龙鳞左闪右避，同时拔剑在手。那女子竟也加入战团，向龙鳞发难。

龙鳞以一敌三，全然不惧，剑光如电。

随着掌响，那三人同时收手。暗影中，赫然走出一人——白发老翁。

"龙影剑！果然是玄黄岛的第一杀手龙鳞……"老翁凝视龙鳞，目光如炬。

龙鳞已猜出，在冯府跟踪自己的定是此人。

是敌是友，一时难辨。龙鳞道："是又如何，你待怎样？"

老翁从怀中掏出一物，掷于龙鳞，正色道："你且回去细看……"

带着满腹狐疑，龙鳞匆匆返回客栈。灯光下，呈现触目惊心的连环画卷——

首幅画着一对官员夫妇，抱着新生婴儿，喜笑颜开；第二幅画的是，婴儿丢失，官员饮泣，妇人疯癫；第三幅画上，是一个少年在海上孤岛苦练剑

法；第四幅，画着一男子挥剑滥杀，脚下尸骨成堆。

龙鳞凭潜意识觉得与己有莫大关联，一时之间，却又理不出头绪。

次日夜间，龙鳞决定二闯冯府。这一次，是为了解开心中的谜团。他明白，一定会再遇神秘老翁。

及至冯府，果然又邂逅老翁。

老翁见了龙鳞，如在预料之中，单刀直入问："你可明白画中含义了吗？"

见龙鳞迷惑不解，老翁道："若非是你，昨夜早毙于我掌下。老夫最痛恨为虎作伥之徒了！"

说完，如老鹰抓小鸡一般，带着龙鳞疾行如飞。龙鳞一身奇功，在老人跟前竟似化为乌有。

片刻，他们来到一处幽静的墓园。老翁将龙鳞带至一块石碑前，面无表情道："跪下！"

龙鳞置若罔闻，倔强地傲立着。

随着一声叹息，老人道："你可听说过'百晓翁'？"

龙鳞虽隐居玄黄岛，对"百晓翁"的大名却如雷贯耳。此人功夫深不可测，更令人称奇的是，江湖上似乎没有他不知道的秘密。

龙鳞脑际灵光一闪，心中已明白：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江湖奇人"百晓翁"就在自己面前。

龙鳞当即跪倒在地："请恕晚生有眼无珠。拜见老前辈！"

百晓翁道："你要拜的不是我，而是你的爹娘……"

借着月光，龙鳞方辨清墓碑上所刻之字。原来这是一对夫妻的合葬墓，相公姓沈，其妻姓陆。

难道这便是自己的爹娘？

身为杀手，纵然龙鳞心硬如铁，此刻心情也无法平静。

待百晓翁道破他脚心有块蚕豆大小的胎记时，他更加深信，老人所言非虚。

悲天悯人的百晓翁，给龙鳞讲述了一个故事——

权倾朝野、祸国殃民的靖王，为了培植自己的党羽，二十多年前便秘密组建杀手基地。

在靖王的授意下，杀手机构偷盗上百个婴儿，从小就对其进行残酷的体能训练，存活的寥寥无几。龙鳞便是幸存者之一。

痛失爱子，令陆氏的精神彻底崩溃，沈大人也痛切肺腑，一蹶不振。为

排除异己，靖王想趁机除去沈大人，幸得冯天赐倾力相助，才躲过一劫。

即便如此，沈大人夫妇仍因思子心切，忧郁成疾，英年早逝。重情重义的冯大人为其料理了后事。

近年来，靖王越发张狂无忌，妄图篡国。已擢升为兵部尚书的冯天赐，忠义本色不改，与其针锋相对。

为除掉心腹之患，靖王勒令玄黄岛主调用顶级杀手行刺冯天赐。

听了百晓翁的叙述，龙鳞心里翻江倒海，五味杂陈。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的身世会是这样。

龙鳞的眼里，闪过一道凌厉的寒光。

正在春秋美梦中陶醉的靖王绝难料到，龙影剑已反转方向，挟着仇恨，向他步步逼近……




# 跑步心态

秦德龙

他是个具有跑步心态的人。每逢领导喊他，他都是一路小跑，急奔过去。领导在走廊的这头，他在走廊的那头，人们总会听见他“噌噌噌噌”跑步的声音。其实，领导喊他过去，也不见得有什么急事，多半是东拉西扯地胡侃。他总是如鸡叨米，不停地点头。领导很满意他这副状态，经常带他出去喝酒，让他冲锋陷阵，把对方撂翻。

这样一个具有跑步心态的人，总是力争上游。是的，领导看中了他，让他干啥他干啥。没办法，别人不干嘛。别人都很麻木，有个上班的地方就行，有个领工资的地方就行。别人才不管领导高兴不高兴呢。

他的到来，改变了这种格局。别人不干的，他干；别人不管的，他管。只要领导发句话，他会干得十分出色。即便领导不发话，他也会以跑步的心态，主动挑起重担，奔向目标。

平日里，他的信件很多，信封很大、很厚。别人看见了，只能瞎猜测。即便信封里装的是废纸，别人也无法评说。信件多半来自大机关和新闻媒体，别人也够不着说。再说了，谁想给自己找麻烦呢？

他的办公室总是亮着灯，那是他挑灯夜战。这更让别人无法说三道四。总不能说他浪费公家的电吧？

说什么呢？有什么用呢？人们总这么想。

人们都不想看着他进步，很想在他的脚下扔一块石头，绊住他，硌他的脚。

机会很快就来了。

不知他在饭店吃了什么东西，也许是饭店用了地沟油吧，他闹起了肚子，总是往厕所跑，一屙一大摊，且臭气熏天。人们看见了，就忍不住嘴痒，说厕所老是堵塞，八成是他使用了难以溶解的旧报纸。于是，在他又一次跑进厕所的时候，有人便把厕所的门上贴了封条。

他不知道这个，出来后封条自然就烂了。他蔑视地冷笑了一声，什么都

没说。

后来，人们见到他找来了管道修理工，把厕所的管道疏通了一遍。

领导知道了这事，狠狠地将恶作剧者批评了一通。同时，领导表扬了具有跑步心态的他，把一百块钱的疏通费报销了。

出了这件事，人们就不敢给他小鞋穿了，不敢往他的鞋里塞玻璃碴子。

不久，他又有了机会，将自己的威信大树特树了一次。

那是一天中午，他在太阳底下跑步。他总是这样，每天都在太阳底下跑步，围绕着办公楼跑大圈儿。可这一次，他跑着跑着，突然晕倒了。午休的时间短，人们都没回家。有人看见他躺在地上，就惊叫起来。人们跑过来看他，只见他脸色苍白、呼呼喘气，并没有死去。有人问他，是不是需要送到急救中心？他挥了挥手，示意人们千万不要拨打电话。这样，他就被人们架回了办公室，躺在沙发上做深呼吸。已经有人告知了领导。领导大惊失色，这是怎么搞的？怎么会是这样？领导说着，匆匆奔了过来。

他平躺在沙发上，呼吸已趋于平稳。领导俯下身来，亲切地问，怎么样？是不是犯心脏病了？

他摆了摆手，面带笑容说，又惊动您了，我休息一会儿就好了。

领导直起了身子，看着一屋子的人说，都看见了吧？这样的好同志，难得啊！他在我们面前倒下了，这说明了什么？不要忘记，千万年以前，人类曾经在丛林里奔跑，协调性是生命的本色，我还想说的是……我什么都不说了！

人们低声不语。

领导又说，好在他没有什么生命危险。如果，他不幸去世了，这就是不可弥补的重大损失！

人们欷歔有声。

这时候，他吃力地从沙发上爬了起来，步履艰难地走到电脑前，进入了工作状态。

领导意味深长地说，你们都和他比比吧！

人们面面相觑。

他轻轻地按动鼠标，电脑上出现了鸟语花香的画面。接着，一首温馨的曲子，从电脑里飞出，弥漫着整个房间。

人们默默无语地走了出去。

领导在他的办公室里继续说话。我很欣赏你的跑步心态。可是，光你一个人跑步还不行，你还要带领大家共同跑步。

他望着领导，赔着自己的笑脸。只有他自己知道，这次晕厥，和厕所事件一样，是表演的需要。他相信，自己总会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当然，今后还要更加努力。领导已经说了，要自己领跑。而领跑，可以看到别人看不到的风景。

# 一包烟蒂

戴 希

海烟这人烟瘾大，只要没睡下，两个小时内不抽烟，准会失魂落魄一般。

可在家里，海烟却从不抽烟。烟瘾发了咋办？赶紧溜到外边去，狠狠地抽，过足了瘾再回家。

为什么如此？因为海烟深爱骆英，好不容易追到她，和她携手走进婚姻的殿堂。而骆英很反感海烟抽烟，特别是在她面前抽，让她吸二手烟。由于烟瘾实在戒不掉，海烟别无他法。

有段时间，骆英出差在外。海烟无聊，便在家中帮骆英整理衣物。本想骆英回家时，给她意外的惊喜，让她看到家里变了个样，不仅不凌乱，还井然有序。

哪料整着整着，衣柜隐蔽的一角，忽然冒出包东西。小心打开，竟全是烟蒂！而且很显然，它们不是新生儿，年龄都不小了。

海烟气得脸煞白，心中大为不快。一个平素闻不得烟味的女人，应该十分讨厌烟蒂，干吗还要私藏？难道她——还有隐情？

朝等夜盼，骆英回来了。三两句寒暄之后，海烟很快拿出那包烟蒂。骆英一愣，但立马又镇定自己。

“好家伙，你乱翻我的东西？”骆英气呼呼的，一副兴师问罪的模样。

“不是乱翻，夫人！想帮你整理好衣物，让你回来眼前一亮。哪料……”海烟尽量心平气和，“能向我解释一下，这是咋回事吗？”

“这……”骆英表现得不以为然，“有什么好解释的？既然你看着不顺眼，我把它扔远点就是！谁都有自己的隐私。都什么时代了，海烟同志，你太不该乱翻我的东西！”骆英撂下一句话，揣上那包烟蒂，匆匆出门。

“好吧，是我错了。既然你可以扔掉它，我就当压根儿没见过。咱们，一切都是原来的样儿。”海烟软软地说。尽管他的心里，依然痛且苦着。

骆英不管。来到街边，犹豫再三，最后一咬牙，还是给艾川打了电话，

约他去柳河公园见面。

艾川曾是骆英的同事，当然，他也早已结婚成家。

那时，骆英对艾川很来电。委婉地试探过艾川，感觉艾川对自己并不在意，也就未向他表露心迹。

一晃许多年过去。想不到艾川还是那么帅，那么有魅力。与艾川相见，骆英依然心动。

“骆英，找我这么突然，有什么事吗？”默默走过一段小路，艾川忍不住问。

骆英的脸刷地红了，小心拿出那包烟蒂：“艾川你看，这是什么？”

“烟蒂？”艾川惊问，“骆英你从哪弄来这么多烟蒂？”

“从你那里！”骆英瞥一眼艾川。

“我这里？”艾川一头雾水。

“是啊！我们在一起上班那阵，你不是偶尔抽抽烟？”

“那又怎样？”

“你抽完烟会留下烟蒂，然后……”

“咋啦？”

骆英愣愣神，继而嗫嚅道：“趁你走后或你不在意，我会悄悄拾起，将它们一股脑儿珍藏。”

艾川觉得好笑：“这些没用的烟蒂，你珍藏他们干吗？”

“因为——”骆英的心突突突地跳起来，“它们可都是你吸过的，与你相关，总散发出你的气息！”

“这、这、这——”艾川感动得不行，“你怎么现在……”

“我本想珍藏一辈子，哪料忽然被老公发现。弃之不忍，只好——”骆英颤抖着，把那包烟蒂递给艾川，“还给你吧！”

“这、这、这……”

海烟不动声色，在难以被人发现的僻静处，耳闻目睹夜幕下发生的一切，心里真像打翻了五味瓶。

咬一咬牙，拿出壮士断腕的勇气，他终于狠心戒掉过去怎么也戒不掉的烟瘾，从此一身轻松，和骆英也相敬如宾，过起温馨和煦的小日子。

# 人猴恩怨

张爱国

小山村好些年都不见猴子了，年轻人怎么也不相信这里曾是“猴灾区”，所以当第一只猴子出现在村里的时候，年轻人的兴奋自不必说，就连那些曾屡遭“猴祸”的老人也恨不得把家里所有能吃的东西都拿来，招待这些久违的“冤家”。老老少少，一边喂猴戏猴，一边感谢政府近年来“封山育林，退耕还林”的好政策。

然而大家很快发现，他们的好意换来了这些家伙们的肆意：先是三五只地来，后来是成群结队地来；先是清晨和傍晚来，后来是无时无刻不来；先是在村口你给它点吃它就走，后来是溜进人家里偷抢，吃后就在村里追鸡撵狗。更恼人的是，地里的玉米棒子还没有拇指大，西瓜还没落花，棉花刚结桃，就被它们用作“打仗”的武器给糟蹋了。

清除“猴患”又成了村民们的头等大事。

有人重又提出当年的“投毒法”、“猴尾点火法”，但立即遭到大家的反对——毕竟是一条条生命而且是人的近亲嘛，把它们赶进山林里，不出来祸害就行了。

这天中午，一场暴雨刚歇，村民们刚埋伏好，浩浩荡荡的猴子大军就来了。村民们又好气又好笑，这些家伙简直把村子当成了自己家，连才出生不久的小猴子也抱来了。一进村，猴子们就开始肆无忌惮地跳墙翻窗。

村民们突然从四面八方冲出来，高叫着，敲打着脸盆、锣鼓，挥舞着扁担、铁叉。猴子们慌了神，想往回逃，路被堵上了，只得往村子另一头跑。刚出村子，沙石路上，冷不防冲出几辆“呜呜呜”连车带人都是大红的摩托车。猴子们哪见过这种玩意和阵势，在泥水地里跌倒了爬起来、爬起来再跌倒，连滚带爬，没命地逃窜……

好不容易，摩托车停下了，面前却横上了一条河。猴子们正想找个渡口，摩托车忽然“呜”一声又冲上来。猴子们立即向对岸慌乱地跳去。还好，河并不宽，几乎都跳了过去，除了一只母猴——这只搂着幼猴的母猴，

或许太紧张了，自己跳过了，幼猴却落进了河里。

母猴一看河里挣扎的幼猴，纵身跳下去。可是，河水太急，母猴扑腾了好一会儿，连幼猴的身也近不了。岸上的猴王一连大叫了好几声，母猴才不得不爬上岸来

幼猴被卷进了水底，好一会儿才挣扎出水面。猴王喝住又要跳下的母猴，向一只强健的公猴叫一声。公猴应声跳下河。公猴几次就要抓住幼猴了，但湍急的水又将它冲开。

猴王一连命令几只猴子下河，都无功而返。

幼猴停止了挣扎，只偶尔露出一下水面。母猴在岸上凄厉地叫着，要不是几只猴子将它紧紧地抱住，它早已又跳了下去。

“扑通！”猴王跳下了河，几个扑腾后就到了幼猴身边，眼看就要抓住幼猴了，一个浪头打来，两只猴都不见了。岸上的猴子们以为它们都上不来了，凄厉地惨叫着。忽然，猴王搂着幼猴蹿出了水面，奋力将幼猴扔上了岸。又一个浪头打来，猴王再次被卷入水底。

这一切，都被追赶而至的村民看在眼里，他们先前只觉得好玩，但很快就被猴子们的举动给感染了。一名小伙子急忙踢掉鞋子，跳下了河。

河水暴涨，越流越急。

猴王又浮出来，却无力挣扎，只随着流水上下翻滚，时隐时现。岸上的猴群，塌了天一样地惨叫着。小伙子奋力向猴王扑去，接近了被冲开、冲开了再接近。足足半支烟工夫，小伙子抓住了猴王的一只上臂，奋力将猴王推上岸，自己却被一个浪头卷走。

河边的人慌了，将手里的扁担、铁叉纷纷伸向河里，可是小伙子一个也抓不住。人们又相互手拉手向河里蹚去，可才蹚出几步，又被迫撤回。忽然，刚刚吐出一窝浑浊河水的猴王对着猴群一声叫，猴群立即静下来。猴王一把抓住一只成年猴子的手臂，又示意它抓住另一只猴子的手臂。猴子们立即明白过来，一个抓一个，很快抓成了一股“猴绳”。猴王下了河，第二只、第三只……相继下了河。“猴绳”向河中心延伸，向着小伙子延伸……

猴王终于和小伙子紧紧地抓在了一起，“猴绳”慢慢向岸边收拢……小伙子得救了。

说也奇怪，此后，猴子们还是经常光顾村子，但都像走亲戚一样，从不做破坏的事。村里的人，更是待它们如座上宾。

# 神奇的预言

入世无尘

杰布喜欢画画，可他却总是信笔涂鸦，还不挑地方作画。这不，不但自己家里的墙上门上布满他的作品，就是邻居约翰牧师家的墙上门上也布满他的作品。每次约翰看到杰布在他家的墙上画画，便上前阻止，然后将墙上的画全部抹掉。没抹掉还好，一抹掉，倒是给杰布腾出了信笔涂鸦的空间。没几天，墙上又布满杰布的画。

如果不抹掉，那些画在墙上会影响美观。于是约翰只得一次次把墙上的画抹掉。抹到后来，约翰厌烦了，便将此事告诉了杰布的父亲杰克，希望杰克管管自己的孩子。杰克对杰布多次批评，可杰布依然我行我素。没办法，杰克只好自己一次次将杰布画在约翰家墙上的画抹掉。约翰见老是这样，也不是个办法啊：长期下去，这墙经不住画，也经不住抹。

这天，杰布又在约翰家的墙上兴奋地信笔涂鸦。就在杰布画得快乐的时候，约翰从外面回来了。杰布心想这次又被约翰逮住了，肯定没好果子吃。没想到，约翰不但没有教训他，反而还上前认真地欣赏着他的画，然后笑着对他说：“嗯，你画得挺好！进步不小哇！我看啊，以后你肯定能当画家！”

杰布吃了一惊：“你说什么？以后我能当画家？”约翰认真地说：“我敢肯定，以后你一定能当画家！”杰布顿时高兴地跳了起来：“哦，我能当画家，太好了！太好了！”约翰笑着说：“墙上的这些画，别叫你爸爸抹掉了哦，它可是画家的作品，将来有价值！”杰布蹦蹦跳跳地回家去了。约翰见此笑了。

从此之后，杰布再也没有在约翰家的墙上画画了。每天，杰布都待在家里，用笔在本子上画画。

让约翰没想到的是，赶走了调皮的杰布，又来了一个捣蛋的大卫。大卫喜欢打架，他身强体壮，总是欺负别的孩子，大家都不喜欢他，没多久，他就没了伙伴。这下，无聊的大卫开始捡石子砸窗玻璃玩。许多人家的窗玻璃都被大卫砸烂，约翰家也未能幸免于难。

约翰在窗玻璃被砸后找到了大卫家，为此，大卫被父亲狠狠地批评了一顿。当然，大卫对约翰怀恨在心。这天，大卫趁着约翰家里没人，将约翰家的几扇窗玻璃全都给砸烂了。就在大卫得意洋洋的时候，约翰回来了。

大卫见自己被约翰逮了个正着，顿时就慌了，心想这次肯定完蛋了。出乎意料的是，约翰不但没有教训他，反而还指着被砸烂的窗玻璃对他说："瞧，你砸得真准，力道十足！我想，要是你练习扔铅球的话，将来肯定能当冠军！"

大卫眼睛一亮："你说我扔铅球的话，将来能当冠军？"约翰认真地说："我敢肯定，以后你一定能当冠军！"大卫顿时高兴地跳了起来："哦，我能当冠军，太好了！太好了！"约翰笑着说："冠军是不能砸窗户的，否则就犯规了！"大卫点着头说："我知道，我知道！"大卫蹦蹦跳跳地回家去了。约翰见此笑了。

从此之后，大卫再也没有扔石子砸谁家的窗玻璃。每天，大卫都到公园的一个角落扔铅球。

杰布从没有停止过画画。每次别人问他为什么这么专心，他就将约翰的话告诉别人，说他将来能当画家。别人听了就劝杰布说那是约翰骗他的，可杰布不信，他说："约翰是认真的，他是牧师，他不会骗人！"

大卫也从没有停止过扔铅球。当然，也有人问过他这事，他跟杰布一样地回答别人："约翰是认真的，他是牧师，他不会骗人！"

20年之后，杰布真的成为了一名出色的画家，而大卫也真的赢得了扔铅球的冠军。有一天，他们相约着来看望约翰。此时的约翰已经老了，面对两个有成就的年轻人，他笑呵呵将他们迎进家门。

杰布首先开口说："约翰先生，您的预言真准，您说我能当画家，我真的当上了画家！"大卫赶紧接口道："是啊，您的预言真准，您说我能当冠军，我真的当上了冠军！"约翰笑容满面地说："你们有了出息，我替你们感到高兴！"

杰布问道："约翰先生，为什么您能预测到我的未来呢？"大卫接口道："约翰先生，您就告诉我们真相吧！"

见两个年轻人着急的样子，约翰笑着说："说实话，当时的你们，实在令人讨厌，可是，你们并非无药可救，只是没人给你们指明一条道路。我只不过是给你们指了一条路。而你们，相信自己，并且为之努力，这才实现了我的预言！"

杰布和大卫顿时恍然大悟，原来约翰的预言并不神奇，它只是一盏灯，

照亮了通向未来的道路。他们相信这盏灯，沿着它所照亮的路坚持走下去，这才成就了他们的辉煌。但是，他们仍然非常感激约翰先生，因为是他的预言，才让他们满怀希望地走进了美好的今天。

# 鸟　人

葛取兵

大凡云雾冲的人都有一个喜好，就是扯乱弹时扯不了两三句，就扯到鸟人身上，而且一谈起鸟人，那劲头子，一个字“牛”！

其实，鸟人非奇人，鸟人是个命苦之人。

鸟人年方多少，村人众说不一。鸟人自幼嗜读诗书，父母双亡后，原住在村中一泥砖房里，一次暴雨后房成了一摊稀泥，鸟人便栖居于村后的林子里，搭了个窝棚，比鸟巢大些而已，自喻为“鸟巢”。

林子多鸟，杜娟、画眉、斑鸠……村里人哪个都不能一一道出。鸟人自从居鸟林后，晨闻鸟鸣而起，夜听鸟语而眠，久而久之，竟精通鸟语。不但闻鸟语而知其鸟，而且模仿鸟叫也可以以假乱真。

鸟人终日在林中与鸟窃窃私语，自得其乐。鸟人从不伤鸟，更不食鸟，有鸟受伤，必寻草药医鸟。鸟视鸟人为朋友。

鸟人为生活所迫偶去闹市露一手，模仿鸟叫，呼朋引伴般，鸟们纷呈踏至，歇足于鸟人之手、头、肩。一时鸟声啁啾，如合唱团，惹得闹市人群拍掌叫好。歌至高潮，有鸟飞至人前点头讨喜钱。鸟人遂靠此度日。

不过鸟人很少在街头卖弄，每表演一番，募得些钱财，在闹市买些大米、盐巴等，隐居林子，仍旧与鸟相依为伴。

这一年，日本鬼子侵占古镇，说来也巧日本小队长三本太郎自幼喜鸟，后考取东京大学动物专业，专门研究鸟语。日本爆发侵华战争，三本太郎应征入伍，不然的话三本太郎成为鸟类专家应指日可待。

三本太郎来到神州大地后，发现在神秘的中国，鸟类更多更奇。战争之余，仍不忘收集鸟类资料，尤其是对一些珍贵的鸟种更是加紧搜集。

三本太郎到达古镇不久，不日见闹市人群攒动，喧哗声如潮。稍后但见不少鸟雀飞来，鸟语声不绝。三本太郎大喜，欲请鸟人至兵营请教一二。

鸟人无语，面若冰霜，摇头离去。

有汉奸把鸟人的情况详尽介绍给了三本太郎，三本想，如能把鸟语破

译，战后回国，岂不成鸟类的研究权威。想到兴奋时，三本似乎看到了无数的鲜花和掌声，还有美人抛来的媚眼。

翌日，三本太郎携点心礼品，赴云雾冲拜访鸟人。

鸟人不在，守候半晌未见人影，倒是鸟语声不绝于耳。第一次三本太郎无功而返。

第二天，三本太郎再次赴林子访鸟人，又未见人影，三本心中不悦，面露愠色，但一想：中国有三顾茅庐之说，我三本太郎以礼相待，先礼后兵，还怕请你鸟人不动。

第三天一清早，三本太郎再一次到云雾冲，果然，鸟人正在轻掩柴扉，欲出山门。

三本太郎说："鄙人专事鸟语研究，闻先生精通鸟语，欲请教一二。"

鸟人怒目而视，说："你双手沾满了鲜血，还谈什么鸟类研究。"

三本太郎强压怒火，故作谦虚地说："咱们不谈政治，只是想与先生探讨鸟语，也算是繁荣中日文化。"

"呸！中日文化？刽子手懂什么叫文化？"鸟人大笑。

有日本兵抽刀迫在鸟人的脖子上，说："你的，对皇军的不忠，死啦死啦。"

"死！我上无父母，下无儿女，形单影只一人，怕什么死？"鸟人面不改色，淡淡地说。

"不怕死，好样的。"三本太郎喝退士兵，望着鸟人看了半晌，突生一计，你鸟人不是爱鸟吗？我就拿鸟开刀！于是他对士兵下令：火烧林子，见鸟就杀。

"不能杀鸟！"鸟人闻言大惊失色。半晌，说，"我随你去兵营。"

临走时，鸟人在林子里转了一大圈，叽哩咕噜地说了一通鸟语后，随三本至兵营。

三本太郎大摆宴席款待鸟人，鸟人也不客气，开怀畅饮一番。

宴毕，鸟人对三本说："你算什么鸟类研究家，连鸟都不放过。"

说完，从口中吐出血淋淋的一肉团，三本仔细一看，竟是鸟人的半截舌头。

三本太郎气急败坏地带领日本鬼子杀至鸟林，林中鸦雀无声，不见一只鸟影。原来鸟人临走时，告诉鸟们：有危险将至，要鸟们连夜飞至深山老林，躲避灾难。

以后，云雾冲人再也闻不到林中的鸟语声了。至于鸟人，有人说，鸟人被气急败坏的三本太郎枪杀了；也有人说，鸟人之举让三本太郎动了恻隐之心，放了鸟人一命，鸟人遂浪迹天涯去了。

# 桃花梦

闵玲月

午后的阳光穿过树叶，过滤掉灼热和白炽，把温暖和柔和散落在她的身上。

她微眯着眼睛，躺在摇椅里，阳光调皮地在她脸上跳跃。

一丝风吹来，掠过前额的几根银丝，痒酥酥的。她笑了，笑出一脸菊花。

当年，他也爱用她长长的青丝撩拨她的肌肤，趁她午睡时。

初时她假装不知，呼吸均匀，他不罢休，青丝撩拨的范围逐渐扩大，终于听她"扑哧"一声笑出来。

他趁机捏她小巧的鼻翼，故意粗着嗓子吓唬她：狼来了。

她微闭着眼问：色狼还是才狼？

他答，非色非才，是情郎。

她的脸儿绯红，宛若盛开的桃花。

他呼吸加快，醉倒在桃花梦中。

他们的相识很偶然。

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

他背着相机上山，寻桃花而来。她怀着一腔夙愿，觅桃花而来。

好大一片桃林。

她还未来得及与桃花相映红，片片桃花雨就飘落在她的头上身上。她惊诧，纷飞的桃花雨居然是桃花美的极致。她惊喜，旋转着衣裙，与桃花雨浑然一体，飞舞。

他很懊丧，错过了花期。大部分桃花已经零落成泥。他不甘心，猛然间发现不远处的一场桃花雨。他疾奔而来，定住，为桃花雨的美，更为桃花雨中一个旋转的身影。他恍然大悟，捕捉创作的灵感。他拿出相机，调好焦距，一场美丽的桃花雨，一个美丽的身影，在他的相机里定格，更定格在他的心上。

相机的咔嚓咔嚓声显然惊扰了那个旋转的身影。她转身，粉红的脸儿胜似桃花。

她的目光与他的目光交汇，他突然有了一丝惊慌，开口解释，太美了，所以我就拍了下来。

他以为她会恼，会羞。不料她笑，轻启朱唇，能送给我一张吗？他释然，没问题。

她说出了自己的名字，桃花。呵，多美的名字，名如其人还是人如其名呢。

他也介绍了自己，林夕，专业摄影师。

一个女孩子怎么跑到山里看桃花呢？他好奇。

我虽然叫桃花，但从未看过桃花，你相信吗？我长在黄土高坡，父母为我取了这个名字，我最大的愿望就是有朝一日亲眼看到桃花盛开。

你刚才旋转的动作很美，你是学舞蹈的吗？

我喜欢舞蹈，只是家境困难我没有受过专业训练，刚才我是情不自禁。

一场桃花雨，让两颗陌生的心彼此靠近。

两人在山下分手道别，相约三天后在山上桃林见，林夕要把照片亲手交给桃花。

阴雨连绵，上山的路很滑。林夕后悔不该约在这里见面。让一个女孩子在雨中上山，亏自己想得出。林夕边上山边责备自己，一个不留神，脚踝扭了，忍着疼痛，愈发担心起桃花来，又后悔没有留下联系方式。

雨中的桃林显得很凄凉，几朵还未开完的桃花被雨点敲打得容颜尽失。林夕叹了口气，或许桃花不会来的，也好。

你真守约。林夕身后传出一个声音，柔柔的。

回头，一把红伞遮住了两个身体。

雨中的桃花清纯可人。

看到那张照片，桃花的脸被泪水打湿，喃喃自语：真美。

雨越发大了。我们还是下山吧！两人同时说。

桃花发现林夕走路姿势不对，知道他的脚踝扭伤，急着怪自己：都是我不好，非要这张照片。又怪林夕：真是死脑筋，非赶着来。

林夕说：不送照片就看不到这么动人的桃花了。

桃花笑：桃花都落了，哪里还动人。

林夕说：我心里的桃花才开，怎么会凋谢。

桃花忽然懂了，明亮的双眸有春水荡漾。




不可能的，你是有前途的摄影师，而我，不过是一个普通的打工妹。

一切皆有可能。相信我的话。

为了照顾林夕，桃花请了几天假，旅店老板娘当着林夕的面夸桃花：遇到这么个美丽善良知冷知热的田螺姑娘，你真是走了桃花运。

林夕给桃花看他拍摄的风土人情，桃花给林夕讲打工的酸甜苦辣。

时间总是急匆匆溜走，转眼几天过去，林夕的脚伤好了，桃花的工作也丢了。

林夕要走了，桃花红了眼笑笑：没事，别担心，我马上就会有新工作的。

跟我走！林夕用力把桃花拥在怀里，不容置疑。

桃花问：你会爱我一辈子吗？

林夕扳过桃花的头，一字一句地回答：我们的身体可以老去，但我们的爱情不会老去。

桃花泪光莹莹：我不求天长地久，只要相爱时彼此珍惜就够了。

桃花犹如清水芙蓉，没有受到尘世浮华的浸染。林夕爱她惜她。

林夕带着桃花四处游历摄影，桃花是林夕人物作品中不变的主题。青山绿水旭日繁星，桃花仿若置身梦中。

生活安顿下来，桃花不再随林夕四处采风。她全身心投入这个爱的港湾。

平凡的生活让桃花的面容不再娇嫩，身体不再婀娜，她从林夕的摄影作品中全身而退。林夕的摄影作品里出现一张张新的青春的面孔，林夕身边亦出现一个个陌生而时尚的女孩。

那天，桃花望着镜中的自己，笑问他：还记得那场桃花雨吗？

林夕一怔，好端端的怎么问起这个。

桃花说：还记得你说过爱情不会老去。

林夕盯了她一会儿，郑重地对她说：我会对我说过的话负责。

桃花摇头：可是我在老，而你的心在动。该是放手的时候了。

林夕迟疑：你确定，不后悔？

桃花笑：不后悔，我已经珍藏了爱情的全部。

桃花亲手剪断了风筝线，让林夕飘向未来。

而她，会在某个午后，独自品茗珍藏的爱情，让时光倒流，去看看那场桃花雨。

回忆，有时比现实更美好。



# 棋人奇事

陈项云

刘小二挑着一担鲜鱼打算去集市上卖，走到中途又累又饿，远远地看见酒幌在飘，上书四个大字：顺风酒店。小二紧走几步来到店前，放下鲜鱼担，有伙计招呼："呦！客官，您想吃点什么？"

"来碗面。"在这兵荒马乱的年代，有碗面吃就不错了。小二顺着酒店搭起的凉棚，靠着路边坐下。

他正吃得起劲，大路上走来个彪形大汉，他身穿大氅，手摇团扇，满脸横肉挤兑着一对小眼睛。最重要的是，他身后跟着两个跟班，比他还要魁梧。

小二赶紧低了头，轻轻抿嘴，唯恐发出一点声音惹祸上身。

"这是谁的烂鱼，腥臊烂臭的，熏到本大爷了！"横肉男踢了踢鱼担。

刘小二赶紧低眉顺眼搭话："我这就挪。"惹不起还躲不起吗，这世道，有钱有权就是大爷。

酒店伙计赶紧过来打圆场："来者都是客，我把担子挑到后院，保准熏不到您！"

刚吃完饭，东方上来一团黑云，紧接着豆大的雨点落下，横肉男闲得无聊，对跟班说："咱们下棋？"

"好！"跟班附和。

于是他们画地为棋，捡石为子，杀将起来。没来得及走的食客纷纷围拢来观战，小二为了生计整天游走乡间，他也会下棋，不由得也挤过去看热闹。

这时正巧横肉男折了子，他嗅到小二身上的气味："滚！别污了本大爷的手气！"

小二本来胆小，他忙灰溜溜地离开，眼看雨没有停歇的意思，他索性打了油纸伞四处闲逛。他逛到店后，这座店依山而建，店后一条羊肠小道直通山顶，他索性走上小道，攀上山来。

山上有一天然石洞，洞里坐着两个老者也在下棋，白胡子白眉毛的老者使白子，黑胡子黑衣服的老者用黑子，他们正杀得难分难解，蓦然看见小





二，他们示意他站在旁边观战。小二见老者相邀，忙收了伞站在一边肃立。

这局棋下得紧张，白子步步紧逼，黑子险象环生，一会儿围魏救赵，一会儿釜底抽薪，只惊得小二张大了嘴巴，他们走的棋路不是一般棋手能做得到的。

小二的肚子不合时宜地咕咕叫起来，白胡子老头扔给他一颗枣又继续下棋，小二忙接了吃下，肚子顿时不饿了。他忽然看见外面小槐树的叶黄了，一会儿又绿了，树叶就这样反复绿了黄、黄了绿。

这时棋局又发生了变化，黑胡子老者占了上风，他步步紧逼，隐隐有金戈之声传来，白胡子老者步步为营，稳扎稳打，恰似守株待兔。

小二只看得热血沸腾，仿佛亲临战场 。

拉锯式的战争还在继续，小二这时已能静下心来观战，棋局变化尽在掌握之中，失之得之亦不悲喜。他在揣摩棋局套路，他会猜到他们的下一招是什么。

眼看天色已晚，黑白二子还杀得难分难解。

"天色已晚，多谢仙翁承让，俺走了！"黑胡子老者说完起身，飘飘而去。白胡子老者拱拱手送走黑胡子老者，他转头对小二说："先生既懂棋路，必通兵法，日后必成将军。我要关洞门休息了，先生请回吧。"

小二听了老者的话，热血又一阵沸腾，适逢乱世，如果我当了将军，横肉男还会欺负我么?！他打算不再卖鲜鱼了，决定从戎。

他沿着来时的路返回，无奈树木太多挡了路，又有屋舍纵横，他索性凭着记忆走来，哪里还有顺风酒店的影子！

宽阔的柏油路上，男人们一律西装革履，女人们一律袒胸露背，难道世道换了？

小二好不容易从一个老人口里打听到顺风酒店的消息："传说在一千年前，有个客官挑了一担鲜鱼下榻顺风酒店，不知什么原因，他走了再也没有回来，他的鱼烂了，店主又不敢扔，怕他回来讹诈他。烂鱼的味道飘向路边，再没一个客人上门，结果酒店就倒闭了。"

"千年前？"小二四下张望，酒店原址建起了豪华酒店，一派歌舞生平，他刚学的博弈兵法，到哪里去用呢？仙界才一日，世上已千年！对，我找仙翁去，也当神仙得了。

他又上得山来，哪里还有山洞的影子，只有那棵槐树还在，粗壮的树干，八个人也围不过来，树身悬挂一牌，小二就着月色细看，牌上写着：唐槐，距今千年……

# 百万悬赏

**杨　力**

苏培顺老人是个退休教授。前不久，他到报社打了条寻狗启事，赏金一百万，引得社会一片喧哗。

不久，一个叫小雨的小男孩给苏老送来了一条小狗，说是前两天在医院花园里捡到的。

苏老细细摩挲小狗，一边辨认特征一边问："没事你到医院去干吗？"

小雨一听眼神暗了下去："照顾妈妈，她得了尿毒症。医生说，再不换肾，我就会失去妈妈。可，手术费要50万。"

苏老轻叹一声，赶紧要小雨带自己去了医院。见过主治医生，了解到实情后，苏老又来到病房，果然看见小雨妈妈浑身浮肿，一脸菜色。

见到苏老，小雨妈妈强撑病体说："那天孩子捡到小狗，非要说就是报上登的那条。今天向我要了十块钱，没想到竟抱着小狗坐车找上门去了，真不好意思。"

苏老笑道："我感谢还来不及呢，那条小狗也是我的依靠啊。你有这么懂事的孩子，我替你高兴啊。我今天来，就是要兑现诺言，这是一张50万的活期存折，密码都写在本上了，你拿去先取来用吧。另外50万，我让孩子们尽快汇过来，凑齐就给你送过来……"

小雨妈妈一听，连忙拒绝："大爷，这使不得，你一把年纪了，怎么能把钱全部给了呢？"

苏老一听，正色道："那不行，100万我愿意给，不能失信坏了榜样，我们做大人的都要信守承诺。"

苏老努力说服了小雨妈妈，才满意地转身而去。可几天后，苏老却突然收到派出所电话，让他去作证。老人很懵懂，不知发生了什么。他来到派出所，一眼看到了小雨母子，除外，还有他三个子女。

苏培顺老人育有二儿一女，都在外地发展，事业红火，钱没少赚。最近几年，因为忙也很少回家看父母。两年前母亲去世，便买了一条名贵的爱妃




犬，让它给父亲做个伴。

前些天，苏老给子女分别打了电话，让各汇16.6万急用。三人问父亲拿这么多钱干啥，当得知百万悬赏的原委后，都急急忙忙赶了回来。但三个子女见到那条小狗都顿时傻眼了，这根本不是原来那条爱妃犬，体貌特征非常分明，除非父亲老眼昏花，不然怎么会认不出来？为这条冒充的小狗送一百万，根本不值。为此三个子女认定，父亲被那对母子骗了，他们找到派出所，强烈要求严惩骗子并要回被骗去的钱。

派出所为了弄清真相，专门打电话请苏老过来。当询问苏老时，苏老却说："这件事不能怪母子二人。那一百万，是我自愿给的，那条找回的小狗，在我眼里，就是我原来那条爱妃犬！"

三个子女都瞪大了眼睛，不懂父亲什么意思。只见苏老抚着小雨的头说："有些时候，大人们的所谓成功，在孩子的善良面前是多么肤浅。在你们三个眼里，钱是万能的，可以代替时间，代替孝心，甚至代替生命。你们为了求得心安，总是给我汇钱、汇钱，想让我过得舒心，可我舒心吗？"

三个子女看着父亲，眼睛里慢慢多了一些惭愧……

苏老继续动情地说："你们知道吗，我一个七十多岁的孤寡老人，拿那么多钱来干吗？逢年过节，别人家热闹团聚，可我只能拥着一条狗互相安慰。而眼前这个小男孩，为了救他的母亲，一直在尽最大的努力。不错，一开始我就发现那不是我要找的狗，可小雨的心是那样虔诚，他希望这是真正丢失的那只，这样才能换回他妈妈的命。你们也是四十左右养儿带女的人，你们能比一个八九岁的孩子更懂得尊重孝敬老人吗？"

三个子女一听，全都赧颜地低下头去。只听苏培顺老人最后掷地有声地说："如果这个百万悬赏，能唤回你们做子女的良心，我认为，值！"

# 谁最惨

苏发灯

A1 班同学聚会上，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尽情聊着 30 年前的学习生活，兴致高涨。A1 班是当年的“火箭班”，学生自然都是优中选的优选拔出来的，毕业多年，他们一个个春风得意，不是权力大，就是票子多，要么就是老婆特漂亮。

大家都尽情地夸耀着自己如何如何的风光，事业上如何如何的顺利。三个当年最优秀的学生，老袁成了著名企业家，老陈成了知名律师，还有一个老柳，当了县长。这三个大老爷们喝醉了，竟一个劲地比起生活中的不如意来，他们约定，都要把自己往惨里说，桌上还剩半杯白酒，谁说不出来，谁就一口干掉。

老袁说，我爱上一个女研究生，她同意等我三个月，只要我和老婆离婚就嫁给我，老婆却死活不干，多亏了我的司机小王，费了好大的劲才帮我把老婆“勾引”走，终于和老婆离了婚。虽然我损失了近半的家产，但我乐意啊，我那小可人儿就要和我共走红毯了。就在我准备将喜讯告诉女研究生的时候，老婆却喜滋滋地说她要和小王结婚了，而被特意安插到我身边的女研究生，竟是小王的亲妹妹，一周前早已办好签证，出国深造去了。你们说我这惨不惨啊？

惨，确实惨！不过你惨得活该，惨得有道理啊，谁叫你贪恋美色呢！

轮到大律师老陈。老陈说一天下午，我正在家里洗澡，老婆带着女儿去兴趣班上课，出门时，一粗心，竟然忘记将门带上了。我澡没洗完，家里却闯进一个衣衫不整的陌生女人。女人痛哭流涕、楚楚可怜，自称正和楼下的男人偷情，差点被他老婆堵在家里，看我家门虚掩着，就麻着胆子闯进来了。女人苦苦哀求，只要我今天帮她逃过一劫，以后怎么样都行，边说边主动留下电话号码，本来就衣衫不整的她，还露出了大半个酥胸。本来怕老婆误会，是想将她怒斥一顿后赶出去的，却一时心软，想想就让她藏几分钟吧，于是将女人留在了家里。正准备继续洗澡，老婆带着女儿高高兴兴回来




了。这不，硬说我偷情，后来还闹到了派出所，到现在都还没交到账。你们说，我惨不惨。

老袁说你这个确实是惨，还惨得很冤枉，一点荤腥都没沾上嘛。

该县长老柳了。老袁、老陈都说，老柳你位高权重，平常呼风唤雨，都是你吩咐人家，谁敢不服你啊，你应该不存在惨状吧，看来这酒，你是喝定了哦！

老柳心里其实矛盾得很，今年最倒霉的事，是自己受贿时被人偷拍了视频，还被发到了网上，到处疯传。虽然事后极力补救，但影响仍然不可小觑，纪委调查现在都还没结束，更可怕的是，不知道举报人手里还留有多少自己的“黑”资料，说不准哪天又抖出个猛料来。犹豫了好大一阵，就在他矛盾着到底如何开口时，老袁、老陈却已经帮他将杯子端到了嘴边，老柳想，喝就喝吧，事到如今，想赖也赖不掉了。正要仰脖子，杯子却被人一把抢了过去。

谁，会比这三人还惨？

定睛一看，竟然是班主任刘老师。三人立刻堆起笑脸，刘老师您桃李满天下，衣食无忧，难道您老人家也有什么惨不忍睹的事？

原来不知什么时候，同学们早被这三个大老爷们的谈话吸引过来，将角落里的班主任老师忘得一干二净。

刘老师动情地说，三十年前，我教的，是县里顶尖班级、顶尖成绩的学生，县教育界没有谁敢对我说半个不字。如今，你们都如愿成就了得意的人生，这三十年来，从没有谁主动给我打过一个电话，更不用说来看望我了。不打电话、不来看望也罢，你们这些人挣了大钱、掌了大权，却抛妻弃子、贪财求色，更有甚者，不但自己贪腐成性、岌岌可危，还要将全县往坏里带。我 70 多岁的人了，还因为你们这些得意的门生被人戳脊梁骨，你们说，我这老师，当得惨不惨？

众人沉默地低下了头，从不沾白酒的刘老师一仰脖子，半杯白酒全被倒进了喉咙里。

# 回 家

赵春亮

她边洗碗筷边拿眼偷偷瞄凌子。凌子正坐在电脑前噼里啪啦地忙活。她本来想张口的，但话到嘴边却止住了。现在张口，有点没眼力劲，得踅摸个合适时机，等凌子高兴了再说，那样成功的几率也许会大一些。

前天老伴儿打电话过来，说今年红薯大丰收，再等几日就可以刨了。通话时，电话那头隐约传来几声咳嗽，被她敏锐地铺捉到了，心像是被突然扯了一下，急忙问："是不是感冒了？可得吃药啊，千万别硬撑！"

那头一阵爽朗的笑声，说："我好着呢，一点事没有。"

"哼，我还不知道你，没事你咳嗽啥？"

"大惊小怪！活人还能不咳嗽几声？只是看别人一家热热乎乎的，有点眼热，呵呵。"老伴儿笑得有些勉强。她蓦然觉得眼角热乎乎的，似乎有泪要淌出来。本来想说"我明天就回去一趟"，但话到嘴边又硬生生地咽了下去。万一凌子不允许，岂不又要让他失望？

碗筷洗干净，她又将灶台擦了擦。凌子也关电脑，准备上班去，她鼓足勇气张了张嘴，但还是没有把话说出来。她暗暗骂自己窝囊、没出息。一整天，她都晕晕乎乎的，老伴儿的影子一直挥之不去。那么多红薯需要刨，已经60多岁的人了，每日吭哧吭哧地劳作，连个说话解闷的人都没有。天冷了，穿得暖和没？他不怎么会做饭，冷一顿暖一顿，饥一顿饱一顿，身体怎能吃得消？她暗暗下决心，等凌子回来，无论她是否同意，都得将回家的愿望说出来。

来城里已经三个多月了。孙子出生前几天，她胡乱裹了几件换洗衣服，匆忙登上了开往城里的客车，把一个热咕隆咚的家丢在了身后。回家的要求曾提过多次，但凌子一次也没同意，理由很多。她本来就不善表达，被凌子三言两语反问，就更无话可说了。有一次，她小心翼翼地跟凌子商量："要不我带着孩子一起回老家吧，反正是喂奶粉，回家既能照顾孩子，也能照顾了你爸。"凌子当时正在吃饭，头都没抬说："不行！你不见我爸受不了，





我不见孩子就能受得了？再说，老家的路坑坑洼洼，摔着孩子谁负责？”她刚想张嘴解释，被凌子一个干脆的手势和凌厉的眼神止住了：“还有，老家那种落后愚昧的环境适合孩子成长吗？妈，咱一切想法都得从孩子出发，你说呢？”话说到此，她实在找不出更合适的理由，便没再说话。可今天，得知凌子明天休假，她回家的念头再次汹涌澎湃，不可抑制。

凌子终于回来了。饭菜已经摆在桌上，凌子坐下后，看到她站在一旁，随口说：“妈，你也吃，趁孩子还睡着。”她赶紧“哎”了一声，仍是站着没动，两只手不断地搓，心跳得很快，手心都出汗了，好在凌子没有察觉。

她深吸了口气：“凌子，我想跟你商量个事……”

凌子抬起头，直直地看她。既然开口了，索性不管不顾，“天冷了，你爸在家刨红薯——我离开家这么长时间了，明天你歇班，我想回家一趟。”尽管语无伦次，但意思总算讲明白了，她长吁了一口气。

凌子没有说话，似乎还微微笑了一下。她的心一下子就提到了嗓子眼。那顿饭吃得很沉闷。凌子吃完，推开碗筷才幽幽地说：“怎么总是惦记那个破家呢？不是孩子小吗？既然你一心想回，就回去好了，但后天晚上我上夜班，你必须赶回来！”

天还没大亮，她就起床了。怕耽误凌子的瞌睡，没敢开灯，窸窸窣窣地穿好衣服，收拾行李，胡乱洗了一把脸，拢了拢头发，便逃也似的出了门。70公里的路程，着实漫长。客车在小镇车站把她吐出来，她没顾得上停留片刻，一溜小跑就回了家。

大门紧闭，老伴儿竟然没在家，她有些失落。打开门看见院子里整整齐齐码放的柴火，她很快就释然了，也许老伴儿还在地里忙活。做顿可口的饭菜等他吧，给他一个惊喜。放下行李，她开始洗手做饭，心里禁不住暖暖的，一股欢快的气息在胸腔里跳动。

“他婶，喊你，你咋不应呢，只顾低着头往家蹿，哈哈。”听到院子的脚步声，还没待回头，就传来隔壁李婶的大嗓门，“你怎么回来了？今早天没亮，你家老头儿就进城了，说是去看孙子，切！说什么看孙子，分明是想你了嘛！”

那股欢快的气息倏忽消逝，她觉得眼前一片模糊，滚烫的泪辣得两眼怎么也睁不开。

# 谁饶不了谁

谢大立

三岔路口，坐着一个人，来了一个人。

来人喘着粗气问，两条路哪条好走？坐着的人抿口酒，答非所问，是个逃命的。来人脸一黑，警惕地后退两步说，你说我是逃命的？你怎么知道我是逃命的？坐着的捋捋山羊胡说，我不知道你是逃命的，也没说你是逃命的，我的心说像个逃命的，我回答它说是个逃命的。来人盯着坐着的人说，你说话颠三倒四，难道是个疯子？坐着的人说，疯子倒不是，这么叫也行。你也有眼睛，左边的这条路好走。

来人就匆匆忙忙往左边的路上走。

疯子追着说，你还是走右边的路吧，左边的路虽好走，但容易暴露；右边的路难走，便于躲藏。估计你的仇家快追过来了，快走吧！我还得在这喝会酒，如果你有要求的话，我帮你把他支上左边的路。来人感激地说谢谢，走上右边的山路。

仇家是个虎头虎脑的年轻人，问疯子，看到有个人往这里经过吗？疯子说，头上长了双眼睛，我要说没看到，你会说鬼都不相信。年轻人说，少废话，往哪边走了？疯子说，我说往右边走了你会相信吗？对方就往左边追去。走了两步，回头对疯子说，你要是骗了我，我腰里的家伙饶不了你。疯子哈哈哈哈地笑，年轻人在他的笑声中一会儿就没了影子。

来人从山坡上的棘林里钻出来说，走，赶快走！他知道你骗了他，真的会饶不了你！疯子说，我骗了他吗？你这一说我倒要看他如何饶不了我？他饶不了我，我还饶不了他呢！来人说，你不走我可是走了。临走丢下一句话：看来你真是个疯子！

一会儿，年轻人去而复返，用枪指着他说，你骗我！疯子抿口酒哈哈地笑着说，我骗你，我怎么骗你？年轻人说，河堤一目了然，草原更是一目了然……

疯子说，没错……

年轻人说，根本就没见到我要找的人的影儿，你要不承认骗我，和我一起去找，找到了，我把聘金分你一半，找不到，就把你的头给我拿回去交差。疯子边往起站边说，我的头不值钱，我的头也不是那个人的头……年轻人又用枪一指他说，少废话，前面走。

垂柳拂岸，白浪逐沙，水鸟翩翩起舞，在碧蓝的天空倒映下，河流仿佛玉带轻盈飘动……疯子一边享受风景，一边忙里偷闲观察年轻人。见年轻人也在赏景，还蛮投入的，心里不由得一喜。杀手无情，无情的人是不会赏景的，看来这个年轻人还不是无药可救。见年轻人也不像先头那样凶巴巴押犯人一样地跟他后面，已经和他走到了并排，他的脸上露出让人不易觉察地一笑说，走不动了，可以歇一会吗？

年轻人没有吱声，疯子就在草地上坐下来。年轻人也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站住，双臂绕胸地望远方。疯子一叹自言自语说，我老人家临死前可以把这风景看个够了，这地方让我老人家流连忘返，每次经过这地方没有一次看够的，这次你得让我看够。年轻人瞟他一眼说，你要死了，什么病？疯子的心里又一喜，说，不是你要我死吗？年轻人一愣说，我干吗要你死？疯子说，那你刚才说的是玩儿的？年轻人不答，对他说，歇够了起来走吧！疯子边往起站边说，死不了就好，留点日后再慢慢看也行。

继续往前走，两个人肩并肩，散步一样。在年轻人越走越慢，像要一次把这风景看个够的时候，疯子突然问，你干吗要杀人？年轻人一惊，说，谁说我要杀人？疯子指指他的腰说，你腰里的东西不是杀人的？年轻人说，带东西就是杀人？防人杀不行？疯子说，不杀人就好，杀人可是要被枪毙的，被枪毙了可就看不成风景了……年轻人打断他的话说，你少废话，我要找的人才该枪毙，该枪毙的枪毙不了，才有人出钱雇我的……突然又话锋一转说，你话太多了，还是带我去找他吧，我追了他几天，你要是骗我放他跑了，还是那句话，我饶不了你。

疯子的“哈哈”很尴尬。好在这时，前面传来了箫声。箫声缠绵悱恻，凄风苦雨。疯子自我解嘲地说，看我老人家一话多，把看风景都耽误了，不过听吹箫也挺不错的……河的尽头，是一望无际的草原。

吹箫的是一个小男孩，六七岁的样子。疯子对年轻人说，听他吹一会再走好吗？也不管年轻人同不同意，跑到小男孩面前说，你吹得真好听！小男孩不吹了，把箫递给他说，你听走了我的箫声，得还我，给我吹一曲！疯子笑说，还有这样要人还的？要听什么曲？小男孩摇头答不上来，疯子说，曲子有像人哭的、像人笑的、像人舞的……小男孩说，吹我刚才吹的。疯子

说，你吹的也有名，叫《儿行千里母担忧》……小男孩说，不对，奶奶说，叫《母离千里心连儿》……疯子一怔，心里一酸，眼泪差点儿流出来。身旁的年轻人，也跟着着实怔了一下。

疯子含着泪说，好，爷爷给你吹一曲《母离千里心连儿》……

疯子的箫声如诉如泣，眼泪一滴一滴落到草叶上，草叶如挂上了露珠……疯子在小男孩一句“你吹得真好听”中睁开眼，不见了年轻人，问，那位叔叔呢？小男孩指指他们的来路说，叔叔哭鼻子抹泪，我羞了他一下，他害羞，扭屁股走了……疯子看去，年轻人的身影越变越小。




# 银　匠

袁省梅

在羊凹岭东西大街的西端，有一间矮矮的土房子，两扇黑漆斑驳的木门里，一位老人坐在老旧的桌子后，戴着花镜，低着头，磨一个银活儿。

是个银匠铺子。

这几年来做银活儿的少，一个月两个月也没有一件。老人知道，现在首饰店里有各种各样的首饰，可那些能禁得起看？老人干了一辈子银活，瞧不起的就是手下重复。

银匠快八十了，按羊凹岭的说法，是土埋到脖上的人了。一个土埋脖上的人，再有多高的手艺、再有野心雄心和难舍的情愫，终也逃不脱这门里门外的光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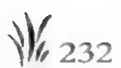
银匠却不理会日头偏了正了，他每天还是早早地开门、洒扫，吃完饭，就坐在桌子后，花镜架在鼻梁上，弓着背，做他的银活儿。似乎是，外面的喧嚣与仓皇，歌哭和笑骂，都与他无关。他只关心手里的活儿。眼下，老人手下是一副富贵葡萄镯子。镯子下垫着一方厚实的羊毡，黑色。白的银活放在上面，分明，闪亮。从化银、成型，到雕出藤蔓、葡萄、叶子，老人足足用了三个月。三个月做一对镯子，若在从前，师傅会横了眉眼，断了饭呢。老人说，饿不着，有师娘和师妹呢。老人想起师妹，眼睛盯着镯子，手上小的锉刀半天不动一下。

镯子是三个月前一个女人订下的。

三个月前，女人走进铺子时，老人正在把玩一只指头大小的银核桃。这只银核桃本是一对，是老人学徒期满后做的第一件银活儿，那一只送给了师妹葡萄。葡萄……老人深而重的叹息绕着银核桃。黑的毡上，小巧的银核桃上的龙凤祥云，清晰，生动，分毫毕现。女人呀地轻呼了一声，就伏在桌上，看了半天，才抬起头，微微一笑，说打个银活儿。

老人问打啥？

女人说，镯子。



光面的还是雕花?

雕花，富贵葡萄。

老人一惊，抬头把女人仔细看，问，你是谁?你怎么知道富贵葡萄?女人笑笑，没说话，只告诉老人，不着急，活儿做细做好才是。

女人走后，铺子里看上去又水样宁静，却暗流涌动，有风呼呼从门里涌进，又涌出。老人捏着银核桃，盯着门口画下的一方白亮，直看得眼前一片黑。

富贵葡萄镯子。

老人的目光充满欢喜和忧郁。老人就在这欢喜和忧郁中放下了他的银核桃，开始化银、浇铸、雕刻……

三个月后，老人终于把一对富贵葡萄镯子打磨好了。这副镯子是老人一生中消耗心血最大的一件活儿。镯子上藤蔓相缠相绕，如心里的爱般生生不息；嵌在藤上的葡萄小巧饱满，含了过多的汁液样；叶子精致可爱；一对蝴蝶扇着透明的翅子翩翩欲飞……

女人来了。女人把镯子托在手心看，套在手指上看，又戴在手腕上看，高兴地说，不愧是徐一银的徒弟啊。

老人一惊，脸上的老花镜掉在地上。他颤抖着手捡起花镜，戴上，仔细打量女人，小心地问，你到底是谁?你怎么知道徐一银?

我姥爷。

你妈妈是——

你肯定猜出来了，我是葡萄的女儿，在羊凹岭大街改造工程的方案会上，我听人说了你和你的铺子。

你妈，她好吗?

很好。

好就好。老人沉吟了一会儿，问，不是说改南北街吗?若是这条街，铺子就保不住了。

你认为还有保的必要吗?女人乜了老人一眼，像你这种人，手艺再好，有什么意思?忘恩负义不说，还是贼，我就不明白妈妈当初怎么会喜欢你呢?哼，实话告诉你，街道改造方案是我改的，因为你!

老人的嘴唇索索索索地颤抖，说不出话来。

女人又说，六十多年前，你偷了姥爷的葡萄镯子，你知道那是姥爷花费了一个月打磨的，多少人出高价，姥爷都不卖，说是要给他的女儿和你结婚时做陪嫁……




老人摆着手不叫女人说了，说，我对不起你妈妈。

女人说，那镯子，你真是送给妈妈说的李家姑娘了？

老人深深地叹息，是给了她，她是县里地下党组织委员，师傅和你妈妈不知道我加入了党组织。当时，组织上缺钱……

哦？那你就偷了镯子？你为啥不给妈妈说？

我没办法，你知道，有纪律。

后来呢，你怎么不找妈妈说清楚？

我找过，你妈妈已经结婚了。老人说，这一辈子，我就一个心愿，还你妈妈一对富贵葡萄镯子，别的，我没法还了。

女人听老人说得伤感，心里一阵悸动，抬眼就看见老人历尽沧桑的脸上，满是泪水。

第二天，女人要接老人到城里跟她妈妈团聚时，找不见银匠。推土机轰隆隆蹲在铺子外，等着作业。女人问周围的人银匠哪儿去了？那人说，在医院太平房。

女人站在黄尘黑土里，给工程指挥部打了电话，叫工程暂停一天，留下银匠铺子，设灵堂，祭奠老人。女人看着空空的铺子，泪流满面。

# 生意人

王春迪

老街人办丧事，无论穷富，都坐流水席。海爷府上老太太走的时候，前来吊丧的人，摩肩接踵，络绎不绝。有来往的，到海爷那边说句暖和的话；没来往的，像一些贫苦的百姓人家，无论认不认识，只要在老太太灵前磕俩头，就到桌上好吃好喝吧。那天，海爷府摆了多少桌流水席，数也数不清，据说，光洗碗筷的人就用了五十个青壮的妇女，从早到晚，一刻不停。

当府上府下手忙脚乱的时候，吴管家心急火燎地跑到院子里。吴管家看海爷家三个少爷正围在一块，便急匆匆地跑过来问，你们谁看到老爷了？少爷们说，没看到，啥事急成这样啊？吴管家皱了皱眉头，把他们拉到一边，说，府上的银库被人撬了！

大少爷大惊失色！咋丢的？

吴管家说，先前还好好的，看门的人上了一趟茅房，一袋烟的工夫，就出事了。

大少爷听罢撸起袖子直嚷嚷。刚要喊人，被三少爷拦住了，三少爷说，咱家的银子多的是，光天化日的，这贼也不好用车拉、用筐抬，丢点钱，算是消灾了。今儿个这场子，是脸面的事，你若是不分青红地一咋呼，让外人看了笑话，不值！

大少爷听罢，青着脸说，那也不能就这么完了吧，谁吃了豹子胆了，敢在这节骨眼上，动咱的土？这不是明摆着欺负人嘛！

二少爷默不作声，他找来他的随从小六子，让小六子找人到墙外候着，防止有贼人在外头接应。然后找来一张席子，就铺在府上的大门口，二少爷啥话没说，就披麻戴孝跪在席上，每每有人吊丧出来，无论尊卑贫富，二少爷都对人行跪拜之礼，以示主家的谢意。二少爷这一举动让来吊丧的宾客很是感动，谁那么不识抬举，就干等着，让堂堂海爷家的二少爷对你行跪拜之礼？

所以，不等二少爷把头低下来，宾客们立刻跑上去，礼节性地搀一把。

二少爷趁机看看这些人身上有没有什么明显的异样，毕竟，已经夏至了，大家身单衣薄，偷来的金银，揣在怀里，鼓鼓囊囊的，稍微一动就会走样。谁是贼，瞄一眼就有数了。

可二少爷不说，谁知道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出了门，大伙纷纷夸海爷教子有方，夸二少爷孝顺、懂礼数。

可是，直至所有吊丧的宾客和帮忙的下人都走了，二少爷还是没能找到那个贼。眼瞅府上要关门掌灯了，连吴管家都要挑灯回去了。吴管家和二少爷客套一番之后，刚要出门，二少爷忽然喊了一声，吴管家您且慢。二少爷喊来随从小六子，说，吴管家忙活了一天，太辛苦了，快去，送送吴管家。

小六子见二少爷眼睛一亮，立刻心领神会，一把抢过吴管家手中的灯笼，弓身开道，此时，就见六子手中一沉，吴管家脸色一紧。六子过门槛时，故意摔一跟头，灯笼飞出去几步远，从灯笼里，叮叮当当地摔出了一些亮润灰黑的银砖来。

原来，这插洋蜡的灯座，不是木头的，而是临时被吴管家铺上了一层银砖，足有三斤沉。

大伙见到这一幕，纷纷傻了眼。原来，吴管家贼喊捉贼，偷银子的，就是他自己！

可吴管家在府上待了几十年，一直以来忠心耿耿、任劳任怨。府里上上下下对他敬重有加，谁不知道海爷府上的管家，给个县令都不换？今儿个，咋为了区区几块银砖就当上了贼呢？

正当大伙摸不着头脑时，一直坐在厅堂里的海爷竟然哈哈大笑起来。他这一笑，吴管家也笑了。海爷吆喝道，吴管家，你咋把我给你的银子放灯笼里了？快收起来。

大伙全都蒙了，没一个人知道这两人唱的是哪一出。

几年后，海爷把家业交给了自己的三个儿子，海爷让大少爷负责管账，又让三少爷管平时宾客的人来送往，而把当家人的交椅给了二少爷。

原来，那天海爷和吴管家演了一出戏，假装银库被盗。本来只想看看几个少爷遇到这种场面事，会有什么样的反应，不想二少爷竟然较起了真，在门口铺着席挨个儿查了一遍。海爷见罢，觉得很有趣。随即告诉吴管家，就这么一直和二少爷玩下去，看看这小子能搞出啥名堂来。于是，吴管家就硬着头皮，把银子装进了灯笼里。没想到，这二少爷还真的把“贼”给挖出来了。

退位那天，海爷告诉大伙，大少爷从小跟着我过苦日子，每一个铜板都

看得很重，所以在钱上面，斤斤计较，沉不住气，一听说丢钱了，立刻嚷嚷起来，这小子，最适合管账。三少爷呢，三少爷自打娘胎出来，都是在甜水里泡大的，为人仗义疏财，喜好脸面，最适合应付场面上的事。而二少爷，头脑精明，眼疾心细，既想要面子，又不想伤里子，甚至像吴管家那样亲近的人，也都提防着。这小子天生是做生意的好料。

当上当家人的那天，前来祝贺二少爷的人络绎不绝。晚上，二少爷的媳妇为哄男人开心，把当天大伙说的那些恭维话一五一十地倒给二少爷听，当媳妇说到外人夸二少爷比他爹还能时，二少爷嘴一撇，叹道，你们懂个啥啊，古代巨富曹邴氏，曾给子孙立下六字家规——俯有拾，仰有取。意思是低头抬头都要有所得，一举一动都不能忘记挣钱。那天，老爷给自己的亲娘治丧，还想着生意上的事，他这人真的是钻到钱眼里了！要说生意人，谁能比得上他？这老头子都快成精了。

# 雪花飘满天

青霉素

这阵子工作很忙，有两个多月没回老家了，心里惶惶着总是不踏实，趁着星期天就决定回家看看。

匆匆忙忙赶到家时，爹正蹲在大门口，嘴里含着一支自制的烟卷，缭绕的烟雾笼罩着他花白的头发。爹看见我忙站起身，一截长长的烟灰落在衣襟上。

爹脸色枯黄，爹怎么老得这么厉害呢？爹站起身来差点摔倒，我急忙上前扶住。

“真是老了，蹲了一会竟蹲麻腿了。”爹靠着我自嘲地说。

“我娘又出去了？”

“她还有什么事，蹲在村头等人是她的活儿。”爹说着叹了一口气。

爹的叹气声堵得我心里满满的。

在屋里坐下，爹又点上一支烟，一阵咳嗽憋得他不停地捶胸脯。

“得少吸烟了，你的脸色不好。”我给爹捶着背问，“你觉着身子哪里不舒服吗？”

“也没啥，就是心口窝有点堵。上个月村东头你五爷老了，出殡那天我帮着抬棺，回来吃饭吃急了，吃下的东西又都吐了出来。从那时起就是个根，一吃饭就想吐。”

“你怎么不早给我说呢！咱去医院看看吧。”我一边埋怨一边收拾东西。

“以后再说吧，说不定过一阵就好了。”

“咱现在就去！”我坚持着。

“你娘自己不做饭，我把饭给她做好再走吧。”爹说完就忙着做饭。爹把做好的饭盛了一小碗慢慢吃了。我拿起爹放在桌上的碗去洗，爹制止了我，说：“别洗碗，你妈看到我吃过了她才会吃。唉，她总怀疑我饭里放毒药了。”

在医院里我拿着大夫开出的一把化验单，扶着爹楼上楼下地检查，累得

他气喘吁吁。

化验单都出来了，每张单子都写着同一个让我绝望的结果。我握着那些单子身体控制不住地颤栗，像受了极大的委屈，无助地靠在墙上，泪水在脸上纵横。从洗手间出来，我擦干脸上的水迹去找爹。

“没大病，只是有点胃炎。”我故作轻松地对爹说。

“傻儿子，别瞒我了，我的身子我有数。”爹一脸坦然，“你五爷就是这种病走的，今天来就是想知道还能活多久。”

在我竭力劝说下，爹勉强在医院住了下来，却总是挂念着娘。“你不用担心，我都安排好了。”我说。

这天，爹拉着我的手说：“儿子，你娘一辈子不容易，以后好好替我照顾她。”

我噙着泪点头。

“我狠狠打你那次还记得吗？”爹歉疚地看着我。

我又点头。长这么大爹就打过我一次。那天我放学回家，看到娘又坐在村口，一群小孩围着娘喊：“疯子，疯子。”我低着头去拉娘的手，娘恶狠狠地推开我，骂我：“谁家的野孩子！”我又羞又怒，哭着大喊：“疯子，疯子！”回到家爹狠狠地打了我。

“你娘年轻的时候，是咱这片数一数二标致的人，又漂亮又有文化，那个下乡的知青因为这个娶了你娘。后来你娘有了孩子，孩子有病死了，那个知青回到城里又找了女人，逼着你娘离了婚。多好的一个人啊！被刺激得疯癫了。”爹怔怔地看着窗外，过了一会又说，“那个知青又结婚的时候，你娘还傻傻地去帮他们烧火做饭。”

听着爹的话，我心里一阵阵地痛。

娘虽然嫁给了爹，但她的心永远留在另一个家里。娘的世界里有家有丈夫有儿子，但不是这个家不是爹不是我，娘总是在村头等他的“丈夫”回来。爹心里满满地装着娘，娘心里装着一个年轻时的梦，那梦和爹无缘。

爹在冬天来的时候走了。我坐在铺满麦草的堂屋地上为爹守灵，爹坐在棺前的像框里，看着我也看着一会儿挨着我坐在地上一会儿又站起来摸摸棺木的娘，这些天娘一直不说话也没出家门。

出殡的那天，雪花飘满大街小巷。我抱着爹的遗像走在前头，族人抬着棺木走出大门。

啊呀！一声尖叫，满天的雪花静止在空中。所有的人都停住脚步，惊恐地看着站在大门口的娘。

娘的怀里紧紧抱着爹生前用的枕头，那声尖叫耗去了她所有的力气。

“丙哥，你不要我了吗?”娘无力地梦呓着，像怕惊醒棺里的爹，爹的名字叫丙。

“丙哥，你不回来了吗?”娘又梦呓着，她的眼里是满天的雪花。娘抱着爹的枕头靠着墙角慢慢地蹲下来，很冷很委屈的样子。

# 梦城的老桃树

刘 霞

梦城情久长街道拆迁，街里一株老桃树要被挪走。

拆迁人员开着大挖掘机来到了老桃树前，挖掘机正要挖时，突然传来一声大吼："停下！我看你们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了，敢在我脚下动土。"

司机立即停了下来，四周一看，除了工作人员，再没外人。司机以为自己听错了，重新操作机器准备挖树，突然又传来一声大吼，如惊雷："停下！我看你们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了，敢在我脚下动土。"

司机吓了一跳，停了下来。司机东瞅西瞧，发现人们的表情都很异样。

"别看了，我就是那棵老桃树。"老桃树居然开口说起话来，"我告诉你们，你们想把我搬走，没门！我死也要死在这里！"

"你想当钉子户啊，我也告诉你，休想！"走过来一个城管不屑地说，扬起锄头准备挖。

老桃树突然扬起树枝，啪啪几下把城管打倒在地上，城管躺在地上呻吟不已。

"你是人还是鬼？"有人问。

"你管我是人还是鬼，你是太平洋的警察，管的宽啊。"老桃树说。

一个胖子闻讯赶了过来，"我是领导，你有啥要求，尽管提，我们尽量满足你的要求。"

树说："别费口舌了，你们想把我搬走，没门！我死也要死在这里！"

领导说："咦，你成树精了！我就不信邪，大不了把你锯成两半截，看你还猖狂不？上！"

拆迁人员挥舞着长刀跑了过去，老桃树扬起树枝，啪啪几下把那些城管打倒在地："你们太嚣张了，我今天好好教训一下你们。"

城管们爬起来，灰溜溜地跑了。

看来这老桃树是成精了，领导高价请来道士和它谈判。

道士问："你为什么不愿搬走？"

老桃树说："做人要讲信誉，做树也要讲信誉，对吧?"

道士答："是啊。"

老桃树说："我答应了人家!"

道士问："看来有故事，讲讲我听听。"

老桃树说："有一对情侣常常在桃树下约会，最后他们私订终身，发誓永不变心。为了结婚，他们分别去了南方和北方挣钱，相约5年后在桃花盛开的季节就在树下相见。再有半个月，桃花将盛开，他们就回来了，如果我搬走了，岂不是辜负了有情人!你看看，他们在我树上刻满了海誓山盟。"

道士念道："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天地合，乃敢与君绝；永远爱你，永不变心!……"

老桃树说："你知道吗，当初那些字一刀刀刻在我身上时，我是多么的痛，但他们的爱情感染了我，我为他们高兴，只好默默忍受。你再看他们画的心心相依，画得多好啊!"

道士说："太感人了，我们一定找到他，完成你的心愿。对了，他们叫啥名字?"

老桃树说："白柠和解红。"

媒体报道了此事，众人感动，帮着四处寻访两人。

记者根据市民提供的线索，一路奔波找到了白柠。

记者说："桃花快盛开了，你不回梦城去看看那桃树?"

白柠说："啥桃树?"

记者说："你们曾在桃树下海誓山盟，现在都忘了?"

白柠说："早忘了。"

记者说："为啥?"

白柠说："不为啥，其实也很简单，我现在娶了董事长的女儿，住别墅、开豪车、穿名牌……你说我回去干啥?"

记者无语，默默走了。

记者又根据市民提供的线索，找到了解红。

记者说："桃花快盛开了，你不回梦城去看看那桃树?"

解红说："啥桃树?"

记者说："你们曾在桃树下海誓山盟，现在都忘了?"

解红说："早忘了。"

记者说："为啥?"

解红说："不为啥，其实也很简单，我现在嫁给了大老板，住别墅、开

豪车、穿名牌……你说我能回去吗？”

记者无语，默默走了。

记者和道士来到了老桃树的面前，道士说：“白柠和解红二人已经各自成家，生活幸福。”

老桃树说：“不可能！”

记者说：“千真万确，他们都不愿回来了。”

这棵百年老桃树沉默了一会，叹息一声：“这个时代，誓言怎么可以说变就变呢？”

后来，老桃树跟街坊一块儿搬了，从此不再开口说话。




# 鲜花从来不自卑

王国军

那一年，她十七岁，花一样的年龄。

那时候，她家后面有一片树林，越过树林不足两里地就是她的学校。可是，每天上学经过这片树林时她都很害怕，所以每次手里总是拿根棍子来壮胆。

不久，她的身边便多了个男孩，这个男孩是刚从其他学校转来的，老师安排他坐在她的旁边。头一天，他看到她手里拿着棍子，很好奇。当他知道了她胆小后，他便说，以后我每天晚上送你。她只是低着头，不说话。

以后他真的每天都送她过那片树林，她嘴上不说，心里却很感谢他。她的家里不太富裕，父亲去世后，母亲就成了家里唯一的支柱。母亲含辛茹苦地把她抚养长大，就是希望她能考个好大学。所以，读书自然成了她生活的全部，她对学习以外事物，都没有兴趣，但是，她对他却有了好感。

学校要组织一个演讲比赛，她很想报名，可是班长讽刺她说："凭你那口乡下普通话也想脱颖而出？我看你还是读好你的死书吧。"她的心一下子凉了，哭着转头跑了出去。他追上她，想安慰她，她却陷入了深深的沉默。

有一天，他突然对她说，我们去看鲜花吧。看花？她抬头，一脸惊讶。那是个周末，在绵绵的春雨中，他执着地拽着她的手往山上跑，跑到山坡上，他们都惊呆了，漫山的鲜花，鲜艳夺目，他们仿佛跌进了一个童话般的世界。他说："你看，鲜花多漂亮啊！它们从来不自卑！"她甩开他的手，心怦怦地跳着，一张脸羞得通红，十八岁的年纪，他们已经能从彼此的眼神里，读懂什么叫喜欢，也从中找到了自信。

第二天早上，他的抽屉里便多了一枝野花，是她送的，她说："谢谢你的鼓励，我没有什么好送你的，一枝花，是我全部的心意。"之后的每一天清晨，她都会跑到山上去朗读，顺便折下一枝野花，塞在他的抽屉里。

他把那些花儿放在书本里，干了就做成标本，贴在他卧室的墙壁上，每枝花的标签里都详细记载着关于这枝花的故事。那个夏天，她的演讲比赛拿

了全市一等奖，她顺理成章地被列入学校的保送名额中。

很快，高三来临，她的学习更紧张了，但她总是变戏法似的在他的抽屉里塞上一枝鲜花，每次望着那一抹抹殷红，他总会傻傻地笑，他记得她说过的话，每一枝鲜花，都代表了她的心意。

他们彼此交往着，甚至在一起构思着两人的美好前程。可是，那年5月，那个伤感的5月，他病了，病了整整一周，也没有再护送她回家。正是紧张的高考时期，她只好住到学校。

那天，她突然来找他，说要给他补课，他吓了一大跳，你疯了？都什么时候了，你还不抓紧时间复习？她咬着嘴唇说，我不管，只要你能考上，我做什么都愿意。他自然拗不过她，她每天下课就来，很晚才回学校，风雨无阻。

因为太累，加上淋了几次雨，她患了重感冒，但她依然没有放弃去他家补课，他实在看不下去了，就把她关在门外，狠狠说："你这样，会毁了你自己的。"

最后一次摸底考试，她出乎意料地滑退了二十多名。结果可想而知，原本属于她的保送名额，花落别家。她为此大哭了一场，他听说后，把一切责任都揽在了自己身上。

从此相逢，都是远远地看着，好几次她都想找他说话，刚迈步，他就跑得远远地，只惊起身后一地的灰尘。

高考结束后不久，她去找他，才得知，他去找抢了她保送名额的那个男生打架。被关进了看守所里，她几次想联系他，都没联系到。

不久，她考取了北京一所院校，三年之后，她留在了北京的一家外企里，从业务员一直做到高层主管，却一直没有他的消息。

后来，她组织了一次同学聚会，寻找他的下落，结果，有人告诉她，他去了一个很远的地方。

再后来，她抽空回了一趟老家，从他的父亲那里知道了他的具体地址，之后毫不犹豫上了飞机。

小城很小，小得连辆公交车都没有，到处都是凹凸不平的地面，他就在一个偏僻的工厂里，住顶楼。

她进去的时候，他正在听音乐，墙上到处都是野外的标本，桌子上摆放着一大盘刚采的野花。她的眼睛不由得湿润了，他连忙给她倒茶，很粗很粗的茶叶，她却一口饮尽。

沉默了半天，她忽然问："为什么要到这么偏僻的地方来？"他说："因

为这里有花，大片大片的野花。”她的眼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

那年，他因为打伤了人，没能参加高考。他选择打工，但很多人都瞧不起他，他感到很自卑，就离开了家乡。坐火车经过深圳时，看到这个四季如春的小城有大片大片的野花，他毫不犹豫地下了车，在当地的一家工厂里当门卫，这一待就是四年。

她忽然提出要去看花，刚走到山坡上，满山的映山红扑入眼帘，她小心地摘了一朵给他，她说：“你看，鲜花多漂亮啊！它们却从来不自卑！跟我回去吧，重新开始。”说这句话时，他突然哭了，紧紧抱着她。

虽然，虽然，他什么也没说。

# 名人墙

王伟华

哥已经来弟家三天了。弟每天让自己的下属带着他东转西转，把他转得心疼心焦。一个又一个景点，得花多少钱？一天又一天地跑路，得烧多少油？哥终于支支吾吾，把自己的来意讲明了。

他要回去了。

弟是将军，是小清河村里走出去的最能的人，也是乡里有名、县里挂号的人。哥是小清河村村支书（曾经），如今早已退了很多年了。退了的哥偏偏不肯安生，喜欢乱操心。家乡的雨季眼看就要来了，小清河就要变成黄水河。河上无桥，村民出行、村里的孩子们来来回回上学又成了问题。哥在新任村支书面前夸下海口，他去省城找他家老三，一定要把修桥的钱给化来。

哥，不是兄弟我不念乡情，我确实有我的难处。家大业大是不差，可向我伸手的地方也多啊……你也这么大年纪了，回去好好跟嫂子过日子吧，折腾啥呢？你一手能翻了咱那穷窝儿的天么？

弟满脸真诚，说得哥红着脸低了头：我心想着你在外混了这些年，拔根毫毛也比咱乡里人大腿粗……既然你也有难处，哥就不难为兄弟你了，咱回去自己想办法。

哥走了，带着弟给他收拾的一大行李箱东西。吃的穿的用的，弟媳妇儿热情，恨不得把她家用不上的都掏出来给哥带上。哥本想推辞的，想想又全盘收下了。那是弟的心意，他不能拂。

哥没再向弟开过一次口，回家他闷闷地跟新任村支书说：老三有难处，咱不能难为他。靠天靠地不如靠自己，桥，咱自己修吧。

村民自筹资金，自备料，自出工，修桥。哥带头把自己存的那点儿养老钱全拿出来，又挨家挨户去动员：再苦不能苦孩子啊。那些心下犹豫的村民也就不再好说什么，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小清河上人欢马叫，热腾腾地忙活起来。没有谁号召，顺其自然，哥成了建桥的大总管，从桥体设计到材料的置备，他都一手操管。七十多岁的老头儿了，驮着背，顶着一头白

发，在人声喧嚣的工地上，指挥人、指挥车。有爱开玩笑的年轻人从“嗵嗵嗵”的马达声里冲他大喊：大爷，我看您有大将军的风度。

工地上噪音太大，哥听不清，但从对方脸上的表情明白了些什么。他咧开嘴，笑得憨，也笑得欢，露出黑黑的空牙洞来，额前的一缕白头发在风里一下一下地翻。

桥修成，一座漂亮又结实的双孔石拱桥，青石桥体，白沙路面，神气地横跨在小清河上。蛮横了多少年的小清河一下子驯顺了，不再张牙舞爪，河水从桥孔下钻过去，柔顺地顺河堤而下。村民们到河对岸去种田，不再用肩挑手提，三轮机动车可以开到家门口；孩子们上学不再用大人护送，背着书包蹦蹦跳跳就过了河。村里再没有牲畜掉下河淹死这些让人烦恼的事儿了。

修了一座桥，把哥累得不轻。原来就年老体弱的人，身体越发弱下去。他要拄着拐棍才能从家走到桥上看看。夕光晚照中，村里上空的炊烟袅袅地升上天空。牛羊归圈，孩子放学村民扛着工具慢悠悠回家。满头银发的哥拄着拐棍站在桥头，被西天的云霞镀了一身的金粉。像一尊塑像。

大爷好啊。

大爷爷好。

……

每一个过路的人，看到桥头上伫立着的哥，都会恭恭敬敬向哥打声招呼。

好，好。哥回应着，脸上的笑意久久不去。

哥给弟打电话，说小清河上有桥了，小车可以一直开到家门口。哥想弟了，年纪越大，越是牵念。弟却总是那么忙，今天出差，明天开会，一副日理万机的样子。

哥便不再说什么，叮嘱几句，挂电话。

弟回来时，哥已经缠绵病榻多日。弟不是专程回来看哥的，是回来参加县里的一个活动。县里要树一面名人墙，把全县在全国各地的显要都召集回来，给他们立传扬名，也是对县里的一项宣传。

弟说，这是县里的大事，自己再怎么忙也要回来啊。

是，是该回来。人不能忘本。哥拉着弟的手亲不够。

呵，你以为他妈的他们白请我回来啊，每个人都要带着货回来。一个名字刻上去，二十万。弟还是那气度，当将军当惯了，说起话来骂骂咧咧。

二十万块？二十万啊……哥脸上的笑容慢慢敛了去，他的肝又开始疼了。疼得他直抽凉气。二十万块，我们乡下人几家一年不吃不喝也攒不够二

十万。我们修桥才花了四万多……

花二十万，就为把名字刻到石头里——哥到死也没想明白弟这算的是哪门子账。




# 最后的犁

刘剑飞

秋天的田野，空旷高远。

靠近河滩的田地上，几个身影在阳光下晃动，那是刘桥村最后的耕耘者。

“唷——喔——”根生老汉手举鞭子，高声吆喝着牲口。苍老的声音，在秋风中一颤一颤，像是一曲悠长的牧歌。

老黄牛拉着一架犁，在前面不紧不慢地走着；老根生手扶犁把，走在中间；后面，是他10岁的孙子壮壮，正挎着一只竹篮子，朝犁沟里撒肥料。

喝足了秋后的一场透雨，田里的土酥酥的、软软的。明晃晃的犁铧插进土里，将一块块带着湿气的黑土翻上来，枯黄的衰草和豆叶便被掩在土下。

犁完一趟，调转头，扎好了犁，老根生便折回身来，帮着孙子撒肥料。

竹篮有些沉，孙子趔趄着身子，努力挎着，小手麻利地抓起一把把肥料，撒进新翻的犁沟。

看着眼前这个可爱的小家伙，根生老汉的心里蓦地生出了一种柔柔的暖意。老伴去得早，几年前，儿子儿媳又都到南方打工去了。整个家里，就只剩下这一老一小两个人了。有时候，老根生就想，幸亏留下了这孩子。不然，自己会多孤单呢！

将肥料撒到地头，担心累着孩子，老根生抚摸着孙子圆溜溜的小脑袋，问：“壮壮，累不累？累了咱就歇一会儿。”

“爷爷，俺不累。天晚了，咱还得多犁几趟地呢！”

“嗯，壮壮真乖！好嘞，要是壮壮不累，咱就再干一会。”

说着话，老根生扶起犁，喝了声号子。老黄牛就又不紧不慢地走动起来。

正是秋种翻耕的时节，大片的田野里却冷清清的。蓝天黄土之间，一头牛，一架犁，两个人，一来一去、一去一来，在秋日的夕阳下，定格成一帧发黄的影像。

又犁了好几趟，见孙子脑门上已沁出密密的汗珠，根生老汉便喝住牛，扎稳犁，让这小小的队伍就地休息一会。

温润的泥土被太阳晒得暄暄的、暖暖的。壮壮拣了一堆土块，跪在地上，玩垒房子的游戏。老根生就坐在新翻的土上，燃着一支烟，静静的看这空旷的田野。

有风吹过，河滩对岸隐约传来机器的轰鸣声。老根生知道，那是推土机在推对面村里的房子。年前，镇里村里就开过几次会了，说是市政府要在这里流转土地，建什么工业园区。这一带的几个村子要全部迁走，迁到城市郊区的还建小区。并且还安排年轻人到附近的厂里上班，老年人进敬老院养老。

政策一下，村里人就一拨又一拨地拿着拆迁费走了。可根生老汉一直没走，他跟村支书讲好了，无论如何也要等他再种完这最后一季庄稼。这些天来，他夜夜睡不着觉，因为他实在不愿离开这祖祖辈辈生活的土地，以及伴他耕种的这头牛、这架犁。

一群大雁排成“人”字，鸣叫着从天空飞过。老根生心中一酸，大雁飞走了，明年还能再飞回来，而自己呢？明年还能再回到这个家吗？

想到这里，老根生长长叹了一口气，有泪水顺腮边落下。

“爷爷，你咋啦？是想奶奶了吗？”听到根生老汉的叹息，玩得正欢的孙子停下来问。

老根生摇摇头，慌忙擦拭眼泪，“没事，你玩吧，爷爷没事。”

孙子歪着脑袋，想了一会，说：“我知道了，爷爷一定是在愁搬家的事呢。爷爷别愁，听咱村的杠子叔说，那新家里有超市、有学校，还有能喷水的小公园呢，可好玩啦！”

小家伙转动着两个乌溜溜的大眼睛，说得很是兴奋。

根生老汉狠抽了一口烟，心想，小孩子家哪会想那么多，咱农民种了一辈子地，这一旦离开了土地，今后的日子可咋过呢？

夕阳斜射下来，将整个大地染成一片暗红。地边的草丛里，秋虫子断断续续地叫着，声音发着颤，有些凄婉和孤零。

老根生掐灭了烟头，站起身，招呼孙子：“壮壮，来，歇好了，咱再接着干。最后一季庄稼了，可得好好种啊！”




# 工　钱

尚建立

快过年了，已经在外打工六年的长顺从来没有像今天这么开心过，老板不仅结清了工钱，还租了一辆大巴车，送他们回家。

这下好了，盖房子欠的钱终于可以还清了，女儿的学费也不用愁了，全家还可以过上一个肥肥的年。如果有富余，长顺还准备给自己和老婆各买一部手机。打公用电话，小卖部老板娘的耳朵贼精，想跟老婆说句悄悄话都不行。二万多现金，长顺数了一遍又一遍，足足数了半个小时，乐得嘴都合不上了。

还有几天就要回家了，想想已经一年整没见老婆、孩子和老娘了，长顺有些心酸。回到家第一件事就是搂着老婆亲个够，这几天长顺几乎天天梦到她。

长顺太兴奋，实在睡不着，决定起来转转。转到工地办公室，突然听见老板和工头在说话。“老板，大家都回家过年了，这工地上乱七八糟的，怎么办？要不留个人和我一块看着吧，咱多给点工钱。”老板叹了口气：“大家辛苦一年了，谁不盼着回家过年啊，让谁留？谁愿留？”

长顺一听愣了：是啊，这么大一个工地，什么都有，没人看守还真不行。想想自己在外打工六年，两年没拿到工钱，两年只拿了一半，只有这个老板不仅不拖欠一分钱，伙食也相当好。现在老板有了难处，咱不能没良心。再说孩子过三年就要上大学了，花钱的地方多了，这次不回家还能多挣上点钱。反正就一年不回家，老娘身体健壮，老婆里里外外也是一把好手，家里也没什么让自己牵挂的。

长顺给老婆打了个电话，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她。老婆也是个明理的人，犹豫了一会，还是答应了。长顺找到老板，要求留下来守工地。老板拍着长顺的肩，连说谢谢，说初一到十五，每天给长顺二百块钱，这可是平时的两倍！

工地租的大巴要两天后才能出发，树根因惦记着八十多岁的老娘和生病



的妻子，等不及，便决定跟一辆同乡跑长途的大货车先回家。为了让老婆早点拿到钱，还清欠款、置办年货，长顺把自己的三万块工钱包了又包，捆了又捆，托树根捎给老婆。

第三天，工地的大巴刚走了一个多钟头，老婆打来电话，告诉了长顺一个不幸的消息——树根搭乘的大货车在距家三十多里的高速公路上出事了，货主、司机和树根全死了。树根死得最惨，两眼圆睁，双手紧抱胸部，交警费了半天劲才掰开他的手，他贴身内衣里装的全是钱，都被染得血红血红！

“你托他捎的钱怎么办？”老婆小声问长顺。长顺脑中一片空白，想着从小玩到大的树根，万分痛苦，半天道：“树根真走了？”

“走了。”

“树根他娘岁数也大了。”

“是。”

“树根老婆又有病。”

“是。”

“孩子还小。”

“是。”

“要不，就算了吧？我还年轻，还可以再挣！”长顺像是自言自语，又像在问老婆。

“我们有人在，总比她们孤儿寡母的强。“老婆也喃喃自语，又像在回答长顺。

“可这个年你们怎么过？”长顺有些不放心。

“我去找大山借些，他们也应该快到家了。”

两天后，大年三十的早上，长顺老婆又打来电话：“你到底挣了多少钱？你们一起打工的二十多个人这两天都到咱们家来了，都说欠了你五百块钱，撂下五百块就走，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长顺心头一热：“这是我们男人的事，你不要问，你帮我记下他们的名字就行。还有，你再带上五百块，到树根家看看，告诉树根老婆，就说我欠树根兄弟五百块钱！”

# 诈　骗

杨　伟

李修平没想到她会以这样的方式和一个陌生的女人坐在一起。

这个陌生的女人叫陶红艳，她在电话里称，自己是方长军的情人，已经和方长军好了两年，而且，现在有了身孕，要李修平给她一个说法，或者退出、或者赔偿。

这口气也太挑衅了，李修平一阵恶心，想骂人，但她控制住了。她说，我不会和你见面的，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

可挂断电话，李修平还是慌了神，开始琢磨起了自己的丈夫方长军。他有外遇，她竟然一点都不知道！都说现在的男人坏，尤其当了官的男人，坏已经成了一种能耐，在玩女人方面可谓是花样翻新、丑态百出，电视网络上不天天在上演爆料吗？可李修平不相信自己的丈夫方长军也会这样。方长军虽然也是个重要部门的处长，但他并不热衷于官场上的那些应酬，每天按时上下班，晚饭后陪李修平散步，辅导孩子的作业，只是偶尔在周末时为单位的事应酬一下，也都是零点以前就回家，从来不在外过夜的。怎么，也闹出了这样的花花事？

李修平本打算先质问一下方长军的。但她估计会控制不住自己，同他吵起来。如此一来，全办公室的人都会来安慰她，看她的热闹。李修平不想这样，这不是她一贯的风格。因此她强压住怒火，还是来赴陶红艳的鸿门宴了。

陶红艳说，你来了。算是打招呼，也算下马威，意思你李修平再怎么不情愿，不也来了。来了，就说明你已有了败迹。

李修平没怎么正眼看陶红艳，也没说话，而是选了一个靠窗的位置坐了下来。

陶红艳很仔细地打量起李修平，目光锐利，甚至连她的手指甲都不放过。显然，陶红艳更年轻漂亮一些，打扮也时髦，更有优势。她把修长白腻的双手在桌子上摆弄了一番，然后一五一十地道起了他和方长军的恋情。

她说："看得出，你是个贤惠的女人，我也不想绕圈子，我和方长军已经好了两年，现在也有了孩子，你考虑考虑，是要你的婚姻，还是对我做出赔偿？"

"凭什么？"李修平感到可笑，真是个不知廉耻的女孩，就凭你年轻漂亮？就凭你所说的他爱你你爱他？

陶红艳也不示弱："凭什么？就凭我肚子里他的孩子。"

李修平瞄了一眼陶红艳的肚子，似乎真有那么一点鼓鼓，不由得又是一阵恶心。这些电视剧里常上演的节目，竟然真真地摆在了她的面前。李修平喃喃道："孩子，孩子……"

陶红艳看这一招果然厉害，又一字一顿地重复了一遍："是的，我肚子里有方长军的孩子。""方长军"三个字，她说得尤重，似乎三块石头，把李修平激怒了，她夺口道："你说是谁的孩子就是谁的孩子？"

这话是反问，更是讽刺，意思你这种人，不干不净的，谁知道是谁的孩子？

陶红艳当然听出了话里的意思，她不疾不徐地说："你不相信？那我告诉你，方长军的左大腿上有颗黑痣，你说我说得对不对。"

李修平又一阵恶心。她强压住怒火，喝了一口水，然后以长辈的口吻缓缓说："姑娘，你知道吗，你的做法很愚蠢。你以为有了孩子，就能要挟婚姻吗？"

陶红艳咄咄逼人道："不是要挟，是公平竞争。他说过的，我年轻、温柔、美丽，他喜欢我，他只爱我，他经常给我送玫瑰花的。"

"是吗？"李修平侧过脸去，眼泪都快出来了。她忍不住去打量街上匆匆的行人，似乎只有这样，才会让自己好受一些。

恍然间，她就想起了那些年月他追她的情景，整整两年，他几乎每个周末都给她送花。她反问过他，为什么不送玫瑰，要送月季呢？他说，月季家常呀，一年四季都有。后来她才知道，事情远不至那么简单。他唯一的姐姐，在恋爱时，被一个男人的玫瑰给迷惑了，导致未婚先孕，最后结局很惨。他曾抱歉地对她说，正是出于对玫瑰的抗拒，他才喜欢上了月季，因此，只能用月季来表达爱情了。想到这些，李修平打了个激灵，她一边听陶红艳继续讲故事，一边看着大街上木偶一样过往的人群，突然漫不经心地问："他和你说过那么多的知心话，那么，他有没有对你说过，他喜欢什么花？"

陶红艳不明白李修平问这话什么意思。她说："当然是玫瑰了，他经常

送我玫瑰，他也只喜欢玫瑰，他说过的，玫瑰代表爱情……”

陶红艳还在演讲，李修平笑了，素手摊开：“是吗？那好吧，怎么解决，你说吧，我答应你。”

陶红艳得意地笑了。

也就在陶红艳得意地从李修平手里接过钱，警察出现了。

报案的正是李修平。凭着她对丈夫的了解，她意识到了这是一场诈骗。

只是，她不明白，那个叫陶红艳的女子，怎知道方长军大腿上的黑痣？

方长军也纳闷。这个陶红艳，早些年和他家住同一个街区，知道她，但是从没打过交道呀。

陶红艳最后交代，她中学时有次游泳，在游泳池看见过方长军，知道了那颗痣，前段时间她在网上看多了官员们的丑闻，又偶然得知方长军如今已是一个重要部门的领导，以为他不会清白到哪里去，结果就想出了这样一个诈骗的主意，没想到却栽了跟头。

陶红艳泣不成声，承认她输了。输给李修平这样的女人和方长军这样清廉的官员，她输得心服口服。

# 梦里的世界

徐均生

他似乎天天做梦。梦里的人与事都是陌生的，都是他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比如，昨天晚上他梦里来到一个五彩缤纷的世界，那里的水很清，那里的山很秀，那里的天很蓝。白云在天上飘，还有鸟儿在树上啁鸣，鱼儿在溪里玩水。他走进了溪里摸鱼儿，摸起的鱼儿又放了。他去山上，那秀丽的山峰，让他沉醉，让他迷恋，他在山顶捧起一把白云，亲了亲，又放它走了。美，真的太美了！

他经常在甜美的笑声里醒来，醒来后环顾四周，心情忽然觉得沉重。他看了一眼时间，知道得赶快起床，得去上班了。是的，他得去上班，上班还得赶时间，否则，又要挨老板的骂。他就这样起床了，就这样洗了一把脸，就这样去上班了。他的早饭是在路上解决的，路上的小吃摊很多，他花两块钱买了一只饼，边走边吃。

他下班回到家往往很晚了，晚得街上的人都很少了。他拖着灌了铅似的双腿，到达小区门口，终于重重地喘了一口气，感到饿得发昏了。还好，小区前的小吃摊还在，他要了一碗热汤面。喝下汤面，他忽然觉得精神了许多。

回到他的出租屋，忽然想看电视——他已经好久没看电视了，打开电视，就是不出图像，他叹息了一声，骂了一声：这短命的电视！他想上网看看，结果网络很慢，网页怎么也打不开。他有点火了，很想把网线拔出来，可转眼一想，何必呢？跟网线有什么好过不去的。看看时间，他自言自语：还是睡觉吧，明天要干的活还有很多呢！

躺下就睡着了，睡着了就会做梦。这天晚上，他梦见自己来到一个编号为1188的星球上。据说这个星球上的人是地球人的祖先。祖先们似乎比他的后代要落后很多。这里没有电话、没有汽车，也没有飞机大炮，跟千年前的地球上一样。让他觉得纳闷的是，这里的人脸上全是笑容，没有病容，更没有愁容，他们相互之间非常友好。这里的农活有大家一起做的，也有一个

人独自做的。这里的家庭结构很松散，生活在同一个家庭里的人，不一定是一家人，可能是邻居，可能是朋友，也可能是喜欢旅游的人。

对了，还有让他吃惊的是，这个星球上没有国家之分，也没有什么总统之类的管理者。这里的人既是管理者，又是劳动者。不管是哪一个人都要劳动，都是非常自觉的劳动者。而这种劳动，似乎不怎么累人，有其娱乐的成分，轻松、快乐。在轻松快乐的劳动中，把要做的活都做好了。

在梦里，他似乎走遍了整个星球。他纳闷：这星球没设防，全是开放式的。这星球的人，非常单纯，心里想的跟做的一样。他想，如果地球上的人类也这样，是不是会乱套？

这个想法一出来，他从梦中醒来了。醒来后，他还在回味刚才梦里的想法。是的，不错，如果地球上的人类也像梦中的人类这样，那绝对是要乱套的！

他看了时间，要快点起床了，再不起床，上班要迟到了。他穿了衣，穿了裤，还找了一下袜子，总算还有一双干净的。他特意换了双皮鞋穿。皮鞋买来快半年了，还没穿过，不是不想穿，实在是没时间穿。他今天想穿着新皮鞋去上班，尽管到了车间，他还得换上又脏又破的鞋子。

那晚他没有回家，他的双脚被机器弄伤了。应该说，他是不会有生命危险的，这一点他非常清楚。但是，这双脚能不能完全康复就难说了。老板来了，看了他一眼，有些埋怨地对他说："你去帮忙怎么会这么不小心呢？啊，这医药费你也得出一部分吧。"他鼻子酸了，眼睛湿了，假装要睡，就闭了眼睛。

他闭了眼睛，就做梦，让他奇怪的是，今天的梦就是他的现实：他在维修车间，穿着又脏又破的工装，看了看时间，傍晚七点了，还得继续加班。这时候，有一位新来的同事去开机器，因操作不当被卡住了。他连忙过去帮忙处理，结果被机器砸伤了双脚……

# 替　身

李岱蔚

现实社会，时兴替身。干什么都有替身。这不，我就是个替身。说也难怪，谁让咱跟领导长得像呢？

我们局长名叫项利民，四十多岁，比我大两岁。可我俩说不上是怎么长的，比双胞胎还像，就连我俩的爱人有时也辨别不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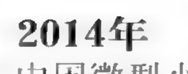
我原来在养路段工作，后来交通局党办缺写材料的人，就把我调去写材料。见我做事严谨，干活勤快，又能胜任工作，党办吴主任就留下了我。刚开始，我只能帮助主任续写本县县志，不过，只用了半年时间，我们的党办主任就不写材料了。局里的大小材料都出自我一人之笔。

这年春天，项局长报考党校，要我替他去考试。很不幸，当场被监考老师认出来了。这是个中年妇女，一见考卷上的名字，气就不打一处来，抓起我就往外推。我苦苦哀求，别让我出去。可她很倔，竟抡起拳头，对着我的后背打了十几下。虽然打得很疼，可我还是没出去。她可能把手都打疼了。

考试成绩下来了，我被录取了。准确地说是项局长被录取了。一共五个学期，两年半时间一到，我终于替他考完了十四门全部课程。毕业论文——《三讲是领导干部的起码要求》被评为优秀论文，还获得了全县五个一精品工程精品奖。学完了党校法律本科，县政府要培养后备干部。我们项局长也在后备干部名单之中，培训地点在地区湖平市。他又派我去了。教师是由省里派来的大学教授，教室设在地区党校。不愧是大学教授，课讲得就是地道。通过学习，使我知道了什么叫GNP、什么叫GDP、什么叫恩格尔系数。

我没有手机，一同学习的同学虽然跟我年龄相仿，可人家都是正牌的局长和公司老总，而我只是一名普通科员。他们中有的跟我处得很好，不过，也没发现我这个冒牌局长跟他们的区别。要毕业了，我写完论文，交了上去。拿到硕士研究生结业证书那天，项局长拍了拍我的肩膀，又说了声谢谢我！

为了得到提拔的机会，他主动要求赴西藏参加援藏工作。因为干部任免





有新规定，只有援藏的局长，才有提拔为副县长的可能。上西藏，条件那么艰苦，他真的肯去吗？就在我想这个问题时，这天晚上，他又找到我说："兄弟，我是上有老、下有小，心脏又不好。再替我去西藏一次吧！谁让咱俩长得像呢！"望着他那恳求的目光，我真是不好拒绝。

时间过得很快，三年援藏工作结束了。我成绩突出，工作上取得了显著成效。受到上级政府的表扬。藏民们还给我送了5面锦旗。一个月后，项局长被提拔为我们县的副县长，县委常委。

可我，仍然在交通局干着文字工作。第二年3月份，交通系统实行改革，我所在的养路段工程队开始下岗分流，我一下又成了下岗工人。

家里又没什么积蓄，孩子今年考大学。学费还没着落呢。下岗三天没待上，我就开始蹬车了。

一天晚上，我开了一天电三轮，刚回到三间砖平房的家，就听见有人敲门。我打开院门一看，这不是项局长的夫人吗？我把她让到屋里。项夫人神色慌张，我忙让她坐下，她刚要开口说话，院外又响起了敲门声，她神经又紧张起来。原来是我媳妇回来了。进了屋，我给她们作了介绍。坐了好半天，项夫人才说："老项被双规了，他想让你把他替出来。"媳妇一听，皱了皱眉。项夫人说："我也知道你们生活困难，这500元钱，就算是我给孩子的一点学费吧！"媳妇一见，忙笑着说："行，替就替呗！还拿钱干什么！"我半天没有说话。可项夫人就是坐着不走。见她眼里噙满泪水，最后我说："好吧！我再替一回。"

次日一早，我来到县纪检委。我一进屋，把案件审理室的人吓了一跳。"项利民，你、你是人是鬼？"原来，项县长被双规后，被留在纪检委接受审查。不久，因心脏病突发，死了。为了找到他贪污款下落，没有通知家属。

项利民贪污好几百万元工程款，弄得我县新建大桥坍塌。可是纪检委找不到他钱藏在哪儿。她媳妇也不说。

想了好一会儿，我站起身，附在纪检干部耳边说了几句话……

晚上，我来到项县长家，项夫人一见我，惊恐地问："哎呀，你怎么回来了？""他们放我回来了，我还没吃饭呢？""那我给你做去。"我端起酒杯说："哎，咱俩不如到南方买栋楼，过几天安闲日子。""行啊，那我明天把钱收拾一下。""一共咱能有多少呢？""不多。""那，明天，你存几张银行卡。"

第二天上午，当项夫人把银行卡递给我后，我就立即去了纪检委，交给



纪检干部。经查，五张卡共计人民币498万。

项局长的葬礼，我参加了。不过，除了直系亲属，外人就是我了。

这天，我坐在三轮车等生意，一位拄着拐杖的老人上了我的车。我回头一看，呀！是项利民的老父亲，他70多岁。他是找我打架的吗？我和气地问："老人家，你上哪？!""啊，我去敬老院。"我跟他谈了一会儿别的，等转到项局长的话题时，老人气愤地说："他死了，我一个眼泪疙瘩都没掉。早年他跟公安局长打得火热，我跟他说，给你那公安哥们说一声，帮你大哥的孩子办个农转非，他说，拿5000块钱来。我说，行了，我不办了！"听了老人的话，我不寒而栗，亲爹都不行啊！这样说来，项局长对我还算不错，那次，不是看我生活困难，还送给我500块钱吗？

# 一座桥

蓝雪冰儿

村头的一座桥，不知见证了多少对新人。一座桥，在村子里，成了家的象征。嫁到村子的女要向桥叩首，嫁出去的女要向桥辞别。

若干年前，一个女人嫁到村子时，跟着她向桥叩首的还有一个六岁大的女娃。女人看到女娃要叩首，赶忙叫起女娃，说："你别叩首，你不是嫁进来的女。等哪一天，你要是嫁出去了，才可以跟桥辞别。"

女娃不听，硬是又跪下去给桥磕了三个响头，然后走在女人前面，大步流星地进了新家。

有人说，这个女娃犯了村子里的大忌，所以，才在亲娘死后，被后爹玷污了。

当女娃哭哭啼啼地从屋子里跑出来的时候，一些门口待着的女人说："一个水葱般的女娃，男人看到都会眼馋的，更何况你爹他一个人孤独呢！"

女娃摇摇头，说："我爸他没欺负我，我只是想娘了。"

女娃抹掉眼泪，又折回家去。她的亲娘来这个村子三年就死了，她记得清楚，埋葬娘的那天，爹拉着她的手一步一步把娘送到一座荒山上。爹说："娃，别怕，爹一个人也会把你养大的。"爹的确没有食言，给她吃、给她喝，也给她穿。可是，噩梦却出现在女娃十五岁的那个夜晚。

爹的酒瘾越来越大，除了在家喝得醉醺醺的，还跑出去跟别人喝酒，然后就说了自己酒后真的做了一次错事。他把心中的秘密说出来后，就一个劲打自己的脑袋，还骂自己不是人。

他酒醒后，却后悔了。明明跟女娃发过誓，那些话要烂在肚子里的。可是，他做错了的事，憋在心里实在不好受。

这件事也就这样不胫而走，村子里几乎每个人都知道了。所以，女娃和他大吵了一架。

有人说："要是女娃当年不给那座桥磕头的话，就不至于发生这样的事了。以后，哪家的人愿意娶一个被后老祸害的媳妇啊！"

这个说法被女娃爹听去了，于是，他找来了个大仙，问他，有补救的措施没有？大仙在家里转了一圈，并要了一千块钱的好处费后，郑重其事地告诉他："要想把闺女嫁出去，不是没有法子。等二月初一那一天，你带着女娃和纸叠的一千个金元宝去桥头祭拜桥神，只需你们爷俩每人磕一百个响头，这事就算是解过去了。"

女娃的爹信了，真的在二月初一那一天带着女娃去了桥头。

女娃望了一眼桥，又看了一眼爹，一个既当爹又当娘的人，早就被岁月压弯了背。爹的确做了天大的错事，可是即使他再错，也养大了自己。今年她就要考高中了，也许岁月会淡忘掉痛苦的记忆。

女娃硬生生地磕了一百个响头，是向父亲报恩。

爹也使劲磕了一百个响头，是向女娃赎罪。

村子里的人果真没有人再提女娃被后老玷污的事了，因为女娃真的考上了高中。每个周末，爹骑着自行车到城里去看女娃，带些吃的穿的，再叮嘱几句："别舍不得吃，也别舍不得穿。"可是，女娃从来不会跟爹多说一句话。

女娃三年没回家，因为她怕那座桥。

考上大学那一年，女娃有了男朋友，是个小商贩。

大学毕业后，女娃要成亲了，不得不跟桥辞别。村子里有规矩，爹只能送嫁出去的女到桥头。所以，每个嫁出去的女，向桥辞别，其实也是向家人辞别。

女娃停在桥头，久久没有向桥辞别。

爹说："走吧，这条桥欠你太多了，不用跟他辞别了。"

女娃没听，还是跟桥辞别了，然后被新郎抱上婚车，一股烟地走了。

爹的心空了，望着这座桥发呆。

女娃偷偷地回过头，可是已经不能看到爹和那座桥了。她没敢跟新郎说自己被爹占有过的事，只说，自己曾经处过一个对象，而且失了身。

男方哈哈大笑着说："那是老封建。"

女娃为了感谢他的宽厚，愿意接受他跟前妻生的一个儿子。

女娃三天回门来探望爹，却瞧见家门紧锁着。她去问隔壁的大妈。大妈说："你爹去流浪了，他说，桥弯了，就再也直不了了。"

女娃奔到桥头，向远处眺望着。




# 母亲的请求

李桂芳

朦胧的灯光里，母亲和儿子正在厨房忙碌。母亲在做年糕，儿子在灶前烧火。厨房里，氤氲着温暖香甜的气息。

母亲说，儿子，隔壁张大爷家里又添了个小孙子，壮得跟牛犊子似的，可是一家三口好不容易从北京坐飞机回来，张大爷还没跟孙子玩热乎呢，一家三口就又坐飞机飞走了。唉，张大爷那个生气啊，硬是三天没吃啥饭。

儿子说，是呀，现在的人都忙。在外面工作，有外面的规矩，不按时回去上班，会扣发工资和奖金，严重的还可能被开除。

母亲说，开除就开除呗，大不了回家种庄稼，咱照样好好活！

妈妈，不是您说的那样。现在的年轻人都不想回农村生活。您没听说过吗，为了不回农村，毕业找不到工作的大学生宁愿睡桥洞、做乞丐也要待在城市里。

有这样的事情？农村有什么不好？我们祖祖辈辈多少年，都这么过来的，有什么不好呢？母亲说着，便停下手里的活计，陷入了沉思。

儿子上前，轻轻搂住母亲瘦削的肩膀说，妈妈，您别多想了，要不，我帮您做年糕吧。

你会吗？母亲欣喜地看着儿子。

会，我小时候经常做。儿子做个鬼脸说。

母亲愣怔片刻，突然醒悟似的笑了说，他那时候，不，你那时候啊，调皮，经常在年糕里埋个枣子、花生什么的，说那块是自己的，人不大，可霸道了。

儿子嘿嘿笑了，在案板旁，并肩和母亲一起做着年糕。母亲微笑着，那笑容似乎比年糕都要香甜。

除夕夜里，四处鞭炮炸响，灯笼高挂。

母亲颤巍巍地将红灯笼点亮了，递给儿子。

儿子接过灯笼，爬上院墙，将灯笼高高地挂在门庭里。那火红的灯光映照着母亲苍老的笑容。

母亲拿出早就准备好的一长串鞭炮，让儿子高高地挂在院墙旁的核桃树上。母亲亲自点燃了鞭炮。

鞭炮噼里啪啦地炸响，母亲孩子似的捂住耳朵，裂开没牙的大嘴，开心地笑了。

母亲和儿子吃完香香的年糕，在火塘里放了块疙瘩柴，母子俩便在火塘边守岁。母亲依旧不停歇地和儿子聊着家常。

母亲说，儿子，邻近的刘家洼村出了个怪事情，一头母猪生了头三只脚的小猪呢，听说惊动了县里的电视台，小猪还上了电视，你说稀奇不？

儿子说，是有些稀奇。

母亲说，儿子，山梁那边的李家娶了个媳妇，人长得倒是好看，一双眼睛会说话似的，可惜是个哑巴。

儿子说，是好可惜哟。

母亲说，儿子，今年家里庄稼请人做的，化肥也是请人到镇里背的，总共用了500多斤呢。

儿子说，妈妈，您明年别做那么多庄稼了，您看家里的粮仓都堆满了。

母亲说，那怎么行？我不做庄稼闷得慌，家里没个说话的人，我就跟鸡鸭说、跟庄稼说，它们就是我的伴儿。

儿子：妈妈……

第二天，母亲塞给儿子一大包年糕，扯扯他的衣衫说，儿子，不，年轻人，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你的真名了吧？

年轻人笑了说，妈妈，我叫李达民。

母亲说，还是叫我婶子吧，你和我儿子的合同已经结束了。这是按合同付给你的钱。母亲塞过一个鼓囊囊的红包。

年轻人接过，数数，退回一沓说，婶子，我没履行合同，不应该拿这么多。

母亲重新将钱塞给年轻人说，是我主动让你提前走的，跟合同无关。快回家吧，你爹妈一定盼着想着，在家等着你过年呢。孩子，记住，不管你们在外挣没挣到钱，爹娘永远是你们的家啊！

婶子！年轻人哽咽着，欲言又止。

对了，婶子有个请求，请你一定给我儿带个话儿。

婶子，您说，我一定带到！

你告诉他，明年春节一定亲自回家过年，娘——想——他！

好好好，婶子，不，妈妈，我一定把话带到！您多保重！年轻人紧紧地抱住母亲，他的眼睛湿润了。

# 你不是这样的人哦

高 军

“于经理让你过去一趟。”经理出差刚回来，就派人来叫小美了。

“好叻。”小美轻盈地打了个转，高跟鞋敲击着地面，去了。屋子里的人有些担心，盯着她的背影，直到在远处消失。

很多人都说，自从小美来到公司，于经理又会笑了。说过这话，随即就会轻轻叹息一声。于经理平时往往是阴着脸，见到可爱的女孩后才会笑。大家都知道，于经理除了会把公司打理得井井有条、财源滚滚外，还会时常“打理”一些女孩。他对谁笑，谁就成了他的下一个目标。所以他这次变得爱笑，大家心里都明白是小美来到公司的缘故了。

有个别好心的大姐私下告诫过小美，可小美并不当回事儿，嘻嘻哈哈地说：“他都可以做我的父辈了，他不应该是这样的人哦。”

看小美没心没肺的样子，别人只好摇摇头，不再说什么了。

小美来到于经理办公室前，敲了敲门，然后就进去了。

于经理笑眯眯地先给她端过来一杯水，接着语调亲切地问她，工作适应了吧，想不想家，生活还习惯不，等等。

小美一一作答后，问道：“于经理，没有别的事儿我回去吧，正在上班时间哦。”

“不要紧不要紧。”于经理摆摆手，站起身来，给小美拿过一个包来，“小美你干得不错，这是路易威登 Shopper 老花菱格纹限量单肩 LV 包，奖励给你的。”

小美眼睛放光，惊喜道：“哎呀，真的呀。谢谢经理，谢谢经理。”

小美继而犹豫了一下：“这款包包很贵的，于经理哦，我不能要吧，我所干的工作值这个包吗，两万多哦。”

于经理摆摆手：“值，值。”

回到办公室，大家都争相拿过这个高档包传看。看过后，眼里就变得意味深长起来。

小美什么也不在乎，整天背着这款高档包进进出出的，只是工作更加努力了。

“小美，于经理让你过去一趟。”经理又派人来叫小美了。

这次于经理和小美三说两说，就从身后一把抱住了她。小美先是一愣，继而笑了笑，小声说道：“经理，你这是干什么，快松开！”

于经理的手用力更大了，在小美的腹部紧紧地扣在一起，喘着粗气呢喃着：“小美小美，我太喜欢你了。”

小美嘴角向外一咧，脸色一暗，用自己那精心修理和保护着的指甲顶在了于经理的手背上，开始逐渐用力：“我就用力挖了，挖破了可不好看哦。”说着，手上就用起力来。于经理手背上被掐下去一个个指甲印，钻心地疼。小美的手还要往下挖，他只好松开了手，尴尬地坐下，气哼哼地说：“不识好歹！”

“于经理，你喝酒了吧，我给你倒杯水。”小美好似什么事儿也没有发生，转身给于经理把杯子端过来，倒上开水。

于经理的脸色由青紫逐渐恢复到正常，喘息声也逐渐平缓下来，端起茶杯慢慢啜了一小口，眼神有些躲躲闪闪的。

小美又变得笑盈盈的了，她先抻抻有些皱的上衣，低眉轻声说道：“我很感激你对我的关爱，始终把你当作父辈来尊重的。真的，你的年龄和我父亲相仿，所以你是像喜欢自己的孩子一样喜欢我。我知道，我知道你不是那样的人哦。”

于经理脸上一阵红一阵青，他摇摇头，“好了，别说了，忙你的去吧。”

小美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下了。

“小姑娘还行啊，”好心提醒过小美的那位大姐知道这件事的大略后说，“把那LV包包也赶紧还回去吧。”

小美笑笑，并不接这个话茬。过后仍然大模大样地背着那路易威登Shopper老花菱格纹限量单肩LV包进进出出的，只是工作更加卖力了。

于经理又把小美叫到了自己的办公室，他这次什么话也不说，沉默着、犹豫着。小美看这种情景，就主动开口说：“前几天，我把那个技术问题解决了，是不是经理又要奖励我哦？”

他抬起头来，长叹了一声：“会奖励的。”

“开玩笑的，开玩笑的，”小美赶紧说，“那个LV包包就够贵的了，等于已经奖励了哦，我可不要了。”

“我……我……就是喜欢你……”于经理嗫嚅着开口道。

“哦，那你家的婶子怎么办？”

于经理说：“离……”

小美正色道：“可我不喜欢你啊！我尊重你，我愿意好好在这里工作，但不愿你这个样子对我。”然后话题一转，“是不是送我LV包包，就是这个目的啊。我觉得你不是这样的人哦。”

于经理半天不说话，头低下去，轻声道：“你走吧。”

大家发现于经理的脸色终于严肃了起来。

小美仍然背着那款路易威登Shopper老花菱格纹限量单肩LV包在单位里进进出出着……

# 婚宴上的厨子

刘黎莹

厨子于海要去外村给一个主家炒菜。

他不停地给徒弟玉玉打手机，打了好几次，玉玉都说感冒发烧嗓子疼。

于海正在着急，母亲说："我去给你打下手吧。"

于海说："那我爸咋办？他一个人在家，能行？"

母亲说："咋不行？过晌就回来了。再说以后让你爸一个人在家的日子多着呢。"

母亲说话时的表情怪怪的，当时，于海来不及揣摩母亲脸上的内容。快九点了，再不去就要误事了。

赶到主家，于海才知道主家很有钱，是个养鱼专业户。

于海让母亲帮着择菜洗菜，他自己操刀叮叮当当一阵忙活，鱼呀肉呀鸡呀鹅呀，剁了一盆又一盆。

忙到小晌午时，婚礼开始进行，但娘俩是没有半点空闲去看热闹的。

后来开始上菜了。

母亲不住地悄悄发出感叹："天哪！四喜丸子真舍得放肉！一个有小孩子拳头那么大！盛鸡肉的盘子像洗菜盆！这主家的日子过得真是红火！"

于海打趣母亲："就这么几盘普普通通的菜，你至于吗？"

母亲长长地叹口气。

儿子喜欢女徒弟玉玉，玉玉也对儿子有点意思，可最近却不再愿意和儿子见面了。

母亲看出来了，儿子心里很苦，可儿子每天回家时，还是一脸的笑模样。儿子不想父母为他的事操心。

每次儿子为父亲端屎端尿时，父亲都会很自责地说："孩子，是我连累了你，有我这个常年瘫在床上的病秧子拖累着，谁家的姑娘愿意嫁到咱家来？"

每次老伴说完，儿子都要跟父亲急。




儿子总是对他们老两口说："别看你们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上来，其实你们根本不懂我！是真的不懂！"

母亲每每想到儿子说的这些话，就觉得是这个家亏欠了儿子。一想到儿子三十多岁了，连个媳妇都没有，她就会一阵阵揪心地难受。

收工回家的路上，儿子把一个厚厚的红包递给了母亲。母亲用手一摸，就知道这个红包的数目比平常的主家给的多。

"到底是有钱人啊！"

母亲破天荒没要红包。

母亲把红包硬是塞到儿子手上，说："钱你留着，以后家里再也不能要你的钱了！生在咱这样的家，真是委屈你了啊。你要是生在有钱人家，该有多好啊！"

儿子停下脚步，一脸诧异地望着母亲。

母亲不再说话，就这么一脸疼爱地看着自己的儿子。于海也不说话，就这么静静地看着一脸憔悴的母亲。

后来，儿子还是开口说话了。

儿子问母亲："你知道主家的新郎新娘是谁吗？"

母亲说："我上哪里知道？今天一到主家你就把我拉到灶台跟前忙，我哪有空闲去看？"

儿子说："那是我不想让你看！主家的儿子死了三年了！刚好前天有一个女孩子也得病死了，主家就给儿子办了这么场婚礼！"

"天哪！原来是结的阴亲？真是有钱的人家啊。连儿子死了都要这么真金白银的风光。"

母亲的话让儿子不高兴了。

儿子问："有钱啥用？人都没了，再风光也是做给外人看的。人跟人的想法真是不一样，你知道我天天在外头挣钱是为什么吗？"

母亲问："为什么？"

儿子说："支撑我挣钱的动力就是你和爸都好好地活着！我想多挣钱养活你们，我想天天能见到你们。咱们一家三口天天见面，多好！"

母亲没说话。

母亲垂了头。

母亲走着走着，眼圈儿就红了。

那晚，母亲回到家，也没吃晚饭。母亲就那么一个人静静地坐在天井里，一直坐到月光像水一样流淌在她的脚前脚后。



好大好圆的月亮！

从窗子里不时传来儿子和老伴的说笑声，暖暖的春风融化了母亲心中的念头。

母亲前几天去医院查过了，她患了乳腺癌。医生说要早动手术，越早越好。母亲没把这事说给任何人听，她实在不想再拖累儿子了。

但是现在母亲改变了主意。

母亲走到院门后头，把藏在那里的一瓶农药悄悄扔到了粪坑里。

多懂事的儿子。

母亲舍不得扔下儿子啊！

真的舍不得！

# 傻子的村庄

孟宪岐

村庄很美丽。山，奇形怪状的，美；水，清凌凌的，美。

美丽的村庄，出了个叫美丽的姑娘。谁也没有想到，村庄因为有了美丽姑娘而改变了。

那年，19 岁的美丽走出了村庄。

美丽是因为村庄偏僻贫穷而走。

美丽走那天，被傻子给拦住了。

据说，傻子小时候不傻，后来发烧，烧坏了大脑。傻子爹出车祸死了，娘嫁人时带着他，可傻子又偷偷跑回来了。傻子说话只会说一个字，傻子爱干净，家徒四壁，却连个草刺都见不到。

傻子双手一伸说："回。"

美丽说："不。"

傻子固执地说："回。"

美丽固执地说："不。"

美丽走了。傻子号啕大哭。村庄的人不明白傻子为啥哭得那么伤心。

3 年后。美丽回来了，成为少妇的美丽比原来更美丽了。让美丽锦上添花的是一个比美丽大 20 岁的画家。画家很有钱，给村庄的家家户户都买了很贵重的礼品，给美丽父母的礼品更是重上加重。

画家一下子就平息了村庄的愤怒。

傻子也收到了同样一份礼品。

画家在村庄待了半个月，他对大家说："我会给大家带来幸福的。"

画家说这话时，看看美丽，美丽就小鸟依人般靠在画家肩上。

果然，画家走后，就有推土机隆隆开进来，村庄修上了水泥路，一直伸进大山深处。先是有人来玩，说这里真美；而后有许多青年男女来这里写写画画。

画家原来是一所学院的院长，他把村庄变成了他的学生们写生的基

地了。

村庄里来的人多了，就得吃饭呀。

有人开了家庭饭店。最先开饭店的是村支书。村支书跟画家签了协议，要把村庄变成最美乡村农家游。

来的人越多，开饭店的人也越多，几乎家家都热闹起来。

小车如潮水般，一拨一拨的人来，一拨一拨的人走，来时大包小包的，走时轻手轻脚的。

村里人都高兴。

只有傻子一人不高兴。

傻子成天嘴里嚷一个字："脏。"

大家都忙着挣钱呢，谁还管小溪里飘着垃圾袋，草丛里扔着鸡骨头，甚至脏兮兮的手纸卫生巾呢。

傻子有了营生，天天捡垃圾。矿泉水瓶子、饮料盒子、塑料袋、餐盒，还有扔掉的面包火腿肠。傻子背一个大麻袋，就像一个蜗牛背着一个重重的壳儿，吃力地行走在沟坡谷地。每天把这个大麻袋送到镇里的收购点，来来回回走 10 里。

收破烂的说："那些手纸啦、卫生巾啦、塑料袋啦，我们不要。"

傻子就把剩下的半麻袋东西背回来，放一把火烧了。

就有人跟傻子抢破烂了。

这些人专门捡能卖钱的。

傻子每天只能捡到一些废纸塑料袋手纸卫生巾之类的，卖不了，天天烧。

村支书很生气，就在大喇叭里嚷嚷："大家不要跟傻子抢饭吃。谁再抢，就把谁家的星星给摘了。"

被评为精神文明户有 5 颗星，谁家少一颗，寒碜呢。

有一回，美丽回来，傻子就把一麻袋垃圾放到了美丽面前，恨恨地说："脏！"

美丽赶紧捂住鼻子嘴，掉头钻进屋里。

傻子悻悻地把麻袋又背走了。

后来，画家来到村庄，这回没有带美丽，而是带来一个比美丽年轻、比美丽还漂亮的女孩。

画家是来和村支书签协议的。画家负责投入，村支书负责管理。

临走时，傻子把一大麻袋垃圾放在了画家的小车的车盖上，小山一样。




傻子喊："脏。脏。脏。"

那个姑娘掩住鼻口直恶心。

村支书拉住傻子说："小二，别闹了，听话。"

村里只有村支书把傻子叫小二。

傻子很听支书的话，就使劲儿瞪了画家一眼，把麻袋背走了。

傻子出事是在一天下午。

傻子背着大麻袋，像背一座山，缓缓往前走，村支书去镇里办事，刚好追上傻子。这时，一辆小轿车快速开过来，就见傻子跟一个大鸟一样飞了起来，又噗的一声落在地上。

傻子七窍出血，死了。

开车的画家傻了。

村支书急了。村支书哭着说："乖乖，你惹大乱子啦！"

傻了的画家连忙说："支书，你快救我。"

村支书说："小二这孩子挺可怜的，没爹没妈的，村里人不让你。"

画家说："我愿意多赔偿。咱就私了吧。"

画家给了傻子30万赔偿金，还给傻子买了上好的棺材，很隆重地给傻子下了葬，给傻子立了一块很高的石碑。

村支书跟大家说："小二的这些钱，就叫傻子基金吧，专门用来奖励保护咱村环境的人。一家出一个人，共同管理，专款专用。"

村庄没有了傻子，依旧干净。

美丽从城里又回到了村庄。

美丽准备在傻子家的原址上建一处"老年人之家"。

美丽推开傻子落满尘埃的屋门，看见了当年她和画家送给傻子的礼物，完好无缺地放在那里。

美丽无言，唯有泪水挂满两腮。

那年，美丽因为与父母吵架，想跳崖，是傻子救了她。

# 监　控

孙道荣

凯豪大酒店的年终表彰会上，老总亲自给保安部的监控员黄四，戴上了大红花。

老总还即兴发表了演讲，对黄四大加褒奖：他像“钉子”一样，能八个小时一动不动地坐在监视器前；他像猎鹰一样，第一时间发现了火情，避免了一次重大火灾事故。

黄四所在的监控中心，负责整个酒店里里外外六十多个监控的管理和监视，这是一项十分枯燥的工作。保安大多忍受不了这份工作的清寂，做一段时间后，就会要求调到其他岗位去值勤。因而，监控中心的值班员基本上都是轮值的。唯有黄四有点怪，是个例外，他要求守在监控中心。他耐得住寂寞。只要当班，他就会安静地坐在监控器前，眼睛不眨地梭巡着一只只监视器，而不像别的监控员；只是偶尔扫一眼监视器，看看有没有什么异常情况，然后不是闲聊，就是埋头玩手机去了。黄四不同，他会紧盯着监控器，身不动、眼不眨，因而监控器上有一点点异动，哪怕是墙角溜过一只老鼠，他都能第一时间发现。18 楼的那个小火苗，就是这样被他一眼看到并及时通知楼层服务员扑灭的。如果不是黄四及时发现，后果不堪设想。

有时候下班了，他还会守在监控室不肯离开。按他自己的话说，回去之后也没什么事，还不如赖在监控室里，又安静、又温暖。别的监控员偶尔有事走开，他都会乐意无偿地代班，帮你盯着监控器。他似乎特别喜欢监控器，目光只要落在监控器上，他就会全神贯注、炯炯有神。

终于有同事看出了黄四的小秘密。同事留意到，只要有单身女子进入宾馆，黄四的视线就会像苍蝇一样，紧随着她的行踪，从一只监控器，跳到另一只监控器，一路从酒店大门，进大堂，入电梯，直到楼层过道……他会一直跟到单身女子走进房间，还意犹未尽，不肯移开目光。

同事一拳砸在了黄四的肩膀上，喂，你这样色眯眯地盯着人家单身女子干什么？难道你想等会去敲人家的房间门？

黄四吓了一跳，脸上露出一丝恐慌的神情，但他很快就平复下来，向同事告饶：老是盯着监控器屏幕，太寂寞了嘛，看看漂亮女人，调剂一下。有什么大惊小怪的。

黄四当然没胆量去敲客人的房门。日子就这样平淡地一日日过去了。

除了每天盯着几十个监控器，保安黄四的日子也过得像监控器一样简单乏味，没有色彩。他似乎什么爱好也没有。唯一的业余生活就是看看电视。奇怪的是，他既不看电影，又不看电视剧，也不看娱乐节目，只看新闻，而且只看本市新闻。本市新闻，那可是最乏味的一档节目了，基本上都是领导们的活动，各种会议场面，电视上晃来晃去的，全是领导们四平八稳的脸，可以说，比监控器还单调乏味。黄四却看得津津有味。领导在电视上讲话的时候，他会一动不动地坐在电视机前，盯着领导的脸看，样子很虔诚、很膜拜。有时候，甚至会拿手机拍下领导们的大头照，像个追星族一样。

有好几次，同事看见他形单影只地站在政府的宣传橱窗前，认真地看着什么。那些橱窗里挂的，都是政府部门的各种活动剪影、公告什么的，有时候，还会挂一些部门头头的大头照。这种东西，很少有人去看的，连无事可做的退休老头，也懒得去看一眼。没想到，黄四却看得很认真、很仔细、很用心。仿佛他眼中看到的，全是无比诱惑的明星艳照似的。

当然，黄四的生活，也不全是这么黯淡，没有光彩。有一天晚上，一个同事惊讶地发现，黄四竟然开着一辆豪华的小车，出现在一家娱乐城门口。这怎么可能？他一个小保安，每个月的工资只有两三千块，别说买车了，就是白送给他，他也养不起啊。大家争论不休。向黄四求证，黄四两手一摊，一定是你看走眼了。

在大家眼中，保安黄四，有点怪，还有点小神秘。

黄四是在监控室值班的时候，被几个便衣警察带走的。那天，黄四像往常一样，目光如炬地盯着一台台监控器，对闯进来的几个人浑然未觉，直到被戴上手铐。那一刻，所有人都惊呆了，闻讯赶来的酒店总经理不相信地问，他能犯什么事？

有消息说，最近有人用剪辑的视频资料，向当地的一些官员敲诈勒索。视频中的男女，都是一前一后走进宾馆，然后，又先后进了同一楼层的同一房间，若干时间后，再一前一后离开房间和宾馆。但是，这一切，都被监控毫无保留地拍摄了下来。最重要的是，他们都被黄四给一一认了出来。

据说，警察从黄四的租房里，找到了几十个U盘，里面都是从酒店监控中心拷贝下来的监控视频；他家的墙壁上，贴满了一些政府头头的大头

照。又据说，从黄四的床板下，搜出了成捆成捆的现金，都是监控视频里出现的人，收到他的敲诈信后，害怕事情败露，送给他的。

# 局长丢了日记本

崔立

局长是在一天早上发现日记本不见了，原来是放在办公桌的第一个抽屉里，抽屉每天都是锁着的。但昨天下午，局长走时忘记锁了。然后，日记本就不见了。

局长心里有些不高兴，当即就拨了戴秘书的分机，说，你来一下。然后，门就被敲响了。戴秘书走进来，眨着她水汪汪的大眼说，局长，您找我？局长点点头说，昨晚局里是谁值班的，怎么搞的，我日记本都丢了。戴秘书面色微微一沉，忙说，您、您别急，好像是财务科的胡科长。老胡？局长脸上的怒意更深了。这老胡，上个月局长想拨一笔款子，字都签完了，到老胡那里提钱，却卡壳了。老胡口口声声说，这样做不符合程序，不能拨款。折腾了好久，这钱还是没下来。娘希匹，到底这局里谁是局长，谁说了算！

局长二话没说，就拨了电话，老胡，你来一下。一会儿，瘦瘦的老胡就进来了，看着局长，也不见怯意，只淡淡地说了句，局长，您找我？局长虎着个脸说，昨晚，是你值的班？老胡说，是。局长当即就拍了桌子，说，你值班？你知道你值的是什么班，我的日记本都丢了你知不知道?！老胡想说什么，局长一摆手说，你什么都别说了，你走吧。

下午。在局党委会上，局长力排众议，新账老账一起算，要求撤换财务科长老胡。没有人敢反对，局长那张能吃人的脸，谁又敢去反对！

按理，这事也算告一段落了。谁知道，这波澜似乎才刚开始。

在局里，开始有人在传，说局长的日记本里，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事儿，因而他才迁怒于老胡。戴秘书把这事汇报给了局长，局长微微一笑，说，没事、没事，让他们去传好了。

可谁知，这事儿，越传就越像是真的一样。

以至有一天，局长还接到了电话，是一个陌生男人的声音。男人说，你是李局长吗？局长说，是，你有事吗？男人就笑了，说，李局长，我想和你

谈点生意。局长说，什么生意？男人说，你想要回你的日记本吗？局长说，要啊，我的日记本在你手里？男人说，是。局长想了想，说，行，那你开个价吧？男人说，李局长真爽快。那我也不跟你拐弯抹角了，一口价，50万！怎么样？局长忽然就乐了，说，你想钱想疯了吧。男人说，日记本里记了你那么多要命的东西，难道不值50万吗？局长没再说话，就轻轻挂上了电话。

这样的电话，局长接了好几个，都没当成个事。不就是想讹钱吗？也不能这样讹啊，想钱想疯了吧。

局长听得多了，有一次，还发了怒，说，你们就这么敲诈有意思吗？有本事你们把我日记本里的事贴出来啊……

也许是因为没讹诈到局长的钱的报复，或者是局长惹怒了那些讹诈的人。

在局长去外地游玩的那几天，局里真像是乱成一锅粥般。平白无故地，局门口被贴了许多放大的纸，上面写下的都是局长犯下的累累罪行，一条条一件件显得是那么的有板有眼。譬如说，局长贪污、局长受贿、局长包二奶等等……

事情闹得真有些大了。

有人悄悄给纪委打了个电话，纪委听到这个消息，极为重视，特别是这事引起的这么大的一个风波。

纪委到局里来做寻访时，有亲信的人，给局长打了电话，却怎么也打不通。纪委的人在局里待了一天，局长的电话一天都没打通。

到晚上时，局长的几个亲信，实在是熬不过去了。他们甚至还在揣测，是不是局长已经被带进去了。不然纪委来调查什么，又有什么值得调查的呢！

招了。那几个与局长有过瓜葛的人，把自己所知道的事儿，一股脑儿全给坦白了。还苦哈着脸，说那些事儿，都是局长让干的，他们也是没办法。

几天后，局长回来了。在机场时，局长就被纪委的车给接走了。局长没再进局里，直接就被带去纪委喝了茶。

新来的局长上任之前，清洁工吴阿姨被安排清扫局长的房间，搬开一些档案盒，又搬开几本资料簿。吴阿姨就看到了一本写满了英文字母，很漂亮的日记本，静静地躺在墙边的角落里。

那正是局长丢了的日记本。

日记本是局长从欧洲带回来的，据说花了有三块多欧元。挺漂亮的日记本，局长一直舍不得用。

# 神　方

郑武文

广生堂是阳州最大的中草药铺，掌柜的孙成仁却是名奸商。

孙成仁膝下只有一女小莲，长得貌美如花，而且心地善良。只可惜得了一种怪病：食欲正常，人却日渐消瘦，而且常常腹痛难忍。

孙成仁守着满药铺的好药却治不了宝贝姑娘的病，孙夫人更是整日哭哭啼啼。

万般无奈，孙成仁贴出告示：如果有人能治好小莲的病，年轻的愿招为女婿，年龄大的情愿将药铺一半赠送。

一日管家领进一人，自言能治好小莲的病。孙成仁看来人仪表堂堂，急忙问道："先生高姓大名？师承何人？"

来人答道："小生姓李名茂成，所学医术皆为祖传……"

孙夫人领李茂成来到小莲闺房：那小莲虚脱得已经没了人形，三分像人七分像鬼了。李茂成看看，低声对孙成仁说："小姐的病不轻啊，要下重药，不知孙掌柜是否舍得？"孙成仁说："没有什么不舍得？药铺里的药，你随便用就是。"

李茂成开出方子：板蓝根 500 斤，金银花 600 斤，石膏粉 1000 斤……孙成仁说："这些东西怕是我们广生堂的全部存货了，就是做成药，我们小莲哪一年才能喝的完？"李茂成说："做药只取精华，也就每天几个药丸而已。"孙成仁吩咐伙计："照单搬出来让李先生做药丸。"

李茂成却说："此方需要秘制，要搬到我住的悦来客栈，和伙计们研制。"孙成仁说："不是我信不过李先生，这几种药现在价格很高……"李茂成说："这个你放心，我先让伙计们拉回去，我就留在广生堂做些药引子。"

孙成仁不好再说什么，眼看着装了好几马车，被人拉走了。

次日一早，孙成仁就催着李茂成去配制药丸。

来到悦来客栈一看，哪里还有李茂成的伙计？问问客栈老板，昨晚早赶

着马车走了……

孙成仁一下子就急了。李茂成却微微一笑："这一切都是跟你学的啊。当年你不是给一个老乞丐穿上新衣服作抵押，骗了人家一大批草药吗？"

孙成仁恼羞成怒，扭送着李茂成就去了县衙。县太爷听孙成仁讲完事情的经过，大喝一声："来人啊，先将刁民李茂成重打五十大板，然后收监……"

李茂成微微一笑，说道："且慢！孙掌柜只讲我骗他的草药，并没讲我给他女儿医病一事。"

李茂成又一指孙成仁："小姐的病，只因你多做恶事、为富不仁，尤其可恶的是百里外的尚州发生瘟疫，百姓内生肝火、外长恶疮，死者无数。而医治瘟疫的去瘟解毒散的主要配料就是板蓝根、金银花、石膏等，可是你孙成仁囤货居奇、哄抬物价，大发不义之财，因而引起天怒，遭了天谴，结果报应在了小姐身上。救活了灾民，则小姐无需药物，不日即可痊愈。"

孙成仁鼻子都气歪了，说："简直是一派胡言！你把我等看成三岁小孩不成？"

李茂成说："大堂之上，县太爷作证。小姐的病无需药物，只需河泥一堆，两个疗程必将病除，到时如果不好，还请县太爷一块治罪！"

县老爷自己都气乐了："敢情你是济公活佛下凡不成，用身上的泥灰就能治病？我倒要看看你能不能治好小姐的病，如果治不好必将重治于你！"

孙成仁说："大老爷且慢，我倒要问问这两个疗程是多长时间啊？是一月还是一年，甚或十年、八年，岂不让你看守不严时乘机逃脱？"

李茂成说："多则二十天，少则半月，小姐必能痊愈。不过还需要一点药引子，就是圆铃枣五斤……"

孙成仁说："这个好办……"

回到广生堂，李茂成让人挖来两堆河泥晒干，把圆铃枣煮熟去核碾成泥，和着河泥做成丸子，每日数次给小姐服用……

几天之后，小莲小姐面色开始红润。不到半月，小莲已经腹部不疼。二十天后，一个袅袅娜娜的漂亮小姐已经恢复如初了。

孙成仁也不得不信天谴之说了，从此不再敢做坏事，诚信经营。

李茂成跟小莲日久生情，又有前约，孙成仁自然成全了他们。洞房夜，小莲偎依在李茂成的怀里，忍不住问："我长病真是我爹做了坏事，报应到我身上遭天谴吗？"

李茂成多饮了几杯，忍不住哈哈大笑："爱妻所得之病，皆是因为饮用




了广生堂前面树林子里的生泉水，泉水中有蚂蟥的卵，卵在体内适宜温度下变成了成虫，吸附在肠胃壁上，吸食你的血液，使你腹痛、消瘦……一般的药物很难将它们打下来，可蚂蟥喜欢淤泥，又爱甜食，见到带有甜味的淤泥，纷纷钻进去美餐，而淤泥又不能消化，于是便被排出了体外，你也就好了……”

# 绝　招

王世虎

周末，张县长去县里最偏远的清水乡视察工作。中午，一行人来到乡上最好的“金凤凰”大酒店吃饭，得知张县长爱吃鱼，乡领导特意挑选了一条五斤重的当地珍稀特产——黑鱼。黑鱼肉质鲜嫩，营养价值丰富，张县长大快朵颐，吃得是满头大汗。突然，觥筹交错中，张县长不小心被鱼刺卡住了喉咙，不一会儿，就痛得说不出话来了。

众人一下子慌了神。乡长李明灵机一动，说道：“张县长，吃菜，吃一大口菜把鱼刺顶下去。小时候吃鱼卡了刺，老人都是这么教的，很有效。”秘书一听，忙给张县长夹了一大筷野菜塞进嘴里，张县长使劲咽了下去，可一点效果也没有。

“喝醋！”书记赵刚一拍脑袋，接道：“我在驻点村民家吃饭时，听他们说卡鱼刺了喝点醋，醋酸能把鱼刺软化掉。”说完，吩咐服务员拿来一瓶醋，张县长“咕咚”一口气竖下去大半瓶，但依旧没有作用。

“对了，鸭涎水！”办公室主任马波突然想起了什么，插嘴道：“我曾在专业报纸上看过介绍，说被鱼刺卡了，倒捉一只活鸭的脚让其鸣叫，流出口涎，然后喝下滋润喉咙，鱼刺很快便会溶化掉！”

“鸭涎水？不就是鸭子的口水吗？”张县长听完，脸色顿时一沉，“你这什么馊主意，让我堂堂一大领导喝畜生的口水?!”

眼看着张县长的脸色涨得越来越红，秘书急了：“你们都别瞎出主意了，还是赶紧送医院吧！”大家这才反应过来，七手八脚把张县长扶上车，火速送往乡医院。

一瞧父母官来了，院长高度重视，立即召集各科室的骨干专家开会，商讨剔除张县长喉咙里鱼刺的治疗方案。有人建议先做胃镜，查看鱼刺的具体位置，好对症下药；有人说应该立即照X光，尽快动手术；有人说乡医院条件有限，先止疼，然后送到县里的大医院……半个小时过去了，正在大家吵得不可开交之时，门口一个扫地的老头信步走了进来，说：“不就一根鱼




刺么，至于大动干戈吗？如果你们真没办法，要不让我试试吧！”

“你？”院长疑惑地问道，“你是谁？”

一旁的护士长小声说：“他是新来的清洁工老孙头。”

“清洁工？”院长的脸色一变，“你不好好扫地，来这里添什么乱？”

“反正你们吵了半天也没个主意，不妨让我试一试。”老孙头淡定地说。

“开什么玩笑？”院长声色俱厉道，“张县长乃一县之长，他的健康关乎全县几十万百姓的幸福，何等尊贵？你又不是医生，怎么治？”

“我以性命担保！”老孙头拍着胸脯说，“如果治不好，我任由你们处置。”

老孙头都把话说到这分上了，大家也不好再反驳什么。张县长见老孙头一脸的踌躇满志，也十分好奇，忍着疼痛问道：“老……老人家，你有什么好……好办法？”

“张县长，我的治疗方法既不用打针吃药，也不用做胃镜、拍X光片，只不过会受点轻微的皮肉之苦。但您放心，绝对不会很痛，而且‘手到病除’。”老孙头信誓旦旦地保证道。

“好……好吧！”到这个地步，张县长也只能死马当做活马医了。

“那，我就得罪了！”老孙头说完，忽然一个箭步冲上来，双手用力紧紧掐住了张县长的脖子。

张县长哪里料到老孙头会来这么一手，只感到喉咙顿时一阵窒息和难受，紧接着胃里一阵剧烈的蠕动和翻滚，然后“哇”的一声将中午吃的东西全给吐了出来……

众人都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好半天才反应过来，忙冲上前拉开老孙头，嚷着要将他押往派出所。

“你干什么？”张县长大声怒斥道，“我跟你无冤无仇……”说到这里，张县长突然又笑了起来，“哈哈，不痛了，鱼刺真的没啦！”说完，他激动地握着老孙头的手说：“老人家，真是太感谢你了！你这个绝招，是从哪儿学来的？”

“什么绝招？这还用学呀，我们清水乡的老少爷们从小都知道这个办法！”只见老孙头哈哈大笑道：“我以前是个打鱼的农夫，我们这里的渔民，每次出去打鱼，遇见贪吃的鸬鹚不肯把嘴里的黑鱼吐出来时，都是这么治它们的，而且百治百灵……”

县长愣住了。



# 红包与镜子

李　岭

杨舟的妻子要做剖腹产，被送进了手术室。

杨舟惴惴不安，在手术室门前转着圈。母亲也站在门外，忽然问杨舟把红包送给王医生没有？杨舟慌张了，便撒谎，说他送了五百元。母亲问怎么只送五百？应该是一千。杨舟傻笑笑，说母亲和王医生是熟人，五百元就行了。母亲说再熟的人也“熟”不过人民币，有人送的红包是一千，有的送两千，还有送三千的……母亲问到底是钱重要还是人的命重要？要是医生使用的麻药无效怎么办？要是医生故意将东西留在产妇肚里怎么办？还问杨舟的父亲下个月动手术也是送五百？母亲一连串的问号，把杨舟“钩”蒙了。

杨舟夫妻都是中学教师，不知是他心疼钱，还是另有想法，就把母亲封好的红包截留兜里了。他受到母亲的训斥后，紧张了，额上汗滴滚滚。

一个半小时后，一个胖小子从妻子肚里面世了。杨舟激动啊，在母婴室仔细观察妻子和儿子，没啥问题，真的没问题。不送红包可以嘛。

杨舟喜添贵子，喜悦啊，他在母婴室侍候一夜，几乎没合眼。

第二天中午，杨舟去打开水，遇到给妻子主刀的王医生。杨舟恭敬地叫了一声王医生。王医生鼻子里“嗯”了一声。杨舟心虚，扭身便走。

忽然，王医生喊：“杨老师，等一下。”王医生从口袋里取出一个小圆镜，“拿去吧。”

杨舟一惊：“镜子？给我的？”

王医生说：“不是你的，也是你妻子的。”

杨舟的脸刷地燃烧起来。

杨舟跑进厕所细看小圆镜：一面镶着一张兰花草图片，另一面是镜片。王医生这一招很绝，要杨舟夫妻照照镜子？杨舟的妻子叫吴兰花。杨舟望着镜子里的一张脸，呀！眼嘴鼻好像不周正了，左脸上有块红斑仿佛在扩张、在放大……杨舟哎哟一声叫出，这时手机响了，是母亲打来的。杨舟把镜子藏在兜里，朝母婴室里跑。





进了母婴室，杨舟听见妻子在呻吟。杨舟恐惧了，问妻子哪里不舒服？妻子说肚里疼，很难受。杨舟连忙去找护士。

护士带着王医生进来了。

王医生给杨舟妻子查看一阵后，说很正常，走了。

杨舟舒出一口气，问妻子感觉如何？

妻子仰着脸："我听妈说，你只给王医生五百元红包？你心疼钱？五百就五百吧。医生就像我们教书匠，不能总是在乎红包啊。"

杨舟尴尬一笑，问妻子还疼吗？

妻子说还疼，想呕吐。妻子真的呕吐了。

杨舟惊慌了，失悔了，为啥不送红包呢？若是送了红包，马上又可以去喊王医生。

杨舟擦着妻子的脸，不知所措。

妻子说："你去看看妈，她买奶粉去了。妈不放心你。"

杨舟连忙跑出母婴室。

杨舟到了一处废弃的厂房，掏出小镜子，抽了自己一耳光："混蛋，一千块钱有啥了不起？要是兰花今后有了什么后遗症，你不得好死。"杨舟收好镜子，愤愤地走。

杨舟走几步，又返回暗处，掏出镜子喝道："王医生，你的职业道德呢？你收红包上瘾了？你用一面破镜子讽刺我？我会那么脆弱？那些贫困孕妇来了，你也用这卑劣手法？你自己没生过孩子吗？呸！"杨舟听到身后有响声，"啪嚓"一声将镜子砸在地上，跑了。

杨舟去了街上，给母亲打手机，母亲说她买回奶粉了。

杨舟赶回母婴室，见母亲在兑奶粉。母亲回头一句："杨舟，把剩下的红包给我，我给你儿子当保姆了。"

杨舟惶然一笑，连忙把红包交给母亲。他害怕母亲再次责备，连忙问妻子没问题了吧？

妻子说："没问题行吗？医生在我腹部上一刀，儿子就蹦出来了……"

杨舟哈哈大笑。他轻轻抚摸儿子的脸，忽然叹息一声："红包给少了，我感觉王医生看着儿子的脸有些不耐烦。"

妻子嗤一声："你敏感了吧？医生成天面对的是病人，手术刀一下去就是鲜血，她们都麻木了，脸都成职业化了。就像我们教书的成天面对学生，会笑得脸像花儿一样？"

杨舟心里咯噔一声，死死盯着妻子。



妻子说："对了，我想起一件事，你去问问王医生，她昨天看到我的镜子没有。我进手术室时镜子还在兜里。那是我十八岁生日那天，奶奶送我的。"

我的天！杨舟张开嘴巴啊了一声，便是一阵疯跑。

杨舟跑到昨天砸镜子的地方，嗨！镜子还在，是碎片。

杨舟小心翼翼拼凑起小圆镜，猛一看：里面有张破碎的脸。

# 从微笑开始

韦如辉

当她发现钱包丢了时，已经下到地铁站里。

她找零钱，没找到。意外看到一道笔直的刀口，横亘在自己粉红色的挎包上。

从庄子花园小区出来，穿步行街，过二马路，再逛环球商场。一路走来，她都是十分洒脱的。

她无奈叹息。怎么办？身无分文怎么能回到庄子花园那个四季如春的别墅区呢？

轰轰隆隆的地铁，好像一条条被顽皮孩子遥控的玩具，来来回回重复着同样的速度。

她想干脆走过去，当一回逃票客又当怎样？可是，她不能，她一直认为那是世上最丑陋最肮脏的事情。

她将目光投向东南西北，渴望碰到一双熟悉的眼睛。不！哪怕一个熟悉的背影也行。

可想而知，在这个人海茫茫的大千世界里，找一个熟悉的背影是何等的不易。

列车轰轰隆隆的来，又轰轰隆隆的走。

她几乎要流下泪水。理智告诉她，坚强、坚强，没有过不去的坎。

慌乱中，她注意了他。在咫尺之间，他在盯她。

他似乎看出她的焦急，却不知道她的不安在哪里？他冲她微笑，似乎要表达什么。若在平时，她不会注意他和他的微笑。因为每天，她面对的微笑太多太多。再多的微笑，对她来说都是一种献媚，乃至-种讨好，一种自找难看的无趣。

他依然微笑着问她，去哪里？

去庄子花园。她回答得有气无力，或者说气若游丝。

噢，真巧，我也是那个方向。他依然微笑。

他买了两张票。她装作掏钱，被他抢先了。

坐在列车上，她想，等有一天，如果有机会，还他两块钱。不！十块钱，一百块钱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但区区两块钱，足以让她心存感激。

分手时，他给她一张名片。他还说，也许，我们有机会再坐同一辆列车。

她不可置否，点点头。

机会真的来了。那是一个星期后，在庄子花园始发站，她见到了他。她去买票，被他拦住了。他说，哪有让女士破费的道理。

本来，她觉得欠他一张票。他这么说，突然觉得理所当然。同样理所当然的，她冲着他的微笑微笑着。

大约在半年的时间里，他们经常在地铁里碰面。他坐在她身边，她坐在他身边。他们谈工作，谈工作上有趣的事情。他们谈生活，谈生活中有趣的事情。

有一天，他们谈到咖啡屋。

再一天，谈到了床上。

男人和女人之间，隔了一层窗户纸，一旦捅破了，什么秘密便没有了。

他们一日不见，如隔三秋。身体的交织和缠绵，让他们觉得生活很好，阳光很好，爱情很好。

有一些日子，他疯狂地抽烟。弥久不散的烟雾，笼罩着他紧锁的眉头。

她心疼得要命，什么事？遇到什么难题了？

他吐一口烟，叹一口气。他说，他做一笔大生意，资金不足。如果资金能跟上，他就可以拥有一幢属于自己的别墅，还可以有一辆世界级的跑车。

她几乎未加思索，就将一张金卡交给他。她衷心希望他富有他幸福。他富有和幸福，就是自己富有和幸福。她幸福地想。

幸福似乎十分短暂，到秋分那一天戛然而止。连续三天，她没有他的消息。打他的手机，一直处于关机状态。他就像一颗太阳下的露珠，很快消失得无影无踪。

后来，她明白了。一开始，他的出现，就是一出骗局的上演。

现在，她真的一无所有。甚至，找几枚硬币，买张廉价的地铁票都是问题。

她想，天意难违。

终于，她鼓足勇气，给远在美国的丈夫打个电话。来接我吧，我愿意去你那里。




# 四个墨水瓶

部宝健

荷市物资局有了新的办公大楼，搬迁的同时，局内部的机构也进行了调整。这天，年近四十的达默君在老办公室整理搬家的东西——他把四个墨水瓶用红色细塑料绳扎在一起，并在上端系了个小拎手，以便提拿。同办公室的年轻同事小哈一看乐了：“达默君还是个发明家哩，这玩意可以去申请专利啊！”达默君试着拎起那一扎墨水瓶，晃荡了一下，笑嘻嘻地说：“你过奖了，这至多只能算民间小技，献丑了。这样搞，搬运时可以保证墨水不晃出来。”

逗乐间，一个电话把达默君召到局长办公室。胖乎乎的臣局长开门见山地说：“眼下机构调整，根据工作需要，到新大楼后，你将调至资料室工作，希望你能服从调动。”

达默君一听愣了，脱口而出：“这不科学，我在基建科不是干得好好的，这调动也太随意了。”两人就这么各执一词地吵了几句，但臣局长没有松口，达默君郁闷而归。

翌日，搬运车尚未到，达默君拎着那四个墨水瓶在走廊上踱步，相遇了臣局长，又提起调动之事，臣局长支吾其词，径直朝自己的办公室走去。达默君尾随，心里火燎火燎的，身姿摇摆的幅度很大，手里那四个用红色塑料带捆扎的墨水瓶悠晃着，很是赫目。

“臣局长，去年我还评到科室先进呢，这工作的事怎么说动就动？总得有个理由吧。”达默君强忍着怨气说。臣局长脸上没有笑意了，硬邦邦地说：“你这个同志一点全局观念都没有，你的工作安排是局务会议决定的，可不是我个人的意见呵。”

“什么局务会议，咱们局还不是你一个人说了算?!”达默君被惹火了，随手把提在手里的那扎墨水瓶往办公桌上一掷，声音更高了，“你们得走群众路线，否则一切后果你得自负！”

臣局长心里咯噔一下，斜眼注意到桌面上的东西，顿时被吓得双腿发



软，随即改口说："别发、发火，有事好、好商量，我们都、都是来自五湖四海嘛……"

达默君不再言语，拎起墨水瓶扬长而去。

单位搬迁结束了，达默君仍旧在基建科工作，并有传言：达默君的名字已被列入后备干部名单。不久，这个莫名的传言成为事实，达默君被任命为该科的副科长。达默君对职务提升的事感到很纳闷，和小哈聊天时便透露了搬迁前夕和臣局长交涉时的那一幕。

小哈一拍大腿，说："我想啊，那天臣局长一定是把那扎墨水瓶当成别的什么了，他害怕你会做出过激的事来。"

"也许有这方面的道理，他怎能把群众估计得如此低劣呢？难道他心里有什么鬼?!"达默君自言自语地说。

不久，臣局长巨额受贿之事东窗事发，进了该去的地方。达默君闻悉此事后，哈哈大笑，心里头特别痛快。路遇小哈，小哈紧握他的手，说："达默君，这下你明白了吧，这种腐败分子大凡都很心虚，神经特别过敏，群众无意之间的举止，往往就弄得他们疑神疑鬼，怕得要命。"达默君连连称是。

数月后，达默君辞去职务，离开工作了整整 15 年的单位，去寻找新的事业天地了，这是后话。

# 绝　症

刘　浪

从市里最大的医院出来，阿喜已经没有了第一次知道自己得了绝症时的恐慌。这次复诊让他清楚地明白，死亡对他来说已经开始倒计时了。

站在门诊大楼的台阶上，望着四处聚拢来的人流，阿喜不由得感慨，这年头，看病的人真是多。其实，从生下来的那一刻起，哪个人不是在等待死亡呢？或早或晚而已。想到这里，他又有些释然。

想着自己的绝症说不定哪天就要发威，阿喜觉得有些事情要抓紧做了。他先打了个电话给好友曹大毛，曹大毛听说他要那一万元的借款，明显有点不高兴，他说，哎，哥们，不是说好了，年底才还吗？阿喜说，不好意思呀，我有急事要用钱，你最好这两天想想办法给我……

曹大毛还是生气，说，那行吧，你把卡号发来，我今天就转给你！其实曹大毛搞销售，比阿喜有钱多了。那次借钱，是因为他被一个女人缠上，要一万元打发人家，可钱又全在他老婆那掌管着，于是他便找到了阿喜。

阿喜将卡号发给了曹大毛，便想去学校看一下读初三的儿子。本来儿子每周回家一趟，但最近他经常半个月才回去一次。问他，他说，省点钱啦，来回一趟要好几十块呢。

正赶上午饭时间，阿喜到了学校。原以为儿子见到他会有些惊喜，哪知儿子却说，唉呀，你来也不通知我一下，我中午有同学搞生日聚餐。阿喜知道儿子和他一样是要面子的人，就从皮包里掏出两张来递给儿子，说，我来也没事，只是顺路，人家过生日，你也不要空手去。儿子没心没肺地说，那你赶紧回家吧，我真的没空陪你。阿喜看着儿子额头上那一溜蹦出的青春痘，突然一阵酸楚，他心里念着，儿子，快长大吧。爸爸可没多少时间陪你了。

从学校回来，阿喜一点食欲也没有，便饿着肚子，径直去了单位。在办公室，他将手头的一些重要文件整理成文件包，发给了同事小李。小李说，阿喜，你是不是要请长假出远门啊？阿喜说，不是，我的电脑最近有问题，

你备一份也好。

一下午，阿喜的心都静不下来。临下班时，他转到单位不远的银行柜员机上，转了五千元给母亲。这笔钱是因儿子户籍不在本地，读初中交赞助费时母亲借给他的，现在儿子都读初三了，钱却一直没还。那可是母亲从养老金里一点一滴抠出来的。如果他再不还，等他不在了，这笔钱怕说不清了。他想到不久后的一天，母亲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情景，不由得心头一阵悲摧。

到了下班时间，刚刚还在忙碌的同事们穿越一般，瞬间就在眼皮底下消失得无影无踪。阿喜待在办公室一根接一根地抽烟，很快，烟蒂便从桌上的半截纸杯里探出头来。这时，手机"滴滴"响了一下，阿喜以为会是老婆发来的，打开一看，却是曹大毛银行转账的提示短信。老婆到现在没有一个电话给他，想想她此时可能又拿着小手包上麻将桌了吧！阿喜有点委屈地想。他死后，老婆会改嫁吗？能遇到一个像他这样包容她全部缺点的男人吗？这些年，家里家外、上上下下，全是他一人操心打点，他对老婆今后的日子简直不敢想象。

九点多，阿喜到门口吃了份快餐，然后叫了辆摩的回家。没想到车行到半路，却突然"咔"的熄火了，这把他吓了一跳，抬头一看，却发现他正站在一家酒店的门口。

这家酒店是这座城市的"天上人间"。阿喜听曹大毛说过，但他胆小，收入又低，平时根本就不敢问津。现在车突然在这里坏了，让他这个得了绝症的人觉得这冥冥之中好像是天意使然。

和体内长期潜藏的病毒突然发作一样，阿喜突然有了想放纵一回的念头。他掏出几块钱零钞打发了摩的司机，特地摸了一下皮包里曹大毛打款的那张银行卡硬硬的还在。也就在这时，他感觉欲望潮水一样涌上来。

在顶层一个窄小的房间里，阿喜很想装成一个老主顾，但他手足无措的窘态还是让进来的小姐"哧哧"笑个不停。当光溜溜的一片白带着一抹黑向他温柔地走近的时候，阿喜居然紧张得一点反应也没有。好在那女人善解人意，她一把搂住阿喜，安慰道，放心吧，到这里没有不行的，不会让你的钱白花……

就在阿喜生龙活虎一般，完全忘记自己是个绝症病人的时候，房间的灯骤然闪了几下。女人一翻身起来，说，不好，有查房的来了！很快她穿上了衣服，但阿喜却将裤子穿反了，等他手忙脚乱地穿回来，走廊上已经传来一阵厚重的脚步声。女人压低声音说，别紧张，就说是在按摩就行了。但此时阿喜已经吓得蹿进了阳台。朦胧中，他看见对面的那幢楼离自己很近，便想




着翻越过去，哪知脚下一软，他像只大鸟一样飞了起来，眼前闪过迷离的灯光，耳边是呼呼的风声……

还没有人知道我是个绝症病人啊！坠地的一瞬间，阿喜羞愧而痛苦地想到。

# 我什么时候死的

徐　宁

长假期间，余子衡到外地待了几天。哪个长假？现在长假多了，哪个都行，而且也不重要。

他不是去旅游，而是利用这几天去兼职工作。他是学自动化和程序控制的，外地筹建一个工厂，虽然和他所在的公司生产的不是同一种产品，但生产线原理基本是一样的，就是利用机械手进行流水线作业。那是个私营企业，也许是为了节约设计费，不找专业设计部门，而是私下委托在职专业人员干私活儿。因为原理、甚至图纸都是相同的，所以干起来非常顺手和现成，干完活儿余子衡就私下拿了一笔报酬回来——虽然比官方费用低好几倍，但在个人手里就成了大钱了。这次出去，就是参与安装以后的调试。

余子衡从火车上下来，没觉得有什么异样，照样人流如织、车水马龙、熙熙攘攘、我来你往。他拦了几次出租，车主们都不睬他，只好坐公交。正巧，遇见一个熟人，欣喜地打招呼，那人却熟视无睹、无动于衷。他以为人家没听到，拉了一把，手却穿腕而过。这是怎么回事？这时，车内有人挤过来，正想躲避，那人却径直穿过自己身子过去了。

到底怎么了？余子衡百思不得其解。下了车回到家里，进楼道、开锁、进门也没什么不同，却见中厅应门处挂着自己一张放大的照片，周围镶着黑框，他知道，只有死人才有这种优待。

进了卧室，又见一男一女坐在床上，老婆正“嘤嘤”的哭，单位同事小刘搂着她的肩轻轻抚慰。

小刘说：“嫂子节哀，大哥走了，我会照顾你一辈子。”

妻子说：“就觉得对不起他。他活着不容易，为家庭东奔西走的。”

“斯人已逝，未亡人还要坚强生活。思雅，其实我早就爱你、喜欢你，你幸福，大哥在九泉之下也会含笑开怀。”说着小刘把老婆扳倒在床上，开始亲吻。

老婆很勉强地拒绝着：“这不行，我要恼了。”




最终还是顺从了，然后开始宽衣解带。

余子衡大怒，我什么时候到九泉了？我还含笑开怀？他大喊一声：“住手，你们这对狗男女！”

他们就像没看见、没听见一样继续着。余子衡更加暴怒，冲向前去拳打脚踢，但动作做出来，仿佛触之无物，对方也浑然不觉。就像对电视里的人物采取行动一样，甚至连触及到显示屏的感觉也没有。

他无法看下去，狂奔到中厅，想把这里的东西纷纷砸烂，结果就像一个空气人一样，对什么也毫无作用。

他颓然地坐在了沙发上，第一次认真、严重地意识到了一个问题：自己确实死了！

但随即，也是应该想到的：我是什么时候死的？

他是个硕士学位，虽然是学工科的，有时也会思考一些哲学和形而上学一类的问题。曾经设想过：如果一个人走在路上，突然被一颗子弹击中眉心，这个人会毫无痛苦、无准备地死去，但意识会不会也戛然消散呢？当时的结论就是，很可能这个人不会意识到自己死了，以为什么也没发生，还会继续活一段时间，一直到知道自己死了为止。如果是这样，自己肯定也遭遇了类似的死法。

他开始仔细的回想这一个星期的每一个细节，判断哪个时段出了问题。

莫不是在工作过程中突发心肌梗死？但又不像，因为从开始到结束，他一直对每个工作细节，甚至怎么吃饭回宾馆睡觉都记忆如新。

莫不是在厂方的招待过程中饮酒过多或喝了假酒中毒了？也不像，因为虽然醉过几回，都记得第二天醒来后依旧精力充沛。

莫不是睡梦中猝死了？他高大肥胖，自然爱打呼噜。医生说，打鼾不是小病，最容易在熟睡中窒息死亡。可每天早晨不都安全醒来，穿衣、洗漱。不如此，哪里还能这么衣冠整齐。

要不就是有人见财起心，背后给了一榔头或一闷棍？试车成功后，厂方一次性给了他10万元的报酬，难免有人觊觎。可也是不可能的。钱直接打进了卡里，信息社会，哪还有人携带这么多现金招摇过市，也没人傻到为随身带的几百元杀人越货。

如果不是这个时间段，就是说早在这次出差以前自己就死了。又如何解释这以后依旧能和活人打交道？也许，只要自己不认为死了，别人也不知道自己死了，依旧交往如常人；也许，出差那个地方和厂家原本也是异度空间。

想破了头，还是回忆不起来到底哪个时段出了问题。

他想，也许现在生活压力太大了，要买房、要买车、要还贷，还要一心一意过得比别人好，早就进入了“忘我”状态，丢失了自己。活着没有自己，死也稀里糊涂。

还没等想透这个问题，就觉得魂魄开始飞散，甚至看到身形一点点地湮灭。

所谓“不住于相”。知道自己死了，等于又找回了自我。既然住在了“死”上，是断然“活”不成了。




# 谁是傻帽

林万华

石处长最近被一个沉重的包袱拖住，想甩却甩不掉，整日心情烦躁、寝食难安，人瘦了一圈，往日的精气神已无影无踪。

究竟什么事，外人不得而知。

周末，朱老板打来电话，约他晚上去竹园茶社小聚。他哪还有这雅兴，但朱老板是发小，又刚从深圳谈完生意飞回，盛情难却，不去失礼。

竹园茶社环境幽雅，舒适温馨。

二人隔桌对坐，朱老板一眼就看出石处长心事重重、精神萎靡，像是得了一场大病，便关切地询问：兄弟，数日未见，气色为何这么差，身上有包袱吧？

话音未落，石处长心头一震：这朱老板，不愧江湖老客，察言观色、透视人心。石处长苦笑：老兄，不瞒你说，兄弟身上确有包袱，甩不掉的包袱。

朱老板呵呵一笑，大处长也有难平之事，可否说说，让老兄参谋参谋？

你莫见笑，是为女人。

哈哈，我已猜出七八分，就那个巧慧？我早说过，她心思太多，沾上就是包袱，早晚把你拖出病来。你那时哪听得进我的话，坐拥美人，不晕才怪。

老兄，别埋汰我了，帮我想想，如何甩掉这包袱。

没猜错的话，她是贪心太重，有房住、有钱花，仍不满足，你想甩掉，又怕“炸了”弄出响动。她是看准了你的心思，步步紧逼，对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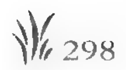
石处长不语。

朱老板端起茶杯，呷一口，稍许低声说道：是不是另有新欢？

石处长说：你就别问那么多了，快说有何办法。

朱老板说：不必苦恼，人家跟咱玩，就是想多得点钱，给就是了。

石处长阴着脸：我拿工资，不像你，老板、大款。



朱老板笑笑：见外，我的不就是你的。

为这种事，哪能让你破费。

朱老板呵呵一笑：我还怕落下行贿的罪名呢。这样，我有个朋友，开会所，去那里的人，身份可想而知。你办张卡，让她去，她一高兴，就不和你闹了。关键是，那里都是有钱人，她人聪明、漂亮，一准会被哪个老板、经理看上，那时，你想留还留不住呢。

办卡多少钱？

年卡十万。

石处长若有所思。

我和朋友打声招呼，八折，钱的事不用你管。说着，朱老板拿出手机拨电话。

石处长忙拦住：还是我自己办吧！

朱老板知道他是碍着面子，便说：咱是发小，这点事你就甭操心了，算我借你。喝茶喝茶。说着端起茶杯。

石处长不再推辞，品一口茶：碧螺春，好茶。

几天后，巧慧包里揣着一张 VIP 会员卡走进会所。初次光临，大开眼界，不仅玩得开心，她还结识了几位风度翩翩的“款哥”。

不久，巧慧像换了一个人，不再和石处长针锋相对，也不再逼着要钱，还和颜悦色地说：咱俩毕竟好过一回，我不是薄情寡义之人，如今你另有所爱，我成全你，咱俩好合好散。

石处长心中暗喜，朱老板这招果真灵验，这么快她就攀上高枝了。他不动声色，冷冷地说：听说你在会所认识了不少有钱人？

巧慧脸色微红。她了解他，有权有势好面子，他要是感觉被她甩了，自尊心受不了，一准会报复她，自己落个鸡飞蛋打那就亏大发了。她含羞一笑，娇媚地说：卡钱，我回头打给你。

石处长冷笑，想说“这么快就有钱了”，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她若还钱我还赚了呢。

两天后，石处长的银行卡里多了 10 万元，她打来电话说：咱两清了，从此各奔各的路。

石处长挂断电话，哈哈大笑：傻帽！

当晚，石处长约朱老板，还在竹园茶社，两个人一见面，石处长便兴奋地说：老兄实在是高，谢谢！谢谢！这是 8 万。说着递过去一张银行卡。

朱老板问：包袱甩了？




甩了，甩得干净利索，那傻女人。

既然兄弟高兴，卡我就收下了，啥时想用，尽管说话，咱谁跟谁，发小，哈哈……

对，发小，哈哈。喝茶、喝茶。

走出竹园茶社，甩掉包袱的石处长一身轻松，他掏出手机给名叫“红”的女人拨电话。

朱老板则满脸堆笑，喜不自禁，他忙掏出手机：秋明，姐夫这就往你卡里打5万。什么？噢，是上次办会员卡的钱。对，都是朋友，5折就5折吧，有时间来家里吃饭啊。

挂断电话，朱老板心里狠狠地骂了一句：傻帽！不知是骂石处长、内弟，还是那个漂亮女人巧慧？

# 迷　路

何　喜

男人开着宝马还乡，到了山镇，竟然迷路了。

男人摇下车窗，问镇上的人："老乡，去梦村怎么走？"

镇上的人看看男人，又看看男人的宝马，茫然地摇摇头说："不知道。"

山镇修了不少楼房，到处都在施工，又在修建新的楼房，或者进行道路改造。变化真大啊！男人感叹道，心里又困惑：镇上的人怎么都不知道梦村在哪里？又好笑：自己作为一个梦村人，连回去的路都忘了？

男人在镇上转了几圈，终于找到方向了，一条新修的水泥公路应该是通往梦村的。

男人把车开上那条公路，缓缓行驶，不时探出脑袋欣赏路边的风景。两边的田地里看不到熟悉的水稻了，或者荒芜，或者做了其他用途。水泥公路依山傍水，蜿蜒盘旋，隔一阵就会看到一栋新修的楼房，奇怪的都是空壳架子，没有人住。路上也不见一个人。这是在梦村吗？男人恍若在梦中，记忆中的梦村人声鼎沸、鸡犬相闻、牛羊当道，到处是一片生机勃勃，跟眼前完全不一样的。

男人开着宝马继续前行，眼睛忽然一亮，一栋长长的老屋出现在面前。这是一栋木结构的老屋。记忆中的梦村也有这样一栋气势恢宏的老屋，里面住着十几户人家，整日欢声笑语，连绵不绝的热闹，如今却显得很寂寥。

男人下了车，走近老屋仔细欣赏起来。古旧的木板壁上布满灰尘和蜘蛛网，进屋的阶沿上也长出了青苔，显然很长时间没人住了。老屋的外边是一个吊脚楼，一条清澈的溪水从下面潺潺流过，和记忆中梦村的老屋完全一样。

男人正看得入迷，忽然听到"吱呀"一声，从中间的一扇门里传来响动，沉寂了几秒钟，又听到"吱吱嘎嘎"几声轻响，好像有人。男人朝那边走过去，门艰难地打开了，一个银发婆婆扶着手杖慢慢走出来，茫然地望着男人。




男人喜出望外，恭恭敬敬喊了声："婆婆。"婆婆没有反应。男人大声说："婆婆，你好！请问这是梦村吗？"婆婆说："什么？你说什么？"男人明白了，婆婆完全聋了。男人累了，转身离去，忽然发现一个赤条条的小男孩不知从哪里冒出来，浑身湿漉漉的，正一声不响地好奇地瞧着这个不速之客。

男人一阵惊喜，问："小朋友，这里是什么村？"男孩答："这里是山镇。"男人说："这不是梦村吗？"男孩摇摇头："不是哩。"男人说："那你知道梦村在什么地方吗？"男孩又摇头。男人又问："你爸爸妈妈呢？这屋场上的人呢？"男孩说："打工去了。他们都到外面打工去了。这个屋场上就只剩下我和老婆婆两个人了。"然后又说，"叔叔，你是从外面来的吗？外面很远吗？"男人点点头，又摇摇头，感觉自己就像在梦中一样。

男人告别了老屋，顺着公路前进，又看到一栋很漂亮的红房子，像是办公楼。记忆中这个地方却是一所学校，梦村的孩子们每天都踩着芬芳的泥土路来到这里上学，老远就能听到朗朗的读书声。男人从读书声中醒过来，车开了很久，终于又看到人了。

在一家新修的酒楼门前，几个女人坐着聊天。男人把车停在路边，走过去问："美女，这里是梦村吗？"

一个女人说："这里不是梦村。"又一个女人说："这里是石镇。"再一个女人说："这条路往东是水镇，往西到边城，北边是山镇，南边是荷花镇，没听说有梦村呀。"一个涂口红的女人看着男人的宝马，说："大哥，你找梦村做什么呀？"顿了顿，又低声问："要不要进去按个摩？"男人钻进宝马一溜烟上了路。

男人彻底迷路了。

# 你穿这鞋不合适

安　谅

在这高档小区的会所门口，出人意料地摆着一个修鞋摊。修鞋的老头，体微胖、头微秃，脸常掬着微笑。听说这是一位老鞋匠，子女把他接来住了，他却闲不住，在这儿摆起了摊位。好在他安静、规矩，收拾得也挺整洁，居民们图个便利，因此对他也很欢迎。管理小区的物业公司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随他去了。

这天，明人路过那里，却听到了一个女人的不和谐的高嗓音。

他循声望去，那是一个打扮入时又不失典雅的少妇。她此时蹙着眉，眼里暗含不满，正在质问老鞋匠。

少妇说："你怎么老说我穿这鞋那鞋的不合适。我都跟你说过多少遍了，这是英国'金姬佳人'，著名品牌！是高贵的标志，你明白吗？"

"姑娘，我没对此有什么怀疑啊。"老鞋匠不卑不亢地解释。

"那前两次，你也这么说我，什么意思呀，是说我不配穿这种鞋吗？"少妇白净的脸庞，都憋出红晕来了。

"不是呀，姑娘，"老鞋匠抬头瞥了一眼少妇，继续不急不缓地说道，"你应该相信我。我做了一辈子的鞋匠，知道什么样的鞋子适合什么样的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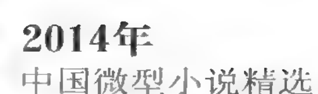
"那、那都是我老公特意给我带回来的，你看这鞋，多漂亮、多昂贵，我穿着也感觉人精神了许多，你怎么老说不合适呢。"

老鞋匠意味深长地看了少妇一眼，摇了摇头，说："你爱信不信。"便不再吭声了。

少妇有点气咻咻地蹬蹬蹬走了。明人发现，老鞋匠目送着她，又重重地叹了口气。

明人蹭在鞋摊边，与老鞋匠扯了起来。

老鞋匠说，他知道她穿的是世界顶级品牌的鞋子，也知道这品牌价值不菲，许多海外女明星都喜爱穿这鞋。但他也坦率地说，这品牌穿不惯的人容





易硌脚，得用鞋石撑撑，就会好很多。

他还说，他向她指出的绝不是一句无厘头的话，也不是这鞋本身的问题。他完全是处于对这姑娘的爱护。“这姑娘与我女儿是差不多年纪，不应该受太多委屈呀！”老鞋匠又不由地摇首叹气起来。明人似有些不解。

过了几日，明人自己的鞋跟脱落了，找老鞋匠修补。明人坐着等候时，被老鞋匠娴熟的技术所吸引。老鞋匠右手握小铁锤，左手拨弄着鞋跟，一阵轻快的叮叮当当声之后，他把修好的皮鞋已递到了明人脚下。

明人感慨着老鞋匠的精湛技艺，忽然瞥见了一双精致的女式皮鞋，就躺在老鞋匠的鞋柜上。

“那不是‘金姬佳人’吗？”明人脱口而出。

老鞋匠点头称是。

明人问：“是那个少妇的吗？”

老鞋匠这回迟疑了一会儿，慢慢地，摇了摇头。

明人不解，但又不便多问，正暗自寻思间，就听到一阵清亮有力的脚步声，无限风情的传来。明人定睛一看，是一位妙龄姑娘正款款走来。她比那少妇年轻，也比那少妇更妩媚，她袅袅婷婷地径直走近老鞋匠。老鞋匠指了指那双女鞋。

姑娘情不自禁地口吐莲花：“这么快就修好了，太好了太好了。”

姑娘脱下自己穿的鞋子，迅速套上了这双鞋。眼前的她立马挺拔婀娜许多。

这时，明人听到一直未出声的老鞋匠，仿佛空谷回音般说了一句：“你穿这鞋不合适。”

欣喜中的姑娘愣了一愣：“你说这话什么意思？你都说过好几次了。”姑娘的嘴唇鼓凸了起来。

“这是谁给你买的呢？”老鞋匠和气地问道。

“我不是和你说过吗？这是我男朋友从英国专程给我捎来的。这是他对我爱的心意！”姑娘不无得意。

老鞋匠看了看姑娘，又摇头叹气了，手中的小铁锤狠狠砸在了铁制的鞋桩上，发出清脆的叮当声。

姑娘远去了。老鞋匠尾随的目光充满哀怜。

又一日，修鞋摊前忽然闹腾起来。少妇和妙龄女在那儿撞见了，都是来找老鞋匠修鞋的。她们发现了她们拥有同一品牌，同一款式的“金姬佳人”。这种品牌，在国内极其少见，而在这邻近单元的陌生的她们俩，竟然

有同样的“金姬佳人”。

围观的人群外，恰巧走过一个男人，走得很急，有点落荒而逃的匆忙。少妇和妙龄女抬起头，都看到了男人。

这一刻，她们明白了。

只是，她们不明白，她们被同一个男人耍弄的真实。早已被一个经验丰富的老鞋匠洞察到了，他已无数次善意地向她们发出警示……





# 怀念那只在月光下独舞的精灵

李　均

大学毕业那年，我在一家化工厂上班，专业不对口不说，工资待遇也差的要命，为了省钱，我只好在市郊租了个农家小院。院子以前的主人被儿子接到城里享福去了，临走时种下的花草蔬菜，便成了我的。于是，浇花种菜便成了我业余的最大乐趣，整个小院也变得绿意融融起来。

虽然种了不少青菜，但我懒得做饭很少采摘，所以，那些青菜倒也长得郁郁葱葱颇有气象。有一天，我正用水管浇花，突然，影影绰绰看到一点白色的小东西在菜地里蠕动。我蹑手蹑脚走过去，才发现原来是一只通体雪白的小兔子。它的体型在十五公分左右，估计芳龄还不到两个月，它也正惊恐地瞪着眼睛看着我。

我怕吓着它，急忙退到另一边。而这时小白兔似乎已经醒悟了过来，撒腿便跑，跑到院门口的时候，它回过头，依依不舍地朝着那一片青菜张望着，然后，又警惕地看了我一眼。我拿着水管浇花，故意不去看它，只是用眼角的余光观察着它的一举一动。小白兔的内心似乎很矛盾，它犹豫着迟迟不肯离去，但因为我的出现，它又不敢轻举妄动，只能驻足观望。

就这样持续了有十分钟的光景，我终于浇完了花，匆匆回到屋内，把外面的那一片青翠留给了这个可爱的小家伙。透过窗子，我看到那只小白兔还在犹豫，直到天黑，它都始终不敢再次靠近那片菜园。

这是我和小白兔的第一次邂逅。我本以为我们就像茫茫人海中擦肩而过的过客，再也不会相遇，没想到，第二天的黄昏，它又来了。

不过，再次面对我的时候，它已经不再惊慌，甚至当我小心翼翼靠近它的时候，它也只是抬头望了我一眼，看我并没有任何敌意，它竟然不再奔跑，而是尽情地大快朵颐。

我忍不住想，昨天晚上，这个小家伙一定没有睡好吧，它肯定在为是否该重新进入我的菜园而辗转反侧，它甚至还会根据我昨天的表现去分析我对它的威胁到底有多大



突如其来的手机铃声吓了我一跳，也刺激了小白兔脆弱而又敏感的小神经，它拔腿就跑没有丝毫的迟疑。

我接完电话，发现小白兔依旧徘徊在院门附近，我看着它，它也看着我，彼此都沉默着。

我摘了一棵青菜，放在院门口的地方，然后，微笑着冲小白兔招了招手，示意它过来享用大餐。

它依旧在犹豫，它的脑海里一定在做着最为激烈的思想挣扎。但这一次，我没有离去，我想看看它是否有勇气为了一顿美味而冒险。

它犹豫着、打量着，暗自测算着我和它之间的距离。终于，它开始小心翼翼地朝着那一棵青菜走去。

等它吃完我扔给它的第五棵青菜的时候，已经是三天之后了。这三天里，我们用青菜重复着一场关于信任的游戏。而结果是，我们都取得了彼此的信任，我可以靠近它，用手去触摸它毛茸茸的耳朵，甚至还可以把它抱起来，感受它身上的温暖。而它则可以毫不客气地享用院子里种的各种青菜。尽管没有可以沟通的语言，但纯洁的心灵也许是可以互通的吧，很快我们便熟了起来。

有时候，我还会邀请它到我的房间里做客，让它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听音乐、吹空调，听我诉说生活的烦恼和乐趣。单位有同事来玩的时候，我也会郑重地把它介绍给所有的人。因为对我的信任，它对我的那些朋友们也不再警惕，面对朋友们的示好，它不再扭捏害羞，任由他们抱在怀里，贴在脸上温柔地抚摸。

晚上或者清晨，我会带它在附近的乡间土路慢跑，感受如水的月光和清新的空气。野外乡郊是它的地盘，它像个精灵一样快乐地奔跑着，等把我甩出很远的时候又重新跑过来，然后，蹦蹦跳跳地跟随在我的左右。

我在墙角处给它搭建了一个新家，但它似乎并不喜欢固定在一个居所，有时候就睡在葱茏的菜地里，有时候干脆跑出院子藏在某个不知名的角落。

我把它当成了最好的朋友，一日不见，如隔三秋，每次下班回来，如果看不到它在院子里，就仿佛少了什么似的。信任会给人带来幸福感和满足感，因为这个精灵的存在，我的生活变得生机盎然起来。

半年之后，我有了女朋友。女朋友也同样喜欢这只兔子。只是她的喜欢多少带有炫耀的成分，她总是带着这只兔子抛头露面以证明自己多么喜欢小动物、多么的慈爱。而因为她的炫耀却最终要了这只小兔子的命。

那几天我正在外地出差，这个蠢笨的女人不明白田野丛林才是兔子真正




的家园，而是带着这只兔子参加了朋友的聚会，鳞次栉比的高楼和此起彼伏的汽车喇叭声让它无所适从，它挣脱开女友的怀抱，夺路而逃。钢筋水泥修筑的都市城堡，哪里会有它的容身之地。它躲开一个又一个的车轮，然后不知深浅地从一个立交桥上一跃而下……

本来我们都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了，因为这只兔子，我们终于没有走到一起。

后来，我换了工作，离开了那个农家小院，和其他都市打拼者一样，住在像笼子一样的公寓里。只是，我总会在不经意之间想起那只兔子，那个陪我走过最艰难岁月的白色精灵。也许，每个人的一生中，都会遇到几个这样的异类伙伴，就像朋友、亲人一样陪伴着我们的曾经和过往，让我们在复杂纷乱的人世间念念不忘。

# 一把抓

徐国平

“一把抓”是宗家中药铺百年不倒的招牌。

传说，这招牌还是慈禧太后亲赐的。当年，八国联军攻陷皇城，慈禧太后逃亡途中，经不住颠簸和惊吓，积食不消，腹胀如鼓。随从御医均束手无策。正巧途经浞城，知府便举荐当地名医宗世良。宗世良只抓了一副药，便药到病除。慈禧太后感念不忘，重返京城后，特意派人赐一金匾，上书“神药一把抓”。

只可惜那块金匾不慎毁于战火。

宗世良的后人，衣钵相传，几代为医。特别是在草药的选料和炮制上，家规要求甚严。天南海北的药商都畏惧宗家——太挑剔了。不过，只要谁家的药质好，宗家出价也最高。自然，同样的病，在其他药铺要抓三五副，甚至十副八副，而在“一把抓”一副即可。

后来，“一把抓”传至宗瑜手上。

时过境迁，浞城的西药店林立各处。宗瑜没有“理所当然”顺时应势，反而将中药铺开在一条偏僻老巷深处，三间门面，狭小而又逼仄。他还将先人的牌匾换下，改名为“一把抓中药馆”，令人费解。宗瑜说“神药”二字太张扬，天外有天、人外有人。

中药馆的生意冷冷清清。宗瑜不急不躁，无人光临时，便泡上一壶清茶，一边细细呷品，一边静心翻览历代医书或民间偏方。

不过，仍有一些老主顾，贪图“一把抓”的药价便宜，一副药小到几元钱，贵点的也不过几十元钱。不比其他一些药店，贵的让人咂舌。

有人讥讽宗瑜，这都啥年代了，一点经济头脑都没有。也有几个同行气不过，找上门当面质问，说他这是搅乱市场。宗瑜坦然一笑，说，祖上留的规矩不能破，你我都是悬壶济世，道合志不同，又何必争执。

同行自讨没趣，也拿宗瑜没辙。

宗瑜给人配药，从不用衡器，每味药全凭手拿捏。

有人曾打过赌。结果，从宗瑜手中抓过的药。数次衡量均毫钱不差。宗瑜轻淡一笑，说，雕虫小技，药在心间，手上自然有准。

夫人耐不住清贫，屡劝宗瑜，凭着百年招牌，何不将药铺搬至人来人往的繁华地段，生意好做一些。宗瑜笑笑，摇摇头说，又不卖萝卜白菜，干我们这行的，得把日子看淡一些，看淡了，心底便是清风明月，便是辽阔旷远。

夫人"嘁"的一声，茫然不解，清风明月？辽阔旷远？哪跟哪呀这是！

好在近几年，随着人们养生观念的提高，冷落多时的中医又回归热门。

有一段时间好几家私立医院，纷纷高薪聘请宗瑜坐诊。也有些投资商贪图"一把抓"的招牌，出巨资收购或入股，均被宗瑜婉言谢绝。

夫人免不得抱怨宗瑜过于清高迂腐，这年头哪行不是挖空心思把钱赚到手。宗瑜却嗤之以鼻，说医病先要医心，铜臭气太浓，再好的良药也会失去根本。

一天过午，药馆来了一位中年男子，自称是一家大公司的老总。去年开春他患了一种怪病，浑身虚软，气喘无力，跑遍了各大医院，钱花了不少，病却毫无起色。有病乱投医，便慕名"一把抓"而来。

宗瑜一番望闻问切下来，心平气和道，看上去，你只是气火太盛，并无大碍。你有没有带来别处大夫开的药方？中年男子闻听，脸色放松，从皮包里掏出一大把处方。

宗瑜接过，一一过目后，哂然一笑，说，中医讲究阴阳调和、五行相补、六气化生，你的药方，开的尽是冬虫夏草之类名贵补药，反而失之平衡，导致精旺气盛。庸医误人，只图牟利，一副药少说也千儿八百吧。中年男子连连点头称是。

随后，宗瑜配齐一副药，递给中年男子说，我抓了一副贱药，治你的富贵病或许有效。中年男子忙说，只要病愈，价钱不惜。宗瑜淡淡一笑，说，不要以为钱多就是良药，贱药不贵，20元足矣。中年男子难以置信。

数日后，中年男子驱车带着夫人来到"一把抓"中药馆，兴奋地说，一副药下去，病真的就好多了。随后，执意要重金酬谢，硬是被宗瑜推辞。

眼见中医馆红火起来。谁也没想到，宗瑜却失手了。

一天早上，人们发现"一把抓"铁将军把门，那块悬挂多年的牌匾也被摘走了。好事者一打听，才知一位患者服过宗瑜抓的药后，上吐下泄，患者家属便闹上门，要说法，要赔偿。引得不少同行也大老远跑来看热闹。宗瑜疑惑不解，自己一向抓药谨慎，怎能出此纰漏？羞愤之下，他按先前那位

患者的药方，抓了一副药，煎熬好自己喝下。没出半日，竟也上吐下泻，浑身泛起红斑。

宗瑜开始怀疑从中药市场进的那些草药，吩咐夫人将那副药方上的草药，取样送到药监局。结果很快鉴定出来，其中三味草药的农药残留物严重超标，人服下必然引起中毒。

尽管不是自己药方的问题。可祸根毕竟出在“一把抓”的草药上。没有把好草药货源一关，宗瑜依然愧疚难当，遂做出摘匾关门之举。

后来，有浞城人在外地一山野，偶然发现了宗瑜，当时他正在山间平地躬身翻晒着草药。

一问才知，宗瑜承包了一大片地，亲自把关，雇人种植起了中草药。他说老祖宗传下来的东西，不能眼睁睁看着毁在我手上。

# 惘

贾淑玲

一大早起来，突然间有一个强烈的预想猛击我的大脑：我会在今天死去。说实话，死对于一个即将六十五岁的倔老头来说，已然没有恐惧，但今天不行，今天还有一件重要的事儿等着我去做。

别看我说得堂而皇之，可是我内心还是极其不安的。

我穿上破衣服，拄着拐杖，穿着一双露了脚趾的破布鞋，拿着一个装钱的破口袋，站在人来人往的地下通道。你已经知道了，现在，我是一个乞丐。

行色匆匆的人们从我面前走过，他们视我如空气，但我并不在意，我只需静等，等着适合的善良的人出现在我面前，当然，最好是女人。偶尔也会有人递给我一些毛票，我冷漠地接过塞在口袋里。

终于，我发现了一个不到三十岁的女人，停在我面前。她拉开双肩背包，从里面掏出一张十元的人民币，向我递过来。我的眼睛一亮，这一定是个极善良的女人。

我并没去接女人的钱，而是握住了她递钱的手。女人愣了一下，下意识地想抽回她的手，但没有用。我不会放开的，反而握着她递钱的手说："这是我的钱，你别抢我的钱！"

女人神情明显慌乱了，语无伦次地说："这、这是我的啊！"

我依然哀求地说："这是我的钱，你别抢我的钱！"

人们停下了匆忙的脚步，围着我们议论纷纷。突然有两个拿着相机的人走过来，其中一个说："我们是晚报的记者，这位女士，请问你为什么要抢一个乞丐的钱？"

女人摇头争辩说："我没有，这是我给他的钱。"

记者说："可我拍到了你抢乞丐的钱，明天的报纸上会有这样一个标题，-都市女子为抢乞丐十元钱被围观，这新闻一定会火的。"说完他举着相机晃了晃。

我看到了女人的眼里有泪光闪动，她看着我的眼神由憎恨渐渐变成了乞求。她对我说：“如果你还有良心的话，你就把事情说明白。”

我的心微微一疼，我竟然不敢与她对视，我单刀直入，压低声音说：“如果你给我两千块钱，我就为你证明。”

女人惊恐地张大了嘴巴看着我和那两个记者，半天，结巴地说：“你们、你们是一伙的？我、我要报警！”

我压低声音威胁说：“谁能为你证明？你一个女人，少惹事儿，还是破财免灾吧。”

女人眼神里明显多了些胆怯。

正在这时，摄像机从天而降，一个漂亮女人拿着话筒走过来对女人说：“我们是电视台防骗术节目组的，很抱歉让您虚惊一场。”

女人看到周围的几个群众都穿上了节目组的马甲，才恍然。

“各位观众朋友，我身边这位老大爷，她的女儿曾经就是这样被骗的。从此，他善良的女儿不相信任何陌生人，不敢和陌生人太接近，甚至不敢和陌生人说话。他看到我们的节目，深有感触，把女儿的经历讲给我们听，并强烈要求自己来演骗子。我们还是来听听大爷怎么说的。”

女主持人将话筒递给我。我握着话筒的手有些抖，看着摄像机，来之前准备的很多话，突然间都忘记了。我把话筒慢慢放在嘴边，用尽力气，颤抖着声音说：“你们住手吧，别再抢劫人们的善良了！”

周围极安静，突然爆发出一片掌声。

女主持人接过话筒，又转向女人，说：“真的很抱歉让您受惊了。我只想再问您最后一个问题，您以后遇到乞丐，还会给乞丐钱吗？”

女人似乎惊魂未定，看着女主持人，摇了摇头说：“打死我也不给了！”

我感觉我的心突然又微微一疼，头也开始眩晕，眼睛渐渐看不见了，倒地的瞬间，感觉周围的呼叫与吵闹声越来越远……

# 隐 瞒

石 磊

中午时分，一辆宝马名车忽然停在我的铺子门口，下来一位四十多岁的贵妇人。她这人我认识，住在我的楼上，叫尚海英。海英一进来就对我说："老王，我想为我妈镶一口牙，好的牙多少钱？差的又是多少？"

"海英，好的牙有五千多，也有六千多，差的一两百元。"我回答海英说。

"老王，你看这样行吗？我想给我妈镶一两百元的，你当她的面说是五千多元的。"海英对我说。

我看了看海英，非常不解地问："海英，你家有的是钱，干吗这样做？"

"老王，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妈已六十多岁，镶那么好的牙干吗，说不定，镶不上几天她就……"

海英后面的话还没有说出来，但我知道她后面想说的是什么话。我用有点鄙视的眼光看了看她一眼，说："好吧！"

"老王，就这么说，咱们是好邻居，你可得替我隐瞒。下午，我带她来做牙模。"海英说完就走了。

海英走了不久，住在我楼下的夏玉莹骑着一辆单车来了。玉莹笑着问我说："王医生，我想为我妈镶一口牙。我妈这人真是的，怎么叫她，她都不来。好的牙多少钱？最差的又多少钱？"

我看了看玉莹心想，你也和海英一样？但我又转念一想，玉莹一家不容易，夫妻都是小学教师，两个儿子都在读大学。于是，我还是很和气地说："林老师，好的有五千多元，差的有一百来元。"

"王医生，妈为我们操劳了一辈子，每次看到她吃东西，我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你帮我镶一口最好的牙给她吧，我妈很心疼钱，但你得跟她说是一百来元的，要不，她肯定不镶。"玉莹十分认真地对我说。

我听到玉莹这话，内心很是感动，但故意用海英的话对她说："林老师，你妈不已七十多岁了吗，镶那么好干吗，说不定镶不上几天她就……"

玉莹用惊讶的目光看着我，不满地说："王医生，你怎么说这话？"

我知道我说错了，歉意地对她说："林老师，我是跟你开玩笑的。"

玉莹走时，又郑重对我说："王医生，这事就拜托你了，千万别让我妈知道。她要是知道了，她是不会来的。"

真是无巧不成书。几天后，尚海英带着妈妈来了，夏玉莹也带着妈妈来了。尚海英的妈妈叫她"尚妈妈"，夏玉莹的妈妈叫她"夏妈妈"。因为是同一栋楼，彼此都认识。尚妈妈问夏妈妈说："大姐，你镶多少钱的牙？"

"我……我……我……本来是不镶牙，都七十多了，还镶什么牙，可玉莹就是不肯。"夏妈妈回答说。

"我是问你镶多少钱的？"尚妈妈又问了她一句。

"一……一百多块的就行了，都这把年纪了。"夏妈妈有点不好意思地回答说。

"什么？一百多块的？一百多块的还不跟纸糊的一样，我的儿媳妇就给我镶五千多的！"尚妈妈颇为得意地说。

海英有点用质问的口气，对玉莹说："林老师，你怎么给夏妈妈镶这种牙，你要是没钱，跟我说一声。老王，你说是不是？"

海英的话，我装着没有听见。玉莹理了理刘海，有点尴尬地说："将……将就一下吧。"

我自言自语说了一句："真做假时假亦真。"

海英婆媳走了，夏妈妈却安慰儿媳说："莹，她们的话，你别往心里去。她家有的是钱，咱们一百元要相当她们的五十万元。"

我想了很久，也不知道对她们婆媳说什么好。我精神十分集中，想把这口牙镶好，不然，我就对不起玉莹的那份孝心了。

一个星期后的中午，天下着雨，我在房里休息。尚妈妈和夏妈妈到我家来跟我妈聊天。聊来聊去，她们聊起了牙来。尚妈妈问夏妈妈说："大姐，你的牙好使吗？"

"哎呀，我的牙好得很，跟年轻时牙齿一样。"夏妈妈喜形于色地说。

"这就怪了，你一百多块的牙那么好，我五千多元的牙却差得很。会不会给小王搞错了？"尚妈妈有点怀疑地说。

"让我给你看一看就知道了。"我妈对尚妈妈说。

我妈一看到尚妈妈那口牙，就肯定地说："错了，这牙是便宜的牙。"我妈说完又对夏妈妈说："你的牙，我也看一下吧。"她一看到夏妈妈的牙又说，"你这口牙可是好牙，搞错了、搞错了。"




妈妈走进我的房里，把我叫了出来，当着她们的面质问我："她们的牙是怎么回事，会不会搞错了？"

我本想为她们继续隐瞒，现在看来，不说出实情不行了。于是，我只好把真相告诉她们。

两位镶牙的老人听后，都十分吃惊……